俱舍論頌疏講記

分别业品第四之二

世親菩薩 造論

圓暉法師 著疏

智敏上師 講述

〔2018 版〕

(内部整理资料 仅供学习参考)

俱舍論頌疏講記 卷十六

〔印〕世親菩薩 造論

[唐]圓暉法師 著疏

智敏上師 講述

〔2018 版〕

(内部整理资料 仅供学习参考)

分别業品第四之四

從此第七,明黑黑等。就中:一、明四業,二、明無漏斷,三、明異說。

「從此第七,明黑黑等」,經裏邊,還有黑黑業、白白業、黑白黑白業,以及非黑非白業,這一類的業也要解釋清楚。「就中:一、明四業」,第一,四業,就是黑黑業等四種。第二,「明無漏斷」,無漏道能夠斷哪一些。第三,「明異説」,另外一些説法。

此下第一,明四業。論云:又經中說,業有四種,謂或有業黑黑異熟,或復有業白白異熟,或復有業黑白黑白異熟,或復有業非黑非白,無異熟業.能盡諸業。其相云何?頌曰:

依黑黑等殊 所說四種業 惡色欲界善 能盡彼無漏 應知如次第 名黑白俱非

「此下第一」,先明四業。「論云:又經中說,業有四種」,經裏邊說業分四種,不是前面說的順現受、順後受、順生受、不定受等業,是另外一種分法。「謂或有業黑異熟,或復有業白白異熟,或復有業黑白黑白異熟,或復有業非黑非白,無異熟業,能盡諸業」,分爲四種。非黑非白,這是無漏法,它自己不感異熟果,但是能夠把其他的業除掉、斷掉。黑黑,白白,乃至黑白黑白都是有漏。「其相云何」,它們到底是怎麼回事呢?

「依黑黑等殊,所説四種業」,在經上有黑黑、黑白黑白,還有白白、非黑非白這四種業。什麼叫黑黑等業呢?「惡色欲界善」,第一個,黑黑業是惡業,惡業當然是欲界的,色界没有惡業。白白業是色界的善法,欲界善是黑白業。「能盡彼無漏,應知如次第,名黑白俱非」,第四種,能夠斷前面有漏業的無漏業,像上面那樣挨着次第,惡業叫黑黑業;色界的善業叫白白業;欲界的善業叫黑白黑白業,是俱;「能盡彼無漏」,能夠斷除前面三種業的無漏法,是非黑非白業。

釋曰:初兩句標,次四句釋。論云:佛依業果性類不同,所治能治殊,說黑黑等四。前三業果殊,第四所治能治殊也。

「釋曰:初兩句標,次四句釋」,開頭兩句是標四種業,到底每一種業是怎麼回事,由下邊四句解釋。「論云」,《俱舍論》的原文。「佛依業果性類不同,所治能治殊,説黑黑等四」,佛爲什麼要在經裏説這四種業呢?根據業果的性和類不同,說了前面三種,以及「所治能治殊」,所治是前面的有漏業,能治就是能夠對治它們的,即無漏業,這樣一共說了四種。「前三業果殊,第四所治能治殊也」,前三業是根據業果的不同,第四個業是能夠對治前面的法,所以分四種。

恶色欲界善者, 惡謂欲界諸不善業, 一向名黑, 染污性故, 異熟亦 黑, 不可意故。色界善業, 一向名白, 不雜惡故, 異熟亦白, 是可意故。 欲界善業, 名爲黑白, 惡所雜故, 異熟亦黑白, 非愛果雜故。善性是白, 而非是黑, 黑來陵雜, 立黑白名。故黑白名, 約前後間雜, 不據自性也。 故論云: 此黑白名, 依相續立, 非據自性。所以者何? 以無一業及一異 熟, 是黑是白, 互相違故。已上論文。

「惡色欲界善」,「惡」,惡業,就是黑黑業。「惡者謂欲界諸不善業」,所謂惡業就是欲界的不善業,色界没有惡業,只有欲界有。「一向名黑」,没有白的、一邊倒的黑。爲什麼呢?「染污性故」,不善必定是染污的。「異熟亦黑」,感的果也是不可意的,就是苦果。業是黑,異熟果也是黑,叫黑黑業。「不可意故」,因爲異熟果是不可意的、不好受的,因此也叫黑,這是黑黑業。

第二,白白業,色界的善業,「色界善業,一向名白」,色界裏邊没有惡業的。「不雜惡故」,它是一邊倒的白,中間不雜任何惡法,因爲色界没有惡法。異熟果也是白,都是可意的,色界天上的果都是可意的,没有苦的果在裏邊。所以業是白的,果也是白的,叫白白業。

第三,黑白黑白業,欲界的善業,「惡所雜故」,欲界的善,總免不了惡,決定有惡雜在裏邊。欲界裏一向白是没有的,它多少要攙一點惡在裏邊。它所感的異熟果也不是一向好的,是黑白的,「非愛果雜故」,總是夾一點不可愛的果在裏邊。大家在世間上都可以看到,我們所感的果,也有可愛果,例如地上的物產也不錯,但是,中間總是有乾旱、水災這些出現。在善的裏邊,總是夾一些不好的惡業在裏邊。因爲因上的善不是一向善,雜點惡,那麼在可愛的果裏邊,總是雜點不可愛的成分在裏邊,像色界天那樣一向的可愛是没有的。所以欲界裏邊要追求一個理想的、圓滿的果,不可能的。因爲因是雜的,果怎麼可能會一向圓滿呢?所以說,任何哲學家,在欲界裏邊要想追求一個理想的世界,照佛教的看法是不可能的,除非你從因上改過來。因上改了,如果是純白業的話,那也根本不會生在欲界,就直接生到色界去了,或者去極樂世界了。娑婆世界的本質就是這麼回事情。

「善性是白,而非是黑」,欲界的善,本來善是白,怎麼叫黑白呢?「善性是白,而非是黑,黑來陵雜,立黑白名」,因爲在白的裏邊,總要夾一點黑,欲界没有純粹的善業,總是夾雜惡業的。「黑來陵雜」,陵就是侵陵、侵入。黑業總要雜進來,没有純白的,就立黑白名,果也是黑白的,所以叫黑白黑白業。

這個黑白要「約前後間雜,不據自性也」。如果說到自性的話,欲界的善業是善,是白的,怎麼說黑白呢?這個善變成黑的,那就不對了。這個是前後間雜,是從時間上來說,白的裏邊決定雜點黑,不是從它本身自性來說的。善業本身是白的,不能說黑,因爲這個白的等流下去,總有黑的插進來,這樣子叫黑白黑白業。

「故論云:此黑白名,依相續立,非據自性」,所以《俱舍論》裏邊説,黑白這個名字不是根據自性説的。根據自性,善業當然不能雜黑的。但欲界的善業在相似相續地等流下去的時候,總是有黑業插進來,根據它相續的一段時間來說,立黑白的名字。「所以者何?以無一業及一異熟,是黑是白,互相違故」,爲什麼呢?因爲没有一個業它本身既是黑又是白。黑白兩個是違背的,要麼是黑,要麼就是白,又黑又白的業是没有的。那麼怎麼安立它是黑白黑白業呢?從它相續的一段時間來說,有黑的雜進來。我們在受報的時候,總有苦報雜進來,不會永遠一向是樂報、可愛的報,中間總是要雜點不可愛的。所以欲界的業是黑白業,欲界的果也是黑白的異熟果。

問: 欲界惡業果,善業果雜故,應名白黑。答: 不善業果,非必應為善業果雜。如闡提身,即無善業,於地獄中,無可意果。欲善業果,必為惡雜,以欲界中,惡勝善故。謂欲邪見,能斷善根,欲界善業,不能斷惡,故欲界惡强於善也。

「問: 欲界惡業果,善業果雜故,應名白黑」,欲界既然是雜的,白業有惡業雜進來,黑業應當也有白的雜進去,那欲界的惡業不能叫黑,應當叫白黑業,或白黑白黑業,爲什麼你不說白黑白黑業呢?

「答:不善業果,非必應爲善業果雜。如闡提身,即無善業,於地獄中,無可意果」,情況不是這樣,善的裏邊決定有惡的雜進去,而惡的裏邊不一定有善雜進去。舉個例說,欲界不善業的果不一定會有善業的果插在裏邊。「如闡提身,即無善業,於地獄中,無可意果」,像闡提身,没有善根的人,善根都斷掉了,所以他造的純粹是黑業,在地獄裏邊受報,全是苦,没有樂果。從果來說,地獄裏邊純黑的,從業來說,闡提本身没有善的,全是黑的。所以說黑業不一定有白業來雜,可以全部是黑的,而善業却不同,没有純粹是白的,一定有黑業雜進去。

在欲界裏邊,惡業强於善業,善業總是被惡業所侵陵,而惡業却不一定雜有善業。所以善的一定是黑白黑白,而惡的不叫白黑,因爲它可以全部是黑的。「欲界善果,必爲惡雜」,欲界善業的果,決定有惡業的果雜在裏邊。「以欲界中,惡勝善故」,主要是欲界裏邊惡的力量强,善的力量弱。「謂欲邪見,能斷善根,欲界善業,不能斷惡」,那怎麼來證明呢?欲界的邪見,就是五個不正見裏邊那個邪見一一撥無因果。上品的邪見可以斷善根,善跟惡兩個交鋒的時候,善打不過惡的,上品的邪見可以把善根全部斷完。而反過來,欲界再大的善業也不能把惡業斷除。這樣一比較,證明欲界惡的力量是强於善的。

總結一下,欲界的惡業本身是黑的,異熟果也是不可愛的,黑黑。色界的善業,本身是白的,没有惡插進去,感的果也一向是可愛的,所以說是白白業。欲界的善業,因爲欲界惡的力量强,它不可能全部是白,總有黑的雜在裏邊,所感的果也不可能全部是可愛果,所以叫黑白黑白業。

能盡彼無漏者,彼是所治也,無漏能治也。謂無漏業,能盡彼前黑等 三業,名非黑非白。不染污故,名爲非黑,不招白異熟故,名爲非白。

「能盡彼無漏」,最後一個無漏業,能夠斷除前面有漏業的。「彼」就是前面的所對治,無漏法是能對治,能夠對治、斷掉那些有漏法,這是第四種業。「無漏能治」,有漏法是所對治的。「謂無漏業,能盡彼前黑等三業,名非黑非白。不染污故,名爲非黑,不招白異熟故,名爲非白」,這個無漏業能夠把前面的三種業全部斷除。要出三界當然要把前面有漏的斷掉。

爲什麼叫非黑非白呢?「不染污故」,無漏業,是清淨出世的,根本不染污, 一點染污的味道也没有,不是黑的。異熟果,是有漏法造的,而無漏法是出世的, 三界裏邊不結果的,所以説它也不招白的異熟果,叫非白。

論云:此非白言,是密意說,謂佛於彼大空經中,告阿難陀,諸無學法,純善純白,一向無罪。解云:既言無學純白,故知無漏法,名非白者,是密意說,不顯了也。

「論云:此非白言,是密意説」,白一般是説善,這裏的非白是有密意的,不是説無漏業是不好的。「謂佛於彼大空經中,告阿難陀,諸無學法,純善純白,一向無罪」,就是證明無漏法是最乾淨的白業。前面的非白,有所指的,意思是不感白的異熟果,不落於三界,叫非白,並不是説不好,這個密意要知道。佛在《大空經》裏明明告訴阿難陀,無學法是無漏法,是「純善純白」,純粹是善的,純粹是白的,一點點黑的都没有,「一向無罪」,佛明明説無漏法是白的。所以這裏有密意,說明不感三界可愛的異熟果。在古印度,白代表好的,黑代表不好的。所以一般的古印度人忌黑衣服、黑的鞋、黑的襪子。而漢人偏偏喜歡黑的,有些出家人,黑的袈裟、黑的鞋子等等,這是不大好的。我們袈裟的顏色裏邊没有黑的,戒本裏邊提到的黑,也是有密意的,不是真的黑,一般是樹皮色。

「解云: 既言無學純白,故知無漏法名非白者,是密意説,不顯了也」,什麼 叫密意?不是直截了當地説,這裏的非白有含蓄意思。

應知如次第,名黑白俱非者,配上兩句,如次言之,前句惡名黑,色 善名白,欲善名俱,無漏名非黑非白也。

「應知如次第,名黑白俱非」,這是總結,應當知道,挨着次第,第一個是欲界的惡,叫黑黑業;第二個,色界的善叫白白業;第三個,欲界的善叫黑白業,俱就是黑白兩個都有;第四個是能斷除它們的無漏法,叫非黑非白。

從此第二,明無漏斷。論云:諸無漏業,皆能斷盡前三業不?不爾。 云何?頌曰: 四法忍離欲 前八無間俱 十二無漏思 唯盡純黑業 離欲四靜慮 第九無間思 一盡雜純黑 四令純白盡

「從此第二,明無漏斷」,無漏法能斷有漏的。怎麼斷?「論云:諸無漏業,皆能斷盡前三業不」,前面說第四個業「能盡彼無漏」,能夠對治它們的無漏法叫非白非黑業,是不是所有無漏業都能夠斷除前面三個業呢?「不爾」,並不是這樣子。「云何」,爲什麼?

「頌曰:四法忍離欲,前八無間俱,十二無漏思,唯盡純黑業」,並不是一切無漏業都能斷,除前面三個業,只有個别的纔能斷。哪些呢?就是四法忍、離欲前八無間俱。四法忍,見道的時候,苦法忍、集法忍、滅法忍、道法忍,這四個忍斷欲界的見所斷煩惱。智是解脱道,煩惱已經斷掉了。還有離欲,斷欲界前八品煩惱,「前八無間」,這八個無間道的思心所,這是無漏的思心所。四個法忍,四個思心所,八個無間道,八個思心所,一共是十二個無漏的思心所。這些思心所能夠斷什麼?「唯盡純黑業」,只斷除純黑的惡業。

白的怎麼斷呢?「離欲四靜慮,第九無間思,一盡雜純黑,四令純白盡」,離欲的第九個無間道,正在斷第九品煩惱的那個無間道,能夠一方面斷除純黑業,一方面也斷除雜業,就是黑白業。還有四個靜慮的第九無間道的思心所,能夠斷除純白業。這些特殊的無漏業纔能斷除純黑業、雜業跟純白業。

釋曰:四法忍者,謂見道中,四法忍也。離欲者,流入下句,謂離欲前八無間道,即欲修道八無間道也。俱者,此八無間道,及前四法忍,俱行思也。

「釋曰:四法忍者,謂見道中,四法忍也」,見道的時候,斷見所斷的煩惱有四個法忍。欲界苦諦下的煩惱由苦法忍來斷,欲界集諦下的煩惱由集法忍來斷,欲界道諦下的煩惱由道法忍斷,乃至滅諦下的,由滅法忍斷。欲界有四個忍,色無色界四個忍;欲界有四個智,色無色界有四個智,一共是八忍八智。這是見道的時候,斷那些見所斷煩惱。在八忍八智中間,四個忍是斷欲界的煩惱,純黑業,所以說斷除純黑業的是四個法忍,這是欲界見所斷的煩惱,有八十八使。

修所斷的,離欲前面八個無間道。「離欲者,流入下句,謂離欲前八無間道,即欲修道八無間道也」,「離欲」這兩個字,要接到下一句。欲界修所斷的煩惱,一共九品,前面八品,有八個無間道,斷的也是純黑業。「謂離欲前八無間道」,「離欲」,把欲界的九品煩惱斷掉,每一品,有一個無間道,一個解脱道,無間道是正在斷煩惱,正在拼搏的時候,能夠盡那些黑業,無間道有能力斷;解脱道是已經斷完煩惱了,不要再斷了。

這八個無間道斷的煩惱都是純黑的。這個道裏邊,哪個來斷呢?思,思就是意業,在定中,當然是意業。「俱者,此八無間道,及前四法忍,俱行思也」,四個法忍是智慧,無間道裏邊也有智慧,但是真正造業的是思心所,所以這個無間道裏

邊,八個無間道跟四個法忍裏邊,「俱行」,同時生起的思心所,一共有十二個, 四法忍有四個,八個無間道八個。

此有十二無漏思, 唯盡純黑業, 謂能永斷不善業故。

這十二個無漏思,能夠斷煩惱的。斷什麼?純黑業,因爲欲界的煩惱是純黑的,「唯盡純黑業」,它只斷純黑業,不斷白業,也不斷雜業。「謂能永斷不善業故」,它們能永遠斷除不善的業,就是惡業。見道的、修道的惡業,是這十二個思心所所斷。並不是一切無漏業都能斷前面的三種業,這十二個無漏思是斷純黑業的。

離欲四靜慮,第九無間思者,一離欲第九無間道思,二離四靜慮第九無間道思也。一盡雜純黑者,取前離欲第九無間道一無漏思,能盡雜業及純黑業。此時總斷欲界善故,能盡雜業,亦斷第九不善業故,能盡純黑。

「離欲四靜慮,第九無間思,一盡雜純黑,四令純白盡」,第九個無間道和跟它一起生起的思心所斷什麼?斷第九品純黑的煩惱,還有能夠斷所有欲界的善法,這是雜業。所以說,第九品的無間道有兩種斷,一方面斷第九品的黑業,另一方面,把整個欲界的善業都斷掉,雜業也斷了。前面八個無間道只斷純黑業,每一個道斷一品煩惱,都是黑的,不善業。到第九品的時候,它本身也斷一品(第九品煩惱),這是黑的;第九品煩惱斷了之後,欲界的煩惱就没有了,那麼善業也就解放了,本來的善業被煩惱所緣、被煩惱捆起來的,現在所有的煩惱斷完了,善業就没有煩惱捆它了,這個善業也算斷了。這個斷叫緣縛斷。

前面講過自性斷和緣縛斷。自性斷,本身自己的體已經斷掉了;緣縛斷,能緣它的煩惱斷了,它本身解除了那些煩惱的繫縛。善法的體性是善的,用不着斷,在欲界的煩惱繫縛它的時候,把能夠緣它的煩惱斷掉,善業也可以說解放了,也就是斷掉了,欲界的事情都了掉了。所以這個善業的斷,只有第九品纔能斷。前面八品雖然斷了一些煩惱,但是還有後面的煩惱把它繫住,即使只有最後第九品煩惱没有斷,這一品煩惱還是把欲界的善業繫住,没有解放。當第九品煩惱斷了之後,一方面斷第九品煩惱(純黑業),一方面欲界的善業也緣縛斷斷掉了,這是雜業。所以欲界裏邊,四個法忍、九個無間道,作用不一樣。

四令純白盡者,謂取前離四靜慮,一一地中第九無間思。此有四思,令純白盡,謂各能永斷當地善法故。

「四令純白盡」,色界的每一個地(三界九地: 欲界一地,色界四地,無色界四地),每一個地的煩惱分九品,九個無間道斷九品煩惱,色界的善業,由第九個無間道把它們斷除。因爲白業,只能是緣縛斷。

「謂取前離四靜慮,一一地中第九無間思」,四靜慮四個地,每一個地裏邊有 九品煩惱,每一品煩惱由一個無間道來斷。第九品的無間道同時生起的思心所一共 也有四個。初靜慮有一個第九無間道的思,二、三、四靜慮都有第九無間道的思, 一共四個思。這四個思心所,「令純白盡」,斷白業的,緣縛斷。

「謂各能永斷當地善法故」,它們每一個思都能夠斷當地的善法,假使初禪的第九個無間道,把初禪的善法斷完,這是緣縛斷,能緣善法的煩惱斷了。二地的第九個無間道,把二地的善法斷除,乃至四地第九無間道,把四地的善法斷除,所以這四個思能使每一地的善法(白業)「盡」,斷除。

論云:何緣諸地有漏善法,唯最後道能斷非餘?以諸善法非自性斷, 斷已有容現在前故,然由緣彼煩惱盡時,方說名爲斷彼善法,善法爾時得 離繫故。由此乃至緣彼煩惱餘一品在,斷義不成,善法爾時未離繫故。

「論云:何緣諸地有漏善法,唯最後道能斷非餘」,爲什麼有漏的善法只有最後的無間道能斷?「非餘」,前面八個不能斷。

這一段不難,但是牽涉到很多原則性問題。這些原則性問題,我們前面都講過的。如果前面的没有聽,這裏就摸不着方向。不要學猴子摘玉米,拿了後面的丢了前面的。後面的不能脱離前面的基礎,前面的要去復習。

學法如此,修行同樣如此。没有前面的加行,後邊的高深的東西你是得不到的。所以現在有些人,眼睛總是望着天,却不知道地下有坑,你望着天走路,掉進坑裏去了,就是淹死了也不知道。修行也是這回事情,你不學教理,什麼都不知道,一味地勇進,拼命地修,那出魔障的是不少的。所以說我們强調一定要學,再再地說,「諦聽諦聽,善思念之」。世間上不論哪一個職業,最高深的科學乃至種地,如果没有人教你,你去蠻幹的話,氣力用得再多,效果並不好。種地種不好最多是收不了稻穀,如果是上天的飛船,你要是没有學好,就算差一點點,出了一個岔子,那就粉身碎骨了。

「以諸善法非自性斷,斷已有容現在前故」,善法不是自性斷,不是把善法的 體斷掉,所以斷了之後,還可以現行的。「然由緣彼煩惱盡時,方說名爲斷」,這 個就叫緣縛斷,能夠緣它的煩惱斷完了,善法就叫斷掉了。這個斷不是斷善法的 體,是能緣它的煩惱没有了,叫緣縛斷。本來煩惱把它縛起的,現在這個能緣它的 煩惱斷掉了,緣縛就斷掉了。自性斷、緣縛斷的概念要搞清楚,否則這一章懂不 了。因爲是緣縛斷,哪怕有一品煩惱把它繫住,它就斷不了,一定要把第九品的煩 惱斷掉,所有緣它的煩惱纔斷除了。所以說,非第九品不可。

「善法爾時得離繫故」,把能緣的煩惱斷掉,善法這時離繫,没有煩惱繫縛,解脱了。「由此乃至緣彼煩惱餘一品在,斷義不成,善法爾時未離繫故」,所以說只要緣它的煩惱還剩一品,就像九根繩子,解了八根,最後一根没有解除,它還是捆綁在那裏,動不了的。第九無間道把它最後的一品煩惱除掉了,再没有繩子把它

捆住了。没有能緣的煩惱,就是離繫,再不被煩惱所捆起來了。只要有一品煩惱没有斷,這個時候善法還没有離繫,還有煩惱把它捆住。這是《俱舍論》的原文,下 邊圓暉法師再解釋一下。

解云: 緣縛斷者,有漏善法,被煩惱縛,斷此能緣九品惑盡,善法離繫,名緣縛斷。斷已不行,名自性斷。善法斷已,容現行故,非自性斷。斷善法者,不斷善體,但斷善上能緣煩惱,成就善故,故得現行。言容行者,謂善憂根,斷已不行,所緣善法,斷已皆行,故致容言也。

「緣縛斷者,有漏善法,被煩惱縛,斷此能緣九品惑盡,善法離繫,名緣縛斷」,什麼叫緣縛斷呢?有漏的善法本來是煩惱把它捆住的,你要把能捆住的煩惱九品全部斷完,這個時候,「善法離繫」,没有煩惱再把它繫住,叫緣縛斷。是把能緣的煩惱斷掉,而不是把善法斷除,善法是不能斷的。「斷已不行,名自性斷」,什麼叫自性斷呢?本體自己斷掉,再也生不起來了,叫自性斷。

所以這兩個斷不一樣。「善法斷已,容現行故」,善法是緣縛斷斷了之後,它體還在,可以現前的。「非自性斷」,煩惱是要自性斷,煩惱斷了之後再也不生了,如果煩惱斷了之後還會生的話,修行白修了。今天修成了阿羅漢,明天又成凡夫了,煩惱又生起來了,那還修啥呢?正因爲煩惱斷了之後不會生的,所以說我們纔要修行。當然不下功夫修行,那煩惱自己不會斷的。如果煩惱自己會斷,大家都睡覺好了,明天就没有煩惱了,成阿羅漢了,那不可能的。唯一的道路是斷煩惱,煩惱斷了之後,就不再生了,自然得解放。要斷煩惱,不是那麼舒服的,總要吃一點苦的。如果一點苦都當不得,既要做老太爺,又要成佛,那這是没有辦法的。要成佛,必定要修一些苦行,爲什麼釋迦牟尼佛把法傳給迦葉尊者?迦葉尊者當時是頭陀第一,只有他能接法。如果我們要想現世得到好的利益,不能太舒服。即使你修不了頭陀行,也要修一些比丘的行。太舒服的老太爺行,斷不了煩惱,也解除不了痛苦。想安安逸逸地成佛度衆生,或者想安安逸逸地出離三界,是妄想。一定要下功夫、付代價的。

「斷善法者,不斷善體」,所謂善法的斷,並不是把善法的體斷掉。「但斷善上能緣煩惱,成就善故,故得現行」,只不過把能夠緣善法的煩惱斷掉,叫緣縛斷。因爲善的體還成就,所以可以現行。這裏把緣縛斷徹底地講清楚了。

「言容行者」,《俱舍論》裏邊,「容行」這兩個字,不是一切的善法都能現行,也有個別的善法不現行。「謂善憂根,斷已不行」,我們講二十二根的時候,有個憂根,憂根斷了之後,它不會再行了。「所緣善法,斷已皆行」,其他的一些善法,斷了之後,都可以現行。憂根色界没有,所以説憂根本身斷了之後,再也生不起來了。憂本來有兩種,有善的,也有惡的。這是説善的法不是都有現行,有個例外,就是善的憂根。因爲憂根本身斷了就不行的,包括善的。其他的善法,斷了

之後都可以生起來的,所以加個「容」。所以講法相,很嚴格的,差一個字就不行了。

從此第三, 敘異說。頌曰:

有說地獄受 餘欲業黑雜 有說欲見滅 餘欲業黑俱

有些其他的說法,很多論意見不同,這些也擺出來作參考。「敘異說。頌曰: 有說地獄受,餘欲業黑雜」,有的說地獄的業是黑,其他欲界的業是雜的。「有説 欲見滅,餘欲業黑俱」,有的人說,欲界見道所斷的煩惱是純黑,其他的業是雜, 雜就是黑白。

釋曰:有說地獄受,餘欲業黑雜者,有餘師說,地獄受業,名爲黑黑業,餘欲界業,若善若惡,皆名雜業,以地獄異熟,唯不善業感故,順彼受名黑黑業。餘欲界異熟,通善惡業感故,順彼受名黑白業。有說欲見滅,餘欲業黑俱者,有餘師說,欲見無[®]所斷業名黑黑,餘欲修所斷業名俱。俱者,黑白也。謂見所斷業,無善雜故,名爲黑黑,餘欲修所斷業,有善不善.故名俱業。

「釋曰:有說地獄受,餘欲業黑雜者,有餘師説」,其他的論師説,地獄受的業叫黑黑。因爲地獄裏没有樂,純粹是黑的,所以黑黑業指的是地獄的業。「餘欲界業,若善若惡,皆名雜業,以地獄異熟,唯不善業感故,順彼受名黑黑業。餘欲界異熟,通善惡業感故,順彼受名黑白業」,他的依據在哪裏呢?他說地獄的業是純粹的黑業,没有善的,因爲地獄純粹是不善業感的。根據它的業來説,叫黑黑業。當然,地獄受的果,也純是苦,没有樂的,所以叫黑黑業。而其他欲界的異熟果,由黑業和白業夾雜在一起所感,根據它的業來説叫黑白業。因爲它不像地獄那樣純粹是不善的,它總是有點善、有點惡,雜在一起的。所以除了地獄業叫黑黑業之外,其餘欲界的業,不管是善的、惡的,都叫雜業(黑白業)。這跟前面不一樣,前面說欲界的善業叫雜業,這裏說除地獄的業外,其餘欲界的業都叫雜業,這是一種說法。

第二種說法,「有說欲見滅,餘欲業黑俱」,另外一些論師說,「欲見所斷業」,欲界見道所斷的業,叫黑黑業。「餘欲修所斷業」,一個見所斷,一個修所斷,兩個相對的。其餘欲界修所斷的業,叫黑白業,「俱」就是黑白。「謂見所斷業,無善雜故」,見所斷的業,純粹是黑的,没有善的雜在裏邊,叫黑黑。其餘修所斷的業,有善有不善,叫黑白,雜業。

黑業跟雜業,這又是兩種說法,加上前面的,一共三種說法。當然,前面是有 部的正規的說法,後面是其他論師的說法,因爲有參考價值,《俱舍論》也引一 下。

-

①無: 疑衍。

從此第八,明三牟尼等。論云:又經中說,有三牟尼,又經中言,有 三清淨俱身語意,相各云何?頌曰:

無學身語業 即意三牟尼 三清淨應知 即諸三妙行

「從此第八,明三牟尼等」,經藏裏邊還有三牟尼,這又是什麼意思?「又經中言,有三清淨俱身語意」,有與三個清淨同時生起的身語意,「相各云何」,一個三牟尼,一個三清淨,經裏邊有這兩個名字,要解釋一下。

「頌曰:無學身語業,即意三牟尼,三清淨應知,即諸三妙行」,無學,阿羅漢或者佛,他們的身業、語業,再加上「意」,不是意業,是意識,就是心王。無學的身業、語業與意,加起來就是三牟尼。三清淨就是三妙行。三妙行下邊要講的。

釋曰: 牟尼者, 此云寂默。無學身語業者, 謂身語二牟尼也。即意者, 第三意牟尼也, 謂即意名牟尼, 非意業也。勝義牟尼, 唯心爲體, 相隱難知, 謂由身語離衆惡故, 可比知心, 故此身語, 有比用故, 立爲牟尼。意業非是勝義, 復非能比, 故非牟尼。又身語業, 是遠離體, 意業不然, 無無表故, 由遠離義, 建立牟尼, 是故即心, 由身語業, 能有所離, 故名牟尼。

「釋曰:牟尼者,此云寂默」,什麼叫牟尼呢?寂默叫牟尼,一切煩惱、惡果的喧雜都没有了,最清淨的,所以叫牟尼。

「無學身語業者,謂身語二牟尼也」,三個牟尼,身牟尼、語牟尼、意牟尼三個。身牟尼是什麼?是無學的身業。語牟尼是什麼?無學的語業。意牟尼是什麼?就是無學的意,心王。「謂即意名牟尼,非意業也」,就是那個意(心王、第六意識)叫牟尼,不是意業。意業是思心所,兩個不要混淆。

「勝義牟尼,唯心爲體」,真正勝義的牟尼,真實的、最殊勝的牟尼是心。「相隱難知」,心這個相很隱的,我們看不出來,也不容易知道。它由什麼表現出來呢?由身語來表現。「謂由身語離衆惡故,可比知心」,因爲身語没有惡,就可以推度這個心也是乾淨的。所以説心乾淨,如不用身語來表現,怎麼知道你內心乾淨呢?有的人說,佛教很多是形式主義,裝模作樣幹什麼?你心裏清淨,不做出來怎麼知道你心清淨呢?亂七八糟地做,心裏難道清淨嗎?

有的地方講安居,有的人會說:「你們安啥居?裝模作樣的,三個月不出去,你們根本没有用功嘛。開始做羯磨,什麼磕頭,做了半天,你又没有用功;三個月下來,你又没有見道,也没有證什麼果,你不是白白地搞一些形式主義的事情嘛。」形式不要好不好?單純的形式主義當然不好,但並不是不要形式,而應在形式裏充實內容。形式是心的表現,没有形式,心就没有,不能把形式抹掉。形式抹掉了,心裏東西也抹掉了,那什麼都没有了,什麼叫安居也不知道了,這個就是滅

佛法的一個端倪。把佛法裏邊的安居滅掉了,這是滅法的罪!我們不要認爲這是小事情。有人好像講得很有道理,「這是形式主義,不要了」。又說這個袈裟飄來飄去的,走路不方便,形式主義,不要了,穿西裝好了。你去穿西裝吧,以後人培福的袈裟見不到了,和尚也看不到了,都是在家人了。頭髮剃光了不好看,留起來好了,那你搞啥呢?佛的形象没有了,就是滅法、滅僧,這些都是在滅三寶,你却還不知道。

身語,就是表現心的。心怎麼拿得出來呢?看不出來的,就從你身語上看,所以說看你的人好不好,就從身語上看。我們走路要威儀,說話要斯文,不是粗聲粗氣的。你說:「這是形式主義,我只要心好就是了,說話隨便點没有關係,走路馬馬虎虎,也没有關係。」你這樣子,心怎麼清淨呢?行動這麼差,你心好在哪裏呢?一般人是爲了方便自己,找一些借口:「只要心好就好了,這些裝模作樣的不要做了。」這都是滅法的事情。形式要做,但不單是形式,要把內容充實起來,把心裏建設起來,這纔是真正的佛法。內容固然重要,但真正的佛法也離不開形式的。

「謂由身語離衆惡故」,身業、語業没有惡,都是善的,這個可以推度他心也 是善的,清淨的。「故此身語,有比用故,立爲牟尼」,正因爲身語有這個推度的 作用,從身語上可以看出他的心,所以身語也叫牟尼。真正的牟尼是心,心你看不 到,就從身語上來看了。

「意業非是勝義,復非能比」,勝義是無漏的,是常是善,意業並不是這個東西。「復非能比」,意業不同,意業這個思心所,它不是勝義,它也不能比度。身語裏邊可以看出你的心殊勝,心清淨。思心所你又看不到,所以説意業不能比度心,不能比度意。勝義牟尼只能從身語上表現出來,所以説意就是殊勝的勝義的牟尼,意牟尼;身業、語業能夠表現意的清淨,也叫牟尼,即身牟尼、語牟尼。而意業,它本身不是勝義牟尼,又不能推度出心的清淨,所以説意業不是牟尼。這就是爲什麼不是三個業。

「又身語業,是遠離體,意業不然」,再講一層,身語業有表業、無表業,是遠離的體,就是戒的體(遠離是戒),意業却不是。「無無表故」,意業没有無表色。「由遠離義,建立牟尼」,正因爲它是遠離,所以叫牟尼。所以身語業有牟尼,意業没有無表色,它不叫牟尼。這也是一層意思,但是主要還是前面那個意思。

「是故即心,由身語業,能有所離,故名牟尼」,就這個心,由身語業,能夠 有所離的,就是有戒的體(遠離)的,叫牟尼。心是牟尼,身語業能夠有遠離的, 也叫牟尼。

唯於無學立牟尼者, 諸煩惱言, 永寂靜故, 煩惱喧諍, 由如言也。

「唯於無學立牟尼者」,其他的聖者能不能叫牟尼?爲什麼一定要無學呢? 「諸煩惱言,永寂靜故」,所有的煩惱永遠息滅了,没有了。其他的聖者煩惱雖然 斷了不少,但是没有斷完,還有一點煩惱的喧雜。而無學什麼煩惱都没有,永遠是 清淨、寂靜,所以無學的意跟身語業纔叫牟尼,其他的還稱不上牟尼。那麼釋迦牟 尼佛,是名副其實的,一切煩惱都永遠息盡。

「煩惱喧諍,由如言也」,這裏説「諸煩惱言,永寂靜故」,爲什麼説「煩惱言」呢?煩惱又不是説話。他説煩惱喧諍,煩惱起來的時候,就像吵吵鬧鬧的説話一樣的,這個「言」是比喻的意思。「由如言」,好像説話一樣。我們到茶館,或者街上去,吵吵鬧鬧的,聽了都頭痛,煩惱就是這麼一回事情。這個煩惱,那個煩惱,一天到晚,把你攪得頭昏腦脹的,所以用個比喻,叫「言」,很恰當。

這是用兩層意思來講三牟尼。

三清淨應知,即諸三妙行者,諸身語意三種妙行,即名三清淨。此三清淨,通有漏善及無漏善,有漏暫離垢,無漏永離垢,故皆名清淨。

什麼叫三清淨呢?「應知即諸三妙行者,諸身語意三種妙行,即名三清淨。此三清淨,通有漏善及無漏善」,這個三清淨,不僅僅是無漏的,有漏的善也在裏邊。「有漏暫離垢,無漏永離垢,故皆名清淨」,有漏的善法,暫時離開那些垢(煩惱的垢),無漏的善法是永遠離開煩惱的垢。只要離垢都是清淨,你暫時離一下也好,總比不離好得多。所以説三清淨範圍就廣了,不像三牟尼都是無漏的。只要是善的,善的身語意,不管是有漏善、無漏善,只要是能夠離垢的,都叫清淨。所以三妙行叫清淨。什麼叫三妙行?還没有交代,下邊馬上就講。

從此第九,明三惡行等。論云:又經中說有三惡行,又經中說有三妙 行,俱身語意,相各云何?頌曰:

惡身語意業 說名三惡行 及貪瞋邪見 三妙行翻此

「從此第九,明三惡行」,先說三惡行,再反襯出三妙行。「論云:又經中說有三惡行,又經中說有三妙行,俱身語意,相各云何」,經裏邊說有三惡行,又說三妙行,以及三妙行同時生起的身語意,到底是怎麼一回事?

「頌曰: 惡身語意業, 説名三惡行, 及貪瞋邪見」, 惡的身業、語業、意業, 就是三惡行。而意惡行中, 除了惡的意業之外, 再加貪瞋邪見。「三妙行翻此」, 反過來就是三妙行。

釋曰:三業不善,名三惡行。意惡行中,非直意業,及取貪瞋邪見,亦名意惡行。三妙行者,翻三惡行,謂身語意一切善業,及非意業無貪無 瞋正見也。

「釋曰:三業不善,名三惡行」,身口意三業,不善的叫三惡行。「意惡行中,非直意業」,這個裏邊範圍寬一點,不善的身業、語業,叫身惡行、語惡行,而意惡行却不但是不善的意業,還要取貪、瞋、邪見,所以意惡行的範圍超出意業。

「三妙行者,翻三惡行」,「三妙行」是善的。「謂身語意一切善業」,一切 善業,再加上非意業的無貪、無瞋、正見。三惡行裏邊,意業之外加貪、瞋、邪 見,三妙行除了善的意業之外,再加上無貪、無瞋、正見,針鋒相對。

下邊是業道,殺、盜、婬,貪、瞋、邪見,還有妄語(含離間、綺語、惡口),這個十業道,講得很仔細,基本上按律藏的方式講。我們第一次在厦門講《俱舍》,是二年制,學好之後,後來兩個人去考北京佛學院,都考上了。考卷中有些問題是戒律方面的,他們都答對了。那個教務長問:你們是不是學過戒律?戒律學得很好嘛。他們說:没有。那怎麼答得下來?他們說《俱舍》裏有的。這裏律藏的東西講了很多。

從此第十,明十業道。就中:一、明業道性,二、明業道名義,三、 義便明斷善,四、明業道俱轉,五、明約處成業道,六、明業道果。就明 業道體中:一、正明業道體,二、明業道差别。

前面講了很多業的概念,三業、四業、五業,三清淨、三牟尼、三惡行,還有 曲、穢、濁三業等等,基本上都介紹了。《俱舍論》是四阿含的鑰匙,也是發智六 足的關鍵,學了這部《俱舍論》,學發智六足乃至四阿含都不費勁了,三藏十二 部,也是思之過半,這是很殊勝的事情。

「從此第十,明十業道」,這是另外一科。先說業道的性,再說業道的名義。 「三、義便明斷善」,順便講斷善根的事情。「四、明業道俱轉,五、明約處成業 道,六、明業道果」,一共分六科。下面都是講得比較具體仔細的,很多是其他的 書上没有的,比如關於自殺之類有没有罪等等。

且第一明業道體者,論云:又經中言,有十業道,或善或惡,其相云何?頌曰:

所說十業道 攝惡妙行中 粗品為其性 如應成善惡

先講第一,明業道體。「論云:又經中言有十業道,或善或惡,其相云何」, 論是解經的,也是經上常説的,解釋一下。十業道裏邊,有十善業道,也有十惡業 道。「其相云何」,是怎麼樣的呢?

「頌曰:所說十業道,攝惡妙行中,粗品爲其性,如應成善惡」,前面講到妙行、惡行,跟着講十業道,這幾個有直接關係。《俱舍論》的組織很嚴密,一環扣一環。經上所說的十業道是什麼呢?它的體性是前面說的惡行、妙行裏邊最粗顯

的、最厲害的。惡行跟妙行裏邊最重的,都攝在十個業道裏邊。如其所應,惡行裏 邊的粗品是十惡業道,妙行裏邊的粗品是十善業道。

釋曰:所說十業道者,標也,謂經所說十業道也。攝惡妙行中,粗品爲其性者,出體也。三惡行及三妙行中,若粗顯易知,攝爲十業道也。如應成善惡者,屬當也。如其所應,攝前妙行,名善業道,攝前惡行,爲不善業道。

「釋曰: 所説十業道者,標也」,這是標出十業道的名字。

「攝惡妙行中,粗品爲其性」,十業道的體性就是惡行、妙行裏邊粗顯的、比較重的。「三惡行及三妙行中,若粗顯易知,攝爲十業道也」,三惡行或者三妙行裏邊最粗顯的,把它攝在十業道裏邊。「如應成善惡者,屬當也」,分別來說,「如其所應」,妙行裏邊的,攝在十善業道,惡行裏邊的,就是十不善業道。

言粗品者,簡非粗顯。身惡行中,加行、後起罪,及飲酒、打、縛等,此非粗顯,雖是惡行,非業道攝。令他有情斷命、失財、失妻妾等,此相粗顯,說爲業道,令遠離故。語惡行中,加行、後起罪,及輕染心語,所謂輪王、北洲,染心歌詠等,或行誑等,闕緣不成,是語輕也,此非粗顯,非業道攝。意惡行中,思非業道,夫言業道,與業爲道,思即是業,不可自體爲自體道,是故惡行思,非業道也。輪王、北洲貪等是輕,亦非業道。身妙行中,加行、後起善,及離飲酒、施供養等,語妙行中,謂愛語等,皆非粗顯,非業道攝。意妙行中,謂諸善思,是業非道,故亦非業道攝也®。

「言粗品者,簡非粗顯。身惡行中,加行、後起罪,及飲酒、打、縛等,此非粗顯,雖是惡行,非業道攝」。什麼叫粗顯?「簡非粗顯」,粗顯是簡別那些不粗的。哪些是不粗顯的呢?就身惡行來說,「加行、後起罪,及飲酒、打、縛等」,前面說過,根本罪是十業道裏邊最粗顯的、最重的,它的加行、後起不屬於最重的,所以不攝在業道裏邊。還有輕的罪,飲酒、打、縛,單是打縛没有殺害,不算重,打、縛不攝在業道裏邊。

假使行殺,對方重傷,没有命終,這也屬於加行。因爲根本罪有幾個條件,起了加行是一個條件,要對方命終纔成就根本業道。所以這些屬於加行、後起,或者輕的罪,都不是粗顯的,不是最重的。「雖是惡行,非業道攝」,雖然它也是惡行,是不好的,但不包在十惡業道裏邊。

14

[®]《疏抄》卷十六: 「北洲綺語,有輕有重,重者成業道,輕者非業道。一歌詠等正是獨起雜穢語故,雖非極重,亦成業道。」「問: 劫增輪現時,亦有歌詠,如何不是雜穢語收?答: 由彼語從出離心發,歌詠之中,毀呰十惡,讚歎十善,能引十善,出離三塗,非預染心。如佛詠言煩惱深無底,生死海無邊,度苦般未立,云何樂睡眠等。」《光記》卷十六: 「身三業道損他是重,輪王北洲一向不起。故身業等不說輕也。或飲酒等,即是身輕。」

哪些該包進去呢?「令他有情斷命、失財、失妻妾等,此相粗顯,説爲業道,令遠離故」,哪些身惡行呢?身三,殺、盜、婬。殺,斷命;盜,使他失財(想盜却没有盜成,那還不算重,盜成使對方失去財物,那是重的);邪婬,使他損失妻妾,這個也屬於重的。要對方受了大的損失,或者是斷命,或者是失財,或者是失妻妾,這樣纔算在業道裏邊。這是身三,殺、盜、婬。没有到根本的,加行也好、後起也好,或者輕的,都不在業道裏邊。

爲什麼要説業道?「令遠離故」,要使大家遠離這個壞事。最重的業道一定要遠離,那麼輕的,不攝在業道裏邊,第二步再說。

「語惡行中,加行、後起罪,及輕染心語,所謂輪王、北洲,染心歌詠等,或行誑等,闕緣不成,是語輕也,此非粗顯,非業道攝」,加行罪,妄語、惡口、兩舌、綺語的加行,没有到根本。根本是有條件的,要對方理解,達到目的,這是根本罪; 説了對方不了解,或者説不清楚,這些都不算根本罪。後起,根本以後的事,那也不算業道。輕的罪,輕的染心語是綺語,屬於比較輕的。輕的染心語是哪一類呢?「輪王」,轉輪聖王,或者北俱盧洲,染心的歌詠,以染污的心唱歌這一類比較輕。輪王出現,一般人都行十善業道,那個時候,染污心很輕,偶爾有些歌詠之類的,不是很重的染污心,這個不在業道裏邊。但是我們現在,不是輪王時期,也不是北洲,那個黃色歌曲却不是輕的。

「或行誑等,闕緣不成」,要行虚誑語,「等」,包括惡口等等,想做這些口惡,没有到根本,因緣闕一個,或者是對方不了解,或者你自己没有説清楚,或者你不是染污心,不是安心的,犯根本的因緣不夠,都屬於加行,也不屬於業道。

「意惡行中,思非業道」,意惡行裏邊,意業,就是惡的思心所,這個思心所不算業道。爲什麼?「夫言業道,與業爲道,思即是業,不可自體爲自體道,是故惡行思,非業道也。」前面三惡行有講意業,就是思心所。這個意業(思心所)不算業道,並不是説它輕,因爲業道與業爲道,業由此通過,叫業道。思心所本身就是業,本身不能做道。業跟道必是兩個東西。它既然是業,就不能做道,不能稱業道。所以即使最惡的思心所,不符合業道的定義,不攝在業道裏邊,所以惡行思不是業道。哪些屬於業道?貪、瞋、邪見。所以十惡業道裏邊是身三、口四、意三,意三是貪、瞋、邪見。

「輪王、北洲貪等是輕,亦非業道」,前面說的輪王、北洲,他們的歌詠,染 污的心輕,他們的意業,貪、瞋、邪見都輕,不算業道。輪王時,這是最最理想的 社會,如古代中國所謂的大同世界,也是所謂的烏托邦等等。那時候,老百姓全部 行十善,貪、瞋、邪見這些心都是很輕的,這些不能算在業道裏邊。

「身妙行中,加行、後起善,及離飲酒、施供養等」,身妙行裏邊加行善,或者根本以後的後起,跟着後邊做下去的,這些屬於輕的,不攝在業道裏邊;離飲酒,是遮罪,不是性罪,也不攝在業道裏邊;供養、布施等等,這些都是妙行,也不攝在業道裏邊。

「語妙行中,謂愛語等,皆非粗顯」,愛語等,等和合語、如實語等等,這不 是最粗顯的,也不攝在業道裏邊。當然加行、後起,也不包括在業道之中,要根本 的纔是業道。

「意妙行中,謂諸善思,是業非道,故亦非業道」,意的妙行裏邊,「善思」,就是善的意業,思本身是業,不能做道,所以意的妙行也不能叫業道。意妙行中,無貪、無瞋、正見,這是善業道裏邊的意三。十惡業道的對立面是十善業道。

從此第二,明業道差别。就中:一、明表無表,二、明三根,三、明 依處,四、問答分别,五、明業道相。就明表無表中,分二:一、約根本 明,二、約前後辨。且初約根本明者,論云:十業道中,前七業道,爲皆 定有表無表耶?不爾。云何? 頌曰:

惡六定無表 彼自作婬二 善七受生二 定生唯無表

業道差别,裏邊又分好多科。「明表無表」,表色、無表色;「三根」、「依處」、「問答分别」、「業道相成」。先説表無表,「一、約根本明,二、約前後辨。且初約根本明者」,第一科。「論云:十業道中,前七業道,爲皆定有表無表耶」,十個業道裏邊,前七個業道(身三口四),是不是一定有表業和無表業?「不爾」,回答説不是。「云何」,到底怎麼回事?

「頌曰: 惡六定無表,彼自作婬二,善七受生二,定生唯無表」,這一個頌四句,把這個問題全部解決,把身三口四的善的、惡的,乃至定中的情況都講了,這個頌子很精練。

釋曰: 惡六定無表者, 謂殺生、不與取、虚誑語、離間語、粗惡語、雜穢語, 如是六種, 定有無表。表有無不定, 若遣他為, 根本成時, 自表無故, 唯有無表。

「釋曰: 惡六定無表者」, 六個惡行, 身三口四, 不包括邪婬。這六個可以叫人家做, 自己不一定有表業, 無表色却是有的。「謂殺生、不與取、虚誑語、離間語、粗惡語、雜穢語」, 身三裏邊没有邪婬, 因爲邪婬不能叫人家代。語業裏邊四個全的, 虚誑語、離間語、粗惡語、雜穢語。這六種業道, 「定有無表」, 決定有無表色, 因爲它是重的、粗顯的。

「表有無不定」,表色不一定有,爲什麼呢?「若遣他爲,根本成時,自表無故」,假使叫人家做,比如某甲叫人家去殺人,或者叫人去駡人,駡的時候,對方理解,成了根本,而某甲自己没有駡,没有表業,有無表色。自己不作,教他作也是有罪的,這個責任逃不了,所以有無表色,但是自己没有做,没有表業。所以這六個,表業不一定有,而無表色決定有。叫人家做的時候,只有無表業,没有表業。

彼自作婬二者,一、彼自作二也,二、婬二也。彼自作二者,彼六惡業,自作有二,謂表無表,正起表時,彼便死等。論云:後方死等,與遣使同,根本成時,唯無表故。解云:持刀殺怨,正下刀時,是身表業,起表之時,怨命未終,起表已後,怨命方終,名後死等,唯有無表,表已無故也。婬二者,邪婬必有表無表也,謂要自作方受樂故,非遣他爲,如自生喜。

「彼自作婬二」,這一句裏邊分兩個:一、彼自作二;二、婬二,包含自作跟 婬兩件事,邪婬也是表和無表兩個都有。

先説「彼自作二者,彼六惡業,自作有二」,假使這六個惡業,是自己幹的話,表色、無表色都有。「正起表時,彼便死等」,正起表業,比如刀砍下去的時候,對方命終,那個時候起無表色,表業也有,拿刀砍過去就是表色。偷盜、惡口、誑語、離間語、雜穢語,這些同樣的。

「論云:後方死等,與遣使同,根本成時,唯無表故」,假使刀砍下去,他不死,重傷,到醫院裏之後,過了一兩天纔死,那麼是不是表、無表都有呢?不是,跟教人家做一樣。因爲根本罪是到對方命終的時候成立,這時有無表業,但這時你並没有動刀,表業没有。這個情況跟遣使一樣的,教人家殺,自己没有動刀,但是,無表業是有的。有一些信佛的人,他也知道殺生是有罪的,但又想吃荤,就買下活物來叫人家殺一下。自作教他都有罪,你自己也有罪,叫人家殺還多讓人家造一個罪。

什麼叫後死呢?「解云: 持刀殺怨,正下刀時,是身表業」,你拿了刀去殺怨家,正下刀的時候,有身表業。「起表之時,怨命未終」,但是,對方並不是一下就死。「起表已後,怨命方終」,表業做完,過了一些時候,怨家纔死。「名後死等,唯有無表」,死的時候没有表業,只有無表業。總的來說,罪在無表上,不在表上。

邪婬,表業、無表業都有。「謂要自作方受樂故,非遺他爲,如自生喜」,邪 婬,自己做纔受那個婬樂,教人家做,自己根本感不到,邪婬決定是有表業、無表 業。假使教人家去做,無表色有没有?這個事情没有取樂,大家去考慮一下。

善七受生二者,七善業道,若從受生,必具表無表二,受生尸羅,必 依表故。

「善七受生二」,七善業道,就是身三口四,「若從受生,必具表無表」,從他人受得來的,必定有表業、無表業。什麼叫受生呢?「受生尸羅,必依表故」,是從師面前受的戒,必定有表業。你在師面前要頂禮、磕頭,自己要說,要作羯磨,那麼表業必定有,無表色也會生起來,兩個都有。所以,七個善,假使從受而生的,兩種都有。不是受生的善的事情,不一定兩個都有。

定生唯無表者, 謂定道戒, 俱依定生, 此唯無表, 但依心力而得生故, 無有表也。

「定生唯無表者,謂定道戒」,定共戒、道共戒,都是從定中生的,這兩個是一類的。因爲在定中没有表業,既不說話又不動作,入定時當然不動,也不說話。無表色是生起的,道共戒、定共戒。「但依心力而得生故,無有表也」,這並不是依靠表業來的。只要起定心或者無漏的道,就有定共戒、道共戒。這是跟心俱生的,不需要表業。所以,定生包括定共戒、道共戒,只有無表業,没有表業的。

從此第二,據前後辨者,論云:加行、後起,如根本耶?不爾。云何?頌曰:

加行定有表 無表或有無 後起此相違

「據前後辨」,什麼前後呢?就是加行、後起。「論云:加行、後起,如根本耶?不爾」,加行罪、後起罪,無表色的情況是不是跟根本一樣?「不爾」,不一樣。加行、後起跟根本的不一樣,前面講的都是根本。怎麼不一樣呢?

「頌曰:加行定有表,無表或有無,後起此相違」,加行的,表業決定有,無 表業不一定有。後起跟它相反,無表業一定有,表業不一定有。加行、後起與根本 是不一樣的,簡單一些。

釋曰:加行定有表,無表或有無者,業道加行,必定有表,無表不定,或有或無,殷重心起,則有無表,輕心則無。後起此相違者,後起與此加行相違,謂後起位,無表定有,表則不定,隨前業作,則有表業,異此則無。

「釋曰:加行定有表,無表或有無者」,業道的加行必定有表業,無表業不一定有,「無表不定」。「殷重心起,則有無表」,如果以重心起加行,比如以極瞋恨的心起殺,雖然没有殺死,無表色也起的。假使泛泛的心,没有無表色,但是造成對方命終,無表色決定生起來,那是事情已經嚴重了。「輕心則無」,如果以輕心起加行,没有無表色。

「後起此相違者,後起與此加行相違」,後起的表色、無表色情況跟加行恰恰 反過來。「謂後起位,無表定有」,後起是無表決定有,而表業却不一定。「隨前 業作,則有表業」,你跟了前面做下去,有表業;「異此則無」,做到那裏,停下 來不幹,那就没有表業。比如說殺一個人,殺死了,對這個人還懷恨,把他切成一 塊一塊的,那就是後起的表業。如果殺了之後逃了,不管他了,那麼表業就没有。

問:於此義中,如何建立加行、後起及根本耶?答:且不善中,最初殺業,如屠羊者,將行殺時,先發殺心,從床而起,執持價直,趣賣羊廛,搘觸羊身,酬價捉取,牽還養飴,將入屠坊,手執刀杖,若打若刺,

至命未終,如是皆名殺生加行。隨此表業,彼正命終,此刹那頃,表無表業,是謂殺生根本業道。由二緣故,令諸有情根本業道,殺罪所觸:一由加行,二由果滿命終名果滿也。此刹那後,殺無表業,隨轉不絕,名殺後起。及於後時,剥截治洗,若秤若賣,或煮或食,讚述其美,表業刹那,如是亦名殺生後起前言後起有表業者,即此文是也。餘六業道,隨其所應,三分不同.准例應說。

「問:於此義中,如何建立加行、後起及根本耶」,加行、後起、根本,到底是怎樣安立的?

「答:且不善中」,以不善的業道來說,以殺爲例。「最初殺業,如屠羊者,將行殺時,先發殺心,從床而起,執持價直,趣賣羊廛,搘觸羊身,酬價捉取,牽還養飴,將入屠坊,手執刀杖,若打若刺,至命未終,如是皆名殺生加行」,這是加行。比如殺羊的人,他想今天要殺羊,先發了這個心;然後早上起床(起了要殺的心,以後所做的準備工作都是加行),拿了錢,到鋪子上去買羊,摸摸羊的身體,看看羊胖不胖、有没有病,買了牽回去,先給它吃飽,養得胖一點,牽到屠坊,手裏拿了刀杖,或者是杖打,或者刀刺,正在打、刺的時候,命還没有終,這都屬於加行。

「隨此表業,彼正命終」,你隨了這個動作,或打、或刺,羊死掉了。正在命終這一刹那,「是謂殺生根本業道」,刀刺進去那個表業,跟它死掉以後產生的無表業,都是他的根本業道,這屬於根本。

「由二緣故,令諸有情根本業道,殺罪所觸」,根本業道怎樣成功的呢?兩個緣:一是由加行,二是由果滿。加行,就是拿刀、拿杖,去作打或者刺,就是動作;果滿,滿你的願,使對方死掉了,「命終名果滿也」。這兩個條件合攏來,叫根本罪。單是加行,對方没有命終,只屬於加行,不屬於根本。假使命終,你没有動,是教人家殺的,也屬於根本罪。如果是它自己死的,那不能成業道,不關你的事。

「此刹那後」,根本業道是一刹那時間,這刹那時間之後,「殺無表業,隨轉不絶」,這個無表業相似相續地不斷地等流下去。

「及於後時,剥截治洗,若秤若賣,或煮或食,讚述其美,表業刹那,如是亦名殺生後起」,後起,殺過了不管它,無表業是有的,表業就没有了。如果殺了之後,把它皮剥了,一塊一塊切下來,洗乾淨,然後秤了賣給人家;「或煮或食」,或者煮,或者吃,吃的時候説這個肉好吃等等,這些都屬於後起。「表業刹那」,這些表業的每個刹那,都叫殺生的後起。

「前言後起有表業者,即此文是也」,後起裏邊,無表色決定有的,但是表業 有或者没有,如果殺了之後,還要把它剥皮、煮食等等,這些都是殺生的後起。

這個業報很厲害。最近災禍多得很,疾病、横死、災患、乾旱、水災等等,層出不窮。所以大家要好好修持,不要以爲自己是呆在保險箱裏了,你做了比丘,或

者出了家,不好好修行,過去的業報來了,頂不住的,只有求三寶加持。所以我們再三强調大家念誦的時候要好好地、一心地念。每一個人的行持方面要注意一點,念經的時候就念經,該爲常住服務的時候就服務,不要空閑起來,不要懶惰,不要消耗時間。有人說學了《俱舍》,不曉得修法在哪裏。修法多得是,前面說,一切災患起的根本在哪裏?貪美食、性懶惰,這個要好好地想一想,提高警惕,這也就是修法,並不是得神通的纔是修法。

「餘六業道,隨其所應,三分不同,准例應説」,其餘六個業道(這是舉殺生來作個例),盜、婬、妄語、惡口、離間、雜穢語,這些隨其所應,加行、根本、後起三個不同,根據殺業道一推就知道了,不必每一個都仔細説。

論云: 貪瞋邪見, 纔現在前, 即說名爲根本業道, 故無加行、後起差別。解云: 殺生等七, 通加行、根本、後起, 貪瞋等三, 唯根本也。

「論云:貪瞋邪見,纔現在前,即説名爲根本業道」,意業道有没有加行、後起?没有。意裏邊意惡行,在十個惡業道就是意惡業道,就是意三。貪也好,瞋也好,邪見也好,只要起了念頭,就是根本,没有什麼前面準備的工作,也談不上後起。所以在意的三個業道裏邊,貪、瞋、邪見,現在前面就是根本。「故無加行、後起差别」,在意業道裏邊,没有加行、後起。

「解云:殺生等七,通加行、根本、後起,貪瞋等三,唯根本也」,總結一下,殺生等七,身三口四,這七個有加行,有根本,也有後起,而意的業道,貪瞋邪見這三個只有根本,没有加行。《順正理論》很多地方要破《俱舍》,在這個地方唱了個小小的對臺^①。其中説意三業道實際上説也有三分,也有加行、根本和後起。那麼它的加行、後起是什麼呢?比如貪、瞋、邪見起的時候,決定有一個不善的思心所(就是意業)來幫助它,這個惡的思心所是它的加行;它起來之後,跟了它起作用的惡的思心所是後起。《順正理論》認爲有加行、後起、根本三分。《俱舍》認爲意業道只有根本。

從此第二,約三根以辨。就中:一、明惡加行,二、明生善三位, 三、明究竟業道。且第一明惡加行者,論云:又經中說,苾芻當知,殺有 三種,一從貪生,二從瞋生,三從癡生,乃至邪見有三亦爾。此中應說, 何相殺生,名從貪生?問餘亦爾。問也。非諸業道,一切皆由三根究竟,然 其加行,不與彼同。經言+業道從三根生,約加行說。云何不同?頌曰:

加行三根起 彼無間生故 貪等三根生

「從此第二,約三根以辨。就中:一、明惡加行,二、明生善三位,三、明究竟業道」,「且第一明惡加行者」,先説惡加行,什麼叫三根呢?惡業道是哪一個發起的?「又經中説」,引經說,「苾芻當知,殺有三種」,殺、盜、婬都是舉殺

[®]《順正理論》卷四一:「有餘師説:貪瞋邪見,纔現在前,即名業道,故無加行、後起差别。如是説者,亦具三分,有不善思,於貪瞋等,能爲前後助伴事故。」

爲例。殺有三種,「一從貪生,二從瞋生,三從癡生,乃至邪見」,殺、盜、婬,妄語、綺語、惡口,乃至貪、瞋、邪見,都可以由三不善根發起。

「此中應說,何相殺生,名從貪生」,經裏邊說,殺由三種不善根發動,一種 是貪生起的,一種是瞋生起的,一種是癡生起的。所以起十個業道,都有三種。 「問餘亦爾」,如何是殺生從瞋生,乃至邪見怎樣從貪生、從瞋生、從癡生? 其他 的是否也是這樣子? 一個一個要仔細說。

「非諸業道,一切皆由三根究竟,然其加行,不與彼同」,並非所有的業道都 是由三根來究竟。三根就是三不善根,究竟、圓滿這個事情的時候不一定是三根; 但是加行的時候,「不與彼同」,加行,是用三根產生的。

「云何不同?」究竟不是由三根,只是其中的一根,加行可以從三根生。「頌曰:加行三根起,彼無間生故,貪等三根生」,十惡業道的加行,可以由三個不善根發起,或者從貪發起的,或者是從瞋發起的,或者從癡發起的。身三口四可以這麼說,意三怎麼說呢?意三也可以說是三根生。

釋曰: 加行三根起者, 不善業道, 加行生時, 一一從三不善根起, 依 先等起, 故作是說。前經云殺生等從三根生者, 依先等起說, 先等起者, 即加行也。

「釋曰:加行三根起者,不善業道」,加行生起的時候,「一一從三不善根起,依先等起,故作是説」,如果發動的等起心是貪,就是從貪起;如果等起心是瞋,就是從瞋起,這是根據前面的等起心來説的。

「前經云殺生等從三根生者,依先等起説,先等起者」,從等起心來説,從三根起。什麼叫先等起呢?「即加行」,等起心就是加行,所以也屬於加行。等起,要發一個動作,先有一個心生起來,這個心使它發動;同時善惡性是相等的,起一個善心,要拜佛,就拜下去了,心是善的,動作也是善的。

殺生加行,由貪起者,如有爲欲得彼身分,或爲得財,或爲戲樂等, 起殺生加行。從瞋起者,如爲除怨,發憤恚心,起殺加行。從癡起者,如 有祠中,殺馬祭天,謂是法心;又諸王等,依世法律,誅戮怨敵,謂成大 福;又波剌私,作如是説,父母老病,殺得勝福,免困苦故;又諸外道, 説蛇蝎等,爲人毒害,殺便無罪,羊鹿牛等,本擬供養,故殺無罪,此等 從癡起殺加行。

「殺生加行,由貪起者」,這些話比較抽象,舉具體的東西就知道了。殺生加行,怎麼從貪生起的?「如有爲欲得彼身分,或爲得財,或爲戲樂等,起殺生加行」,爲了得它身分,要吃它的肉,要它的皮,要它的骨頭,比如説象牙,或者是鹿的麝香,爲了得到它身上的東西而把它殺掉。或者爲得財,要謀財害命,或者爲戲樂,西班牙鬥牛,大家在戲臺上看,一個人跟牛鬥,最後一劍把牛殺死,大家看了高興,爲了戲樂而殺生,這個是殘酷得很。

「從瞋起者,如爲除怨,發憤恚心,起殺加行」,對怨家,起了極大的瞋心,要把他殺掉,這是從瞋生起的。

從癡起的,不大好懂,舉個例。「如有祠中,殺馬祭天,謂是法心」,有些祠堂,就是那些鬼神廟,他們把活的馬殺掉祭天,以爲這樣子是如法的,這個心就是癡心。玄奘法師西行的時候,碰到海盜,他們搶了東西之後,祭祀神靈,要把最好的人,最漂亮、最端正的人殺掉,是癡心,這是最野蠻的宗教。

「又諸王等,依世法律,誅戮怨敵,謂成大福」,世間法跟佛教有點不一樣, 國家訂的王法,認爲打仗把怨家除掉是有功德的;佛教說殺人是不好的,是惡業 道。但是在菩薩道裏,如果這個人太壞,要危害大衆的,有的時候,也可以開殺 戒。

「又波剌私,作如是説」,波剌私那一帶有一種外道這麼說:「父母老病,殺得勝福,免困苦故。」這個外道很殘酷,說父母老了,又多病,苦得很,把他們殺掉,免得他們受苦,這是有福,是孝順父母。這個簡直不可思議。據說古代的社會有這樣的,父母老了,没有用了,還受苦,早點死掉算了,把他們趕到深山裏邊去,讓他們死掉。這是古代那些野蠻的做法。

我們經常說要遇到善知識,不要碰到惡知識,就是這個道理。你碰到外道之後,你還認爲是功德,結果造了很多罪。鴦掘摩羅,他先是拜一個外道師,被這個外道師的女人看上。這個女人看他年輕,長得很端正,想跟他做壞事,鴦掘摩羅拒絕了。這個女人就在外道師面前說他壞話,說他如何調戲她,侮辱她等等。這個外道師就要害他,對他說:「你要修我這個道,很簡單,你要殺滿一千人,把每一個人的手指砍下來,用一千個手指,做一個項鏈,滿了你就昇天。」這明明是在害他。鴦掘摩羅很老實,他就去殺。這個人氣力又大,人又勇敢,殺起來,人家都害怕,成了大災患,聽到鴦掘摩羅都害怕得逃走了。九百九十九個殺完了,第一千人,湊不滿了,人家聽過他名字馬上就逃了。最後他竟然想殺母親。

這個時候佛知道了,佛有他心通,因爲鴦掘摩羅過去有善根,佛就來度他。他正要殺母親的時候,佛遠遠地過來了,這個鴦掘摩羅畢竟有點孝心,他想現在有人來了,就不要殺母親了。他就追佛,向佛那邊跑過去。結果佛一步一步在慢慢走,鴦掘摩羅是一個很年輕有力的人,拼命追,總是追不上,因爲佛有神通。他後來跑得筋疲力盡,走不動,倒在地下了。佛過來問他,你幹啥呢?鴦掘摩羅很老實,把他的事情都告訴了佛。佛給他說法,最後他也成道的。碰到外道師,差一點點把母親殺了,五無間罪成功不可懺悔。現在因爲他過去善業的關係,雖然殺了九百九十九個人,但是佛的慈悲,教他懺悔法,他這輩子總算還是證了果。這個不是可以效行的,因爲他有過去的因緣,纔能夠懺悔得掉。

所以,不要碰到外道師,碰到之後太可憐,自己愚癡得不得了,鼻子給人家牽着跑,下地獄,甚至於無間地獄都會去。我們最近收到一個居士的信,他說看到很多佛教徒,很忠厚,很老實,但是説的話都是邪話,那裏的佛教不興,佛教內部都

是一些邪見的知識來支配他們的思想,他看到很可憐,發心要辦個流通處,希望把我們的經書請去,費盡心思,很多違緣,現在還在做。這就說明邪見的危害性。如果你碰到邪師,自己受了苦還不知道,還以爲是昇天去了。一定要發願,不碰到惡知識、惡友,否則這一輩子就完了,而且還會影響到來世,要脫離邪見談何容易呢?

「又諸外道, 説蛇蝎等, 爲人毒害, 殺便無罪, 羊鹿牛等, 本擬供養, 故殺無罪」, 有些外道説, 蛇、蠍子是毒的, 對人有害的, 殺了没有罪。現在有很多這樣的看法, 這是外道的思想, 有的人還讚歎這些, 那也成了外道。有的人又説, 「羊鹿牛等, 本擬供養」, 羊、牛、鹿, 這些本來是給人吃的, 殺了没有罪。這些都是外道話。「此等從癡起殺加行」, 這都是從癡起的殺加行。

偷盜加行,從貪起者,謂隨所須,起盜加行。從瞋起者,謂欲除怨, 發憤恚心,起盜加行。從癡起者,謂諸王等,奪惡人財,謂法應爾;又婆 羅門言,世間財物,於劫初時,大梵天王,施諸梵志,於後梵志勢力微 弱,被諸卑族侵奪受用,今時梵志,於世他財,種種受用,皆用己財,無 偷盜罪,此等從癡起盜加行。

「偷盜加行,從貪起者,謂隨所須,起盜加行」,比如看到人家的金子、項鏈、高級手錶之類的,去偷,這是從貪起的。

從瞋起的,「謂欲除怨,發憤恚心,起盜加行」,比如是一個怨家,你想讓他的財産受損,起極大的瞋心,把他的東西偷了,這樣起的加行是瞋心起的。

「從癡起者,謂諸王等,奪惡人財,謂法應爾」,一些國王依據法律,把那些 所謂惡人的財産没收了,認爲是根據法律,是可以做的,這也是屬於盜,所以佛教 裏邊很嚴格的。

「又婆羅門言,世間財物,於劫初時,大梵天王,施諸梵志,於後梵志勢力微弱,被諸卑族侵奪受用,今時梵志,於世他財,種種受用,皆用己財,無偷盜罪」,這是癡,也是外道的見。比如婆羅門,自以爲是從梵天生的,其他的都等而下之,屬於他們管的,他們是最高級的。還說,世間的財物是劫初的時候大梵天王賜給梵志的,梵志是婆羅門裏邊修道的人,後來這些梵志的勢力微弱了,因爲卑族(所謂刹帝利、吠舍,做工商的)的侵奪,婆羅門受用的東西少了,但所有權還是婆羅門的,現在的婆羅門的梵志,於世間的其他的財物只管去用,没有偷盜罪。他們還認爲這是天經地義的,實際上這是從癡起的加行。

邪婬加行,從貪起者,謂於他妻,起染著心,或求財等。從瞋生者,除怨發憤,起婬加行。從癡生者,謂波剌私,讚於母等,行非梵行;又諸外道,讚諸女男受持牛禁,不簡親疏,隨遇隨合;又外道言,一切女人,

如白、華、果、熟食、階隥、道路、橋、船,世間衆人,應共受用,此等從癡起婬加行。

「邪婬加行,從貪起者,謂於他妻,起染著心,或求財等」,由貪起的很普遍,對别人的妻子起了染污心,由貪心起邪婬。或者貪財,做了這些邪婬的事,他可以得到財。這是從貪起,貪色也好,貪財也好,都是貪。

「從瞋生者,除怨發憤,起婬加行」,對怨家很瞋恚,要讓怨家痛苦,去婬他 的妻女,這是瞋恚心起的加行。

「從癡生者,謂波剌私」,那些外道,「讚於母等,行非梵行」,他們說對母 親這一類的女人,做非梵行,還要讚歎,這是邪道,邪見透頂。

「又諸外道」,還有一些外道,「讚諸女男受持牛禁」,就是牛戒外道,他們 是受牛的禁戒。「不簡親疏,隨遇隨合」,牛戒怎麼持呢?跟牛一樣吃草吃水,不 穿衣服;看到異性,碰到就可以合,没有親疏。你是人,這是不行的。

有人問佛:「修牛戒將來感什麼果呢?」佛說:「要是不犯戒,將來成就它的果,做頭牛;如果犯了戒之後,還要下地獄。」外道這樣子是劃不來的。所以我們說智慧第一,没有佛的智慧,做了笨事,還不知道自己在幹什麼。佛出世的時候,古印度許多外道,不曉得做了多少笨事蠢事,没有佛給他們開導,世間上搞得一塌糊塗,之後還要受惡道的苦,這何必呢?所以説碰到佛教是大幸,這個心一定要提起來,碰到佛教又出家,又是大幸中的大幸,出家不修行,那就太可惜了。

還有一些外道説:「一切女人,如臼、華、果、熟食、階隥、道路、橋、船,世間衆人,應共受用。」這是説女人好像是個「臼」,臼是搗米的東西;「華」,花開了,大家可以採;「果」,果熟了,大家可以吃;飲食燒好,大家都享受;「階隥」,那些梯子大家可以踩的;「道路」,大家可以走的;「橋」,大家可以行的;「船」,大家可以乘的。外道説女人就像這些,「世間衆人,應共受用」,世間上的人大家可以享受的,不是你的我的,没有界限,是公共的。這也是邪見,是癡起的婬加行。

虚誑語等,語四業道,從貪瞋生,准前應說。然虚誑語,從癡生者,如外道論言,若人因戲笑、嫁、娶,對女、王,及救命、救財,虚誑語無罪。又因邪見,起誑語等,此等加行,從癡所生。又諸吠陀,及餘邪論,雜穢語攝,若言傳習無有罪者,此語加行,從癡所生。

「虚誑語等,語四業道,從貪瞋生,准前應説」,口惡裏邊,虚誑語等四種, 是語的四業道,從貪、從瞋生的,根據前面的説法,自己可以配。

「然虚誑語,從癡生者」,從癡生的虚誑語。「如外道論言,若人因戲笑、嫁、娶,對女、王,及救命、救財,虚誑語無罪」,這個要特别强調一下,很多人以爲這是對的,實際是外道見。爲什麼佛教跟外道不同?佛教是把一切因果看清楚的,一毫一釐都不差。佛的智慧把整個世界的因果網都看透了,什麼因得什麼果,

什麼是正因,什麼是邪因,等等一切,都看透了,然後教化我們。而外道却没有看透,他們經常看錯,邪見都是看錯的。他們怎麼說呢?「戲笑」,開玩笑;「嫁」,假使女人出嫁的時候;「娶」,或者家裏娶媳婦;或者對婬女;或者對國王;或者爲了救命;或者爲了救財,遇到這些的時候可以打誑語,没有罪。這個在有的人聽來還認爲有道理,爲救命、救財打個誑語不是蠻好嘛?方便誑語啊。其實你這個是外道見。佛,救自己的命,救自己的財的時候也不打誑語,只有救人家的時候,纔方便誑語,那是爲了救人家而犧牲自己。歐洲有個愚人節,這一天可以亂打誑語,不犯罪,這又是外道見。佛教認爲這些是不行的。

「又因邪見,起誑語等,此等加行,從癡所生」,從邪見起的妄語屬於癡。大家受了三歸依之後,不與外道共住,這一條蠻要緊的。你跟外道共住,不知不覺地會受他的影響。他的邪見你得到之後,舉心動念,都會做犯罪的事情。這些加行都是從癡生的。

「又諸吠陀,及餘邪論」,吠陀是婆羅門教的四吠陀,還有其他的邪論、外道 論。「雜穢語攝」,這些都是雜穢語。有的人要看小説,你想想看,外道論尚且是 雜穢語,一般的小説都是雜穢語,黄色小説更不要説了。所以真正的佛教徒,修行 都來不及,這些東西當然没有功夫看。如果爲了度衆生,當然也可以看一看,但是 目的不是欣賞文學,也不是欣賞藝術,是爲了度衆生,悲心出發。這些東西,我們 在沙彌戒講過,明明知道它是有害的,但是爲了度衆生,勉强地去學一學,而且時 間有規定的,三分學內,一分學外。有的人去學外語,好像要對歐洲人弘法去了, 這還太早了點吧?你自己對佛法是什麼都不懂,學了外語幹什麼呢?

「若言傳習無有罪者,此語加行,從癡所生」^①,這些邪論,包括吠陀典籍,都是雜穢語所攝的。假使你説學習這些東西没有罪,講這個話就有罪,雜穢語的加行,這一類都屬於癡所生。從癡生的語四業,這裹舉了幾個例。從貪和瞋生的,比較容易,大家一想就知道。

問:殺生等七,皆有加行,從三根生;貪瞋邪見,既無别加行,如何可說從三根生?答:頌言彼無間生故,貪等三根生,謂彼不善三根,無間生貪等三,故說貪等,從三根生。謂或有時,從貪無間,生貪業道,從二亦然;瞋及邪見,從三亦爾。前念名根,後名業道,根道義别,故說業道從三根生^②。

「殺生等七,皆有加行,從三根生;貪瞋邪見,既無别加行,如何可說從三根生」,殺生等身三口四這七個,有加行、有後起,這些的加行,可以說從三不善根生。前面說的貪、瞋、邪見,這是意的三惡行,没有加行和後起的,加行都没有,怎麼說從三根生呢?

^{◎《}順正理論》卷四一: 「如依吠陀及餘邪論,習學諷詠,傳授於他,謂無罪愆,皆從癡起。」

②《俱舍論》卷十六:「貪瞋等三既無加行,如何可説從貪等生?以從三根無間生故,可説貪等從三根生。」

「答:頌言彼無間生故,貪等三根生」,後邊兩句解釋這個問題。「謂彼不善三根,無間生貪等三,故說貪等,從三根生」,前面有三不善根生起,做等無間緣,無間就生貪等三個業道,這也可以說貪瞋邪見從三不善根所生。這是從無間生來說是從三根生,並不是說它有加行,跟前面的意思有點不一樣。

「謂或有時,從貪無間,生貪業道,從二亦然;瞋及邪見,從三亦爾」,再舉例,有的時候先起個貪心,跟着就生起貪的業道,是從貪生貪。「從二亦然」,假使先生瞋心,瞋心無間生貪業道,或者,從癡心無間生貪業道,這就是從瞋、癡。同樣,從三不善根貪、瞋、癡也可以生起瞋,也可以生起邪見,這都叫從三根生。

「前念名根,後名業道」,前面的念頭,這個等無間緣叫根,後面那個貪、 瞋、邪見是業道,所以也叫從三根生。「根道義别,故説業道從三根生」,根與道 兩個意思不一樣,所以説業道從三根生。説業道從三根生,身三口四好理解,意三 業道,不好理解,這裏特別强調一下。

從此第二,明生善三位。論云:已說不善從三根生,善復云何?頌曰:

善於三位中 皆三善根起

「從此第二,明生善三位」,講善業道的加行、根本、後起。「論云:已説不善從三根生,善復云何」,不善業道從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生,善業道怎樣生呢?

「頌曰: 善於三位中, 皆三善根起」, 善業道於三位中, 根本、加行、後起, 都是從三善根起。三善根要起同時起, 因爲它們都是有連帶關係的。無貪、無瞋、無癡, 這三個善根都是行相相同的, 可以同時起來。

釋曰:十善業道,加行、根本、後起三位,以是善故,皆無貪等三善根生,無貪等三,必相應故,故皆具三。善三位者,離惡加行、根本、後起,名善加行、根本、後起。且如勤策受具戒時,來入戒場,乃至一白二羯磨等,皆名善業道加行;第三羯磨竟,一刹那中,表無表業,名根本業道;從此已後,至説四依,及餘依前相續隨轉表無表業,皆名後起。四依者,常乞食,樹下坐,著糞掃衣,食陳棄藥:餘依前者,謂未死已來身也。

「十善業道,加行、根本、後起三位,以是善故,皆無貪等三善根生」,十個善的業道,它的加行、根本、後起這三個位置,因爲是善的,那當然從無貪、無瞋、無癡這三個善根而起。三善根與三業道,大家把它簡別一下,三善業道是無貪、無瞋、正見,三善根是無貪、無瞋、無癡;同樣,三不善根是貪、瞋、癡,三惡業道是貪、瞋、邪見,兩者有一點區別,不要混淆。

這十個善業道都是從三善根生的,無貪、無瞋、無癡它們的行相相同,「必相應故」,要起就同時起來。所以都具足三個善根。

「善三位者,離惡加行、根本、後起」,離開惡的加行、離開惡的根本、離開惡的後起,就是善的加行、善的根本、善的後起。怎麼理解呢?「且如勤策受具戒時,來入戒場,乃至一白二羯磨等,皆名善業道加行;第三羯磨竟,一刹那中,表無表業,名根本業道;從此已後,至説四依,及餘依前相續隨轉表無表業,皆名後起」,舉個例,一個勤策(沙彌),他要昇比丘壇,受比丘戒,離開殺、盜、婬,乃至不非時食等等。沙彌要進比丘戒堂受比丘戒,他衣服穿好,走到戒堂上去,上面的三師七尊證給他作羯磨。羯磨師白羯磨,一共有一白三羯磨,前面一白及兩個羯磨的時候都是加行;到第三個羯磨説完的一刹那,這是根本,他的戒體生起來了,這時候的表、無表業是根本業道;從此以後得了戒,然後給他説四依。

常乞食、樹下坐、糞掃衣、陳棄藥,這是比丘的四依。我們看看,標準的比丘生活是這樣子的。常乞食,乞食哪管什麼營養,好吃不好吃。人家給你什麼就吃什麼,没有選擇的餘地,人家能給你吃一點就蠻好了,你還要「這個營養不夠,你再給我一個什麼東西,這個不好吃,給我那個」。弘一法師,他在吃飯,弟子豐子愷去看他,説師父你吃得太清淡了,没有味道。弘一法師説淡也是個味道,你說鹽是鹽味,甜是甜味,淡是淡味,怎麼没有味道呢?這個回答得很好。爲什麼佛要叫比丘乞食,就是治你的貪心。你自己煮飯吃,總要煮好的,味道好。乞食是人家給你什麼就吃什麼,而且最多乞七家,七家過了之後,管你缽裏有飯没有飯,該走了,不能再要了,餓一天就餓一天,餓兩天也得餓兩天。這就是比丘生活,你想我們現在怎麼比呢?還要嫌這個不好、那個不好,你怎麼說得過去?常乞食,不是一天、兩天乞食,是經常的,一輩子乞食。

第二是樹下住。没有屋子的,就是樹下邊住。蚊子、蒼蠅多得不得了,怎麼住?就這麼住。我們還要蚊香,還要紗窗,屋子漏了還要補一下,熱了還要電風扇吹。什麼都没有的,最簡單的生活,這是我們的標準。不是叫大家馬上去做,做是做不到,現在根機差了,但是標準是這樣子,應該向這個目標努力,這纔有成道的希望。如果連做比丘的基本資格都不夠,你說你要成道,圓成次第,大圓滿,那怎麼說?

第三是糞掃衣。人家不要的衣服,丢掉的,拿來之後,先把它埋在泥土裏邊,再洗,再埋再洗,一共洗七次,拿來穿了。佛在世的時候,有個婆羅門,他們外道迷信,他一件衣服讓老鼠咬了個洞,他認爲這個很不吉祥,自己不敢碰了,讓他的奴隸拿一個很長的杆子遠遠地挑着,丢到路上去。結果佛過來,問他要幹啥,他說這衣服是老鼠咬過的,穿了要倒霉的。佛說:「要倒霉的,給我好了。」糞掃衣就這麼拿去穿了。你還要講什麼迷信?糞掃衣,死人的衣服,洗一洗也穿上去了。當然死人的衣服,不洗不能穿,有細菌的,洗了之後埋在泥巴裏邊,再拿再洗,洗了之後,再埋進去,七次。這是古代的消毒法,這樣什麼毒都没有了。

第四是陳棄藥。人家不要的藥,只要能治病,藥性也不厲害,人家不要的藥渣子,倒掉的東西,你還要拿來吃。

這樣子最簡單的生活就是比丘生活,我們把這個標準記在心裏頭,並不是叫大家現在這麼生活,你們做不到,我也做不到。但是我們的目標是這個,不要把方向忘掉了。要這樣做纔是合格的比丘,那麼你想成道,先要把這個做到,你如果這個都没有做到,却想即身成佛,恐怕是不可能。這是四依,受了比丘戒之後要説四依,比丘的生活應該是這樣的標準。

「及餘依前相續隨轉表無表業」,受了戒,第二念以後,你所有的表業也好,無表業也好,這都屬於後起^①。這是善的業道裏邊,以受比丘戒爲例,講它的加行、根本、後起,其他依此類推。

從此第三,究竟業道。論云:如先所說,非諸業道,一切皆由三根究 竟,何根究竟何業道耶?頌曰:

殺粗語瞋恚 究竟皆由瞋 盗邪行及貪 皆由貪究竟 邪見癡究竟 許所餘由三

「從此第三,究竟業道」,發動的時候,十惡業道是由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分 别發起,而十善業道是無貪、無瞋、無癡共同發起。下邊説什麼業道究竟的時候是 依哪個根完成的。

「論云:如先所説,非諸業道,一切皆由三根究竟,何根究竟何業道耶」,前面講過,並不是三根都能完成一切業道(究竟即完成),有些是由確定的根來完成。那麼哪一個根來完成什麼業道?

「頌曰:殺粗語瞋恚,究竟皆由瞋」,殺是身業道,粗惡語是口業道,瞋恚是意業道,這三個事情決定是瞋心完成的。假使貪它的肉,要把它殺掉,開始的動機是貪,但是最後要殺下去的時候,決定是瞋心,如果没有瞋心,就殺不下手。粗惡語也一樣,他駡粗惡語的當下,決定是以瞋心出發。瞋恚當然是瞋心,行相是一樣的。這三個業道,究竟的時候,都是由瞋心。

「盜邪行及貪,皆由貪究竟」,偷盜、邪婬跟貪,這是身業兩個、意業一個,它們的究竟,都是由貪心。前面説過,偷東西跟邪婬,也有瞋心發動的,因爲對方是怨家,去偷東西,或者侵犯對方的妻女,這個動機是瞋心,但是究竟決定是貪心。做邪婬的當下,決定是貪心。這三個業道決定是貪心來究竟的。

「邪見癡究竟」,邪見業道決定是癡來完成的。「許所餘由三」,十惡業道這 裏説了七個,還有餘下的三個業道,三個不善根都能究竟,而前面這七個的究竟是 確定的。

釋曰: 殺粗語瞋恚, 究竟皆由瞋者, 究竟者, 是成辦終了義, 要瞋現前, 成辦終了殺等三故。盜邪行及貪, 皆由貪究竟者, 要由貪心, 成此三故。邪見癡究竟者, 由上品癡成邪見故。許所餘由三者, 虚誑離間, 及雜

^{®《}光記》卷十六:「及餘依前根本業道第二念已去,相續隨轉作諸表業,相續隨轉起無表業,皆名後起。」

穢語,名爲所餘,此誑語等,一一皆由三根究竟。以貪瞋等,現在前時, 一一能令此三成故。

「釋曰:殺粗語瞋恚,究竟皆由瞋者,究竟者,是成辦終了義」,究竟是完成的意思,這個事情最後完成了。這是以什麼根來完成的呢?「要瞋現前,成辦終了殺等三故」,要完成這個殺、粗惡語跟瞋恚,決定要瞋心現前,如果瞋心不現前,這個事情完成不了的。

「盗邪行及貪,皆由貪究竟」,必定由貪心現前,完成這三個事情,如果没有 貪心,這個事情完不了的。如果没有貪心,就不會偷盜或邪婬。

「邪見癡究竟者,由上品癡成邪見故」,最上品的癡決定成邪見,所以邪見跟癡離不開的。邪見有的時候也很深刻,一些外道或者哲學家,有的思想很深刻,癡是癡癡呆呆的,什麼都不知道,兩者怎麼相關呢?這個癡,並不一定什麼都不知道,不正知、邪見也屬於癡的範圍。前面説過,外道的邪見,他要殺人祭天,這都屬於癡的一類,没有智慧,也就是癡。最上品的癡決定成邪見,邪見跟癡並不是兩個不相干的東西。

「許所餘由三」,十個業道裏邊前面講了七個,還餘下三個。餘下的虚誑語、 離間語、雜穢語,三根都可以究竟,貪、瞋、癡都能完成。

從此第三,明業道依處。論云:諸惡業道,何處起行耶?頌曰:有情具名色 名身等處起

「從此第三,明業道依處」,業道的依處是什麼?「論云:諸惡業道,何處起行耶」,它從哪裏產生的?

「頌曰:有情具名色,名身等處起」,它是從有情、從資具、從名色,還有名身等那些地方起的,這些是業道的依處。

釋曰:此有四節:一、有情處,二、衆具處,三、名色處,四、名身等處,等取句文也。

「釋曰:此有四節」,依的地方有四個處。一是有情處;二,「具」是衆具、資具,衆具處;三是名色處;四是名身等處。「一、有情處,二、衆具處,三、名色處,四、名身等處」,「等」就是名句文身,「等取句文也」,這是在不相應行裏講過的。

殺、粗語、瞋恚,於有情處起,雖罵非情,過輕非業道。偷盜、邪行及貪,於衆具處起。若情非情,以是他人所受用具,皆名衆具。若偷畜

等,於有情處起,偷金銀等,非情處起。邪婬唯於有情處起,貪通情非情處起也^①。

「殺、粗語、瞋恚,於有情處起,雖駡非情,過輕非業道」,這十惡業道裏邊,殺、粗惡語跟瞋恚,決定是對有情處的,起的地方是有情。對非情也可以起瞋,罵一頓,這個是不是業道? 駡非情不是業道。或者他走路碰到一個樹枝,把樹枝打一下,樹枝又不痛,他自己手還痛了,業道也不成,因爲對方不是有情。如果把一棵樹砍掉了,那不是有情,也不成業道,這是過失比較輕的。如是針對有情的,過失就重了,就是業道。所以殺、粗惡語、瞋恚,要對有情處起的,對非情不成業道。

「偷盜、邪行及貪,於衆具處起。若情非情,以是他人所受用具,皆名衆具」,這個衆具並不一定是物質的衆具,包括有情和非情。凡是人家所享受的東西,假使是女人,是她丈夫所具有的,或者是没有出嫁的女孩子,屬於她父母的,這也都是衆具。屬於人家用的東西,比如偷金銀,是物質的資具,也可以算在裏邊。「若偷畜等」,假使偷畜生,貓、鷄、狗、牛等,是有情處,「偷金銀等,非情處起」,假如偷金銀,那是物質,非情。邪婬,決定是有情處,不是有情處不成業道,因爲非情過輕。貪是通有情非情,無論是貪物質,還是貪有情,這兩個都能起貪業道。

唯邪見一,名色處起,色謂色蘊,名謂餘蘊,此之名色,通諸因果, 邪見撥因果,故於名色起。

「唯邪見一,名色處起」,只有邪見是從名色處起。邪見怎麼是名色處起?一切有爲法,一類是物質的,一類是非物質的。非物質,就是受想行識,受想行識裏邊有名,講十二因緣的時候,把非物質的東西都以名來代替。一切有爲法用名色就可以包完。「色謂色蘊,名謂餘蘊」,色是色蘊,名是其他的受想行識,非物質的蘊都包在名裏邊。「此之名色,通諸因果」,一切因果都不離開有爲法,有爲法以名色包完了,一切因果都離不開名色。

「邪見撥因果故」,再說因果是什麼?就是四諦。流轉的因果是苦、集二諦,還滅的清淨因果是滅、道二諦。邪見撥無因果、抹殺因果,所以說是名色處,把名色的因果(因果寄託在名色上)抹殺了,故説邪見是從名色處起。邪見是撥無因果,因果是通過名色來表示的,所以説從名色處起。

誑語、離間、雜穢語三,於名身等處起,謂行誑等,巧作言詞,故誑 等三,必依名等。

30

[®]《光記》卷十六: 「邪行雖復唯於有情,眾具勝故存眾具名。又盜等三,制罪義邊皆待有情,眾具勝故,立眾具名。」

「誑語、離間、雜穢語三,於名身等處起」,虚誑語、離間語、雜穢語,這個所依處不一定是人,他打的誑語什麼內容都可以有,那麼它從什麼地方起呢?它離不開聲音,名句文身。我們說的話是包含意義的,這個意義就是名句文身,單是聲音,不詮表意義的,不叫名句文身。下雨的聲音不代表什麼意思,没有名句文身,没有虚誑的、離間的那些作用。要能夠詮表意義、有一定概念的纔是名句文身。虚誑語也好,離間語也好,雜穢語也好,都代表一定意義的,所以一定從名句文身等處起。「謂行誑等,巧作言詞,故誑等三,必依名等」,所説各式各樣很多的謊話必依名句文身。等,就是名、句、文這三者。

從此第四,問答分别。就中:一、殺已非業道,二、他殺成業道。且 初殺已非業道者,論云:有起加行,定欲殺他,而與所殺生,俱死或前 死,亦得根本業道罪耶?頌曰:

俱死及前死 無根依别故

「從此第四,問答分别」,下邊是一些問答分别,是很有味道的事情,也是很難解決的問題,這裏都明確地回答。「就中:一、殺己非業道」,殺己,雖然是行了殺,但是没有成業道。「二、他殺成業道」,自己没有殺,人家殺,却成業道。第一個,「殺己非業道者,論云:有起加行,定欲殺他,而與所殺生,俱死或前死,亦得根本業道罪耶?」雖然殺了,但是不成業道,是什麼情況呢?有的人起加行,拿了刀刺過去,並且下了決心要殺他,只要對方命終,業道馬上成就。但是他與所殺那個人同時死;或者是對方手快,在死之前,把他先砍死了,他死在對方前,成不成業道?

「頌曰: 俱死及前死,無根依别故」,「俱死」,假使行殺的跟所殺的人同時死,或者是行殺的人死在前頭,所殺的人死在後頭,這個行殺的人没有根本業道,因爲他的身體——所依身已經調了一個。這一輩子的身體(殺人的身體)已經死掉了,另外换一個身體,中陰身也好,投生也好,是另外一個依止身,所以根本業道没有。那没有罪嗎?殺人的罪還是有,只是没有成根本業道。

釋曰: 俱死者, 能殺與所殺, 俱時命終也。前死者, 能殺前死, 所殺者後死也。無根者, 彼俱死前死, 無根本業道也。

「釋曰: 俱死者,能殺與所殺,俱時命終也」,假使你一個炸彈丢過去,對方被炸死了,同時這個炸彈也把你炸死了,兩個人都死掉了。打仗的時候,對方的坦克太厲害了,打不了,只有拿炸藥包衝過去,把它炸掉,炸掉之後炸的人也死掉了,這是俱死,没有業道,這是第一種。

第二個,前死,「能殺前死,所殺者後死」,殺的時候,一刀砍過去,他還没死掉,你却被人家打死了,有没有根本業道?也没有。什麼叫無根呢?俱死也好,前死也好,没有根本業道,但殺人的很重的加行罪是有的。

依别故者,釋無業道所以也。若能殺俱死前死者,以所殺生其命由存,不可令彼能殺生者成殺罪故。若所殺者,正命終時,其能殺者,别依生故,謂受餘身,名爲别依。此别依身,非罪依止,謂未曾起殺生加行,成殺業道,理不應然。

爲什麼不成根本業道?「依别故者,釋無業道所以也」,原因就是,「若能殺 俱死前死者」,假使能殺的那個人,他同時死掉,或者他先死掉,「以所殺生其命 由存,不可令彼能殺生者成殺罪故」。

殺人根本罪有五個條件,一是有殺心,煩惱心,故意地把他殺掉;二是對方是有情;三是没有把對象搞錯;四是要有加行,拿刀砍過去等;最後對方命終。這五個條件具足,那殺人根本罪、根本業道成功。這個是戒律上的事情了,《俱舍》也都講了。

如果是俱死或先死,五個條件就差一個,最後對方命終這個條件没有。因爲你 殺下去的時候,他還没有命終,你已經死掉了。俱死也好,先死也好,最後一個條 件不夠,不成業道。「不可令彼能殺生者成殺罪故」,能殺生的人,因爲少一個條 件,根本的業道没有成功。

「若所殺者,正命終時,其能殺者,别依生故」,所殺的人死的時候,能殺那個人所依止的身體已經調换過了,「别依」,他另外的依身生起來了。「謂受餘身」,受另外一個身體去了,不是他原來那個殺人時的身體。「名爲别依」,什麼叫别依呢?另外受了個身體,一般是中陰身。俱死的時候,他一死就成了中陰,另外一個身體生起來。「此别依身,非罪依止」,另外一個身體,不是殺人時依止的那個身體,「謂未曾起殺生加行」,因爲這個身體,没有起殺生加行,所以不能判他是根本罪。「成殺業道,理不應然」,就是說從原來那個身體來看,對方没有命終,差一個條件;後來那個依止身出來,他没起加行,也缺條件,不成業道。所以從兩邊來說,都不能判他成殺生的業道。

從此第二,他殺成業道。論云:若有多人,集爲軍衆,欲殺怨敵,或獵獸等,於中隨有一殺生時,何人得成殺生業道?頌曰:

軍等若同事 皆成如作者

釋曰:如軍等中,若一人行殺時,衆皆成業道,如親作殺者,彼由同許爲一事故。

第二個,「他殺成業道」。自己没有起加行,但是成業道,「他殺」,叫人家殺,或者並没有叫人家殺,是一起殺。

「論云:若有多人,集爲軍衆,欲殺怨敵,或獵獸等」,打仗或者打獵,「於中隨有一殺生時,何人得成殺生業道」,很多人一起,或者是軍隊去打仗,或者是

很多人去打野獸的,這一隊人出去之後,只有其中一個人殺了生,那麼哪些人得殺 生罪?

「頌曰:軍等若同事,皆成如作者」,「軍等」,「等」包括打獵的,假使是同一目的去的,隨便哪一個人殺了生,其他人都是一樣成殺生罪。

「釋曰:如軍等中,若一人行殺時,衆皆成業道」,軍等,軍隊或打獵的,只要一個人殺了生,所有的人全部都成業道。「如親作殺者」,跟親自殺的一樣。「彼由同許爲一事故」,因爲他們是爲了一個共同的目的,都是消滅敵人或者打野獸,隨便哪一個人下手殺了生,其餘的人統統都有這個業道,跟他同罪。

這個跟世間有點差別。這不是佛定的,是客觀規律。一隊人去打獵,一個人打死一隻野獸,其他的人都有業道,都要感報的。這個不是佛說要感報,事實上這個客觀規律是他們都要感那個殺生的報。這跟世間上定罪的標準不一樣,世間是怎麼定罪的呢?動手的那個人負責,其他的同伙要輕一點。而從因果規律來看,罪是一樣的。只要你們是同一目的去的,隨便哪一個殺了生之後,全部負責,都有殺罪。殺一個是一個殺罪,殺一百個,就是殺一百個的罪。所以我們要注意,要避免打獵之類的這些事情。像六祖大師,那没有關係,他的目的不是去打野獸,他是逃避怨敵,躲在裏邊,那當然没有同罪。如果你參加打獵的隊伍,也想打野獸,那就有罪。

從此第五,明業道相。就中分六:一、明殺,二、明盜,三、明婬,四、明誑語,五、明離間等,六、明意業道。且第一明殺者,論云:今次應辨成業道相,謂齊何量名曰殺生,乃至齊何名爲邪見?且先分別殺生相者,頌曰:

殺生由故思 他想不誤殺

「從此第五,明業道相。就中分六」,業道的相,殺盜婬妄一個個講。「一、明殺,二、明盜,三、明婬,四、明誑語,五、明離間等,六、明意業道」,十個業道,分了六項來講。「第一明殺者,論云:今次應辨成業道相」,怎樣成業道,要幾個條件?「謂齊何量名曰殺生」,到怎樣的程度,可以叫殺生?「乃至齊何名爲邪見」,乃至到如何程度,可以叫邪見?「且先分别殺生相者」,一個個來,先把殺生的相分别一下。

「頌曰:殺生由故思,他想不誤殺」,五個條件成殺生的根本業道,少一個不成。

釋曰:要具五緣,名殺生業道。一、由故思,起殺心也。二、於他有情,頌言他者,他有情也,他簡自,自殺非業道,有情簡非情,殺非情無業道。三、他有情想,頌言想者,他有情想也,他簡自想,有情簡非情想,於他作自身想,有情作非情想,殺皆非業道。四、作殺加行,謂持刀

至彼。五、不誤而殺, 謂唯殺彼, 不漫殺餘。頌言殺字, 一殺加行, 二不誤殺也。

「釋曰:要具五緣,名殺生業道」,五個緣具足,殺生業道成功。少一個不成 根本業道,只成加行。

第一,「由故思」,存心要殺,起了殺心。要是没有殺心,不成業道。律藏上就有這類例子,一個木匠在屋頂上工作,一不小心,一個錘子掉下去了,下邊正好一個人跑過,打在腦袋上死了。木匠根本没有起殺人的心,這是誤傷。依世間法律,也不判殺人罪的,佛教裏也是一樣,這没有殺生的罪。

第二,「於他有情」,「他簡自,自殺非業道」,殺的對象是其他有情,如果 殺自己不成業道。爲什麼殺自己不成業道?一個原因是,殺自己一般不會起瞋恨 心,煩惱心不會很重,都是他逼得没有辦法,纔會殺自己。自殺有殺罪,但不是根 本的十惡業道。

這兩方面都要强調,第一個,自殺不是根本殺罪,這個要分明,跟殺人家是不一樣的。但是,不要因爲没有根本業道就可以自殺,自殺也是很重的殺人罪,因爲殺的是人。所以我們絕對反對自殺,而且要勸人家不要自殺。你如果是發了菩提心的人,自殺就是殺一個菩薩,那個罪就不得了。所以說自殺在佛教裏是絕對不允許的,在世間上也是反對的。

「有情簡非情」,如果殺一棵樹,不成殺罪;或者殺一個雕像,固然是人的樣子,它是石膏做的,那也不成殺罪。「殺非情無業道」,殺非情,不是十業道。比如窗外邊一個塑像的影子照在窗上邊,看過去像一個人,你懷着瞋恨的心去殺他,結果是個塑像,有没有殺罪?没有根本業道,殺罪還是有,不過輕一點。

第三,「他有情想」,對方是有情,而且你没有想錯。如果他是一個有情,你當他是一棵樹,比如打靶子,把他打死了,這也不成根本罪,因爲你没有對他起有情想。根本業道雖不成,但是殺人的罪不能説一點没有,他被你殺掉了,他要報冤的,這個冤罪是免不了的。「他有情想,頌言想」,頌裹的「想」是指作他有情想,「他有情想也,他簡自想」,不是把對方當成自己;「有情簡非情想」,他是有情,你没有當成非情(比如當成一棵樹),這樣没有想錯,這是構成根本業道的一個要素。「於他作自身想,有情作非情想,殺皆非業道」,假使你搞錯了,以爲他人是自己,本想自殺的,結果把他人殺掉了,不成業道;或者你搞錯了,他是個有情,你當他是非情,把他殺掉了,也不成業道,但是殺罪還是有的。

第四,「作殺加行」,拿刀等動作,「至彼」,跑過去要殺。

第五,「不誤而殺」,殺的時候没有殺錯。「謂唯殺彼,不漫殺餘。頌言殺字,一殺加行」,頌裏邊的「殺」,一個是殺的加行,一個是不誤殺。

這五個條件具足,纔成殺罪。有些别的説法,如果説殺人,你只要把人殺掉了,不管是不是誤殺,殺人的罪都成立的。再加一個命終,没有命終,就没有根本罪,命終了,那就是根本罪。

問: 刹那滅蘊,念念自滅,如何成殺?答: 息風名生,依身心轉,若有令斷,不更續生,如滅燈光、鈴聲名殺,或復命根名生,斷命令不續名殺,謂以惡心,隔斷他命,乃至一念應生不生,唯此非餘,殺罪所觸。此上兩釋,不續名殺,應知殺者,但殺未來,過去已滅,現在不住,不可言殺生,但遮未來體用,不相續故,名爲殺。又解:若據斷體,唯是未來,若論衰用,亦通現在,謂令現蘊,無有勢用,引後蘊故。婆沙論中,有此兩說。

「刹那滅藴,念念自滅,如何成殺」,五藴是刹那刹那自己消滅的,那殺的是什麼東西?怎麼成殺罪呢?這個問題,你們怎麼回答?

「答:息風名生,依身心轉,若有令斷,不更續生,如滅燈光、鈴聲名殺」,前面「界品」裏邊説過,能斫所斫,一根柴本來是刹那滅的,你這麼砍下去,砍的是什麼呢?這裏殺跟它類似,以刹那滅的觀點來解釋這個問題。「息風名生」,風息就是生命。這個生命風息依了我們的身和心而生起的。假使把風息斷掉,「不更續生」,這樣子就算殺。「如滅燈光、鈴聲」,燈光本來是刹那滅的,前一個焰過去,後一個焰生起,但是你把它後面那個要燃起來的燈焰,不給它燃了,這個燈光就没有了。鈴聲的聲音也是刹那滅的,但是你把鈴按住,聲音也就没有了。這是第一個講法。

「或復命根名生,斷命令不續名殺」,前面是息風名生,後面是命根名生。 「謂以惡心,隔斷他命,乃至一念應生不生,唯此非餘,殺罪所觸」,本來一個人 的五蘊刹那生滅的,你殺什麼呢?命也好,息風也好,這個生命所依的身體刹那刹 那滅,又刹那刹那生,前一刹那滅掉,後一刹那要生,現在把他後面生的緣給壞掉 了,後面生不起來,這就是殺。

「此上兩釋,不續名殺」,這兩個解釋,性質一樣的。「不續」,他本來是相 似相續生下去,你不給他繼續下去,這個叫殺。

「應知殺者,但殺未來」,這個很巧妙的,不是殺現在,也不是殺過去,是殺未來。未來還没有怎麼殺呢?未來要生的東西你不給他生出來,這就叫殺,所以殺是殺他的未來。這些解釋如果没有點哲學的頭腦會說你在開玩笑,未來東西還没來,怎麼殺呢?有部的思想還是很深刻的。「過去已滅」,過去滅都滅掉了,用不着殺。「現在不住」,現在刹那就滅,不安住的,也無所謂殺,「不可言殺」,過去、現在都不能叫殺。「但遮未來體用」,但是未來他要再生的時候,你不給他生,這纔叫做殺,所以説所殺的是未來,遮未來的體用。「不相續故」,本來他還要繼續生的,因爲你把他身體破壞了,他不能繼續地再生起來,這叫做殺。

「又解:若據斷體,唯是未來,若論衰用,亦通現在」,從體來說,把未來要生的體斷掉了。假使說用,使現在的作用衰敗下去,也通現在。「謂令現藴,無有

勢用,引後蘊故」,使現在這個五蘊,没有力量再生起後頭的五蘊,也包含現在,但是主要還是未來。

這是有部刹那滅體系裏邊的解釋。所以,每一部有自己的體系,它是主張刹那滅的,決定要這樣子解釋殺,纔是統一的,不會與自己的體系相違。如果把通常殺的概念,用到刹那滅的體系裏邊去,那就自相矛盾,不成一個體系。所以說我們研究一個宗派,一定要把他完整的體系抓住,這樣纔能起作用。

學法這一點要抓住,如果你費了很大勁得了很多的資料,結果沒有一個體系,那什麼作用都不起,白辛苦一場。所以說學法還是要有智慧,要依靠師父,把現有的資料可以組合成一個體系。如果沒有師父,又沒有智慧,那麼多資料對你來說毫無用處。有的人儘量地要書,要了很多書,泡在書裏邊,以爲這樣子就智慧如海了。沒有體系,不但不會智慧如海,反而弄得矛盾百出,學到後來,什麼都搞不清楚,甚至覺得矛盾,乃至於反對佛教的都有。我們自己沒有智慧,決定要依靠有智慧的人,有智慧的人是佛和從他等流下來的祖師。我們要傳承也是這個意思,傳承是師承一個個教下來的,他畢竟有佛的氣味。

關於傳承,有個故事我們可以講一下。有一個欽差大臣到雲南去。在雲南他水 土不服,總害病。有人給他想個辦法,裝一皮口袋家鄉的水,讓馬馱起。那個時候 没有汽車,没有飛機,走一天的路,到一個站口,就把水倒在當地的井裏邊,然後 再從這口井裏弄一口袋水,再往前跑。家鄉帶出來的水不换的話要臭的。從當時的 京城跑到雲南的昆明,那有多遠?不曉得要多少個站口了。那麼這個水,倒下去, 灌进去,再倒下去,再灌进去,那家鄉水的味道淡得不得了了。但是就是這個水, 那個欽差大臣吃了,水土不服的毛病就没有了,因爲家鄉味道還有一點。

祖師一代代傳下來,時間很遠很遠,佛本身的氣味還有一點,還起作用。師父一代代傳下來,師父跟弟子不一定完全一樣,但是他的作用是有的,師承就是有這個作用。再打個簡單的比方,一根電綫,一根銅絲或者一根鐵絲,没有什麼高的價值,只要電綫没有斷,通電源的,這個就能接通電源。你再高級的,金絲也好,銀絲也好,你没有通電源,你還是一根綫,開不了機器的。從師承上通到釋迦牟尼佛没有斷的,電源通過來機器開得動,所以不要輕視了,這是傳承的意思。

從此第二,明盜。論云:已分別殺生,當辨不與取。頌曰:不與取他物 力竊取屬己

「從此第二,明盜」,偷盜。「論云:已分别殺生,當辨不與取」,不與取就是偷盜。不與取這個名字是古印度的原文,跟我們中國的偷盜意思基本一致。實際上,在辦公室裏私用公家的東西不算偷盜,却是不與取。因爲人家没有給你用,你怎麼用了呢?如果辦公用品是許可你用的,那是没話說;人家没有許可你用,你去用了,不與取就成立了,這不是偷盜,但屬於不與取。所以說不與取這個名字相對更準確些,人家没有給你,你拿了,就是不與取,盜罪成立。

「不與取他物,力竊取屬己」,這裏列了兩個條件,一個是别人的東西,你用暴力或者用偷的方式拿來,歸於自己,就是盜罪。還有一些條件這裏略了,如要有故思,即有要偷的心。假使有很多人在考試,你旁邊那個人的鋼筆跟你的很像,他的放在桌子上,你自己的筆掉在地下不知道,以爲他這個筆就是你的,把它拿走了,算不算偷?這不能算偷,偷的業道是没有的。因爲你當自己東西拿走了,偷的心没有。一是故思,有偷的心,前面殺業道提到過,這裏就略了。還有一個是他物想,你要明確知道是他的東西,如果把他的東西當自己的,那就少一個條件,根本業道不成。

释曰:前頌不誤、故思及想,此三流至後門,更不重說。盜具五緣: 一、由先發起欲盜故思,從前流來;二、於他物中,自盜非業道;三、起 他物想,自物想非業道,第三想緣,從前流來;四、或力或竊,起盜加 行。五、不誤而取,令屬己身。屬己頌有,不誤前來。具此五緣,方成業 道。

「釋曰:前頌不誤故思及想,此三流至後門」,前面那個頌裏邊,有故思、不誤、想,這三個詞一直等流下去,以後每一個業道都有這三個條件,就不重復了。不與取當然也有這三個:一個是故思,是故意要偷的;一個是没有搞錯,是他的東西;第三個就是起他物想,如果把他人的東西誤認爲是自己的,就不算。再加上兩個條件,偷的加行,用力或者是偷偷地竊。「屬己」,偷來了,屬於自己,那就是成盜罪。前面那三個前頌講過,「更不重説」。

「盜具五緣」,偷盜也是五個緣成根本罪,業道。

第一,「由先發起欲盜故思」,故思前面有,這裏頌没有,但是意思還是要擺進去的,就是先發一個偷的心——「我今天想偷一個什麼東西」,就是安心要偷,這是故思。

第二,「於他物中,自盜非業道」,於他物,這個他物要起他的想。那麼這個 爲什麼要說他物呢?假使想偷東西,拿了自己的東西,那當然不成業道。

第三,起他物想,雖然是他人的東西,「自物想非業道」,但你以爲是自己的,那也不成業道。「第三想緣,從前流來」,第三個想這個緣是從前面等流過來的。

第四,「或力或竊,起盜加行」,起偷盜的加行,就是偷盜的動作,或者是暴力搶過來,或者是悄悄地偷過來,這兩種都是偷盜的方式,是加行。

最後,「不誤而取」,是那個東西没有弄錯;取,拿過來了,屬於我的。在其他的書裏說,只要離開本處,比如一隻表,你先有這個心要偷,這個表好,你知道這不是你的,是人家的,没有想錯,你偷偷地趁人家不注意的時候拿過來,只要離開了本處,這麼一動,就算人家發現了,你不再動了,但偷盜罪已經成了,所以說不一定是拿走,只要離開本處就已經成了盜罪。這個蠻嚴重的,所以說盜戒易犯,

這個特別要注意。弘一律師特別有一本關於盜戒的書,因爲盜戒一不注意就犯。「令屬己身,屬己頌有,不誤前來」,「屬己」這是頌裏邊有,「不誤」,從前面等流過來的,没有弄錯。

「具此五緣,方成業道」,具這五個緣纔成業道。這裏都有一個不誤,而其他 的書說,只要人家的東西你偷過來,離開了本處,是安心偷的,也是起了方便的, 價值是五錢以上的,就是根本罪,根本業道。

從此第三,明婬。論云:已辨不與取,當辨欲邪行。頌曰:欲邪行四種 行所不應行

「從此第三,明婬。論云:己辨不與取,當辨欲邪行。頌曰:欲邪行四種,行 所不應行」,欲邪行有四種,哪四種?

释曰:總有四種,行不應行。一、於非境,謂行他妻,或父或母,或 父母親,乃至或王所守護境。二、於非道,謂行自妻口及餘道。三、於非 處,謂於寺中、制多、逈處。四、於非時,謂懷胎時,飲兒乳時,受齋戒 時,設自妻妾,亦犯邪行。

「釋曰:總有四種,行不應行」,有四種事情不能做的,做了都屬於邪婬。

第一,「於非境,謂行他妻,或父或母,或父母親,乃至或王所守護境」,這個裏邊,標點不要搞錯。一是婬他妻,或者她父親守護,或者她母親守護的,或者是她丈夫管的,乃至她没有親屬,是國家的公民,屬於國王管的,總之不是你自己的妻子,跟這樣子的人起婬欲的事情,那就是邪婬。這是第一個,非境,不是你的對象。

第二,「於非道,謂行自妻口及餘道」,第二個非道,即使你自己的妻子,但 不是那個道,大便道、口裏行婬,也是犯邪婬。

第三,「於非處」,地方不對頭。「謂於寺中」,寺院裏邊,制多是塔。逈處,有鬼神的那些地方,很遠的曠野地方。這些地方不應婬欲的,哪怕是你自己的妻子,也是邪婬。

第四,「於非時」,不是那個時候。「謂懷胎時,飲兒乳時,受齋戒時」,受 八關齋戒的時候。「設自妻妾,亦犯邪行」,像這些情況下,對自己的妻子尚且是 邪婬,如果是人家的妻子更不要説了。所以説第一個非境,這是限於自己妻子,其 他的人都不能犯;而下面三條,非道、非處、非時,即使自己正式的配偶,你犯了 也是邪婬,當然罪是要輕一點。

於茲芻尼,行非梵行,一解,從國王邊得罪,不忍許故;第二解,於 自妻妾,受齋戒時,尚不應犯,況出家者,舉重況輕,但有侵陵,成邪行 罪。若犯童女,於所許處得罪,未許他者,於能護人,此及所餘皆於王得。

「於苾芻尼,行非梵行」,比丘尼出家了,她已經脱離家庭,父母也不管了, 丈夫也没有,那麼從哪個得罪呢?

「一解,從國王邊得罪,不忍許故」,第一種解釋,從國王邊得罪,因爲你違 背王法,不能侵犯比丘尼,這是從國王邊得罪。

「第二解,於自妻妾,受齋戒時,尚不應犯,況出家者,舉重況輕,但有侵陵,成邪行罪」,第二種,自己的妻子受了八關齋戒,你跟她婬欲,都已經是犯了罪,何況她受了三百四十八條比丘尼戒,那麼大戒的比丘尼,你犯了之後,這個罪更重。所以,你侵犯她的戒,那就成罪,不一定要對國王。

再一個,「若犯童女」,假使童女,還没有嫁人的女孩子,那麼你侵犯了她之後,「於所許處得罪」,假使她已經配給人家,已經訂了婚的,那麼對她許配的對象而得罪。如果没有許配人的,從她的父母那邊得罪,父母是管她的人。

「此及所餘」,這些人,以及其他的没有説到的,都對王面前得罪。凡是國王 所管的人,你侵犯她了之後,都犯王法,對國王處犯了邪婬罪,這是邪婬。

邪婬的事情,我們在這裏講了,你們以後碰到受五戒的居士,應當把這個事情也要告訴他們。不要認爲受了五戒,對自己的妻子不犯邪婬,你亂搞的話,同樣是邪婬。當然,我們講的時候要嚴肅,不要嘻嘻哈哈地開玩笑,對女居士不要用隨便、不尊重的方式說。對男居士也要鄭重地說。像這些是犯戒的事情,都是衆生的煩惱所現的一些現象,應當感到羞恥。自己雖然出家了,但也是從凡夫來的,煩惱没有斷掉,這些事情都是凡夫的罪根,講的時候要端肅。這是海公上師的傳承,不能輕笑,或者以不莊重的方式來講。要在很嚴肅的情況之下來講。

從此第四,明誑語。一、明誑語,二、明見聞等。且第一明誑語者, 論云:已說欲邪行,當辨虚誑語。頌曰:

染異想發言 解義虚誑語

「從此第四,明誑語。一、明誑語,二、明見聞等」,第一個是明誑語,第二個見、聞、覺、知。因爲講到誑語,一定要把見、聞、覺、知講一講。因爲虚誑語就是不見言見,不聞言聞,不覺言覺,不知言知,這樣口是心非的叫誑語。但是什麼叫見、聞、覺、知呢?那必須要交代清楚不可,第二科講這個問題。

「已說欲邪行,當辨虚誑語。頌曰:染異想發言,解義虚誑語」,染,染污心。異想,想的跟說的不一樣,你明明看到的說没有看到,你有另外一種不正直的想,跟事實不一樣的想。「發言」,說了話。「解義」,對方了解你的話,這個虚誑語。還有一個條件,不誤。

释曰:要具四緣,成誑業道:一、於所誑境界,異想發言,謂見言不見等;二、所誑者,解所說義,相領會也;三、起染心;四者不誤。前三 頌有,不誤前來。若所誑者未解言義,雜穢語攝,非誑業道。

成虚誑業道有四個緣。「一、於所誑境界,異想發言」,你所説的話,「異想發言」,說的話跟想不符合的。你心裏想的是看到的,你却説没有看到;你實際是聽到的,你却説没有聽到,想跟説不一樣。這樣發言,是第一個條件。

第二,「所誑者,解所説義」,對方聽了你的話之後,不一定相信你的話,如果他懂了你的話,就有罪。「相領會也」,你所説的意思他懂了。

第三,「起染心」,起染污心,染污心就是欺騙的心,想打誑語的心。你没有想打誑語,説錯了,不能説你打誑語。比如説口誤,人家問你看到没有?你自己也稀裏糊塗,看到了,却説錯了,不能算打誑語。

第四, 「不誤」, 話没有説錯。

「前三頌有,不誤前來」,一、二、三,三個緣,第一個是「所誑境界,異想發言」,第二個是「解義」,第三個是「染」,這三個緣在頌詞裏有。還有不誤,話没有説錯,這是從前面等流下來的。這樣四個緣具足,虚誑業道就成功。「若所誑者未解言義,雜穢語攝,非誑業道」,假使對方不知道你在説什麼,那麼没有虚誑的罪,是不是没有罪?有罪,不是虚誑語,屬於雜穢語,反正你犯一條。

從此第二,明見聞等。論云:經說诸言,略有十六,謂於不見、不聞、不覺、不知,言實見等,或於所見、所聞、所覺、所知中,言不見等,如是八種,名非聖言;若於不見,乃至不知,言不見等,或於所見,乃至所知,言實見等,如是八種,名爲聖言。何等明爲所見等相?頌曰:

由眼耳意識 並餘三所證 如次第名為 所見聞知覺

「從此第二,明見聞等」,見聞覺知,等就是覺知。「論云:經說諸言,略有十六」,經裏邊說講話有十六種。把經裏的話先引一下。「謂於不見、不聞、不覺、不知,言實見等」,不見的說見,說我實在看到的;不聞的,說我實在聞到的;不覺的,說我實在覺到的;不知的,說我實在知的,這就是虚誑語。「或於所見、所聞、所覺、所知中,言不見等」,反過來,他明明看到的,說我没看到;明明聽到的,說我没有聽到;明明覺到的,說我没有覺到;明明知道的,說我不知道,這也是一類。這八種,「名非聖言」,聖者不會說這些話的,非聖言。

「若於不見,乃至不知,言不見等,或於所見,乃至所知,言實見等,如是八種,名爲聖言」,不見就是不見,不知說不知,乃至見說見,知説知,這個是聖言。聖者是如實語,這又是八種。凡是打虚誑語的,總是屬於非聖言的八種之一。十六種是八種非聖言,八種聖言,處誑語是十六種言裏的八種非聖言。

見聞覺知這個話,我們聽得很多,但什麼叫見聞覺知?下邊要辨,什麼叫所見、所聞、所覺、所知。這些內容很可貴,字典也不一定講得那麼仔細。這裏,至少有兩個解釋,還有第三個解釋。

「頌曰:由眼耳意識,並餘三所證,如次第名爲,所見聞知覺」,眼睛看到的、證到的,爲所見;耳朵所證到的,叫所聞;意識所證到的,叫所知;鼻、舌、身三個所證到的,叫覺。這是第一個解釋。

释曰:若境由眼識所證,名爲所見,謂色是也。若境由耳識所證,名爲所聞,謂聲是也。若境由意識所證,名爲所知,謂法境也。若境由鼻舌身三識所證,名爲所覺,謂香味觸也。頌言餘三者,即鼻舌身三識也。色聲及法,皆通三性,唯香味觸,是無記性。謂無記性,如死無覺,故能證者,偏立覺名。

「釋曰: 若境由眼識所證,名爲所見」,眼睛親自證到,就是看到的,「謂色是也」,所見的是色,色境。「若境由耳識所證,名爲所聞,謂聲是也」,耳朵親自聽到的是所聞,所聞的是聲音。「若境由意識所證,名爲所知」,意識所能夠證到的、所了别的是法境,叫所知。另外鼻舌身三個識所證的境界,「名爲所覺」,所覺的是香味觸,鼻子所證到的是香,舌所證到的是味,身所證到的是觸。所以見聞覺知拿六根來分,見是眼所證,聞是耳所證,知是意識所證,覺是鼻舌身三個所證。「頌言餘三者,即鼻舌身三識也」,六個識裏邊,眼識、耳識、意識之外是鼻舌身,所以餘三是指鼻舌身三個識。

「色聲及法,皆通三性,唯香味觸,是無記性,謂無記性,如死無覺,故能證者,偏立覺名」,爲什麼眼所證的叫所見,耳所證到的叫所聞,意識所證叫所知,而鼻舌身所證的境要合起來?原因是前面三個識所證的境通三性,有善、有惡、有無記,而鼻舌身所對的境,香味觸,是無記的,所以說把三個合起來,它們有相同的地方。爲什麼叫所覺呢?無記這個力量很弱,好像死一樣没有知覺,能夠證到它,那就叫覺。

依經部宗,若是五根,現量所證色等五境,名爲所見;若是從他傳聞 六境,名爲所聞;若運自心,以種種理,比度所許六境,名爲所覺;若意 現量證得六境,名爲所知;於五境中,一一容起見聞覺知四種言說,於第 六境,除見有三。解云:第六境者,謂法境,無見,有聞覺知三也。意識名現量者,從五 識後,親起意識,所證五境,定中意識親證六境,名現量意識也。

「依經部宗,若是五根,現量所證色等五境,名爲所見」,經部宗説的見聞覺知,範圍跟有部不一樣。假使前五根,現量所證色等五境叫所見。現量是現前、當前顯現,當前是東西在面前,時間是現在,東西是顯現的,不像箱子裏邊擺的東

西,你看不到。現量的「現」有三個意思,現量所證的是不加虚妄分别的直接由根境相對產生,就叫所見。

「若是從他傳聞六境,名爲所聞」,不管是色聲香味觸法,只要是從別人那裏 聽來的東西(包括聖教量,佛所説過的話),不是自己親自證到的,都叫所聞。

「若運自心,以種種理,比度所許六境,名爲所覺」,前面的五根是現量,如 果自己用心思以種種道理推度出來的六個境,包括色聲香味觸法,都叫所覺,這是 由比量得到的。

「若意現量證得六境,名爲所知」,意識的現量境,前面講的眼耳鼻舌身這五根的現量境是所見,而意識的現量境叫所知。第六意識,它也有現量境的,就是親自證到的,現前、當下不帶分別心的那些,就是所知。

經部的見聞覺知的解釋跟有部的不一樣。所以經部的要經部的義來解,有部的要有部解,兩個體系的說法不能混淆起來。

「於五境中,一一容起見聞覺知四種言說,於第六境,除見有三」,這是對經 部的歸納,六根所對六境,眼耳鼻舌身意所對的色聲香味觸法,前面的原則定下 來,自己可以推想。色聲香味觸,這五個境都能夠起見聞覺知。

「於第六境」,就是法境,因爲法境不是五根的境,所以没有「見」。「除見有三」,聞覺知這三種都可以有。聞,傳聞的法可以知道;覺,推度的法可以知道;知,意識親自證到的現量法境,也可以知道。

「解云:第六境者,謂法境,無見,有聞覺知三也。意識名現量者,從五識後,親起意識,所證五境,定中意識親證六境,名現量意識也」,意識的現量,假使眼睛看東西生成眼識,眼識之後隨即起一個意識,這個意識不分別的時候是現量;等第二念起了分別就不是現量了。在定中,意識也有現量境,定中的意識親自證到的定境,色聲香味觸法都可以,定中都是現量境。

論云: 先軌範師, 作如是說: 眼所現見, 名為所見; 從他傳聞, 名為所聞; 自運已心, 诸所思構, 名為所覺; 自內所受, 及自所證, 名為所知。解云: 自內所受者, 謂耳鼻舌身識, 所證四境, 名內所受; 自所證者, 謂現量意識, 所證六境也。由上准知, 色境具四言説, 餘聲等五, 唯三言説, 除所見一, 應審思之耳。

「論云: 先軌範師」,先軌範師,一般説是經部的先驅,那個時候他們還没有 完全轉到經部,還没有成爲嚴格意義上的一派。「作如是説: 眼所現見」,眼所現 見,眼根的現量,叫所見,這個與有部的説法相同,因爲纔從有部分出來,還没有 成立經部,所以他們有相同之處。「從他傳聞,名爲所聞」,從他所聽得來的叫所 聞,這個又跟經部相符。「自運己心,諸所思構,名爲所覺」,自己用比量,用心 推測出來的,叫所覺。「自內所受,及自所證,名爲所知」,這個跟經部有些不一 樣,「自內所證」,耳鼻舌身,自己內身所得到的現量境,「及自所證」,意識的 現量境,這兩種都叫所知。他的解釋介於經部、有部之間,有些像經部,有些像有部。另外一些是獨有的,跟經部和有部都不一樣。

「解云:自内所受者,謂耳鼻舌身識,所證四境,名内所受;自所證者,謂現量意識,所證六境也」,指耳鼻舌身——他自己内身所證到的四個境。耳鼻舌身所證到境就是聲香味觸。因爲眼所證到的是所見,其餘這四個並在一起,所證到的,所親自受到的,也屬於所知。還有一個,意識現量所證的境界,包括色聲香味觸法,意識是什麼境都能緣的,這叫自所證,也是所知。

先軌範師認爲這兩種都屬於所知的範圍。「由上准知,色境具四言説」,色境,可以有見聞覺知,「餘聲等五」,聲香味觸法只有三個,没有見,因爲見是眼根對的境。「應審思之耳」,要好好思惟。我們現在介紹了三種講法,見聞覺知,意思有差別,不能摻雜,不能亂套,要按體系來。

這個體系一定要注意。爲什麼經常强調這個,因爲如果學過就算了,對那些不懂的人誇誇其談,自以爲很通達,實際上裏邊的矛盾不曉得有多少,明眼人看了也不好說,說了你認爲是誹謗或者妒忌。真正懂的人知道這個人不通教理。所以真正學教要嚴格,湊熱鬧是不行的。

從此第五,明離間等三語。論云:已辨虚誑語,當辨餘三語。頌曰: 染心壞他語 說名離問語 非愛粗惡語 诸染雜穢語 餘說異三染 佞歌邪論等

「從此第五,明離間等三語」,講過了虚誑語,還有離間語、雜穢語、粗惡語這三個。「論云:已辨虚誑語,當辨餘三語」,其餘三個,還得要辨。

「頌曰:染心壞他語,說名離間語」,很簡單。「非愛粗惡語」,非愛的,聽起不舒服的是粗惡語。「諸染雜穢語」,以染心出發的話,都是雜穢語。「餘説異三染,佞歌邪論等」,有的人說,除了前面的虚誑語、離間語、粗惡語之外的染污語都叫雜穢語。舉個例,「佞歌邪論」,這些都屬於雜穢語。

释曰:要具四緣,成離間語。染心壞他語者,此有四緣:一染污心; 二發壞他語,若他壞不壞,皆成離間語;三所聞者解所說義,相領解也; 四者不誤。後之二緣,從前流來。

「釋曰:要具四緣,成離間語」,離間語由四個因緣。「染心壞他語」,頌裏 説了兩個緣,後兩個緣略掉了。

第一是「染污心」,起染污心要離間他們,這是煩惱心。第二是「發壞他語」,說離間的話,「若他壞不壞,皆成離間語」,不管他壞也好,不壞也好,你這個話一說,就能成離間語。「三所聞者解所說義」,聽到的人,懂你說的話。「相領解也」,他懂了你的意思,不管你目的達到没有,都是離間語。第四「不誤」,要説的話没有説錯。後面兩個緣是從前面等流過來的,頌裏没有説。

非愛粗惡語者,亦具四緣:一染污心,二發非愛語,毀呰於他,三者解義,四者不誤,名粗惡語。染心語三字,並從初句流來。應言:染心非愛語,說名粗惡語。解義、不誤,亦從前來。

「非愛粗惡語者」,粗惡語也有四個條件。第一個是染污心,第二個是發非愛語。這個話說出來,人家心裏不高興。所以說話要善巧,你不要自以爲好像是直心直腸的,說話把人家心刺痛了,這就不好了。佛說菩薩道要行布施、愛語、利行、同事等等,愛語是說了話使人家聽了高興,這樣他纔能聽你話、受你的教。否則你一句話過去,他兩句話頂過來,然後他不睬你了,以後你要教化他,永遠没有緣了。

還有一點,你自己對一些世間的禮節不知道,粗裏粗氣的、東撞西撞的,得罪人了,你還不知道,人家會對你有看法的。所以說我們要學威儀,我們只要把佛教内部的威儀搞好,世間上的事情決定通得過。如果你不在乎佛教的威儀,那你世間上很多事情會碰鼻子。沙彌律我們講過,裏邊講了很多條威儀,如果你照這個威儀做,在世間上不會碰鼻子的;假使你不盡心、漫不經心,學過算數,從來不拿來實行的話,那麼你到處碰鼻子。你也不要怪人家,因爲你没有照佛教的規矩做。佛教的規矩,佛制很多戒,我們學過菩薩戒,很多遮戒,是避世人譏嫌的,佛早就看出來了,哪些事情做了,世間上的人要譏嫌的,叫你不要做。假設你完全聽佛的話,世間上根本不招譏嫌,對你就很尊重。你自己做的,人家譏嫌,造成人家對佛教有看法,對你自己來說,没有威信,人家對你不會恭敬的。

記得我們以前在福建一個寺院裏,有一位的資歷比較高,過去在社會上事業做得蠻大的,他總是發牢騷:「你們怎麼不恭敬我呢?」後來人家說:「你要看看你自己,你值不值得人家恭敬呢?你要人家恭敬,必須要有恭敬的條件,條件有了,人家自會恭敬你的。你自己條件不夠,硬要人家恭敬,你越是這麼說,人家越不恭敬你。」所以要自己內求,不要外求。佛教是向內求的,到外邊去求的話,求不到的。財也一樣的,你自己布施、供養,財就會來。如果布施、供養不做,拼命地到外面追求,做生意等等,結果反可能會虧本、破產。裏邊没有因,外邊的緣來了,與你不相干。

「發非愛語,毀呰於他」,對人家毀呰的、罵的話,總是使人家心裏不高興的話。有人對我提起,他說某一個人: 「他說話我聽了心裏就痛,真是不舒服。」那個人也不一定是壞心,但是說出話來,都有棱角的,刺人心的,聽了不舒暢。那麼你要檢討自己,爲什麼說的話要刺人家的心呢? 一個是不知道世間的那些威儀,那些說話的方式,還在其次; 最大的原因是我慢,總抬高自己,貶低人家,這樣說出來的話,人家不會高興的。只有謙虚,說的話,決定人家會感到好的、悦耳的。所以要說話悦耳,還要從自己內德上出發。你心裏我慢貢高,裝得好像謙虚的話,越聽越是感到不是味道。總之佛教以德爲主。

「染心語三字,並從初句流來」,粗惡語裏邊有染污心,這個染污心從第一句 流來,粗惡語裏有,離間語也有。

「染心非愛語,說名粗惡語。解義、不誤,亦從前來」,解義,人家聽懂了, 也没有說錯,這都是前面有的,所以不重復了,只說一個特殊的,非愛語。以染污 心說非愛語,對方了解了,如果你駡人對方不了解,他根本就不生氣,這個也不能 叫粗惡語。不誤,没有搞錯,你確實說的是駡人話。

諸染雜穢語者, 諸染心語, 名雜穢語, 染所發言, 皆雜穢故。諸染頌有, 加語一字, 故語一字, 初句流來。此雜穢語, 具二緣成: 一染污心, 二所發語。

雜穢語條件較寬。「諸染雜穢語」,只要是以染污心説的話,都叫雜穢語。 「染所發言,皆雜穢故。諸染頌有,加語一字」,這個諸染的話,加一個語字,就 是雜穢語。「故語一字,初句流來」,這個「語」是第一句裏邊等流過來的。

「此雜穢語」,有兩個緣:一個是染污心,一個所發語。只要以染污心説話,兩個緣就夠了,就成雜穢語。所以有染污心,一説話就是雜穢語,十惡業道之一,所以心地要乾淨。

餘說異三染, 佞歌邪論等者, 有餘師說, 異虛誑等前三種語, 餘染心語, 名雜穢語。謂佞歌等, 佞謂諂佞, 如苾芻邪命, 發諂佞語; 歌謂歌詠, 如諷吟相調, 及倡伎者; 邪論謂不正見所執言詞; 等者等取染心悲嘆, 及諸世俗戲論言詞, 此等皆是雜穢語也。輪王出世, 雖有歌詠, 從出離心發, 非實染心。有餘師言: 此時嫁娶歌詠, 過輕不成業道。

「餘説異三染,佞歌邪論等」,其他的論師説,「餘」,離開虚誑等前面三種以外,其他帶染污心的話,都叫雜穢語,這個範圍很寬。假使對方不懂你說的虚誑語,騙人没騙到,但是染污心説的話,還是屬於雜穢語。其他的論師説,把前面染污心説虚誑語,染污心説離間語,染污心説粗惡語,除了這三類的染污心,其他的染污心所說的都叫雜穢語。把雜穢語的染污心跟前面三個區別開來。把雜穢語的範圍縮小了一點。下面舉喻,哪一類是雜穢語呢?

「謂佞歌等」,佞是諂誑,説一些討好人的話,諂曲的樣子。「佞謂諂佞,如 苾芻邪命,發諂佞語」,比丘爲了自己生活,説一些湊合人家的話、諂曲的話,這 是雜穢語。我們不准向遊客化緣,就是叫你不要碰這邪命。我們有生活的條件,不 需要去化。這個化,在佛教裏邊説,是多求,是邪命之類的東西。看見人來,要這 個要那個,什麼都要要,貪心又大,好像窮得不得了。尤其是對海外的,千萬不要 做這些事情。

「如諷吟相調」,唱那些男女感情的歌。「及倡伎者」,倡伎的那些歌曲,都屬於雜穢語。所以説我們不要唱。你說:「我唱的是觀音菩薩。」這個調不對頭。

再說,一個正規的比丘,哪有邊走邊唱的?你這個威儀根本就不對頭。你即使念觀音菩薩,到房間裏坐着去念好了,不要邊走邊唱,這個威儀不太好,哪有法師是這樣子的?比丘、沙彌威儀都没有了。這些都要隨時注意,不注意的話,人家看不起你,你還不知道原因。

「邪論謂不正見所執言詞」,邪見的論,持不正見説的話,這些都屬於雜穢語。所以不要亂著書立説,你著得不好,都是邪論,雜穢語。有的人喜歡著作,著作等身,感覺是了不得的一個作家,著的書很多,不知道這危險得很。如果犯了雜穢語,這個雜穢語的業道背在你身上,這些書在世間上流行,只要有一個人看進去了,你在三惡道就不要想出來。等這些書的影響全部消滅了,再經過很長的時間,你纔有出頭的可能。所以想著兩本書出出名的話有後患的。出家人不要名的。有些人問我:「你有什麼著作?」我說没有著作,我又不是什麼大法師,又没有開悟,寫那麼多東西幹啥?如果雜穢語拿出來,不但是自己造業道,還害人。孔夫子,他是述而不作,把以前的東西講講就是,没有著作。自己要創作,標新立異,那就是突出自己,我慢貢高的心已經存在了,還要說修行,那談不上。真正是爲了弘法的需要,那是另外一回事。現在的人,根器差了些,或者是對古文有隔閡,你把那些通俗地講一下,這有好處,是弘法,是可以的。但是爲了出名就不行了。

「等者等取染心悲嘆,及諸世俗戲論言詞」,雜穢語範圍大得很,染污心的悲嘆也屬於雜穢語,世間的戲論,那些空話閑話,都是雜穢語。「此等皆是雜穢語也」,所以説雜穢語犯起來很容易,最好不要説話,但是在大衆裏,完全禁語也做不到,如果閉關,没有人來跟你講話,那就可以做到禁語。

「輪王出世,雖有歌詠」,輪王在世的時候雖然也有歌詠,「從出離心發」,轉輪聖王是不是有出離心?轉輪聖王行十善,十善教化,是不是出離?十善還没有離三界,但是出離三惡道,也算出離。出離心,第一個是出離三惡道,十善就是離開三惡道的,這個「非實染心」,不是真正的染污心。「有餘師言:此時嫁娶歌詠,過輕不成業道」,還有的論師說,輪王固然很多的事情是宣傳十善業道,不算是染污心,但是那個時候也有嫁娶,嫁娶的時候唱一些歌,不能說不是染污心。嫁娶男女的事情,這是染污的,因爲當時的煩惱輕,「過輕不成業道」,因爲過失很輕,不屬於業道所攝。因爲業道是粗品,比較輕微的不攝在業道裏邊。所以輪王、北洲他們煩惱輕,雖然有歌詠等等,但不屬於業道。

從此第六,明意業道。論云:已辨虚誑等,當辨意三。頌曰: 惡欲他財貪 憎有情瞋恚 撥善惡等見 名邪見業道

「從此第六,明意業道」,下面是意業道。「論云:已辨虚誑等,當辨意三。」

「頌曰: 惡欲他財貪」,以惡的欲,想要人家的財,這個財當然包括有情、非情,這是貪業道。「憎有情瞋恚」,對有情起瞋恨心,想要做傷害的事情,這是瞋

恚業道,想使其他有情損失,傷害有情。「撥善惡等見,名邪見業道」,認爲世間 做的善惡,善的没有樂報,惡的没有苦報,這些就是邪見。

世間上都説:「你吃什麼素嘛,你看他吃了那麼多葷,他不是還蠻好嗎?你吃素,看你黄皮寡瘦的。」這個邪見很普遍。吃素倒不一定黄皮寡瘦,吃素對後一生不要説了,現生也肯定長壽。長壽不一定跟人家比,是跟自己比,如果你吃葷,改成吃素,那就少殺很多生命,當然感長壽,至少可以多活幾年,甚至十年、二十年。現在許多海外人士從健康角度都在提倡素食,偏偏有些人反對,他自己吃葷,希望大家都吃葷,這是煩惱心。記得有一個人給我講,他害病,在最危險的時候,人家叫他吃葷,他不吃,結果病反而好了。在醫院裏邊,生病的人吃童子鷄那些葷的,病不見得減輕,恐怕死的還不少,越是病重越不能殺生。你殺生之後,病更厲害,甚至於短命,所以真正信因果就要信這些,要相信佛的智慧,不能把佛的話當耳邊風。如果説要得加持,你信都不信,加持哪裏來?

釋曰: 惡欲他財貪者, 謂於他財起非理欲, 生力竊心, 如是惡欲, 名 貪業道。憎有情者, 謂欲於他行傷害事, 如是瞋恚, 名瞋業道。若瞋自 身, 及瞋非情, 過輕非業道。輪王北洲, 貪等是輕, 皆非業道。

「釋曰: 惡欲他財貪者,謂於他財起非理欲」,惡欲是不合理的欲,不合理的要求、貪心。「生力竊心,如是惡欲,名貪業道」,見人家有財,起心要把它奪過來,或者把它偷過來,這個不好的欲就是貪的業道。雖是意業,没有行動,但是成業道。

「憎有情者」,這是瞋恚。「謂欲於他行傷害事,如是瞋恚,名瞋業道」,凡 是對其他的有情,討厭他,要傷害他,或者使他名譽地位損害,或者是傷害他的身 體,總之是使他受損的,這個心就是瞋恚心,就是瞋業道。

「若瞋自身,及瞋非情,過輕非業道」,如果恨自己,比如自己不爭氣,恨自己恨得不得了,或者對於非情,起瞋恨心,那個不是業道,因爲過失輕一點。對非情,有的人瞋恨心大的,他總是發脾氣,對人發脾氣不夠,對東西還要發脾氣。有些人發脾氣把家裏東西都打爛了,損失的還是自己。瞋恨心一起,焚燒功德林,把功德都燒完。

「輪王北洲,貪等是輕,皆非業道」,輪王時代也好,北俱盧洲也好,他們的 煩惱輕,這樣子的貪也不屬於業道,業道是過失重的。輪王的時代就是所謂大同時 代,他們煩惱都很輕;北俱盧洲,特殊的地方,煩惱極輕。這些地方人的貪心,固 然不能説没有,但是分量輕,不成業道。貪等,瞋、癡當然也有,因爲很輕,不能 算業道。

撥善惡等見者,如契經說云:無施與,無愛樂,無祠祀,無妙行、無 惡行、無妙惡行業果異熟,無此世間,無彼世間,無父無母,無化生有 情, 無世間, 無沙門或婆羅門, 無阿羅漢。解云: 此經無施者, 謂無施福也; 無愛樂者, 無戒福也; 無祠祀者, 無修福也; 無此世者, 無現在也; 無彼世者, 無過未世也。

「撥善惡等見者,如契經説云」,邪見,講了很多,「無施與,無愛樂,無祠祀,無妙行、無惡行、無妙惡行業果異熟,無此世間,無彼世間,無父無母,無化生有情,無世間,無沙門或婆羅門,無阿羅漢」,世間上没有沙門,没有婆羅門,没有阿羅漢,這些都是邪見。

「解云:此經無施者」,這裏解釋,福有三種,施性福,戒性福,修性福, 「無施」,没有施與,没有施福。「無愛樂」,没有愛樂,没有持戒的福。「無祠 祀」,没有修的福。這是三種。

這在《大毗婆沙論》裏有很多説法。第一個是剛纔講的,施與是施性福,愛樂是戒性福,祠祀是修性福。第二個説法,施與是過去福,愛樂是未來福,祠祀是現在福。第三個説法,施與是身業的福,愛樂是語業的福,祠祀是意業的福。第四個説法,施與是悲田的福,愛樂是恩田的福,祠祀是福田的福。説法很多,都是三種培福的事情。

第四種,「無妙行」,做了好事,白幹的,不會感好果的。「無惡行」,做壞事,這個也無所謂。「無妙惡行業果異熟」,妙行惡行是白幹的,它不會感異熟果,你做得好也不過如此,什麼都碰運氣的。你人再好,運氣不好,還是倒霉,你人再壞,運氣好,還是飛黄騰達。世間人都這麼説的,這就是業果没有看清楚。這個業果的問題,除了佛,其他的菩薩還有幾分没有徹透的,只有佛的智慧,把世間的業果一分一毫地都看得清清楚楚,一點不差。佛以這個智慧制戒的,没有這個智慧不能制戒,所以説等覺菩薩也不能制戒。現在有的人要改戒,不曉得是哪一位菩薩?就算菩薩也不行,佛化身還可以,但是佛化身制戒都是以佛身來説的,不會化一個居士身來制戒。認爲惡行妙行的異熟果没有,這些都是邪見。

「無此世間,無彼世間」,無此世間、無彼世間,本來說,這個世間是過去因結的果,是未來的因;彼世間是這個世間的因,或者是另外世間的果,而他認爲這些没有,將因果的事情都推翻。

「無父無母」,這個無父無母,並不是說他是石頭裏冒出來的、不是父母養的,並不是否定父母的體,而是不承認父母有生這個孩子的業報。你投生到他那裏,做他的孩子,決定有過去因緣業報的,他不承認這個。他認爲是偶然的,父母交合就生孩子了。我記得我們在中學的時候,有一個海外的作家,他寫了本書,他說用不着孝敬父親、母親,父親只不過是一個養我的男人,母親只不過是養我的女人,只是一個普通的男人、女人。那當然是雜穢語,而且是邪見。把父母跟衆生平等起來。有的人很有趣,我們說要把衆生跟父母一樣地看待,結果他說,我們把父母跟衆生一樣地看待,把父母當成螞蟻一樣的。這是邪見。

「無化生有情」,化生有情,胎、卵、濕、化四種生中的化生。胎生,這個司空見慣,那不稀奇。濕生,蟲蟲那些東西,水裏長的多,大家也承認。卵生,蛋裏孵出來的,這個也看到的。没有見過化生有情,就不承認;還有一種化生有情指中陰,説没有中陰的,人死掉就完了,或者説人死了就直接去投生,中陰身是没有的。

這裏我們講一個問題,最近看到有本書,好像是關於人體科學的。這些書,大家看看裏邊那些公案是可以的,證明有前世、後世。但是裏邊的理論却不對,認爲有靈魂,有一個離開物質的精神的東西等等,那是外道的話。我們說中陰身不是靈魂,中陰身是有色法的,是五蘊。但是這個五蘊很微薄,是有色法的,能夠穿過鐵圍山,而不純粹是精神的東西。很多人把靈魂和中陰身等同起來,甚至個別佛弟子也是這樣寫的。

「無此世者,無現在也,無彼世者,無過未世也」,未來不承認,已經是有問題了,你怎麼說没有過去的,没有過去你怎麼來的?這個世間没有過去的話,怎麼會突然跳出一個世間來?所以不是這樣。

婆沙論云: 現在世既見,何以言無?答: 外道無明所盲,雖能眼見,亦撥為無,不應責無眼者、愚盲者墮坑也。或可無此世者,不謗世體,但謗因果,無此世為他世因,無此世為他世果。無父母者,謗無父母感子業也。無施等者,謗因邪見。無果等者,謗果邪見。無沙門等者,謗聖邪見。頌言撥善惡等者,是謗因邪見,等取謗果,及謗聖也。

「婆沙論云:現在世既見,何以言無」,過去、未來你看不到,說没有,還勉 强說得過去,但現在就擺在你面前,怎麼說没有?

「答:外道無明所盲,雖能眼見,亦撥爲無,不應責無眼者、愚盲者墮坑也」,兩個解釋,一個說外道無明很厲害,把他的智慧已經泯没,什麼都看不清,「雖能眼見,亦撥爲無」,即使眼睛看到東西,也說没有的。「不應責無眼者、愚盲者墮坑也」,没有眼睛的人,盲目的人,他掉進了火坑裏去,眼睛看不到;或者是愚癡,人家說前面有火坑不要去,也不管,一直走,掉下去燒死。這個你怪哪個呢?這就是没有眼睛,愚癡。那麼外道也一樣,愚癡,明明現在世間有的,他說没有,明明告訴他有火坑的,他不相信。他說,眼睛看不到就是没有,一定要掉下去燒死,然後纔相信有,那來不及了。這是一個解釋。

另外一個解釋,「或可無此世者,不謗世體」,並不是説這個世界没有,「但 謗因果,無此世爲他世因」,是不承認這一輩子是造因,他世感果。「無此世爲他世果」,或者是不承認前一世是這一世的因,這一世是前一世的果。所以無此世間,無彼世間,是指這個東西。

「無父母者,謗無父母感子業也」,父母要生孩子,有他們共業的,他不承認這個。你要做他的孩子,過去有這個因緣的,你只有做他孩子,不能做他父親,這個他不承認。並不是説没有父母,否則你哪裏來的呢?

「無施等者,謗因邪見」,前面説没有施,這是謗因的邪見。

「無果等者,謗果邪見」,也是邪見之一。

「無沙門等者,謗聖邪見」,謗因的邪見是集諦下的煩惱,見了集諦就可以斷;謗果的邪見是苦諦下的煩惱,見了苦之後就斷。邪見都是迷理的煩惱。迷理煩惱八十八使,都在見道的時候一起斷完的。謗聖的邪見,在見道諦的時候能斷。在《大毗婆沙論》中引了《發智論》,裏邊還有謗滅的邪見,這是見滅諦時候斷,這裏没有引。我們了解一下就可以了。

「頌言撥善惡等者,是謗因邪見」,没有善惡,不感苦樂的果。「等」,謗果及謗聖。對苦集滅道不能了解,要產生誹謗,甚至邪見。所以見道見的什麼?苦集滅道。苦集滅道知道了,就不會邪見,不會謗了,把因果看得清清楚楚,苦集滅道看清楚了,緣起當下性空,就是見空性。你不能夠如法地知緣起,空性是見不到的,你如實地知道緣起,緣起就是性空,就是證空性了。所以説證四諦也好,證空性也好,都是見道。那麼見道、證空性,苦諦下面不是有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嗎?那不是空性是什麼呢?還有滅諦裏邊也是空性之類的。從緣起上看,四諦,從性空上看,空性,這是見道的內涵。

俱舍論頌疏講記 卷十七

〔印〕世親菩薩 造論

[唐] 圓暉法師 著疏 智敏上師 講述

〔2018 版〕

(内部整理资料 仅供学习参考)

分别業品第四之五

從此大文第二,釋業道名義。論云:如是已辨十業道相,依何義名業道?頌曰:

此中三唯道 七業亦道故

「從此大文第二,釋業道名義」,什麼叫業道?思所遊履的叫道,業之道也。

「論云:如是已辨十業道相」,十業道的事相講好了。下面對業道的道理也講一下。「依何義名業道?頌曰:此中三唯道,七業亦道故」,這個問題有點難。十個業道裏邊三個是道,但不是業;另外七個既是業,也是道,可叫業道。

釋曰:此中三唯道者,此十業道中,貪等三唯道也。業之道故,立業道名。謂貪等相應思,說名爲業。以彼貪等轉故思轉,彼貪等行故思行,如彼貪等勢力而思,有造作故,故貪等三,與思爲道。

「釋曰:此中三唯道者,此十業道中」,意三,貪、瞋、邪見。這三個只是道,不是業。意業是什麼?思心所。貪、瞋、邪見不是意業,單是道。思心所在貪、瞋、邪見裏邊跑,這是業之道,只是道,不能叫業。「業之道故,立業道名」,本身不是業,是業的道,叫業道,這是依主釋。所以十業道裏後邊三個叫業道。

「謂貪等相應思,說名爲業」,與貪、瞋、邪見相應的思心所是意業,「説名爲業」。「以彼貪等轉故思轉,彼貪等行故思行,如彼貪等勢力而思,有造作故,故貪等三,與思爲道」,貪心所、瞋心所、邪見心所,決定還有同時生起的思心所 (大地法),這個思心所是業。這個思心所,跟貪等有什麼關係?「以彼貪等轉故思轉」,這貪等生起來,思心所也生起來。「貪等行」,貪等怎麼活動,它也怎麼活動。「如彼貪等勢力而思」,思是根據貪、瞋、邪見的力量來決定事情的,「有造作故」,叫業;而貪等三,作爲思心所這個業的道,思心所在它上面跑。

怎麼跑呢?「依貪等轉故思轉,依貪等行故思行,如彼貪等勢力而思」,這個 貪是與思爲道,思在它們上面跑。所以説貪等是道,思是業,業之道故,叫業道。 它本身不是業,思心所是意業。十業道裏後邊三個,非業是道。

七業亦道故者,前七是業,身語業故,亦業之道,思所遊故。由等起思託身語轉,故身語七,思所遊履,亦業之道,故前七,業業之道故,立業道名。上業身語業,下業等起思,故名業業。故業道者,具顯業道、業業道義,雖不同類,業道名同。而一業爲餘業,一道爲餘道,猶如世間車牛名同,而一車牛名爲餘車牛故。於典籍中,如言識住,雖四識住,性類

不同, 識住名同, 而一識住名爲餘識住故。離殺等七, 無貪等三, 立業道名, 類前應釋。

「七業」,身三口四本身是業,身業、口業。「亦道故」,也是道,既是業又是道。「前七是業,身語業故,亦業之道,思所遊故」,身三口四,本身是業,是身業、語業,但又是業之道。

「由等起思託身語轉,故身語七,思所遊履,亦業之道」,身語業要發動的時候,發動它的思心所叫等起思,思心所決定要動身時,身體就動起來,決定要說話,話就說起來。身和語就是思心所產生作用的地方,是它遊履的道。身語是思心所的道,「思所遊履」,思心所在它上面起作用,在身語上轉。「由等起思」,發動身語的思,「託身語」生起來的。身語在起作用,是思心所在發號施令。所以說身語業七個東西是思所遊履的道,「亦業之道」,也叫業道。思心所是業,身語七個是道,是業道;而身語本身就是業,這個業跟業道裏的業不一樣。

「故前七,業業之道故」,所以前面七個(身三口四)是業,也是業之道,兩個意思。「亦業之道」,又是思心所這個意業的道,所以叫業道。這跟前面意三有相同之處,同是思心所遊履的,都是業道;但是身語業本身也是業,貪等邪見本身不是業,差别在這裏。前七是業也是道,有這兩個意思叫業道,這個內涵比前面更豐富。

「上業身語業,下業等起思」,第一個業是身語業,本身是業;第二個業,等起的思心所是業,思心所遊履的地方叫道,「故名業業」,所以有兩個業字。「故業道者,具顯業道、業業道義」,所以說十業道中業道這兩個字包含的意思有兩種,一個是對後三個業道來說是業道;對前七個業道來說,是業業之道,本身是業,又是業道。「雖不同類,業道名同」,這樣講雖然一個是業道,一個是業業道,不一樣,但業道的名字是相同的。「而一業爲餘業,一道爲餘道,猶如世間車牛名同,而一車牛名爲餘車牛故」,這是打比喻,兩個業道含義不一樣,怎麼都叫業道呢?打個比喻,世間上的車和牛,這個叫車,那個也叫車,但車子不一樣;每一頭牛不一樣,但都可以叫牛。業道也是,這個業道是一個意思,那個業道又是一個意思,不一樣,但都叫業道。

「於典籍中」,佛經裏邊,「如言識住」,四識住。「雖四識住,性類不同」,「世間品」講過,識住在色裏邊,識住在受裏邊,識住在想裏邊,識住在行裏邊。這是色受想行識,前面四個是所住,後識是能住,四識住。雖然色受想行四個的性質不同,但都是識住,因爲識住在它們上邊。「而一識住名爲餘識住故」,一個是識住在色裏,一個是識住在受裏,不一樣,但是都叫識住。兩個業道名字雖然內涵不同,都可以叫業道。

「離殺等七,無貪等三,立業道名,類前應釋」,不殺、不邪行、不盜等這七個,身三口四的善的業道,還有無貪、無瞋、正見這三個意業道,它們爲什麼叫業

道呢?跟十惡業道的意思一樣,也是業道、業業之道。這個定義,對於善業道同樣能安立。

現在把整個業道總結一下。粗顯的叫業道,這是從程度上說。業道的定義分兩層說,意三業道,本身不是業,但它是思心所這個業遊履的道,叫業道,是業之道,依主釋。而身三口四,本身是業,又是業之道,是思心所的道,是依主釋。

加行、後起爲什麼不叫業道?第一個原因,粗顯的叫業道,假使殺人,命終的時候是最厲害的時候,叫業道。而加行,從起了殺心,拿了刀,一直到刀刺下去,對方没有命終,雖然是兇暴,不是頂嚴重;後起,它已經死掉了,把它分割,或者是埋了等等,固然也是兇惡,但是不如殺的時候那麼嚴重。所以說,正命終的時候是業道,最重、最粗顯。

第二個原因,加行、後起都是圍繞根本的,爲了根本,要做這個事情,纔起加行的。比如殺豬,爲了要把這個豬殺死,纔去磨刀、買豬等等,加行是服務於根本業道的。那麼後起呢?要根本業道成功,後起纔生起來,都是附帶性的,重點是根本。

第三個原因,這個意思要轉個彎,假使惡業道增長,我們內外的方面都有變化。內是內身,自己的壽命、視力、健康等等;外是環境。假使惡業道一來,不管環境、壽命、健康等等,好的要減,惡的要增。假使不增不減的就不能叫惡業道。同樣,善業道增長,我們內外好的方面都能夠增長,惡的東西減少。這樣能夠起到增減作用的安立業道名,它的力量大,這些也是粗顯的意思。

總的來說,在經典上,以這三個理由來安立爲什麼根本的叫業道,加行、後起不叫業道。惡業道裏邊最後一個是邪見,邪見能斷善根,怎麼斷?善根要恢復的時候,又怎麼恢復的?這也是屬於業道裏邊附帶要講的一些問題,這裏廣講。

從此第三, 義便明斷善。論云: 如是所說十惡業道, 皆與善法現起相違。諸斷善根, 由何業道, 斷善續善, 差别云何? 頌曰:

唯邪見斷善 所斷欲生得 撥因果一切 漸斷二俱捨 人三洲男女 見行斷非得 續善疑有見 頓現除逆者

「從此第三,義便明斷善」,「義便」,前面講了十惡業道,順便講一講斷善根,因爲斷善根跟十惡業道的邪見有直接關係。「論云:如是所說十惡業道,皆與善法現起相違。諸斷善根,由何業道,斷善續善,差别云何」,十惡業與善根都相違,但哪一個業道能夠把善根斷掉?斷了之後,善根如何再繼續生起來?

「頌曰: 唯邪見斷善」, 開宗明義地説, 只有邪見一個業道能夠斷善根。

「所斷欲生得」,所斷的善根是欲界的生得善。善根有加行善、生得善,加行善是自己努力生起來的,生得善是前一輩子等流下來的。

「撥因果一切,漸斷二俱捨」,什麼叫邪見?「撥因果」,撥無因果的那個見,不管是哪一類的,都是屬於能夠斷善根的。善根斷的時候是一品一品斷。一切

律儀戒都是建築在善根上的,善根斷了之後,一切律儀戒就没有了,所以「二俱捨」。

哪些人能斷善根呢?「人三洲男女」,人間三洲——東洲、南洲、西洲,北俱 盧洲不會斷善根,因爲他們的煩惱輕,邪見不會那麼厲害。人間是男的、女的能斷 善根,不男不女的、黄門,這些意志薄弱,没有堅强的力量斷善根。

「見行斷非得」,凡是人間的男女之中,斷善根的一定是見行斷。人的根器有兩種,利根是見行者,鈍根是愛行者。愛行者的信仰是聽人家的,人家讚歎這個好,他就相信好;人家說它不好,他也說不好,自己的意志力不是頂堅强的。見行人有自己的主張,自己認爲這個好就對了,不容易被人家的話所左右。屬於這一類堅强的人纔能斷善根。做壞事也是這些人,做好事也是靠這些人。意志薄弱的人,壞事做不大,好事也成不了。所以真正做壞事透頂的斷善根的是見行人,但是將來成佛的利根的也是見行人,所以說見行的人能斷。這個斷善根的體是什麼?照有部的說法,就是非得。本來是善根的得,得没有了,成了非得,這就是善根斷掉了。

「續善疑有見」,那麼善根又如何生出來呢?「疑有見」。撥無因果是認爲做好事没有樂的果,做壞事没有苦的果。如果懷疑做了壞事可能有惡報的,做了好事可能也有福報的,這個懷疑的心起來,就能續善根,善根會繼續再長起來。

「頓現除逆者」,善根斷的時候一品一品斷,但是善根再續生的時候,「頓現」,九品一起生出來。但是「除逆者」,這輩子犯了五逆罪的人不能續善根,這輩子没有這個資格、没有可能性。

釋曰: 唯邪見斷善者, 唯有上品圆滿邪見, 能斷善根。然本論中, 説 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, 能斷善者, 由不善根能引邪見, 故邪見斷, 推在彼 根。如火燒村, 火由賊起, 故世間説被賊燒村。

「釋曰: 唯邪見斷善者」,十惡業道裏只有邪見能斷善根,邪見是很厲害的刀,它能夠把善根斷掉。其他如貪等,雖然造了很大罪,但是還不能斷善根。「唯有上品圓滿邪見」,只有最厲害的邪見,能夠把善根斷完。

「然本論中, 説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, 能斷善者, 由不善根能引邪見, 故邪見 斷, 推在彼根」, 如《發智論》説, 貪、瞋、癡三不善根也能斷善根, 這是間接地 説。什麼原因呢? 「由不善根」, 貪、瞋、癡三個, 可以引生邪見, 但真正地斷善 根是邪見斷。邪見可以從它們三個根引出來的, 也可以説這三個斷善根。

下邊舉個例。世間也可以這麼說,「如火燒村,火由賊起,故世間說被賊燒村」,假使一個村莊被賊放火燒掉了,燒村子的當然是火,但火是賊放的,責任在賊身上,所以世間上說是賊燒村。同理,三不善根雖然不是直接斷善根的,但是能夠引出邪見,也可以說它們斷善根。真正地斷善根的是上品邪見,而《發智論》裏所說的貪、瞋、癡這三個不善根能斷善根,這是間接說的。

所斷欲生得者,所斷善根,唯是欲界生得善也。謂斷善時,色無色善,先不成故,不可說斷。問:何緣唯斷生得善根?答:加行善根,先已退故。謂斷善根,先加行位,捨加行善,至斷善時,唯斷生得。

「所斷欲生得者,所斷善根,唯是欲界生得善也」,善根有加行善,也有生得善。生得善是與生俱來的,加行善是現世通過自己努力出來的。要斷善根,加行善早就先斷掉了,只留下欲界的生得善,把它斷掉之後,什麼善根都没有了。

「謂斷善時,色無色善,先不成故,不可説斷」,欲界裏斷善根的時候,色、 無色界的善根本來就不成就,不成就也談不上斷。因爲要生到色、無色界去或者得 定,纔有色、無色界的善根;斷了善根的人,必定是有欲界的煩惱的,不會生在上 界或者得定,上面色、無色界的善不可能成就。所以斷的善根決定是欲界的,而且 是生得善,加行的善先斷掉,最後留下的是生得善,一定要到生得善全部没有了, 那是真正的善斷完了,這個時候叫斷善根。

「問:何緣唯斷生得善根」,爲什麼斷善根一定是斷生得善呢?「答:加行善根,先已退故。謂斷善根,先加行位,捨加行善,至斷善時,唯斷生得」,加行善在還没有斷生得善的時候早已經没有了。斷善根的時候要起加行,善根自己是不會斷的,要加功用行纔能把它斷掉。正在加行用功的時候,加行的善就給斷掉了。真正斷到欲界的生得善的時候,加行善早就給滅掉了,所以最後斷的是生得善。生得善斷了之後,什麼善都没有了,那纔是真正地叫斷善根。

撥因果一切者,明邪見相也。撥因邪見,無妙惡行。撥果邪見,無善惡果。一切者,一切邪見,皆能斷善。謂自界緣,若他界緣,若有漏緣,若無漏緣,如是邪見,皆能斷善。有餘師說:唯自界緣,及有漏緣,方能斷善,餘不能斷。爲對彼說,故言一切。

「撥因果一切」,什麼叫邪見?撥因果。「撥因邪見,無妙惡行。撥果邪見,無善惡果」,撥因果,就是撥因撥果。撥因的邪見,認爲妙惡行没有。撥果邪見認爲做好的事情不會感好果,做壞的事情也不會受惡果。認爲做好事没用的,做壞事也不害怕,將來不會受報的。本來受的苦果是過去造惡業來的,樂的果是善業來的。如果認爲這只是偶然碰上,運氣好就碰上好的果,運氣不好就倒霉。這樣,把善惡因果完全撥掉,這就是撥因果。

「一切者,一切邪見,皆能斷善」,邪見有好幾類,一切邪見都能斷善根,這 在後邊「隨眠品」會講的。「謂自界緣,若他界緣,若有漏緣,若無漏緣」,能緣 自界的叫自界緣。邪見是能緣的心所法。這個心所法,假使欲界的,緣欲界自己的 法,叫自界緣;假使緣上兩界的,叫他界緣。有漏緣,緣有漏法;無漏緣,緣無漏 法。邪見起碼要分這四種,自界緣的,他界緣的,有漏緣的,無漏緣的。不管是哪 一種,「如是邪見,皆能斷善」,都能夠斷善根。 「有餘師説: 唯自界緣,及有漏緣,方能斷善,餘不能斷。爲對彼説,故言一切」,爲什麼這裏强調「一切」呢?因爲有的論師認爲,斷善根只有緣自界的和緣有漏的。其他的,緣他界的、緣無漏法的不能斷善根。這是錯誤的,所以「爲對彼説」,正對治那個不正確的言論,說「一切」,一切邪見都能斷善根。

漸斷者,明斷善根漸斷而非頓斷。謂九品邪見,斷九品善根,逆順相 對斷。初下下品邪見,能斷上上品善根;乃至上上品邪見,能斷下下品善 根。善根從上品至下品名逆也,邪見從下至上名順也。二俱捨者,二謂善 根及律儀也。斷善根時,二俱時捨。

善善根斷的時候是怎樣斷的?「漸斷」,不是一下子斷完的,「漸斷而非頓斷」,即一品一品斷的。「謂九品邪見,斷九品善根」,古印度以前總是把一切法的層次分九品,三三得九,上上、上中乃至下下。蓮花也是九品,這裏按邪見的厲害程度分成九品,把善根也分成九品。

「逆順相對」,什麼叫逆順相對?是反過來的。「初下下品邪見,能斷上上品善根」,最下下品的邪見,斷的是上上品的善根。「乃至上上品邪見,能斷下下品善根」,反起來,上上品的邪見,斷最後的一個下下品的善根。因爲善根斷的時候,總是先斷高級的,斷到最後,最微細的一個斷。而能斷的那個邪見,開始斷上上品善的,只要下下品邪見就夠了,而最微細的那個善根,却是要大功夫,要上上品的邪見纔能斷掉,所以是反起來對治的。「善根從上品至下品名逆也,邪見從下至上名順也」,一個順,一個逆,這樣對治來斷。

「漸斷」, 邪見斷善根不是一下子斷完的, 是一品一品斷的, 下下的邪見斷上上的善根, 乃至最後上上的邪見斷下下的善根。所以説最後的善根(生得善)是由上上品的邪見斷的, 那什麼善都没有了, 這個叫斷善根。

「二俱捨」,斷善根的時候,不但善根没有了,律儀也没有了,好像樹的根没有了,樹上的枝末、花果也就没有了。「二謂善根及律儀也」,斷的時候漸斷,捨的時候兩個一起捨,善根跟律儀都捨掉了。「斷善根時,二俱時捨」,真正斷善根的時候,律儀和善根同時捨掉。

論云:若彼律儀,是此品心所等起果,此品心斷,捨彼律儀,以果與 儀先捨,後斷善根。解云:斷善根加行,捨加行善,捨加行時,加行善根 所生律儀同一時捨。此言先捨者,據先加行位捨也因,品類同故。解云:九 品善心,各能發戒,戒是其果。若斷下品善,唯捨下品戒,乃至斷上品善,唯捨上品戒也。 諸律儀果,有從加行,有從生得善心所生。若從加行善心生者,律儀先 捨,後斷善根。解云:斷善根加行,捨加行善,捨加行時,加行善根所生律儀同一時捨。 此言先捨者,據先加行位捨也。 「論云:若彼律儀,是此品心所等起果,此品心斷,捨彼律儀,以果與因,品類同故」,這是《俱舍論》的話,下面有解釋,先把小字念一下。

「解云:九品善心,各能發戒」,發戒是善心發的。這個發戒,看你發什麼心,發上上品的心得上上品的律儀,發中下品的心得中下品的律儀。每一品心都能夠發戒,「戒是其果」,善心是因,若斷下品的善,只捨下品的戒,乃至斷上品的善,捨上品的戒。失一品善根就斷一品律儀,哪一品律儀是這個善根發的,當這個善根斷的時候這一品的律儀也就没有了。

所以論裏説,「若彼律儀,是此品心所等起果」,假使這個律儀是九品善根裏 某一品所等起的,是它發動的一個果,那麼這一品善根斷了之後,它所發動的律儀 也同時没有了,捨掉了。「以果與因,品類同故」,因爲因果的品類是同的,上品 的善根斷了,就斷上品的律儀,中品的善根斷了,中品的律儀就斷了。有的人想不 通,怎麼下下品的邪見斷上上品的善根呢?這個從洗衣服可以明白。衣服裏邊最粗 的泥,髒東西,你手輕輕一搓就掉了;而最微細的,嵌在衣服裏邊洗不掉的東西, 却要最好的肥皂,又要拼命地搓,然後纔洗掉。就是這個道理。

「諸律儀果,有從加行,有從生得善心所生。若從加行善心生者,律儀先捨, 後斷善根」,這是《順正理論》的文,可以補充《俱舍》裏的一些道理。

「諸律儀果」,受戒的果有的是從加行善生的,有的是生得善生的。如果是從加行善心生的律儀,在加行善斷的時候,這個律儀也斷掉。當然加行善先斷,生得善後斷。如果這個律儀是從生得善生起來的,斷加行善的時候,這個律儀還在;一定要等到產生這個律儀的那一品生得善的善心斷掉了,那一品律儀纔没有了。這樣子把《俱舍論》的文字補充了一下,所以叫它「順正理」是有道理的。

「解云:斷善根加行,捨加行善,捨加行時,加行善根所生律儀,同一時捨。此言先捨者,據先加行位捨也」,斷善根,正在加行的時候,就把加行善捨掉了。 捨加行善的時候,加行善所生的律儀也同時捨掉。爲什麼叫先捨呢?因爲加行在前,先起加行,捨加行善,再斷善根,即斷生得善。

人三洲男女者,明能斷善根處及人也。人趣三洲,非在惡趣,染不染慧,不堅牢故;亦非在天趣,現見善惡諸業果故;除北俱盧洲,彼無極惡阿世耶故此云意樂。唯男女身,志意定故。

「人三洲男女者,明能斷善根處及人也」,什麼地方的哪些有情能斷善根?五 趣裏邊決定是人趣,惡趣不能斷,天趣也不能斷。天趣爲什麼不能斷?不是天上的 人心力不强,天人有天眼,善惡業果看得清楚:這個人過去做什麼壞事,現在在哪 裏受苦;這個人生到天上來了,過去做什麼好事。他看得到的,不會謗因果,所以 說天上不會有邪見。地獄、餓鬼、畜生,苦趣的衆生不像人那麼敏利、智慧,意志 不堅强,慧的力量也不堅强,所以說也不能斷善根。五趣裏只有人趣,而人趣裏邊 只有三洲,北俱盧洲要除掉。 「明能斷善根處及人也。人趣三洲,非在惡趣」,要斷善根,決定在人趣,且 是三洲,惡趣裏不會斷善根。什麼原因? 「染不染慧,不堅牢故」,染污的慧也 好,不染污的慧也好,在惡趣裏邊都不堅强的。既然不堅强,好事做不大,壞事也 做不大,所以説斷善根這樣的大壞事,在惡趣裏也做不了。

那麼天趣呢?「亦非在天趣,現見善惡諸業果故」,天趣的天眼能看到業果。 當然天眼能看到的只是比較近的,佛能看到一切因果,菩薩也還比佛差一點。天趣 對因果也能知道一些,撥無因果的邪見不會起來,所以也不會斷善根。

人趣,又要把北俱盧洲除掉。爲什麼呢?「彼無極惡阿世耶故」,阿世耶就是意樂,他没有極壞的意樂心,上品的邪見也不會有。「唯男女身,志意定故」,人要簡別黄門、二形,因爲這些人的意志不堅定,心志浮動的。正常的男人、女人,意志堅定,纔能斷。所以别解脱戒一定要男女身,二形、黄門不能得戒的,因爲他們意志不堅定,今天這麼說,明天環境一變心就變掉了,不能持戒。

見行斷非得者,此斷字通上下。唯見行人能斷善根,非愛行者。諸愛行者,惡阿世耶,極躁動故。諸見行者,惡阿世耶,極堅深故。由此理趣,非扇搋等能斷善根,愛行類故。又此類人,如惡趣故。言見行者,自慧見理而行義也。愛行者,但信他語,愛樂而行也。斷非得者,善斷應知,非得爲體。謂斷善位,善得不生,非得續生。非得生位,名斷善根。故斷善根,非得爲體。

「見行斷非得」,人間的男女裏邊,還要區別,見行人即利根的人能斷。當然這個利根,不是善法的利根,是指意志堅强的人。「此斷字通上下」,中間那個「斷」字,通上通下。什麼人能斷?見行的人能斷。斷的體是什麼?是非得。

第一個是見行斷,見行的人能斷善根。「非愛行者。諸愛行者,惡阿世耶,極 躁動故。諸見行者,惡阿世耶,極堅深故。由此理趣,非扇搋等能斷善根,愛行類 故。又此類人,如惡趣故」,下邊解釋。「言見行者,自慧見理而行義也」,見行 的人,自己的智慧看到道理是怎麼樣子,就決定該怎麼做。愛行的人,自己的理智 薄弱,「但信他語,愛樂而行也」,信了别人的話,感到這個好而行。

實際上大部分人是愛行者。信仰某一個人的時候,就會狂熱地信,聽大家說好,心裏就感到好得不得了,如果你說他所崇拜的對象壞話,他要跟你拼命,這些狂熱的人都是愛行者。真正見行者,自己有理智的,不會那麼狂,他分析問題,思想比較深沉,不是這麼浮動的。愛行者,從壞的方面說,他的壞的意樂心,「極躁動故」,雖然他也很壞,但是躁動、不堅定;而諸見行者,他的惡的意樂心極堅而且深,深就拔不了,堅就動摇不了。所以這樣的人的意樂心厲害,厲害就斷善根。惡法如此,反過來善法也如此,見行人如果去修善法,在什麼環境之下都不會退。爲什麼?他是利根,自己道理看清楚了,你怎麼說不對,他都說對,不會受動摇。愛行者就不行,大家說對,他也去信了,狂熱。但是人家說不對,他也懷疑,猶

豫,認爲這個不大可靠。所以說愛行人要差一點。這裏斷善根的壞事,也是見行人 纔做的。

「由此理趣,非扇搋等」,扇搋是半擇迦,就是黄門。「等」,包括二形這些人。愛行者尚且不能斷善根,黄門、二形,這些意志更不堅定的人,當然也不能斷善根。所以「非扇搋等能斷善根,愛行類故」,他們是屬於愛行人一類的,也是躁動的、浮動的,當然程度比愛行者更厲害。「又此類人,如惡趣故」,一方面,他是愛行這一類;進一步說,這一類人跟惡趣衆生接近,他没有堅定的智慧。所以二形、黄門的人很可憐的。

「斷非得者」,斷善根後的體。「斷善應知,非得爲體」,有部的說法,善根斷了是有體的,以非得爲體,當然有部的體系該這麼講。其他部派說,善根斷了,東西没有了,怎麼還有一個體呢?有部認爲,善根生起的時候,得生起來,善根没有了,這個得没有,就是非得。有部的體系裏邊,善根斷了,非得爲體。有部是三世一切有,一切法都是有體的。

「謂斷善根,善得不生,非得續生。非得生位,名斷善根。故斷善根,非得爲體」,爲什麼斷善根是以非得爲體呢?有部也有理論依據。什麼叫斷善根?善的得没有了,生不起來,叫斷善根。善根生起來的時候決定有個得,有得的時候有善根。善根没有了,得也没有了,就是非得。這兩個東西,要麼是此,要麼是彼,不會兩個都没有。你要麼得到,要麼不得到,成就不成就也是,要成就則没有不成就,要不成就則没有成就。「非得續生」,善根的得不生,馬上生一個非得。非得生的時候,就叫斷善根。

續善疑有見者,疑謂疑有,見者謂正見。謂因果中生疑有心,此或應有。從疑有心,或發正見,定謂有非無,爾時善根得還續起,故名續善。疑有續善,疑無斷善。爲簡疑無,故言疑有。

「續善疑有見者」,善根重新生起來的時候怎樣生。當你生出這個疑有的見時,那就可以繼續生起善根。「疑謂疑有,見者謂正見」,這個疑是疑有,見是正見,有正見就是有因果。他懷疑可能是有因有果的,懷疑的心起來之後就能夠繼續善根。但是反過來說,疑無見,懷疑這個因果可能是没有的,那就會墮入邪見,斷善根。所以一個疑有,一個疑無,這兩個效果恰恰相反。

「謂因果中生疑有心,此或應有。從疑有心,或發正見,定謂有非無,爾時善根得還續起」,你覺得因果可能是有的,「此或應有」,懷疑它是有的,這個心一生,就會產生正見。從這個心發展下去,認爲決定是有,產生正見,善根就生起來了。懷疑的時候是對邪見背叛,當決定因果是有的、正見產生之後,善根就生起來了。所以說只要相信因果善根就起了,不信因果善根就没有。世間上不信因果的人多得不可數,而信因果的人却少得可憐,所以善根是很可貴的。

「疑有續善,疑無斷善」,這兩個是相對的,懷疑因果是有的,善根會生出來;如果懷疑因果是没有的,發展下去,否定因果的邪見一生,善根就斷掉。

「爲簡疑無,故言疑有」,因爲疑可以疑有,可以疑無。在頌裏邊,這個續善根是疑有的見,不是疑無的見,所以要把疑有寫出來。「故言疑有」,所以頌裏邊講疑有。疑有能產生正見,因爲開始對正見產生信心,認爲可能是有的,那將來發展下去,肯定有,正見就生起來了,善根也繼續生起來了。

所以説正知正見重要,如果没有正知正見,連善根都給拔掉了,什麼好事情都没有了。而正知正見哪裏來呢?只有從佛經上來。很多人不想學,這是太可憐了。世間的知見,以無明爲主,在煩惱心裏面,這個正知正見怎麼生得起呢?所有的正知正見都是從三寶上來的,所以我們一定要生生世世不離佛、法、僧。依正知正見,好好地修行纔能夠達到目的,或者是離開三惡道,或者是離開整個三界,乃至最後成佛度衆生,這都離不開正知正見。

我們學過《論》, 貫穿整部論的一條脉絡就是正知正見, 不管是前面講因果還是三歸, 乃至到後頭的毗缽奢那, 空性見, 都是正知正見的問題。如果離開正知正見, 就是離開修行次第; 離開修行次第的結果, 要去三惡道。所以佛教裏多聞是很重要的, 有人却不想聞, 也只好嘆惜。

頓現除逆者者, 頓謂善根, 九品頓續, 然後後時, 漸漸現起。如頓除病, 氣力漸增。現謂現世, 現身續善。除造逆者, 經說造逆, 並斷善人, 彼定現身不能續善。定從地獄, 將沒將生, 方能續善。受地獄果畢, 名為將沒。正住中有, 未生地獄, 名為將生。若由過去宿習邪見以為因力, 彼斷善根, 將死時續; 若由現在邪教緣力, 彼斷善根, 將生時續。由自他力, 應知亦爾。自謂自推求, 他謂逢惡友也。

「頓現除逆者」,這個疑有見的人繼續生起善根,斷的時候是一品一品地斷,生的時候是一品一品生的嗎?「頓現」,九品一下子全部現出來。但是,要「除逆者」,這一輩子造了五逆的人是没有希望續生善根的,即使碰到佛,也生不起善根,因爲他造的罪太大了,把善根障住了。當然没有造五逆的人也還要有其他因緣纔能續生。「經說造逆」,經裏邊說,造了五逆罪的人,「並斷善人」,同時又斷了善根的人,「現身」即這一輩子決定不能生起善根來的。斷了善根的人,有造五逆罪的,也有不造五逆罪的,其中造了五逆罪的人,這輩子是生不起善根的。五逆罪一般都知道,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、破和合僧、出佛身血。真正的五逆罪不容易做,尤其是出佛身血,現在佛也不在,你也看不到。但是殺父、殺母的人,現在世間上却產生了。以前我們小時候没有聽到過,後來慢慢地從報紙上看到了,這是很殘酷的。這樣造了五逆罪的人,善根一斷,這輩子不能再生的。

什麼時候纔能生得起來? 「定從地獄,將没將生,方能續善」,一定要在地獄 裏苦受夠了,「將没」,快要出地獄了,善根生起來。或者,將要投生地獄去的時 候生起來了,這是兩種人。不是很堅定的人,他在將生地獄的時候,善根就續了。 如果很堅定的人,他要從地獄快出來的時候,纔能續善根,在地獄裏他是看得到 的,過去造的什麼罪,現在受的什麼苦,等受夠了,他善根纔生得起。地獄必定是 要去的,在將生或者將没的時候,他的善根纔續得起來。

「受地獄果畢,名爲將没」,地獄果的苦報受夠了,要出來了,這個叫將没。

「正住中有,未生地獄,名爲將生」,正在地獄的中有身,還没有進地獄。一般的註解裏邊說,這個中有不是開始的中有,是中有末心,快投生的最後一個心。看到馬上地獄的生有就要來了,這個時候害怕了,產生續善的心,疑有。以前說撥無因果,没有果的,現在看看不對,是有果來了,這樣子善根纔能生得起來。正在中有位最後一個心,地獄的生有馬上要現,還没有生,是「將生」。

「若由過去宿習邪見以爲因力,彼斷善根,將死時續;若由現在邪教緣力,彼 斷善根,將生時續。由自他力,應知亦爾」,那什麼人是在從地獄快出來的時候纔 續善根,什麼人在快生地獄的時候續善根呢?兩種人不一樣。假使有的人過去宿習 邪見,好多輩子都是邪見的,以這樣子的習慣勢力斷善根的,那麼他必定要地獄的 苦受夠了,快從地獄出來的時候纔能生起善根。因爲他這個力量太强,一下子還轉 不過來,一定要把苦受夠,地獄的報畢了,要出去的時候善根纔能生起來。一般説 的「不到黄河心不死」,你不受點苦,不會死心踏地的,這個是人的一個劣性。 「良馬見鞭而馳」,好的馬不要打的,你鞭子一揚,它看到馬上就跑起來。要是劣 馬的話,抽得它要命,它還不肯跑,甚至於跳起來把你摔下來,這是根性不同。這 些邪見根深蒂固的人,一定要地獄的苦受夠了,纔能夠續善根。另外有一些,他們 自己本身没有這個習慣勢力,只是因爲這一世聽了邪教的緣故,而斷了善根。他們 是愛行者,不堅固的、浮動的,這個善根續起要快一點,在將要投生地獄的時候, 可以續善根。

「由自他力,應知亦爾」,假使是由自己的理智分析斷善根的,要從地獄將出來的時候纔能續善根;由信他人的話而斷善根的,自己不堅定的,也是在快生地獄的時候可以續善根。

「自謂自推求」,自己的分析力量推求出來的道理,自己決定的。「他謂逢惡友」,聽惡友的話。這裏不要認爲聽惡友的話就好些,畢竟你還得到地獄受苦,惡友是碰不得的。如果自己本身是「惡友」,當然更糟糕,那要從地獄死了之後纔能夠續善根。自己不是「惡友」,但受了惡友的影響而斷善根,還得下地獄,他把你拖下去了,你有啥辦法呢?一定要看到那個果報,到了黄河,你心纔死,那個已經來不及了。《地藏經》裏說,地藏菩薩好不容易把地獄裏的衆生教化出來,可一會兒怎麼又來了呢?又犯了。人的惰性是太厲害了。你犯了過失,告訴你,你該改好了,可回頭又犯起來了,這樣的人實在是不可救。

又愛樂壞, 非加行壞, 是人現世, 能續善根。若二俱壞, 要死方續。 見壞戒不壞, 亦現世續善。戒見兩俱壞, 要死後續善。相儀中護, 名戒不壞。

「又愛樂壞,非加行壞,是人現世,能續善根。若二俱壞,要死方續」,有的人,愛樂壞,心裏起了邪見,撥無因果,但是做事情,還是順着世間的規則做,這樣事實上壞事没有做,加行没有壞。這樣的人,現世可以續善根。假使他意樂壞,加行也壞,他心裏認爲決定没有因果的,同時也是不講因果地做事,那這一輩子不可能續善根,一定要下一輩子以後纔能續。

「見壞戒不壞,亦現世續善。戒見兩俱壞,要死後續善」,認爲持戒是多餘的,認爲佛不必要制這些東西,那個見已經壞掉了。但是還是膽小,事情没有做壞,戒的威儀、行相,還没有不對的地方,這樣子的人,現世可以續善根。如果戒、見都壞了,見是撥無因果的邪見,做的事情戒律也違背了,這樣子的人,死了以後纔能續善根,這輩子不能續善根的。

什麼叫戒不壞呢?「相儀中護」,佛説的戒相,還能夠照了樣子做,戒總算還是守住的,没有犯,這個叫戒不壞。而見壞掉了,一天到晚浮浮散散的,起煩惱,這個是意樂壞了。這是講見壞而戒不壞,善根現世還能續。但並不是說見壞問題不大。見不壞而戒壞,也不一定斷善根,這一定要看到。這裏講的是見壞,或者戒見兩壞,都是壞事。見壞倒是個大壞事,你如果戒破了而見不壞,還相信因果的,還起慚愧心的,那不會斷善根。

見跟戒兩個,哪個重要?見重要。你戒壞了之後,受了苦,把壞戒的罪受掉之後就會出來。如果見破了,有邪見,那永在惡道裏邊,不曉得什麼時候纔能出來。要把惡見去掉,纔能慢慢出來。見不改,出不來的。所以破戒跟破見,破見的問題大,破戒相對還輕一點。但也不是説破戒好,只是這兩個比起來,破見的危害性更大。當然要做到戒、見都不破,這個纔是好的。

在登壇受比丘戒的時候,没有哪一個說他要破戒、要破見的,都說要得上品戒,當時發心很好。但出家三年,佛在西天,疲掉了,見也不對了,戒也不行了,這樣的時候,就得要警惕,已經跑到三岔路口,再下去就要墮落了。這時要趕快自己回頭,怎麼回頭呢?要親近善知識、善友,還要去如法地修行、懺悔等等,方法很多。佛教裏邊,對付各種毛病的方法都有,就怕你不肯吃這個藥。藥給你很多,你不吃的話毫無用處。法傳了很多,如果不修毫無用處,傳那麼多法幹啥?如果自己不修,是想將來去賣給人家,那是大大的罪。法是拿來自己修的,修成就以後,上邊的師父認爲你可以傳,你纔可以去傳。

有斷善根,非墮邪見[®],應作四句:第一句者,布賴那等此云滿也。起邪見名斷善,不造逆非邪定也。第二句者,謂未生怨等是阿闍世王,造逆墮邪定,信佛不

①非墮邪見:疑誤,《俱舍論》作「非墮邪定」。

斷善也。第三句者, 謂天授等是提婆達多, 名起邪見, 名斷善, 造三逆, 墮邪定也。第四句者, 謂除前相。

「有斷善根,非墮邪定」,邪定,即邪定聚,造了五逆的人。「應作四句」, 斷善根跟邪定兩個做四料簡,有四句話。斷了善根而不造五逆的,或者造了五逆而 不斷善根的等等。

第一句,斷了善根而不造五逆(非邪定)。舉個例,布賴那這個人是斷了善而 没有造五逆的。這是過去佛在世的一個人。「此云滿也」,漢文叫滿,是人的名 字,「起邪見」,他這個人,起了邪見,但是没有造五逆罪,不是邪定。

第二句,造了五逆罪,但是没有斷善根。舉個例,「謂未生怨等」,未生怨是 阿闍世王。「阿闍世王,造逆墮邪定」,他把他父親關起來餓死,要殺母親,結果 没有殺掉,被佛救了,殺父是犯了五逆罪,雖然犯了五逆罪,邪定聚,但後來他對 佛是相信的,善根没有斷。這是第二句,是邪定不斷善根。

第三句,既斷善根,又造五逆。「謂天授等」,天授就是提婆達多,他有邪見,斷了善根,又造了五逆罪。他造了三個逆罪,哪三個逆?第一個是出佛身血。提婆達多處心積慮地要害佛,搞了好幾次。開始是放醉象,結果佛的五個指一伸出去,化了五個獅子,一齊大吼起來,把象嚇得屎尿都撒了地下,那麼害不成了。因爲佛有這個威德,不要作意,碰到這個事情,五個手指伸出去自然有五個大獅子。後來有一次佛在山下經行,他爬到山上,提婆達多氣力很大,他把很大的石頭從山頂上推下去,藏巴拉一一毗沙門的大太子來救佛,他用肩把這個石頭頂住,這個石頭從他旁邊摔過去,石頭打在地下迸開來了,一點小的石片碰在佛的小趾上,出了一點血。出佛身血,這是第一個五逆罪。

他給阿闍世王説,叫阿闍世王殺父親,做新王,他殺掉佛,做新佛。兩個人約 好這麼做,阿闍世王聽他的話,把他父親關起來餓死了。提婆達多害佛幾次害不 成,他就破僧。他對一部分新來的僧人,知見不堅定的,他說了很多自己一些苦行 的事情,不吃鹽,不吃什麼東西,好像裝得很有修行,說佛那裏不對,結果把這一 批人引到另一個山上去,聽他說法,破僧。但是後來,佛就派舍利弗、目犍連到他 們那裏說法,把他們帶回來。但是破僧罪已經成功,這是第二個逆罪。

第三個逆罪, 蓮花色比丘尼是阿羅漢尼, 看到提婆達多做這麼多壞事, 她就呵斥提婆達多。提婆達多生氣: 「你這個比丘尼怎麼說起我來了呢?」一拳打過去把她打死了。他打死了阿羅漢蓮花色尼, 殺阿羅漢, 這是第三個逆罪。

造了三個逆罪,又是起邪見,斷善根,這是第三類。

第四句,既不斷善根,又不造五逆罪,那就是一般的人,這很多,把前面三個 除掉,都是。

從此第四,明思俱轉。論云:已乘義便,辨斷善根,今復應明本業道義。所說善惡,二業道中,有幾並生,與思俱轉?頌曰:

業道思俱轉 不善一至八 善總開至十 别遮一八五

「從此第四,明思俱轉」,再講業道跟思心所同時生起的可能性。

「論云:已乘義便,辨斷善根」,前面已經順便講了斷善根、續善根的事情。「今復應明本業道義」,現在再回過來講業道。「所說善惡,二業道中,有幾並生,與思俱轉」,十善業道、十惡業道中,有幾個業道可以與思同時生起?善的裏邊有幾個?惡的裏邊有幾個?這是一個分類的智慧問題,也是阿毗達磨的問題。

「頌曰:業道思俱轉,不善一至八」,業道跟思心所同時生起的,善的業道、不善的業道要分開。不善的業道,一個到八個,可以一個俱轉,兩個俱轉,三個俱轉,乃至八個俱轉。善的裏邊一共可以有十個,從一到十都有。「別遮一八五」,從善業道來說,没有一個俱轉、八個俱轉、五個俱轉的。

釋曰:業道思俱轉者,標也。思謂刹那等起思也。此明業道與能起思,同一刹那,俱時而轉。

「釋曰:業道思俱轉者,標也」,業道,惡業道、善業道,跟思心所同時生起的是思俱轉。前面的身語七個業道跟思心所是不是同時生起的?可以同時存在有幾個?後三個意業道,貪、瞋、邪見,或者是無貪、無瞋、正見,跟思心所同時生起來的有幾個?

思是什麼呢?「刹那等起思也」,這個思心所是指刹那等起,發動它的等起有兩種,一種是刹那等起,跟它同時的;一個是在前的,推動它的。這是指刹那的等起心所,思心所。「此明業道與能起思」,發動它的思心所,「同一刹那,俱時而轉」,這樣可以同時存在的業道有幾個?

不善一至八者, 明不善業道, 或一至八, 與思俱轉。

「不善一至八」,善跟不善業道要分開講。「明不善業道,或一至八,與思俱轉」,跟思心所俱轉的不善業道,可以一個或者兩個,或者三個,乃至八個都可以,有八種情況。

一俱轉者,有兩種一:且初一者,謂離所餘七惡色業,貪等三中,隨一現起,貪瞋邪見,必不俱生,故隨一起,與思俱轉。第二一者,謂先加行,遣使殺等,造六惡業,不染心時,於前六中,隨一究竟。善無記心,名爲不染。染心究竟,成二俱轉,故言不染,謂簡染心成二俱轉也。

「一俱轉者」,具體的例子,一俱轉的有兩種。「且初一者,謂離所餘七惡色 業,貪等三中,隨一現起,貪瞋邪見,必不俱生,故隨一起,與思俱轉」,貪、 瞋、邪見行相各不同,不可能一刹那都起來,起貪就不起瞋,起邪見也不起貪瞋, 它們起的時候要麼就起一個,不會兩個或者三個同時起。前面身三口四的惡業又没 有起來,只是意裏邊起一個。一個業道跟思心所俱轉,這是第一種。「故隨一起, 與思俱轉 | ,這是第一種一俱轉。

「第二一者,謂先加行,遣使殺等,造六惡業,不染心時,於前六中,隨一究竟。善無記心,名爲不染。染心究竟,成二俱轉,故言不染,謂簡染心成二俱轉也」,這裏另外一個業道,跟當時的思心所同時生起的。比如加行的時候遣使,除了婬,叫人家去殺、盜、妄語、綺語、兩舌、惡口,做這六個惡業。遣他去做的時候當然是染污心,有殺心、有偷盜心等等。以殺爲例,當那個使者在殺的時候,這個遣殺的人不一定是染污心,可能是善心或者是無記心。如果那邊命斷,殺的業道成就。前面六個業道中有一個究竟,但是因爲這時他没有起染污心,其他的業道没有成就,所以只有一個業道跟思心所同時生起。

二俱轉者,謂以瞋心,究竟殺業;若起貪位,成不與取;或復起貪,成欲邪行;或時起貪,成雜穢語。此上四類,名二業道,與思俱轉。

「二俱轉者,謂以瞋心,究竟殺業;若起貪位,成不與取;或復起貪,成欲邪行;或時起貪,成雜穢語。此上四類,名二業道,與思俱轉」,這四種都是兩個業道,比如殺業最後是瞋心究竟,斷命的時候,起的必定是瞋心。前面講過,殺的動機可能是貪,可能是瞋,也可能是癡,但是殺下去決定是瞋心。瞋心是意業道;殺是身業道,兩個業道俱轉。

偷盜,完成的時候決定是貪心,以貪心完成不與取。也是兩個業道,一個是貪的意業道,一個是不與取的身業道。或者以貪成欲邪行,欲邪行是一個身業道,貪心是意業道,兩個業道同時跟思心所生起。「或時起貪,成雜穢語」,或者起貪心,講那些下流話,這個時候也是兩個業道同時生起。

三俱轉者,謂以瞋心,於屬他生,盜離本處,斷其命根,俱時殺、盜。瞋、殺、盜三,與思俱轉。又先加行,遣使殺等,造惡色業。貪、瞋、邪見,一正起時,於前殺等,隨二究竟。既貪等一,殺等隨二,故三俱轉。

「三俱轉者,謂以瞋心,於屬他生,盜離本處,斷其命根,俱時殺、盜。瞋、殺、盜三,與思俱轉」,三俱轉,第一種,「謂以瞋心,於屬他生」,屬於人家的有生命的東西,「盜離本處」,把它偷走,拿到别的地方,又把偷來的東西命根斷掉了。殺的業道跟盜的業道同時成就,在殺的時候,心裏邊同時起的是瞋心,這三個業道同時生起。比如人家養的一隻鷄,把它抓過來,離開本處就是偷盜;再把它殺掉,這樣又是偷,又是殺,再加上心裏一個瞋心,三個業道同時生起,與思俱轉。

「又先加行, 遣使殺等, 造惡色業。貪、瞋、邪見, 一正起時, 於前殺等, 隨二, 究竟。既貪等一, 殺等隨二, 故三俱轉」, 前面説的, 某甲派人去做那六個業

道,派人去殺偷等等,如果六個當中成就兩個,即在一個時間裏兩個業道都完成。 而某甲在這時候,自己起貪心,或者起瞋心,或者邪見心,意業道有一個,叫人家 去幹的兩個業道完成,三個業道同時俱轉。三俱轉有這麼兩種情況。

四俱轉者,此有三類:第一四者,謂欲壞他,說虛誑語,意業道一,語業道三。以壞他故,是離間語;說虛誑故,復成誑語;此是染言,必兼雜穢,故語業三。第二四者,又欲壞他,說粗惡語,意業道一,語業道三。以壞他故,是離間語;說粗惡故,復成粗語;此是染言,必兼雜穢,故語業三。第三四者,若先加行,遣使殺等,造惡色業。貪等現前,於前殺等,隨三究竟。既貪等一,殺等隨三,故四俱轉。

「四俱轉者,此有三類」,四個業道同時生起的,有三種情況。

第一個四,「謂欲壞他, 說虚誑語」,要破壞他人的和合, 說虚誑語。「意業道一, 語業道三。以壞他故,是離間語」,想破壞人家之間的關係, 說的話是離間人家的離間語,這個離間語又是騙人的、假的,又是虚誑語,本身是染污心説的,又是雜穢語,語業道有三個,再加一個意業道,貪、瞋、邪見隨一,一共是四業道。

第二個四,「又欲壞他,說粗惡語」,前面是壞他說虛誑語,現在是粗惡語的方式來壞他。語業道也是三個,因爲既然是染污心發的,決定是雜穢語,又是粗惡語,又是壞他的離間語,三個語業道。所以造罪很容易,說一句話就三個業道成功。再加上心裏邊的一個業道,一共也是四個。心裏邊,當你起一個貪心也好,瞋心也好,邪見也好,反正説話的時候,這三個心隨起哪一個都屬於一個業道,這樣語業道三個,意業道一個,一共四個同時生起,「與思俱轉」。這個時候,刹那等起的思心所跟這四個業道同時生起。

第三個四,「若先加行,遣使殺等,造惡色業。貪等現前,於前殺等,隨三究竟。既貪等一,殺等隨三,故四俱轉」,前面叫人家去做六個壞事情,假使這六個事情當中,在一刹那有三個成功,比如又是斷命,又是偷盜,又是説虚誑語,遣使做的業道成了三個;而自己心裏邊起貪、瞋、邪見隨一,染污心一現前的時候,一個意業道成就,前面三個業道同時成就,一共四個業道俱轉。

五俱轉者, 謂先加行, 造惡色業, 貪等現前, 隨四究竟。

「五俱轉者,謂先加行,造惡色業,貪等現前,隨四究竟」,前面是遣使三個成就,四個業道俱轉。這裏是遣使四個成就,五個業道俱轉。自己心裏起個貪、瞋、邪見隨一,派人做的事情有四個成就。自己去做,要同時成就四個是不容易,可以派幾個人,在這一剎那成就四個。總的來說有五個成就,五個業道可以俱轉。

六俱轉者, 貪等現前, 隨五究竟。

「六俱轉者, 貪等現前, 隨五究竟」, 還是前面那個例子, 一下叫人家做那些壞事, 在一刹那成就五個業道, 而他自己心裏邊有個貪、瞋、邪見, 一個意業道, 一共加起來是六個。

七俱轉者, 貪等現前, 隨六究竟, 准上應知。

七業道,以此類推,遣使做的六個壞事同時成功,加自己心裏意業道一個,一共是七個業道俱轉。

八俱轉者,於加行位,遣使殺等,造六惡業,自行邪行,此七業道,一時究竟。行邪欲故,必有貪心,成八俱轉。

「八俱轉者,於加行位,遣使殺等,造六惡業,自行邪行,此七業道,一時究竟。行邪欲故,必有貪心,成八俱轉」,八個業道俱轉,先起加行,派人去做六個壞事。前面講過,邪行不能派人做的,派人家做,自己不受樂,一定要他自己去做邪婬。當做邪婬的時候,決定有貪心,這樣子意裏一個貪心,有一個邪婬業道成就,同時派人家做的六個業道都一起成就,就在這一個時間,「八俱轉」,八個業道同時生起。

貪、瞋、邪見,自力現前,必不俱行,故無九、十,與思俱轉。各當頭 起,名爲自力。

「貪、瞋、邪見,自力現前,必不俱行,故無九、十,與思俱轉」,那麼能不能九個、十個一起生呢?七個業道,身三口四同時已經滿了;意業道裏邊,它只能生起一個,加起來最多是八。因爲貪、瞋、邪見,「自力現前」,它自己的力量顯出來的,不是任運的,它跟小煩惱一樣,是一個個各别生的,不會同時現前的。自力的煩惱都是不同時生起的,各了各的,一個生起,第二個就不起,所以説同時生起九個不可能。前面七個即身三口四同時做了,意三裏邊不能同時生的,所以説不善業道裏邊,最多是八個業道與思心所同時生起。

從一個乃至到八個,每一個裏邊又分幾個支分,這樣不善業道可以一至八,同時與思心所俱轉。思心所,發動造壞事的那個是因等起,後來跟業道同時生起的思心所是刹那等起,這裏說的是刹那等起。這是不善業道的情況。

善總開至十者,十善業道,通據隱顯,名爲總開。隱謂處中善,顯謂律儀也。隱顯通論,有十俱轉。別據顯相,無一、無八、無五俱轉。唯據律儀,不約處中,名爲顯也。

「善總開至十」,善的業道,總的說來可以一個,乃至十個俱轉。「十善業道,通據隱顯,名爲總開」,隱的、顯的一起說,叫做總開,從一個乃至十個都可以。什麼叫隱、顯? 「隱謂處中善,顯謂律儀也」,善當中有處中善,非律儀非不

律儀地做善事,也可以成業道,叫隱。受律儀,七支的律儀,這是顯的。律儀跟處中律儀一起算,一個乃至十個都可以有。假如分别來說,别解脱戒一、八、五没有。「隱顯通論」,隱是處中善,顯是律儀,兩個一起說,有十個俱轉的。「别據顯相」,單從律儀來說,「無一、無八、無五俱轉」,一、八、五同時生起是没有的。「唯據律儀,不約處中,名爲顯也」,單是律儀,不包括處中善的業道,這叫顯。

且約顯中二俱轉者,此有二種:且初二者,謂善五識,現在前時,無散善七。以善五識故,有無貪、無瞋,無分别故,無正見一。第二二者,謂依無色,盡、無生智,現在前時,無散善七。依無色故,無定戒七。盡、無生故,有無貪瞋。以息求故,無正見也。無散善者,謂不受欲界散律儀也。

「且約顯中」, 先説顯的。即從律儀來說, 一俱轉没有。

「二俱轉者,此有二種」,兩種二俱轉。「且初二者,謂善五識,現在前時,無散善七。以善五識故,有無貪、無瞋,無分别故,無正見一」,這是二俱轉。當善的五識現前時,這時如果没有成就散心的七個善業道(就是律儀的身三口四),他起一個善的五識(前五識隨一),五識是無分别的,不能起正見相應。正見是見,決定是有分别的,與第六識相應。起善的前五識時,無貪、無瞋却可以有,跟五識可以相應,因爲不是見性的,有尋伺就可以有無貪、無瞋兩個業道。那無貪、無瞋這兩個業道俱轉,是第一種「二」。

「第二二者,謂依無色,盡、無生智,現在前時,無散善七。依無色故,無定戒七。盡、無生故,有無貪瞋。以息求故,無正見也」,這是第二種二。人在無色界,盡智、無生智現在前,成了阿羅漢。盡智,一切煩惱都消滅掉了,「我身已盡,梵行已立,不受後有」,無生智,知道煩惱再也不會生起來了。利根的阿羅漢有無生智,鈍根的阿羅漢只有盡智。當盡智、無生智生起的時候,這個智是成阿羅漢了,没有追求,没有分别心没有希求,正見也就不起,所以説没有正見。因爲盡智、無生智是善的,決定有無貪、無瞋,因爲在無色界,没有律儀戒的七支,也没有定共戒的七個。只成就無貪、無瞋兩個業道。這是第二種的二俱轉。「無散善者,謂不受欲界散律儀也」,無色界不受欲界散的律儀。「依無色故,無定戒七」,無色界裏邊没有無表色,所以定共戒的七支也没有,僅有兩個,無貪、無瞋。

三俱轉者,謂與正見相應意識,現在前時,無七色善。以是正見故, 必有無貪、無瞋、正見三業道也。無七色者,謂不受戒,及不入定,無七 善色也。 「三俱轉者,謂與正見相應意識」,這不是前五識,前五識没有正見相應,第 六意識有正見的。與正見相應的第六意識現前的時候,没有受七種律儀,没有七色 善,即律儀的身三口四的善没有。因爲有正見,無貪、無瞋決定有,無貪、無瞋、 無癡,本來這三個是分不開的。因爲前五識没有分别,没有正見,而第六意識有分 别,有正見,必定也有無貪、無瞋,這三個業道同時生起。這是三俱轉。

「無七色者,謂不受戒及不入定,無七善色也」,既没有受别解脱戒,這七支 没有,也没有入定,定共戒也没有起,單是無貪、無瞋、正見三個,三俱轉。

四俱轉者, 謂惡無記心, 現在前時, 得近事、近住、勤策律儀。以惡無記故, 無無貪等三; 受近住等戒故, 有四善律儀, 謂身三語一, 謂四支戒也。

「四俱轉者,謂惡無記心,現在前時」,他起的是惡心,或者是無記心,「得近事、近住、勤策律儀」,得戒的時候,「以惡無記故,無無貪等三」,没有無貪、無瞋、正見這三個,「受近住等戒故,有四善律儀」,近住、近事、勤策,是身三口一,語只有一個誑語。具足戒(比丘戒)裏語是四種,把妄語、兩舌、綺語、惡口都標出來了。近住這幾個律儀只有四個,身三口一這四俱轉,没有善的意業道,因爲起的是無記心或者惡心,善的無貪、無瞋、正見没有起來。

六俱轉者, 謂善五識, 現在前時, 得上三戒, 謂近事等。以善五識故, 有無貪、無瞋, 於前四上, 加無貪瞋, 故成六也。

「六俱轉者,謂善五識,現在前時」,善五識現在前,正見没有起。「得上三戒」,當你受戒的時候,起善的前五識,没有起意識,所得的戒,身三口一共四個,加上無貪、無瞋是六個。無貪、無瞋要起決定同時起,不可能只起一個,所以說第五是没有的。「於前四上」,近事、勤策、近住,得戒時是身三口一,再加上無貪、無瞋,一共是六俱轉。

七俱轉者,此有二種:且第一七者,謂善意識,無隨轉色,正見相應,現在前時,得上三戒,謂近事等。正見相應故,必有無貪、無瞋、正見三也。得近事等戒故,復有四支。故成七也。第二七者,或惡無記心,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,成七善無表也。

「七俱轉者,此有二種」,兩種七俱轉。

第一個七,「謂善意識,無隨轉色」,没有隨轉色,没有定共戒、道共戒。 「正見相應」,因爲是意識,可以跟正見相應。「現在前時,得上三戒」,得勤 策、近住、近事。得戒的時候,善的意識現前,有正見,必定同時有無貪、無瞋, 近事等戒有身三口一,一共是七個。「得上三戒,謂近事等。正見相應故,必有無 貪、無瞋、正見三也」, 意業道有三個, 正見必定與善的第六意識相應, 正見、無 貪、無瞋, 再加上身三口一, 一共是七個。這是第一個七。

第二個七,「謂惡無記心,現在前時」,起的不是善心。「得苾芻戒」,苾芻戒是七支,身三口四。起了無記心或者是惡心,心裏善的無貪、無瞋、正見都没有起,只有身口七支。這是第二個七。

九俱轉者,此有三種:第一九者,謂善五識,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。善五識故,有無貪無瞋;得苾芻戒,有七色善,故成九也。第二九者,或依無色,盡無生智,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。以盡無生智故,無正見一,有無貪無瞋二;得苾芻戒,有七色善,故成九也。第三九者,謂靜慮攝,盡無生智,現在前時。以靜慮故,有定戒七;盡無生故,有無貪無瞋,故成九也。

「九俱轉者, 此有三種」, 九有三個九。

第一個九,「謂善五識,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」,善五識,有無貪、無瞋。得 比丘戒,身三口四。七個加兩個,九個。這是第一個九。

第二個九,「依無色,盡無生智,現在前時」,依無色界的定,起盡智、無生智,受比丘戒,得戒。因爲盡智、無生智没有正見,他不追求了,但有無貪、無瞋。得比丘戒是七個,身三口四,加上無貪、無瞋,一共是九個。

第三個九,「謂靜慮攝,盡無生智,現在前時。以靜慮故,有定戒七;盡無生故,有無貪無瞋,故成九也」,前面是盡智、無生智現前的時候得比丘戒,現在是定中起盡、無生智。定中本來有定共戒七支,盡、無生智起的時候,決定有無貪、無瞋。七支的定共戒再加上無貪、無瞋,一共九個。當然道共戒也有,既然有無生智,決定是無漏的,也有道共戒。不管是道共戒還是定共戒,都是七支。

十俱轉者,此有二種:第一十者,謂善意識,無隨轉色,正見相應, 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。以正見故,有無貪等三;得苾芻戒,有七色善。故 成十也。第二十者,謂餘一切,有隨轉色,正見相應,心正起位。以隨轉 色,有定戒七;正見相應故,有正見等三。名十俱轉也。

十俱轉也有兩種。第一個十俱轉,「謂善意識,無隨轉色」,善意識現前,没有入定,没有定共戒、道共戒,因爲善的意識有正見相應,「現在前時,得苾芻戒」,這個時候得比丘戒,起正見決定有無貪、無瞋,三個善的意業道,再加上得比丘戒,有七色善,即身三口四,七個别解脱戒業道,一共是十個。

第二個十,「謂餘一切,有隨轉色,正見相應,心正起位」,第二個十,一切 有隨轉色的情況。有隨轉色是入定的,在入定的時候。有正見相應的心,正在起的 時候。隨轉色是定共戒、道共戒,都有七支;「正見相應」,又有無貪、無瞋、正 見三個,也是十俱轉。 這樣子,把律儀的十俱轉講完了,但是中間三個没有,一、八、五。爲什麼没有?大家去思考一下,比如一俱轉決定不會有,因爲無貪、無瞋是不會分開的。

論云: 別據顯相,所遮如是; 通據隱顯,則無所遮。謂離律儀,有一、八、五。解云: 處中善名離律儀,謂非律儀故也。

「論云: 别據顯相,所遮如是」,單從顯,從律儀戒來說,所遮的一、八、五,前面講過了。「通據隱顯,則無所遮」,假使把處中善加進去,隱的、顯的一起來算,一、八、五也是有的。「謂離律儀,有一、八、五」,離開律儀之外,是處中善。「解云: 處中善名離律儀」,離開律儀的善,非律儀非不律儀裏邊善可以有一、八、五,下邊舉例。

一俱轉者, 謂惡無記心, 現在前時, 得一支遠離受一支戒也。五俱轉者, 謂善意識, 無隨轉色, 正見相應, 得二支等。解云: 正見相應, 有正見等三也。又得二支遠離便成五也。等者, 等取惡無記心中, 得五支遠離也。八俱轉者, 謂此意識, 現在前時, 得五支等。解云: 此前意識有正見等三, 更得五支, 便成八也。等謂等取善五識, 現在前得六支遠離也。

「一俱轉者,謂惡無記心,現在前時,得一支遠離」,以惡心或無記心,起心的時候得一支遠離,受一個戒。這個指的什麼呢?處中無表,不是人類,是鬼神之類,鬼神怎麼受戒?只能生妙行,處中無表,不能得別解脱戒的,只有一個俱轉,但是也可以成業道。

五俱轉,謂善的意識現在前的時候,没有隨轉色。因爲在善意識有正見、無 貪、無瞋三個。没有隨轉色,没有七支,「得二支等」。

「解云:正見相應,有正見等三」,無貪、無瞋、正見三個,又得兩支律儀, 共五個,「便成五也」。「等者,等取惡無記心中,得五支遠離也」,這裏還包括,假使起的惡無記心,受五條戒,這也是五個俱轉。惡無記心,没有正見,没有 無貪、無瞋,善的意業道没有,但是有善的處中無表,五支是有的,是五俱轉。

「八俱轉者,謂此意識,現在前時,得五支等」,受五支戒,有五個善的業道;善的意識現在前時,有正見,有無貪、無瞋,一共八個。「解云:此前意識,有正見等三,更得五支,便成八也」,既然是意識,是善的,有正見的,那決定還有無貪、無瞋,一共三個意業道,再受五條戒,身語還有五個,一共就是八個。「等謂等取善五識,現在前得六支遠離也」,還包括,善五識現前的時候,有無貪、無瞋兩個。得六支戒,這個當然不是受戒,處中善持六條,好的事情做六個,就可以成就六個業道,再加上無貪、無瞋,一共八個。

所以説八俱轉、五俱轉、一俱轉,只有處中善可以有。所以總的來說,把處中 跟律儀一起算的話,善業道俱轉的一個到十個都可以有。因爲處中善也有善業道, 一到十都有。如果單從律儀的顯的來說,一、八、五的情況是没有的。 爲什麼要這樣明細分析呢?一是阿毗達磨智慧的鍛煉,把心磨細,便於入定。 二是修行在下士道要明業果。明了業果,不是糊裏糊塗、馬馬虎虎的。「善因得樂 報,惡因得苦報,好了,懂了」。這樣子明業果不頂用的。真正要修業果的時候, 要明細得什麼都搞得清清楚楚,然後修業果這一支成就了,那就是下士道成就了。 如果業果搞不清楚,下士道也成就不了,中士道、上士道就不要談了,你説馬上要 修生圓次第,那更是太高了。《俱舍》跟下士道、中士道配合的,這裏很明顯。下 士道、中士道對業果是講了一些,但是没有像《俱舍》那麼明細。而且很多都是引 《俱舍》的,你説那不是修行?就是修行。如果業果不明,那你下士道還夠不上。 中士道裏邊的很多東西也是《俱舍》裏邊的,三十七道品等等,後邊都要講。

從此第五,約處成善惡。論云:善惡業道,於何界趣處,幾唯成就? 幾亦通現行?頌曰:

不善地獄中 粗雜瞋通二 貪邪見成就 北洲成後三雜語通現成 餘欲十通二 善於一切處 後三通現成 無色無想天 前七唯成就 餘處通成現 除地獄北洲

「從此第五,約處成善惡」,這個比較具體一點,没有那麼抽象。「論云:善惡業道,於何界趣處,幾唯成就,幾亦通現行」,在三界裏邊哪一界,五趣裏邊哪一趣,處裏邊,哪些是成就的,哪些也通現行的?

「頌曰:不善地獄中,粗雜瞋通二」,分開回答,不善的業道在地獄裏邊,粗惡語、雜穢語、瞋恚心,這幾個業道,「通二」,現行、成就都有。現行説它能夠現起來。成就,它没有斷掉,但是緣不夠,没有現起來。在地獄裏邊,受了痛苦,就會亂罵起來,這是粗惡語;雜穢語也有,就是以染污心説的話;瞋恨心當然會有,地獄裏的有情都是瞋心很大的。以前我們經常看到那些裝卸工,車子到了,要把很重的東西卸下來,他要用很大氣力,心煩起來了,就邊推邊罵起來,這就屬於業道,粗惡語。地獄裏的有情也是受了大苦,心裏不耐煩就亂罵。雜穢語,染污心説的話都是雜穢語。瞋恨心,地獄裏受了苦,怎麼没有瞋恨心呢?當然有。

「貪邪見成就」,貪心、邪見成就。貪心在地獄裏起不了,因爲没有可愛的境,不能現行,但是它不是斷掉,種子還在,成就邪見。地獄裏邊因果是看得清楚的,爲什麼生到地獄裏邊去,知道以前造的什麼業,現在感得這個果,邪見不會起了。所以說人不到黄河心不死,一直到地獄,自己看到業果,這個邪見再也生不起來;但它的種子還没有斷,是成就的,等到苦息下去,出去了,以後邪見還會長出來。

「北洲成後三」,北俱盧洲成就後三,貪、瞋、邪見,它們不現行,因爲北洲 人煩惱輕。「雜語通現成」,北俱盧洲也有輕的雜穢語。

「餘欲十通二」,欲界裏邊其他地方的十個業道都通現行、成就。

「善於一切處,後三通現成」,善的業道在一切處,「後三」,無貪、無瞋、 正見,「通現成」,現行、成就都可以有。

「無色無想天,前七唯成就」,在無色界或者無想天,前面七個,身三口四不會有現行,只有成就,後三個可能有。「餘處通成現」,除了這些地方,其他地方現行、成就都有,「除地獄北洲」,但是把地獄、北洲要除掉。

釋曰: 不善地獄中, 粗雜瞋通二者, 十不善業, 於地獄中, 唯粗惡語、雜穢語、瞋, 此三通二, 謂成就、現行二種也。由相罵故, 有粗惡語; 由悲叫故, 有雜穢語; 由互相憎故, 有瞋恚。

「釋曰:不善地獄中,粗雜瞋通二者」,先說十不善業道,從地獄講起。在地獄中,「唯粗惡語、雜穢語、瞋,此三通二」,這三個現行有,成就也有。兩種都通的。「由相罵故」,因爲受了苦之後,大家對駡,「有粗惡語」,有粗惡語。「由悲叫故」,痛得難受,悲叫,雜穢語。心裏難過,以染污心發的聲音都是雜穢語。「由互相憎,故有瞋恚」,地獄的有情互相瞋恨,所以有瞋恚心,這個是地獄的種子,我們在人間,要把這些避免掉。如果互相對罵,那是地獄裏的現象。所以僧團裏邊講六和,不是没有原則的和,是有標準的,身和、意和、語和,還有見和、利和等等。在僧團利益的共同原則之下,大家和合,重點是見和。

貪邪見成就者,於此地獄中,此二成就,而不現行。無可愛境,貪不現行;現見業果,邪見不起。又地獄中,業盡死故,無殺業道;無攝財物,無盗業道;無攝女人,無邪婬罪;業鏡現前,不可拒諱,以無用故,無虚誑語;即由此無用,及常離故,無離間語。

「貪邪見成就」,貪心和邪見在地獄裏只有成就没有現行。地獄裏邊的有情起不了貪心,爲什麼?地獄裏都是苦,没有可以引起貪心的可愛境。

我們經常說,這也是修行的關鍵,一個煩惱出來,第一個是種子没有斷,心裏 那個種子是成就的,第二個是引起煩惱的境現前,第三個是不正的作意現前,没有 提起正念。這三個東西湊起來,煩惱必然生起來。這三個東西隨缺一個,煩惱是生 不起來的。地獄裏邊貪心之所以不生,並不是他没有貪的種子,也不是他有正知正 念,能夠引起貪心的境没有,所以貪没有現行。

地獄裏邊看到業果,過去他殺了人,現在在地獄裏受那個大苦,邪見也生不起。你說撥無因果,做了壞事没有苦報的,這個時候他看到了,自己親自在嘗,你還起什麼邪見呢?有的人對佛教不相信,寫了很多的文章,或者說很多辯駁,說沒有六道輪迴。你實在不相信,等你親證輪迴的時候,就會相信了;你親自到地獄裏去了,那個時候你就相信了,邪見生不起來了。地獄裏邊,他自然有一種智慧,生得智,他過去造什麼業現在感到這樣的果,地獄裏邊自己能夠知道。另外還有業鏡,業鏡一照,你虚誑語打不出來的。

「於此地獄中,此二成就」,貪跟邪見並不是種子没有。因爲事實擺在面前,你起不了邪見;貪的境没有,也貪不了。那並不是説地獄好,地獄裏不起貪心,那你去地獄好了,不是這回事。地獄裏邊没有可貪的東西,起不了貪心。「而不現行」,只有成就,没有現行。「無可愛境,貪不現行」,地獄裏邊都是苦,没有一個可愛的境,貪心要有可愛境纔起的。

我們昨天傳了《三歸依觀》,三歸依觀把對方,最可愛的人,觀成一具白骨。白骨,無論怎麼說,不是可愛的東西。如果你一個人晚上跑到墳山裏,看到一副白骨躺在地下,恐怕你嚇都嚇死了,絕不會起可愛的心的。所以,修不淨觀也是把可愛的境除掉。九想觀也好,不淨觀也好,是把人外面的幻象除掉,看裏邊的真相。有一張照片,一個男的,一個女的,一個孩子,半個身體是一般的人像,半個身體是骷髏,那就是叫你透視它裏邊。每一個人,外相長得再好,不管他的動作怎麼可愛、美妙,裏邊都是一個骷髏,骷髏實在是引不起什麼貪心的。九想觀一觀,外邊再長得好,事實上就是一個皮口袋。皮口袋裏邊裝了些什麼呢?腦髓啦,眼睛啦。大家從解剖書裏看眼睛就是像瞪起的銅鈴一樣的東西。那個眼珠,有眼皮在外面,說什麼眼好得不得了,有些人看到女人的眼睛都迷掉了。如果眼皮拿開,這個瞪起的眼睛,你看了嚇也嚇壞了。鼻子裏邊鼻涕,膿水、口水等等,身上這些汗,這些排泄的東西,都是髒的,大小便更不要説了。

那這些東西一大堆,外面皮一包,認爲是好的不得了,實際上,你把這個裏邊打開來一看,實在是髒不堪言、臭不可聞的。人固然一方面是皮包了,聞不到裏邊的氣味。另一方面是我們習慣了。我們天天在人堆裏邊,氣味聞慣了就聞不到了。如果你跑到洋人那邊去,你就聞出氣味了。因爲洋人的氣息跟我們不一樣,聞到就不舒服。去動物園更有感覺。天人到人間來,也是感到人的氣味臭得很,跟動物園一樣。人自己聞慣了,就不臭了,「入鮑魚之肆,久而不聞其臭」。這些就是去掉可愛的境,没有可愛的境,貪不現行。

我們要制止自己的貪心,没有無漏法,煩惱斷不了,就是兩個辦法。一個是遠離境,避開那些可愛境,這是一個消極的辦法。另一個是積極的,觀,把可愛境觀成不可愛的,實際上本來就是不可愛的!四念處,本來是不淨、苦、空、無常,你說是常、樂、我、淨。無常的說是常,無我的說是有我,不淨的說是淨,苦的說是樂,這是四個顛倒。我們修四念處,把這四顛倒反過來,我們心裏虚妄的誤解,認爲是常、樂、我、淨的,要看到無常、苦、無我、不淨。其中一個是不淨謂淨,本來是不淨的東西,在你迷茫的心識看來是很清淨很美妙的東西,要恢復它的本相,把它不淨的東西觀出來。不淨的觀出來之後,這是積極的,即使在真實的境前面你也不會迷惑,不會起貪心了。

修行有層次的,没有經過遠離就說要在火裏邊煉金,恐怕會給燒死。那麼先要遠離,把這個心收攏來,你不遠離,永遠執著五欲境上,你怎麼修行?修不來。先遠離之後,離開貪著的境,不起貪的攀緣心,就在這個情況之下趕快修,把不淨觀

修成,然後對了境也不怕,境再怎麼好,你一觀照就是。《清淨道論》你們可以去看,開眼閉眼白骨現前,在這個情況之下,你還有什麼貪呢?白骨觀、九想觀,身上的蛆、膿、血,那是一塌糊塗的。總没有人跑到殯儀館裏去把屍體抱起來當美人吧!没有腐爛的尚且如此,腐爛掉的你更害怕了,叫你去看你也不敢。

上海有一個居士告訴我,以前他的師父叫他去看一個死人,這是特意叫大家修 觀用的。之前跟死人家屬講好,他們修法超度他。那麼超度之後,屍體給人家修觀 用,利用這個屍體作教材,擺在那裏,天天看、天天看,看着它膨脹、腐爛,那個 蛆到處拱,看了之後飯也吃不下去。這樣的東西,你說可愛嗎?看了飯都不想吃 了,噁心得都要嘔出來了,有什麼可愛呢?把可愛的境觀成不淨之後,修行就有力 量了。這些都是修行的事情,不要說《俱舍》没有修行的,修行都在裏邊,如果這 些原則不知道,只曉得眼睛閉着修行,你修什麼呢?

這裏關鍵,境是一個大問題,先是遠離,然後勝過它。不遠離是勝不過它的。還没有遠離,不淨觀没有修成功,你說自己到了菩薩境界,到處去走不害怕,等果報來了,下地獄你害不害怕?地獄没有現前你不害怕,地獄現前,你就害怕起來了。凡夫在成阿那含(不還果)之前,心裏邊的貪欲種子是存在的。初果、二果是任運不犯邪婬,但是不能說没有貪心,貪心很微薄,正念一提,馬上息下去。但是凡夫不行,你如果天天跟可愛的色打交道,即使對方是仇人,慢慢没有他你會感到痛苦,甚至要迷住的。所以說這個東西,不要逞好漢,凡夫在煩惱面前是一無所能的,一定要以極大的警惕心來對待,然後纔可以避免、消滅。要保護自己戒體,第一要注意的就是這個,這個是魔王的太太放的長綫,要釣大魚的。你如果纔受了戒,他知道你一無所能的,她不來勾你,你自己會敗的,自己會走下去的。如果你成了一點名,或者修行有一點成就,那個時候,魚大起來了,她就釣你了,就看你受不受得,能不能夠抵抗這個鈎子。

「現見業果, 邪見不起」, 因爲地獄裏邊有生得智^①, 自己可以知道過去造什麼業, 現在受這個果, 所以邪見也生不起來。

「又地獄中,業盡死故,無殺業道」,地獄裏邊都是受苦,苦受夠了纔死的,中間不會死。當然中間菩薩來度,出去的也有。但是一般說,業盡纔死。殺是殺不死的。地獄裏邊萬死萬生,丢在油鍋裏去,一會兒又活過來了。

「無攝財物,無盜業道」,地獄裏根本没有財産,怎麼有偷盜呢?談不上。

「無攝女人」,也没有什麼夫婦、女人之類的事,所以邪婬也談不上。没有那個境,煩惱也不會起的。

「業鏡現前,不可拒諱,以無用故,無虚誑語」,想打妄語,琰魔王審的時候問:你這個事情幹過没有?没有幹!業鏡一照,賴不掉了。《藥師經》裏面就有,每一個人都有俱生神,把你一生的事情,原原本本告訴琰魔王。你想賴,怎麼賴

-

^{◎《}光記》卷十七: 「地獄中有生得智,知前生造業,來生此中,現見業果,故無邪見業道現行。」

呢?所以那個時候不要打妄語,没用。有神通的人,你跟他打妄語也没用,他知道你的心,你打個妄語,不是白幹的事情嗎?

「即由此無用,及常離故,無離間語」,地獄裏邊大家都痛苦得不得了,都是恨的,你恨我,我恨你,哪有什麼離間語?一天到晚本來就是離的,你不用離他,用不着離間語。

北洲成後三者,北俱盧洲,成就後三貪、瞋、邪見,而不現行。不攝 財物爲我所故,貪不現行;身心柔軟,復無惱害,瞋不現行;無惡意樂 故,邪見不現行。

「北俱盧洲,成就後三」,後三貪、瞋、邪見成就^①。「而不現行」,爲什麼不現行呢?「不攝財物爲我所故,貪不現行」,私人財産没有的,他們是共産主義,一切財物都是天然的資源,大家要吃就吃,要用就用,不要説我的你的,所以説没有貪。「身心柔軟,復無惱害,瞋不現行」,身心都很柔軟的,没有惱害的事情,他的心、身没有碰到那些不舒暢的事情,所以瞋心也起不了。「無惡意樂故」,很厲害的惡事也没有,所以邪見也不現行。

雜語通現成者,北俱盧洲,雜穢語通現及成,由彼有時,染心歌詠。無惡意樂故,彼無殺等六。又壽量定,故無殺也;無攝財物,故無盜也;無攝女人,故無邪婬也;身心軟故,無粗惡語;及無用故,無離問語,及虚誑語。

「雜語通現成」,雜穢語是有的,現行、成就都有。「北俱盧洲,雜穢語通現及成,由彼有時,染心歌詠」,雜穢語,有時候起染污心唱的那些歌就是雜穢語。

「無惡意樂故,彼無殺等六」,没有惡的意樂,害人的心没有,殺、盜、惡口那些都没有,只有雜穢語是有的。「又壽量定,故無殺也」,他們壽命都是一千歲,没有中夭,不可能有被殺的。「無攝財物,故無盜也」,都是公共財產,不分你的我的,所以没有偷盜。「無攝女人,故無邪婬也」,邪婬也没有,並不是没有婬欲。因爲北俱盧洲没有夫婦概念,不會把女人攝爲自己的個人財產。當然也不是像畜生一樣亂幹,邪婬那個業道也没有。「身心軟故,無粗惡語」,身、心都是柔軟的,不會罵人,粗惡語不會有。「及無用故,無離間語,及虚誑語」,北俱盧洲的人都是和愛的,離間也没有用,所以說離間語、虚妄語都没有。

彼處行非梵行者,謂彼男女,執手相牽,往詣樹下,樹枝垂覆,知是應行;樹不垂枝,並愧而別。

「彼處行非梵行者」,北俱盧洲没有邪婬,他們如何行婬呢?非梵行是婬欲, 不叫邪婬。「謂彼男女,執手相牽,往詣樹下,樹枝垂覆,知是應行;樹不垂枝,

^{◎《}寶疏》卷十七: 「此三(貪、瞋、邪見)離欲捨故,北洲無離欲,故定有成就。」

並愧而别」,那裏的男女如果兩個是有因緣,可以行婬欲的,兩個人跑到樹下,樹枝自然就會垂下來把他們遮住,那就知道他們兩個是合法的。如果樹枝不動,還是高高的,他們就互相起慚愧心分開了,不會邪婬的,這是北俱盧洲的情況。

餘欲十通二者,餘欲界中,天、鬼、傍生,及三洲人,十惡業道,皆 通成就、現行二也。然有差别:天、鬼、傍生,前七業道,唯有處中,無 不律儀。人三洲中,二種俱有。

「餘欲十通二」,除了地獄、北俱盧洲,欲界其他地方,十惡業道都通現行、成就。「餘欲界中,天、鬼、傍生,及三洲人,十惡業道,皆通成就、現行二也」,除了北俱盧洲和地獄講過了,其他的天、鬼、傍生,以及三洲的人,十惡業道也有成就,也有現行。

「然有差别」,但是裏邊還有一點區别。「天、鬼、傍生,前七業道,唯有處中,無不律儀。人三洲中,二種俱有」,天跟傍生、鬼,他們只有處中無表,没有不律儀。因爲天、傍生、鬼裏邊,律儀没有,不律儀也没有,那麼處中的惡是有的。這裏的天是欲界天。而三洲中的人,「二種俱有」,不律儀、處中律儀都有。十個惡業道,現行、成就都有。但是裏邊不律儀,只有人三洲有,天、鬼、傍生没有。

善於一切處,後三通現成者,此明十善業道,三界五趣,此一切處,無貪等三,皆通成就,及現行也。

「善於一切處,後三通現成者」,善業道中後邊三個在一切處現行、成就都 有。「此明十善業道,三界五趣,此一切處」,在三界五趣無貪、無瞋、無癡,都 有成就跟現行。

無色無想天,前七唯成就者,謂聖人生無色界,成就過、未無漏七支律儀。彼無色故,必不現行。無想天中,以無心故,亦不現行,唯成就過、未靜慮律儀。然無色那含,於過去欲、色界五地身中,隨依何地,或二三四五地,曾起曾滅無漏律儀,生無色時,成彼過去。曾起一地,成過去一地戒,乃至曾起五地,成過去五地戒也。若未來世,依五地身,無漏律儀,皆定成就。五地: 欲界、四靜慮也。

「無色無想天,前七唯成就」,但是在無色界跟無想天,前面七個,身三口四 是没有的,没有無表色,也没有動作。

「謂聖人生無色界,成就過、未無漏七支律儀,彼無色故,必不現行」,無色 界的聖人現行的律儀没有,但是過去的、未來的無漏的道共戒肯定成就。現行没 有,「必不現行」,因爲無色界没有無表色,所以没有現行。 「無想天中,以無心故,亦不現行」,無想天没有心的,定共戒是隨心轉,心都没有,定共戒也没有,但是成就。「唯成就過、未靜慮律儀」,過去、未來的定共戒成就,並不現行。

「然無色那含,於過去欲、色界五地身中,隨依何地,或二三四五地,曾起曾滅無漏律儀,生無色時,成彼過去。曾起一地,成過去一地戒,乃至曾起五地,成過去五地戒也」,聖者,阿那含,三果。三果生到無色界的,叫無色阿那含。他過去在欲界也好,色界的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也好,在這五個地曾經起的、曾經滅的那些無漏律儀,在生到無色界去的時候都是成就的,但是無色界没有無表色,現行没有,過去已經得到過的無漏戒都成就。假使過去成就一地的無漏戒,現在生到無色界去,成就過去一地的戒。假使過去成就二地、三地、四地乃至五地的無漏戒,現在也同樣成就。

未來世的,無漏戒通過去、未來,有法前得、法後得。「若未來世,依五地身,無漏律儀,皆定成就」,依欲界、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五地身的無漏戒,未來世也都成就。

餘處通成現,除地獄北洲者,餘欲、色界,人、天四趣,除地獄、北洲,名爲餘處。身、語七支,各皆通現行及成就也。然有差别:謂鬼、傍生,有處中善;若於色界,唯有律儀;三洲、欲天,皆具處中、律儀二種。

「餘處通成現,除地獄北洲者」,「餘」,欲界、色界的其他地方,人、天四趣,除地獄、北俱盧洲外,叫餘處。身、語七支,都通現行、成就。但是有差别,「謂鬼、傍生,有處中善」,鬼不能受律儀,人纔有律儀。「若於色界,唯有律儀」,色界只有定共戒、道共戒,没有别解脱戒。「三洲、欲天,皆具處中、律儀二種」,三洲(除北洲),以及欲界天,處中律儀跟别解脱律儀這兩種都可以有。

十善業道、十惡業道在整個的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裏邊,哪些地方成就,哪些 地方現行也有一筆賬。難是不難,但是很細緻的。我們看會計算賬,有的時候算來 算去算不對了,難不難?一點也不難。如果你天天對賬,一分錢也不會錯。

我以前在清涼橋當了十幾年的會計,没有賠一分錢,也没有軋掉一次賬。爲什麼?我很仔細,經常對賬,錢跟賬經常對。每一個月,出入册都做,所以説錯不了。如果總不對賬,時間長了,又换了幾個人,就不好搞了。本來很簡單的事情,成了一個不可解,那就是不要懶。我在清涼橋做會計,都是我一個人經手的,所以賬也不大會錯。大家知道學校裏最難的是理工科,搞物理、化學等等,會計是不算難的。

從此第六,明業道三果。論云:不善、善業道,所得果云何?頌曰:皆能招異熟 等流增上果 此令他受苦 斷命壞威故

「從此第六,明業道三果」,既然造了業,就要感果。「論云:不善、善業道,所得果云何」,根據《俱舍論》的提問,不善業道跟善業道所感的果是怎麼一回事?

「皆能招異熟,等流增上果,此令他受苦,斷命壞威故」,十善業道和十惡業 道能招幾種果?招三種果:異熟果、等流果、增上果。

異熟果,做了大壞事,或者做了好的事,以後的異熟果決定要受。殺人的,下 地獄:做了大好事的,生人天,這是異熟果。

等流果,它的果跟因相似。假使這輩子壞心、瞋恨心重,下輩子還是瞋恨心重的,這個是真的等流。假使這一輩子殺人,去惡道受了異熟果,出了惡道之後,再生了人間,還是會感得短命,這也是等流果。因爲斷人家的命,感得自己的命短。實際上,等流果離不開異熟果、增上果。因爲果和因有相似之處,叫等流果。

增上果,就是環境。異熟果是正報,增上果是依報,這兩個是決定的。

爲什麼會感這三種果呢?原因是「此令他受苦,斷命壞威故」,以十惡業道的殺生來作比喻。殺生,第一是令他受苦,活活把他殺了,他當然受極大的痛苦。因爲使人家受苦,要感苦的異熟果——地獄,地獄裏經常受苦,自己要受苦。第二個是斷命,他本來可以活下去的,把他的命斷掉了,那麼自己感的等流果是短命,自己的命也不長。最後是壞他的威儀,本來他是活的,威儀很好的,如果把他殺死了,顏色也變了,人也不像樣了,這樣子感的增上果(依報)不好。

釋曰:初兩句總明三果,下兩句別釋所以也。

「釋曰:初兩句總明三果」,開頭兩句講,十惡業道也好,十善業道也好,要感三種果——異熟果、等流果、增上果。「下兩句別釋所以也」,下兩句是說,爲什麼要感這些果?十善業道、十惡業道都有這三種果。這裏依十惡業道講了一些,十善業道可以依此類推。

十惡業道皆招異熟、等流、增上三果者,從此命終,生捺落迦,是異熟果。

先講十惡業道。「皆招異熟果、等流果、增上三果者」,怎麼樣招這三個果? 「從此命終,生捺落迦,是異熟果」,十惡業道是大的、重的罪,他死了以 後,他的依身、報身生在捺落迦(地獄),這是他的異熟果。異熟果是正報,增上 果是依報,這是決定的,界限分明。

來生人中, 受等流果: 謂殺生者, 壽量短促; 不與取者, 資財乏匱; 欲邪行者, 妻不貞良; 虚誑語故, 多遭誹謗; 離問語者, 親友乖穆; 粗惡語者, 常聞惡聲; 雜穢語故, 言不威肅; 貪者貪盛; 瞋者瞋增; 邪見者癡增。

「來生人中」,地獄的苦受完,到人間來的時候,還要受餘報,等流果。「謂殺生者,壽量短促」,那麼就是以十惡道來說,假使做了殺生的業,地獄的苦受好以後,即使生到人間來,還是要受前面的餘報——短命。因爲把人家的命斷了,自己也感得短命的報。

「不與取者,資財乏匱」,假使做了偷盜的業,地獄出來之後,自己的錢總是不會多的,要受窮的。或者即使好不容易得一些錢,也會因爲水火盜賊等而失去, 反正財聚不起來。

欲邪行的人,他的妻子決定不貞良,這是等流。因爲侵犯人家的妻子,結果自己妻子也不規矩,給人家侵犯,這是一報還一報。

「虚誑語故,多遭誹謗」,喜歡打誑語的,將來都會遭到誹謗,人家説你壞話。這個我們也會經常碰到,有些人總是埋怨,自己做得好好的,也信佛吃素,爲什麼人家老說他壞話。如果明白因果的話,就知道這肯定是以前經常打誑語的,受完三惡道的報,即使生了人間,還得要受誹謗的報。那是償過去報,不要埋怨。這是自作自受的,受了之後就没有了,應該高興。誹謗既不痛又不癢,隨他去說好了,你把事情申明一下,搞清楚,他信不信不關你的事,這樣子你就不會埋怨人家,也把過去的報償清了。如果你心裹放不下,起煩惱,甚至還要跟人家鬥爭,又造新的罪。《金剛經》裏說的,這一輩子受點人家的誹謗,過去的重罪就輕輕地消掉了,這是大好事,不要認爲這是壞事。正因爲你信佛吃素,過去大的重報給你輕受,誹謗一下就完了,不要去埋怨。所以有些事情,用道去會,從道上把這個因果道理學通了之後,很多事情就自己解決了,不會去埋怨了。

如果做生意總是發不了財,甚至破產,這自己也想一想,過去決定有不與取, 好好懺悔,這一輩子報受完,以後不受就完了。你去怨天尤人,那就是因果還没有 深信。要信因果的話,什麼事情都不埋怨人,一切都是自作自受,什麼因感什麼 果,一分都不差,你不會受冤枉的,這是客觀的自然規律,絕對没有偏差,對什麼 人都是公平的。懂了佛教的因果律,碰到什麼倒霉的遭遇,不會怨人,這是過去造 的罪,只有好好地懺悔,自己感到慚愧,不要去想其他的,更不要去鬥爭,或者想 辦法再用不如理不如法的方法去改變,罪越造越大,那永遠出離不了。

離間語的,「親友乖穆」,惡道的苦受完到人間之後,「親友乖穆」,親友跟你總是講不攏。這也不要怨人,你過去造離間語,自己好好懺悔,以後再也不要做,也勸人不要做就對了。

粗惡語的,「常聞惡聲」,歡喜駡人的,造了這種業道的,即使到了人間,經常會聽到刺耳難受的聲音。

雜穢語的,「言不威肅」,三惡道的報受完做了人之後,講的話不威肅,没有 威信,人家不聽你的。所以有的人做了領導,感到自己没有威信,非常氣憤。氣憤 什麼呢?你肯定過去講雜穢語,現在雜穢語不要講,說的話就會有威信。 「貪者貪盛」,這是真的等流果。貪心,本來是你起貪業道的,那麼貪心更增長,貪心盛。瞋恨心的,造了瞋恨的業道之後,瞋恨心更加增長。乃至邪見的,邪見更增長。這是真正的等流果,前面的等流果實際上是增上果或異熟果,因爲跟因有相似之處,是安立的等流果。

增上果者,所有資具,由殺生故,光澤鮮少;不與取故,多遭霜雹;欲邪行故,多諸塵埃;虚誑語故,多諸臭穢;離問語故,所居險曲;粗惡語故,田多荊棘,磽確鹹鹵;雜穢語故,時候變改;貪故果少;瞋故果辣;邪見故果少,或無也。

增上果,就是外緣、依報。「所有資具,由殺生故」,他的環境,客觀的那些依報、外緣,因爲造殺生業道,「光澤鮮少」,你壞别人的威儀,殺了他,他的臉色本來是光潤的,給他弄得灰秃秃的死掉了、爛掉了,那你自己感的依報也是任何東西都是不好的,光色都不好。

假使偷東西的,感的依報,「多遭霜雹」,好容易穀子、麥子長得快收了,一陣冰雹全部打掉了,或者下一次霜,都縮下去了,收成就不好。這也不要怪人,也 是過去不與取的餘報。

欲邪行的,「多諸塵埃」,因爲邪行是不淨的,你住的地方都很髒。我們現在的這個世界上的污染很多,空氣污染、水污染等等,這是什麼原因?我們自己一想也知道了,總是過去的欲邪行做得多了,現在受餘報,到處污染得不得了。過去污染没有那麼重,那時候人的報要好一些,現在是五濁惡世,染污也越來越重,各式各樣的都有。

「虚誑語故,多諸臭穢」,因爲打誑語,環境都是臭的、髒的。

「離間語故,所居險曲」,因爲離間語,住的地方路不好走,都是很險、很曲的路,不直,不通達的,往來困難。你把人家離間了,客觀環境就把你離間了,親友想來看望你,這個路太險了,就不來了,這就是離間的客觀的報。

粗惡語的,「田多荊棘」,粗惡語傷人家的心,後來感的依報是田裏邊都長有刺的東西。「磽確鹹鹵」,地不但是荊棘多,要傷人的手脚,還是鹽鹼田,長不出東西的。

「雜穢語故,時候變改」,假使喜歡說雜穢語的,依報是「時候變改」,氣候變化無常,一會兒熱,一會兒冷。雜穢語本身是染污心説的那些無聊話,感得的報客觀上是「時候變改」,現在的氣候一會兒熱得不得了,一會兒又冷起來了,最容易感冒,我們知道因就不奇怪。

「貪故果少; 瞋故果辣; 邪見故果少, 或無也」, 貪心大的, 客觀的依報是種 地產的穀少, 做生意賺的錢也少, 總之收穫是很少的。瞋恚的緣故, 「果辣」, 感 得客觀的環境都是辣的, 長出來的果子是辣的, 經常碰到棘手的事情, 這都是瞋恚 心的增上果。邪見, 果少或無, 邪見感的果不會多, 都是很少, 或者是没有果。 問:何緣此十,各招三果?答:此令他受苦,斷命壞威故。且初殺生,令他受苦,受異熟果;斷他命故,受等流果;令他失威,受增上果。餘惡業道,如理應思。由此准知,善業三果。離殺生等,生於天中,受異熟果;來生人中,受等流果,謂離殺者,得壽命長。餘上相違,如理應說。

「問:何緣此十,各招三果」,爲什麼這十個業道都招三種果呢?「答:此令他受苦,斷命壞威故」,因爲十惡業道都能夠使他人受損害,三種不同的損害,感得三種不同的果。以殺生爲例,第一是殺下去使他受極大的痛苦;第二是斷命,本來他命還能夠存續的,把他斷掉了;第三是壞威,本來人有一定的威儀,長得很好,行動也很如法的,但是被殺掉之後,躺在地下不好看了,威儀都壞掉了。三種損害,感得的報也有三種。

「且初殺生,令他受苦,受異熟果」,在地獄裏受苦。「斷他命故,受等流果」,把他的命斷掉了,自己受短命的果,這個短命跟斷命是相似的,所以安立等流果。「令他失威,受增上果」,本來他是活的,假使長得很好,或者威儀很優美的,你把他殺了,那個樣子就不好看了,使他失去威儀,感得的增上果是資具光澤少了。

造業的時候有三種不同性質的罪損害人家,那你也要受三種不同的果。因果是最合理的,所以整個宇宙的客觀規律就是因果。因果決定不賣人情的,不是説你跟它要好,它就對你好。世間一般都推到閻羅王身上去,或者推到什麼上帝身上,這都是不了解因果的見解。固然閻羅王有一定權力可以判決你的罪,但是這個罪還決定於自己的業報,没有業報,他抓也抓你不去,想把你送地獄也送不進去的。那麼天神也一樣,固然有些神,因爲過去培的福,有他的威德,可以賞賜你一點福或者是使你少點禍害,但是你没有福報的話,他賜給你的福你也受不到。財神菩薩想把一塊金元寶送給一個窮人,把金元寶放在地上,那個窮人就是看不到,閉了眼睛就把車推過去了,元寶滚到溝裏去了。所以真正的業報不在天,也不在閻羅王,而在你自己。你自己福報大的,自然會發財,自己没有做壞事的,地獄也抓你不去,所以這個決定在於自己。

「餘惡業道,如理應思」,殺生如此,其他的九個業道照這個道理可以去思惟。

「由此准知,善業三果。離殺生等,生於天中,受異熟果;來生人中,受等流果,謂離殺者,得壽命長。餘上相違,如理應説」,十惡業道講完,十善業道反過來。例如,離殺生,不殺生感得的果,異熟果是人天,福報最大是天,將來生天,到天上去享受。假使天上的福氣享完了,又生到人間來,受用的等流果是長壽。因爲過去不殺生,這一輩子壽命就長。我們經常看到世間上的人,他再怎麼保養,再

怎麼吃補品,再怎麼講衛生,還是短命。有的人在農村裏,什麼都不懂,根本不知 道營養,也不知道講衛生,他却很長壽。

過去有一個報導,沙皇俄國時代有一個牧羊人活到一百七十歲,還是跟年輕人一樣,每天上山牧羊,甚至於說他對男女的事情也可以,没有衰退,身體非常好。沙皇聽到了,很稀奇,就把他請到皇宫裏來,因爲他長壽,就優待他,每天給他吃好的,吃了幾個月死掉了。營養好,住的、用的什麼都好,反而折他的福,並不一定使人長壽,做牧羊人的福報就是那麼一點點。他過去牧羊的生活很艱苦,福氣用得少,存款不多但很節約,可以用很長時間,用了一百幾十年,福報還有。把他養在皇宫裏,大大地享受,一下子存款都用完,死掉了。所以都是自己造的業,好好培福的話,將來不會受苦。

那麼是不是一定要過去培的福,現在就來不及了?前面講過,現法受的業是有的。這一輩子在三寶的福田——寺院裏邊造業,這一輩子現世就有得報的,多得很。當下受報的機會還是有的,看你做不做。所以說能怪哪個呢?自己總怪這個不好那個不好。壞的怨,好的又不做,這就是没有學佛法。學了佛法,最起碼的是要正知見、明因果,這是下士道。如果下士道的效果還没有,就想要生圓次第、大圓滿,要即身成佛,那不成笑話了?

所以最起碼的因果明白之後,在世間上絕不會想不通、怨天怨地。一般真正的佛弟子自殺的很少,而世間上那些人自殺的很多,尤其是歐洲,他們統計自殺的比例很高。我們佛弟子裏邊,真正學得好的,決定一個也不會有,學的差一點的也不見得多的。真正明白因果,對現實的遭遇,絕對不會起一點點懷疑。有的人經常說:「啊呀,你看這個人那麼壞,可他地位又高,享受又好。」感覺自己怎麼怎麼好,却是又窮,家庭環境又不好等等。有一個居士非常用功修持,就是家庭環境不好,房間一點點大,吵鬧得很,修持的環境不好。當然你這一輩子修行是好事,但是過去的業還是要還,過去造的業感得這個報,只要你真心好好地修持,這個報會改過來的。論裏邊有比喻,實際上我們碰到的人也很多,只要你這一輩子好好修行,決定後半生會轉變的,沒有福報的會有福報,壽命不長的會長壽。其他方面本來不懂的會懂,學了法當然會懂。

論裏講過,一個大德開始修行的時候,因爲很窮,供香只能供草香,最差的香,就是我們買的一捆一捆的那種香,但他並不因爲没有錢就不供了,「反正我錢也没有,乾脆不供,觀想觀想好了」,不!他還是盡他有的錢,買草香來供養。通過慢慢修行,供養的人越來越多,結果到後來用的是旃檀香,很貴的牛頭旃檀香做的。真正修行,福報自然會增長的,這一輩子就會見效的。我們現在看到不少一些真正修行的人,他前半世跟後半世截然不一樣,這個要自己好好觀察。也可以在自己身上做試驗,你本來不好的,多病的之類,好好修,看是不是轉得過來,決定是轉得過來的,因果就是法爾如此。

不殺生的等流果是長壽,增上果就是光澤鮮,到處碰到一些好的事情,光澤都好的,住的地方風景好等等。「如理應説」,依此類推,自己可以推得出來。

從此大文第十一, 别明邪命。論云: 又契經說, 八邪支中, 分色業為 三, 謂邪語、業、命。離邪語業, 邪命是何? 雖離彼無, 而别説者, 頌 曰:

貪生身語業 邪命難除故 執命資貪生 違經故非理

「從此大文第十一,别明邪命」,什麼叫邪命?這個一般人不大知道,「詐現奇特相,自説己功能,占相示吉凶,高聲現威相,於此自得利,而向彼處説」,這五種邪命是經常説的。那是不是只局限於這五種?邪命的範圍比這還要寬。

「論云:又契經説,八邪支中,分色業爲三,謂邪語、業、命」,邪的語、業、命。八正道反過來是八邪,八邪裏邊有邪語、邪業、邪命。「離邪語業,邪命是何」,邪命,離不開身業、語業,既然有邪語、邪業,邪命應當就在裏邊,爲什麼還要立個邪命?這個問題,一般人好像没有去思惟,思想細致一點的會考慮這個問題。邪命離不開邪語、邪業,比如身上做一些,「詐現奇特相」,是身顯的相;「自説己功能」是語業;若是占相,給人家看相、卜吉凶,身業、語業都有;「高聲現威相」,語業;「於此自得利,而向彼處説」,這裏拿了供養,又去對其他人說,這是要人家也跟着供養,這也是語業。既然邪命就是語業、身業,那邪命是怎麼安立的?「雖離彼無,而别說者」,離開邪語、邪業,應該説没有邪命,但這裏把它另外列出來是什麼原因呢?

「頌曰」,這個頌來回答這個問題。「貪生身語業,邪命難除故」,從貪所生的身業、語業叫邪命。邪語、邪業,一般是由貪瞋癡所發,這裏把由貪發的那部分劃出來列爲邪命,而瞋、癡發的語業、身業,叫邪語、邪業。什麼緣故?「難除故」,邪命最難除,所以把它另立一科。

什麼叫邪命?「執命資貪生,違經故非理」,從貪生的那些身語業都叫邪命, 所以邪命並没有離開身語業。有的人說,爲了自己生活要求,對生活上的東西起貪 心的,叫邪命。「違經故非理」,跟經上說的話不合。以下补充引一下《大毗婆沙 論》裏的一段文,把邪命陳述得更清楚一點。

如於不善語業道中,若貪所起名爲邪語,亦名邪命,爲命起故; 瞋 癡所起但名邪語,不名邪命,不爲命而起故。於不善身業道中,若貪所 起名爲邪業,亦名邪命; 瞋癡所起但名邪業,不名邪命。(《大毗婆沙 論》卷一一六)

「如於不善語業道中,若貪所起名爲邪語,亦名邪命」,在不善的四種語業道 裏邊,假使由貪心所發動的叫邪語,但也叫邪命。因爲是爲了自己活命的事情而起 的,也叫邪命;從瞋、從癡所起的,只叫邪語,不叫邪命。而《俱舍論》裏邊,乾 脆把由貪生的叫邪命;而由瞋、癡所生的叫邪語、邪業。《大毗婆沙論》跟《俱舍》相仿,但是有一點不同。這是語業道。

不善的身業道裏邊,貪心所起的,叫邪業,也叫邪命;瞋、癡所起的,只能叫邪業,不能叫邪命。所以《大毗婆沙論》把身語業不善的,由貪所起的,既叫邪語、邪業,也叫邪命;而瞋、癡所起的身業、語業,分别叫邪業、邪語,不叫邪命。

問:若爾何故説邪語等三種,及於經中説八支聖道正語業外,别説正命耶?答:佛以邪命誑惑於人,微細難覺,故與語業俱時示現,復別示現。如賊軍將同衆誅戮,復别梟首。復有説者,以諸邪命難可淨除,故與語業俱時呵責,復别呵責。猶如女人,與諸事欲及煩惱欲,俱時説過,復別呵責。云何邪命難可淨除?謂有二法,難除難捨,即在家者邪見,及出家者邪命。諸在家人雖極聰慧受持五戒,若苦所逼,則以種種香花飲食祠禱天神;諸出家人雖極聰慧受持具戒,資身命緣繫屬他故,見施主時便整威儀現親善相。是故别説邪命、正命。契經及施設論皆作是説。(同上)

既然邪語、邪命跟邪業都是一個東西,爲什麼要安立一個邪命;反過來,在正語、正業外,再安正命呢?「答:佛以邪命,誑惑於人,微細難覺」,邪命,一般人覺察不到,很微細,能騙人的,「誑惑於人」,所以特别强調叫我們注意不要做邪命的事情。這是跟《俱舍》一樣的,「難除故」,一個是難以覺察,一個是難以除掉。爲了自己的生命,總是要貪著的,所以很難除。

另外一種説法,「復有説者,以諸邪命,難可淨除」,這是跟《俱舍》一模一樣的,邪命,要把它除乾淨是很困難很困難的。

「云何邪命難可淨除?謂有二法,難除難捨」,爲什麼邪命難除乾淨呢?有兩個法是最難除、難捨的。哪兩個法?「即在家者邪見,及出家者邪命」,在家的人,邪見難除;出家的人,邪命難除。爲什麼?下面會廣講。

要樹立正知正見,先不説毗缽舍那馬上證空性那麼高,按《論》的要求,首先,從開始起明因果,樹立正知正見。能夠明因果,知道戒定慧的重要,然後能得到空性,證到空性後,證到真正的正知正見。緣起性空,從緣起下手,「先得法住智,後得涅槃智」,這是龍樹菩薩的教誠口訣,修行必定要這樣子,從緣起的因果下手,最後纔能證到空性。如果因果搞不清楚,就說證空性、開悟,那是笑話!衡量一個人到底開悟了没有,首先看你因果明不明白。當然十惡業道、十善業道很粗,大家一看都知道。微細的,從戒上看,你做的事情合不合别解脱戒?合不合菩薩戒?戒律是佛的智慧所開顯的因果,如果符合菩薩戒、别解脱戒的,決定能出離,能證菩提。如果修行的人,行動既不符合别解脱戒,又不符合菩薩戒,甚至於五戒十善都合不上,你説要開悟,誰相信呢!

在家人是邪見難斷、難捨,出家人是邪命難斷、難捨,因爲出家人的生活資具要人家供養,現在的斯里蘭卡、緬甸、泰國的出家人一個錢也没有,他一樣生活,所以膽子大一點,没有錢也不要怕。

這裏説在家人雖然很聰明,信佛,既受了三歸又受五戒,是正規的居士,依了佛的教誡戒律去做,將來能夠出離,能夠證菩提,已經很聰明了。但是他「若苦所逼,則以種種香花飲食祠禱天神」,受苦的時候,有的時候想不通,就去拿香、花之類的去祭天。以前有一位害了病,很痛苦,他就害怕,相信氣功去了。這就是信佛不堅定。正是考驗你的時候,這點苦都受不了,你説要成佛,三大阿僧祇劫頭目腦髓都犧牲,爲衆生行菩薩道,那就不要談了。在家人再聰明,受了三歸五戒,但是受苦的時候,還是會有去祭神的。因爲一般人,好像因爲神跟人接近一點,跟人的習氣也相近,你去祭他,有的時候是有感應,就祭神去了,對三寶有違背。受了三歸,「寧捨生命,終不歸依天魔外道」,去歸依天魔外道,三歸也放下了,是邪見。所以在家的人邪見難除。有些做生意的居士總來問:「我去神廟裏去祭祭可不可以?」你是三歸弟子,不要去,求觀音菩薩一樣發財。因爲別人在神廟拜,他心裏感到好像不拜發不了財。爲了發財,就要去拜神,那怎麼修行呢?這是邪見的根重。

出家人,生活的資源在人家手裏。過去的出家人,正規的是没有錢的,他吃飯、穿衣都要靠施主供養。如果做樣子討好施主,使施主歡喜,使供養他好的吃穿,這是邪命。出家人雖然極聰明,也受了具足戒,但因爲資生資具繫屬於他,看見施主的時候,就裝得很威儀,說話很文雅,這就是邪命。邪命很微細,出家人看到居士要威儀是對的,就看你心裏是怎麼想的。你心裏是不是要討好人家,使人家恭敬自己?是這個心就不對了。假使你没有這個心,保持威儀是對的。有一位大德叫奔恭甲,一次有個大施主要來,他就把供臺布置得很好,後來一想不對,這是邪命,就拿了一把灰撒在上面,破除自己對現世的貪。大家知道了都很讚歎奔恭甲有修行。確實,能夠從這麼微細的地方對治自己邪命的心,那就是高等的修行人。什麼叫成就?這就是一個成就。很多人以爲好像要神通,見什麼東西等等纔算成就,能夠看到大施主不去做那些討好的樣子,破除邪命,這就是一個行上的成就。

釋曰: 瞋癡生語業名邪語, 瞋癡生身業名邪業。從貪所生, 身語二業, 以難除故, 别立邪命。謂貪能奪諸有情心, 彼所起業, 難可救護。為於正命令殷重修, 故佛離前别說為一。如有頌曰: 俗邪見難除俗人, 由恒執異見, 道邪命難護道出家人, 由資具屬他。

「釋曰: 瞋癡生語業名邪語」, 瞋心、癡心所發動的語業叫邪語。瞋恨心、愚癡心發動的身業叫邪業。而從貪所生的身業也好, 語業也好, 就叫邪命。爲什麼? 邪命微細難除, 所以佛特别要立一科, 叫你對治邪命。

説的邪命相就是把特别厲害的五個形態告訴你。「詐現奇特相」,在施主面 前,故意表現得跟人家不一樣,顯示我是特殊的,特别修行的人,不倒單,坐在那 裏不動,這是詐現奇特相。或者「自説己功能」,在居士面前説,我怎麼樣子,我 不倒單的,我念經聲音很大,把人家都蓋掉了,我幹起事來是一點不怕辛苦的。跟 居士説這些幹啥?就是想要供養。有功德是用不着說的。説了之後,第一證明你量 小,一點點就滿出來,哪還會有好大功德呢?瓶子越大,東西擺進去越看不到;下 再大的雨,大海裏的水還是那麼多。你一點點小的瓶子,裝一點水就滿了,是你修 行的量太小,有一點點功德到處宣傳,那何必呢?「占相示吉凶」,給人家算命、 看相等等,這些都是邪命。「高聲現威相」,裝出自己好像很了不得,説話讓人聽 起來覺得你厲害。「於此自得利,而向彼處說」,對别人說,某人昨天供養我多 少, 意思是說: 你該供養比他再多一點吧? 這些都是邪命的樣子, 是最厲害的邪命 相。在《大智度論》裏也有這麼五條,這是五邪命^①。真正來說,微細的邪命還很 多,這是特别嚴重的五條。有些微細的,例如平時在佛面前馬馬虎虎,居士來了, 裝模裝樣。這個想想看,到底是什麼意思呢?天天見釋迦牟尼佛和那麼多菩薩還隨 便,甚至於打瞌睡。因爲這個「難除故」,「别立邪命」,叫你特别注意,要對治 這個東西。

「謂貪能奪諸有情心,彼所起業,難可救護。爲於正命令殷重修,故佛離前別 説爲一」,貪最能夠吸引人的心,瞋心、癡心吸引力没有那麼大。「奪諸有情 心」,把有情的心吸引過去了。所以説從貪心起的業最難除,一方面叫你除貪心的 邪命,另一方面叫你好好修正命,所以佛特别立邪命這一科,這是佛的慈悲。

「如有頌曰」,引一個頌來證明這個事情,「俗邪見難除,由恒執異見,道邪命難護,由資具屬他」,這是接前面所引《大毗婆沙論》的説明。「俗」是在家人,在家人的邪見不容易除掉,爲什麼呢?「由恒執異見」,他總是有不同的見,總不肯聽佛的話。《論》的一段文經常說的,佛叫你做這個、做那個,總是不想聽,覺得未必如此,總想鉆空子。經上說:「這樣做要下地獄的。」你却會說:「大家都在做,他們也没有什麼,我做點大概也没有關係,將來未必一定下地獄。那麼多人下去不得了了,地獄裏人都滿出來了。」不相信佛說的話。但是,如果有人說:「你今天不要出去啊,你今天要倒霉的。」就害怕了,這一天就不敢出去了。什麼氣功師也好,看相的人也好,給你胡說八道一陣,嚇得趕緊聽人家的,去神廟裏供養。好像是不去供養,這個危險趴在身上難過死了。佛的話不聽,這些話倒很要聽的。

《論》提到,生病,醫生説:「你要吃葷的。」於是就趕快去吃了。而佛説的話,念《藥師經》會好的,却覺得不一定。有的人把佛説的話放在一邊,不大相

[®]《大智度論》卷十九:「問曰:何等是五種邪命?答曰:一者,若行者爲利養故,詐現奇特;二者,爲利養故,自説功德;三者,爲利養故,占相吉凶,爲人説;四者,爲利養故,高聲現威,令人畏敬;五者,爲利養故,稱説所得供養以動人心。邪因緣活命,是爲邪命。」

信,而對於世間上尤其是算命的話,聽了之後,簡直嚇得不得了,要求他給你解除。拿鈔票來解,上當去了。這些都是我們對佛的信心不夠的表現。給我們指出來了,我們要好好地問自己,到底歸依三寶的心誠不誠?所以,有的人說,我念了那麼多年的經,怎麼没有效果?你以什麼心在念?如果以這樣的心念會有什麼效果?你自己想想看。

在家人的邪見難除,總是有各式各樣的外道見。「道」,出家人是邪命難除, 因爲「資具屬他」,就要討好施主,邪命。所以,我們能學到這個還說《俱舍》不 是修行嗎?這是最大的修行。以後看見施主不要裝模作樣,好好照你平時的樣子去 做,在佛面前好好地做,施主面前不要特別地裝樣子去做。

執命資貪生者,有餘師執緣命資具,貪生身語,名爲邪命,非一切 貪,皆名邪命。戲樂歌詠,雖從貪生,不資命故,非邪命也。

「執命資貪生」,有的論師説邪命是另外一個意思,「有餘師執緣命資具,貪生身語,名爲邪命」,要緣命的資具,就是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,這些維持生命的東西,從這個地方生貪,叫邪命,不是一切的貪。如果從貪生的身業、語業都是邪命,範圍太廣,應當是對維持生活的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這四個事情所產生的貪叫邪命。「非一切貪,皆名邪命」,不是一切貪都叫邪命。這是他的看法。

「戲樂歌詠,雖從貪生,不資命故,非邪命也」,有的時候戲樂,唱唱、跳跳、說說,從貪生。「不資命故」,他說「戲樂歌詠」雖然也從貪生的,但是「不資命」,不是爲了活命的,這個不叫邪命。這是一類論師説的。我們說,如果以唱調去念經,你真的是在念經嗎?你唱的調子不是真的念經,真的念經你心裏是什麼作意?唱歌的調子是貪生的,是煩惱,不要從調子上下手,要從經的內涵下手,走路的時候去唱也不威儀。

違經故非理者,破餘師說,此釋違經。戒蘊經中,觀象鬥等,世尊亦立在邪命中,邪受外境,虚容延命。故據此經文,但是貪生,皆名邪命也。

《俱舍》論主世親菩薩怎麼說呢?不對。「違經故非理」,你這個話跟經有違背,不合理,應該是一切貪所生的身語業都是邪命。怎麼是「違經」呢?「破餘師説」,那些論師的説法,以爲從維持生命的資緣而起的貪心叫邪命,其他的一切貪不能都叫邪命,聽起來好像很合理,這裏世親菩薩指出來,跟經不合。

「戒蘊經中」,講戒的那本經,「觀象鬥等,世尊亦立在邪命中」,看象鬥, 古印度的象很多,中國有鬥鷄、鬥蟋蟀,鬥象還没看到過,西班牙鬥牛的,看這些 都是邪命。看戲就是邪命。佛説去看象鬥也屬於邪命,那是貪。出了家修行都來不 及,不要去看這些,那是邪命。 什麼叫邪命呢?「邪受外境,虚容延命故」,不是説一定要求生活好的叫邪命,你去邪地受不應該受的外境,「虚容邪命」,這樣子把生命混過去了就是邪命。所以邪命的定義,不是説一定要貪著生活的資具叫邪命,一輩子在混時間就是邪命。我們這裏以前走掉的一些人,他們喜歡聊天,聊起來没個完,念經念兩句就不想念了,没有氣力。説起閑話來響得很,兩個小時不在話下,説得起勁了,什麼話都談,天一句、地一句,世間的政治、偷盜、賊、搶劫,什麼閑話,説起來長得很,這些都是邪命。

「故據此經文,但是貪生,皆名邪命也」,指出邪命的真正定義,「邪受外境,虚容延命」。從這個地方來看,邪命的範圍就寬了,從貪生的身、語都是邪命。我們看畫册,看書畫,看相片,嚴格地說,喜歡看都屬於邪命。當然我們看佛像不是的,看佛像是恭敬,或者祖師的像,這個看看不要緊。自己拍了個照片東看西看的,這個恐怕也是邪命。不但是邪命,還有一個我執,自己的相老看,看什麼?幾十年以後,燒成一堆灰,有什麼好看?根據經文,凡是貪生的身語業都是邪命。爲什麼佛把邪命另立一科?難除故。這個值得我們提高警惕。

反正不是三寶的戒定慧、聞思修,你去感興趣,比如集郵、音樂之類,是不是 邪命?看那些小説更不要説。「邪受外境,虚容延命」,逃不脱,就是邪命。

從此大文第三,雜明諸業。就中分十:一、明業得果,二、明本論業,三、明引滿因,四、明三重障,五、明三時障,六、明菩薩相,七、明施戒修,八、明順三分業,九、明書等體,十、明諸法異名。就第一明業得果中分六:一、總明諸業果,二、三性相對果,三、三世相對果,四、諸地相對果,五、明三學相對果,六、三斷相對果。且初總明諸業果者,論云:如前所言果有五種,此中何業有幾果耶?頌曰:

斷道有漏業 具足有五果 無漏業有四 謂唯除異熟餘有漏善惡 亦四除離繫 餘無漏無記 三除前所除

「從此大文第三,雜明諸業」,要來分别一下各式各樣的業。難的又來了,要爬山,這個山不太高,下邊的更高。學法的人要有點志氣,不要看到難的就往後退。「一、明業得果,二、明本論業,三、明引滿業,四、明三重障,五、明三時障,六、明菩薩相,七、明施戒修」,施福、戒福、修福,這裏都要講,「八、明順三分業,九、明書等體,十、明諸法異名」,其中有幾科是非常重要的。

第一科,「就第一明業得果中」,什麼業得什麼果?裏邊分六。「一、總明諸業果,二、三性相對果,三、三世相對果,四、諸地相對果,五、明三學相對果, 六、三斷相對果」,講那麼多幹啥?明業果!要把下士道修好,業果要搞清楚,這都是講業果的事情。先說第一科,「總明諸業果」,諸業果總的說一下。「論云:如前所言果有五種,此中何業有幾果耶」,前面「根品」講過,果有五種。哪五 種?異熟果、增上果、等流果、士用果、離繫果,這五種果不能忘掉。什麼業感什麼果?要弄清楚。

「頌曰: 斷道有漏業,具足有五果。無漏業有四,謂唯除異熟」,斷道的無漏業感四個果,無漏業不感異熟果,所以除掉一個。

「餘有漏善惡,亦四除離繫」,其餘有漏的善業、惡業也感四個果,没有離繫 果,因爲有漏的法不能證涅槃。

「餘無漏無記,三除前所除」,還有其餘的無漏業和無記業,有三個果,除了 前面所除的異熟果、離繫果。下面明細的有些麻煩。

釋曰: 斷道者, 諸無間道。以無間道能證無爲斷, 及能斷惑, 得斷道名。此道有二種者, 通有漏、無漏也。有漏業, 具足有五果者, 於前斷道, 若有漏業, 具足五果: 既是有漏, 能招自地可愛異熟。等流果者, 謂自地中, 後若等若勝, 諸相似法。離繫果者, 斷惑所證擇滅無爲。士用果者, 謂道所牽俱有士用; 謂道所牽, 次解脱道, 無間士用; 謂道所修, 未來功德, 隔越士用; 謂道所證, 諸無爲斷, 不生士用。增上果者, 謂離自性, 餘有爲法, 唯除前生。

「釋曰:斷道者」,什麼叫斷道?「諸無間道」叫斷道。「以無間道能證無爲斷,及能斷惑,得斷道名」,無間道是跟煩惱拼搏的那個道。無間道爲什麼叫斷道?兩個原因,一個能證無爲的斷德,一個能斷煩惱。把有爲的煩惱斷掉,證到無爲的斷德,這就是斷道。

「此道有二種者,通有漏、無漏也」,斷道有兩種,一種是有漏的無間道,一種是無漏的無間道。無漏的無間道是依佛法修的斷煩惱的方法;有漏的無間道是依世間的禪定,斷欲界的煩惱得初禪,斷初禪的那些惑得二禪,一層一層上去。不管無漏還是有漏的無間道,都能斷煩惱。但是有漏的斷是暫時斷,無漏的斷是永遠斷;一個是暫時證,一個是永遠證。

斷道裏邊有漏的業(斷道也是造業,有造作就是造業,這是善業),它的果有 多少?五個果,「斷道有漏業,具足有五果」,果最多的是有漏的無間道。

「於前斷道,若有漏業」,假使這個斷道是有漏的,五個果都有。第一,因爲它是有漏的,「能招自地可愛異熟」,因爲是善的,招可愛的異熟果。爲什麼「自地」?這個業在哪一地,感的果就在哪一地,不會超地。欲界的業只感欲界的果,初禪的業感初禪的果。如果把欲界的煩惱斷了,色界的未到地定起了,那是造色界的業,感的果決定是色界初禪的果,所以說是自地的果。異熟果肯定是有,因爲善惡的有漏法決定要感異熟果的,善法就感有漏可愛的異熟果。

「等流果者,謂自地中,後若等若勝,諸相似法」,當然感的果都在自地,上 界的果還得不到的。自地造了這個業以後,「若等」,跟它相等,或者「勝」, 「相似法」,就是等流果,自地所造業是它的同類因。假使起個善心,後來起的善心,或者跟這相等,或者比這更好,果跟因相似的,這是等流果。

離繫果,因爲是斷道(無間道),要證擇滅無爲,證斷德。「離繫果者,斷惑所證」,斷了煩惱之後,所證到的擇滅無爲是離繫果。斷一品煩惱證一品無爲,講 六因、四緣、五果的時候,離繫果講得很清楚,不生的果是離繫果,是無爲法。

士用果一共有四種,「謂道所牽,俱有士用」,由道所引出來的,跟道同時生 起的相應俱有法,是俱有士用果(俱生士用果)。

「謂道所牽,次解脱道,無間士用」,無間道的第二刹那,解脱道生出來,解 脱道是它的無間士用果,也是加功用行而得來的果。跟它是緊接着的,前一刹那後 一刹那的關係,叫無間士用果。

「謂道所修,未來功德,隔越士用」,還有隔越士用果,道修習之後,很多功 德雖然現在還没有生出來,將來會生出來,要隔一段時間纔生出來,這是隔越士用 果。好像種地,種子下到地上去,澆水、施肥,然後到秋天就會生出果來。

還有一個不生士用果,所證的擇滅無爲是不生士用果。

前面講過,士用果分四種。以無間道爲例,一種是俱生士用果,跟無間道同時相應的,相應俱有的那些法是俱有因、相應因,俱有因互爲因果,這是它的俱生士用果,是同時生起的士用果。第二種,無間道所引起的第二刹那的解脱道,也是士用果,因爲只相隔一刹那,叫無間士用果。第三種,隔一段時間要生出來的功德,叫隔越士用果。第四種,不生士用果是證的擇滅無爲,擇滅無爲是不生法,無爲法没有生滅,叫不生士用果。士用果總說有這麼四種。

這部分有點難度,大家要把前面的六因、四緣、五果,包括四種士用果都要復習一下。大家在學習和討論時不要不懂裝懂,也不要紙上談兵,先要真正理解再結合行持。學《俱舍》,能夠把每一句都搞懂當然是最頭等的。能夠把聽懂的基本上掌握住,太複雜的暫時跳掉,等到以後再回過來學,這種方式也可以。因爲一開始的時候,學的內容比較少,一些問題理解不了,乾脆跳過去,現在把邪命一類簡單的東西領會了,那跟修行也比較直接有關的,把它抓住就可以。等以後學多一點,回過來再看也就不太困難了。我們的要求是能夠得到一定的佛教的教理知識,就可以。當法師的,就需要掌握得比較明細,那要另外下工夫。

斷道的有漏業,有五種果。士用果分四種。一個是俱生士用果,就是俱有因,它們互爲因果,同時生起來的那些相應俱有法,這是它的士用果。第二,無間士用果,第二刹那引出來的果,如無間道引的解脱道,即是無間士用果。第三,隔越士用果,不是馬上,將來會引出來的,時間是隔越的。第四,不生士用果,離繫果,因爲是修道所證,加功用行,有士夫的力用在裏邊。是士用果,但是它本身是不生的,擇減無爲法,實際上就是離繫果。

除了自己本身,所有的有爲法都屬於增上果。前面講增上果的時候講過,六因 裏有一個能作因,它是最寬的,一切法,只要不障礙某一個法生,都是這個法的能 作因。五個果裏邊,增上果也是最寬的,除了自己以外,其餘的法,對它没有障礙的,都屬於增上果。但「唯除前生」,前面已經生出的法,不可能是後邊的果,因果總是因在果前或者同時,不會說果已經生出來,因纔出來。所以除了它本身和前面已經生出的法以外,其他的一切有爲法都屬於增上果。

無漏業有四, 謂唯除異熟者, 於前所斷道, 若無漏業, 具足四果。無漏不招果故, 唯除異熟。

無漏業中的斷道有四個果。「無漏業有四,謂唯除異熟」,無漏是出三界的,所以無漏業不感異熟果,在五個果裏邊,把異熟果要除掉,其餘的都跟前面一樣。

「於前所斷道,若無漏業」,前面所說的斷道,假使屬於無漏的法,即無漏道的話,它有四個果,要除掉異熟果,因爲無漏法不屬於三界,異熟果是三界的果。

「無漏不招果故」,無漏不招異熟果的果報,這個「果」指異熟果,落於三界 受報的果。其他的果,等流果、士用果、增上果、離繫果,這四個都會有。

餘有漏善惡,亦四除離繫者,異前斷道,故說爲餘。所餘有漏,若善若惡,亦有四果,非斷道故,除離繫果。

「餘有漏善惡,亦四除離繫」,除了斷道以外,其他有漏的善業、惡業也是有四個果,五個果裏邊除離繫果。因爲善惡業不是斷道,不證離繫果(擇滅無爲)。但是善惡業能感異熟果,有漏的善惡業當然感異熟果,受報的。所以前面四個果裏邊,把異熟果加進去,把離繫果除掉,還是四個果。

「異前斷道,故説爲餘」,這個「餘」是除開斷道(包括有漏和無漏斷道)以外的業,「若善若惡,亦有四果」,不管善的也好、惡的也好,凡是有漏的業,不是斷道,也有四個果。哪四個果呢?等流果、士用果、增上果、異熟果。因爲不是斷道,不斷煩惱、不證擇滅,所以離繫果没有。

餘無漏無記,三除前所除者,除前斷道,所餘無漏,及無記法,唯有 三果,除前所除異熟離繫。以無漏及無記,不招果故,除異熟果;非斷道 故.除離繫果。

「餘無漏無記,三除前所除」,餘下來不是斷道的無漏和有漏的無記,這兩個都是三個果。除哪些呢?除掉前面所除的,一個是異熟果,一個是離繫果,還餘下三果。「除前斷道,所餘無漏」,除了前面斷道的無漏業之外,其他的無漏業,它的果是三個;有漏的無記法,它也是三個果。「除前所除」,少哪兩個果呢?前面所除掉的,一個是異熟果,一個是離繫果。爲什麼没有異熟果?無漏法不感三界的果報,所以說没有異熟果。無記的法,不是善惡的,也不感異熟果。因爲異熟果是因有善惡,果爲無記,既然是無記的業,力量很弱,不感異熟果。它們兩個都不是斷道,不證離繫擇滅,所以也没有離繫果。

從此第二,三性相對果。論云:已總分別諸業有果,次辨異門。有業 果相,於中先辨善等三業果。頌曰:

善等於善等 初有四二三 中有二三四 後二三三果

「論云:已總分別諸業有果,次辨異門」,業要感果的,各式各樣的果都分別好了,現在來「辨異門」,各式各樣的門類來講一下。「有業果相,於中先辨善等三業果」,先說善、惡、無記這三個業的果。

「善等於善等,初有四二三,中有二三四,後二三三果」,善的、不善的、無 記的,這三種業,它感善的果、不善的果、無記的果,各有三類。哪一類裏邊,有 幾種果?

釋曰: 善等於善等者, 上善等是業也, 下善等是法也, 等取不善及無記也。將善等業, 望善等法, 以明果數。善等三業, 色、行二藴, 少分爲體; 善等三法, 五藴爲體。

「善等於善等」,前一個「善等」,是指善業、不善業、無記業,「等」是等不善、無記,這是業;後邊的「善等」是法,是善的果、不善的果、無記的果,又是三種。三種業對三種果,各有多少種?

上面這個「善」是業,下邊的「善等」是法,「等」表示不善、無記。「將善等業,望善等法,以明果數」,善的業,不善的業,無記的業,分別感善的法有多少果,感不善的法有多少果,感無記的法有哪些果?真正分析一下,這也不是很困難。如果感到實在不懂,可以畫三個表,善的業裏邊,感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果;不善的業裏邊分三支,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果;然後無記的業又分三支,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果。表看起來要清楚一點。《俱舍頌》每一個頌都可以畫表的。

下邊一個個地看。「善等三業」,善業也好,惡業也好,無記業也好,以什麼爲體?「色、行二藴,少分爲體」,色藴裏邊一部分,行藴裏邊一部分。色藴,身口業是色法,身是形色,口業是聲音;意業是思心所,是心所法,屬行藴。所以講業,它的體是色藴一部分,行藴裏邊也有少部分。

「善等三法,五藴爲體」,感的果,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法,「三法」五藴都有,「五藴爲體」。所以説先要辨「善等於善等」,前面「善等」業,在造業的時候是色藴、行藴的一部分,但它感的果,不管善、不善、無記都是五藴爲體,先把這個原則掌握好。然後下邊一個一個地分。

初有四二三者,初謂善業,以善法爲四果,除異熟果。善業以不善法 爲二果,謂士用、增上。因善引生,是士用果;善法不障,是增上果。善 業以無記法爲三果,除等流及離繫。性不同故,除等流果;非擇滅故,除 離繫果。 「初有四二三」,「初」就是善業,善業感的果,有三種,一種是善法爲果,一種是不善法爲果,一種是無記法爲果。但是這三類的果有幾種?善業感的善法果有四種,五個果中除了異熟果。

「善業,以善法爲四果」,善的業,當它以善法爲果的時候,可以有四種果, 没有異熟果。異熟果爲什麼没有呢?因爲善法,本身是有記的,異熟果決定是無記 的。因有善惡,果爲無記,因果相異的,叫異熟果。所以善法的果只能有四個。

假使以不善法爲果的話,等流果也不能有,只有士用果跟增上果。增上果一切有爲法都可以有,只要是不在它之前生的都可以。士用果是什麼呢?前一念的善法,引出後面一念不善法,是等無間緣引出來的果,屬於無間士用果。所以説,善法對不善法的果,可以有兩種。一種增上果是最廣泛,這没有問題。士用果是「因善引生」,善法引出來的,前一念頭是善的,後來動了個不好的念頭。比如我們在念經,聽見外邊唱歌,貪著聲音,有一個不好的念頭,這個就是士用果。「善法不障,是增上果」,惡法生出來,善法不障它,這個惡法是增上果,善法是能作因。

「善業以無記法爲三果」,無記法有三個,要除等流果,因爲善的跟善的是等流果,善的跟無記不是等流;及離繫果,因爲離繫的擇滅是善的,不是無記法。「性不同故,除等流果」,因爲善法跟無記法兩個不是同類的,同類因生等流果是同類的,善的生善的,染污的生染污的,無記生無記的,這是同類因和等流果。現在因是善,果是無記,不是同類的,所以等流果要除掉。「非擇滅故,除離繫果」。爲什麼要除離繫果?因爲這裏説以無記法爲果,擇滅(離繫果)是無爲法,是無漏的善法,不是無記法。所以不能有離繫果。

中有二三四者,中謂不善。在善無記中間,故名中也。不善業,以善法爲二果,以不善法爲三果,以無記法爲四果。言二果者,謂士用、增上。言三果者,除異熟及離繫。言四果者,唯除離繫。

第二種,不善的對善的,不善對不善的,不善對無記的。頌裏的「中」指不善。善、不善、無記,不善在中間叫「中」。「中有二三四」,不善法感的果,以善法爲果的有兩種,以不善法爲果的有三種,以無記法爲果的有四種。「在善無記中間,故名中」,不善法來在中間,叫它「中」。

以善法爲果的有兩個,第一是增上果,一切有爲法都是增上果。第二是士用 果,不善的法,也可以無間引生善法。正在起壞念頭,忽然想起來,自己是歸依三 寶的,不能想這樣的事情,一個正念提起來,那就是無間士用果。只有這兩個果。

不善的業對不善的法有三個果,因爲不善跟不善是同類的,可以加等流果。異 熟果是無記的,要除開。不善法是有爲法,離繫果是無爲法,所以要除掉。

不善的法對無記法有四個果,除了離繫果。不善法可以感異熟果,這是無記的,所以加一個無記異熟果;再加個等流果,一共四個果。離繫果不能有,因爲離 繫果是無爲法,無記法都是有爲法,一共有四個果。 問:無記與不善,如何爲等流?答:謂遍行不善,及見苦所斷餘不善 業,爲同類因,以身邊見有覆無記,爲等流果。

「問:無記與不善,如何爲等流」,無記法作爲不善法的果,怎麼有等流果?因是不善,果是無記,怎麼等流呢?

「答:謂遍行不善,及見苦所斷餘不善業,爲同類因,以身邊見有覆無記,爲等流果」,遍行因一共有十一個,其中身見、邊見是無記的,要除掉,餘下九個是不善的。遍行的不善法,跟見苦所斷的餘不善法,這一些法能夠引生身見、邊見。這個身見、邊見是它的等流果,身見、邊見是有覆無記,是染污性的。不善法也是染污的,因爲同是染污的,可以有等流果。

前面講同類因、等流果的時候,謂「同類因相似」,善的生善的果,染污的生染污的果,無記的生無記的果,這都是同類因、等流果。現在前面的不善法是染污的,感的果(身見、邊見)雖然是無記(有覆無記),也是染污的,可以做等流果,同類因生等流果。所以在無記法裏邊加一個等流果,因爲有覆無記的身見、邊見,可以從這些法生出來的。哪些法?遍行的不善,以及見苦所斷的其他的不善法。遍行的不善法是苦諦下的邪見、見取、戒禁取、疑、無明,還有集諦下的邪見、見取、疑、無明,還有集諦下的邪見、見取、疑、無明,一共九個,這些是遍行的不善法。身見、邊見是有覆無記,除掉。這九個不善法再加上見苦所斷的其他法,除掉遍行外,還有貪、瞋、慢,苦諦所斷的法具足十個,貪、瞋、癡、慢、疑、身見、邊見、戒禁取、見取、邪見。這十個法裏七個是遍行法,三個不是遍行法。可以感身見、邊見,都是染污法作同類因,感等流果。

後二三三果者,後謂無記,善、惡後故。此無記業,以善法爲二果, 以不善法爲三果,以無記法,亦爲三果。以善法爲二果者,謂士用、增 上。以不善法爲三果者,除異熟及離繫。問:云何不善與無記爲等流? 答:身邊無記爲同類因,以諸不善爲等流果。以無記法爲三果者,除異熟 及離繫。

「後二三三果」,「後」是無記的業,無記業感的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法的果分 別是兩個、三個、三個。「後爲無記」,無記在善、惡的後面,所以叫後。

「此無記業,以善法爲二果」,善法的果有兩個,不善法果有三個,無記法的 果也是三個。善法有哪兩個果?增上、士用果。增上果最普遍,只要不障礙它,都 是增上果。無記的心無間可以生出善法來,無間士用果。

「以不善法爲三果」,除了前面的士用果、增上果之外,還加上一個等流果。 染污法,染污的身見、邊見也可以産生其他染污的不善法,所以還有等流果。五個 果裏邊,異熟果没有,因爲異熟果是無記的;離繫果没有,因爲離繫果是無爲法, 不是不善的。「以不善法爲三果」,所以不善法果有三個。 「云何不善以無記爲等流果」, 怎麼不善法可以做無記法的等流果呢?

「答:身邊無記爲同類因,以諸不善爲等流果」,身見、邊見可以做同類因, 産生苦諦下的那些不善法,這就是等流果。前面是以不善爲因,無記爲果,這裏是 無記爲因,不善爲果,兩個反過來。無記的以無記爲果,也是如此,有等流果的, 無記對無記是等流果,這個没有問題。没有異熟果,因爲無記法不感異熟。離繫果 是善的擇減,勝義善,是擇減無爲法,也不是無記,所以没有離繫果。

從此第三,明三世果。論云:已辨三性,當辨三世。頌曰:過於三各四 現於未亦爾 現於現二果 未於未果三

「從此第三,明三世果」,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的業,感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的果,這又是一筆賬。所以業果很微細,這個夠不夠微細?還差得遠。佛知道的業果,等覺菩薩没有辦法知道的,微細到這個程度,纔能把一切因果清清楚楚講出來。我們要明業果,這些是最起碼的要求。講中士道、下士道的時候,引的基本上都是《俱舍》。「論云:已辨三性,當辨三世」,善的、惡的、無記的業,感善的、惡的、無記的果,講完了。這裏要講三世,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的業,感過去、未來、現在的果,從文字上看不多,比前面要簡單一些。

「頌曰:過於三各四」,過去的業對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三世的果,各有四個果。「現於未亦爾」,現在的業對未來的感果,也是四個。「現於現二果」,現在對現在是兩個果。「未於未果三」,未來的對未來的,「果三」。

釋曰:此以三世業,對三世法,為果差別。此三世業,色、行二蘊,少分爲體;若三世法,五蘊爲體。過於三各四者,謂過去業,以三世法,各爲四果,唯除離繫。

「釋曰:此以三世業,對三世法,爲果差别」,三世的業,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三世的業,感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三世的果,差别一共有幾種?

「此三世業,色、行二蘊,少分爲體」,先說體。身業,形色,色法;語業,聲音,是色法;意業是思心所,行蘊。所以是「色、行二蘊,少分爲體」,不是全部,是裏邊少部分。三世的法感的果法却是五蘊法都有,「五蘊爲體」。

「過於三各四」,過去的業,感過去的果、現在的果、未來的果,都有四種。 「謂過去業,以三世法,各爲四果,唯除離繫」,因爲既然是三世法,三世所攝。 離繫果是無爲法,不屬繫世的,不是三世攝的,所以要除掉。其他四個果都可以 有。

現於未亦爾者, 現在世業, 以未來法, 亦唯四果。同前過去數, 故言亦爾也。

「現於未亦爾」,現在的業對未來的果,現在造業,將來感果,也有四種果, 也是沒有離繫果,爲什麼?未來也是三世所攝,凡是墮於世的,都沒有離繫果。現 在世的業,以未來的法作果,也有四種果。「同前過去數」,跟前面一樣,也是沒 有離繫果,其他的都可以有。因爲它是過去、未來、現在,善、惡、無記都在裏 邊,各式各樣的果都可以的,三世不攝的無爲法不能有,所以「亦爾」。

現於現二果者, 謂現在世業, 以現在法爲二果, 謂增上果及士用果。

「現於現二果」,現在的業對現在的法,只有兩個果。一個增上果,除了前面已經生的法,其他法都可以作增上果。現在對現在,果不在因之前,當然可以作果。還有一個士用果,現在對現在是俱有士用果。其他的果不能有,同類因,要因在前、果在後,不能有等流果;異熟果是異時而熟,因在前、果在後,也不能同時,也不能有;離繫果也不能有。只有兩個果。

未於未果三者, 謂未來業, 以未來法, 唯有三果, 除等流及離繫。不 說後業有前果者, 前法定非後業果故。

「未於未果三」,未來的業對未來的果有三種。「謂未來業,以未來法,唯有 三果,除等流及離繫」,離繫果不是世所攝;等流果,在未來的法不能有前後,未 來的業對未來的法裏邊也談不上等流果,等流果決定是因在前、果在後,未來的法 都還没有生出來,哪個在前、哪個在後還没有決定,所以不好説等流果。除了等流 和離繫,只有三個果。「不說後業有前果者,前法定非後業果故」,我們只説,過 去對過去、未來、現在,現在對現在、未來,未來對未來,没有説未來對過去,爲 什麼?果決定在後或同時,「不說後業」,不能因在後,果在前。「不說後業有前 果者,前法定非後業果故」,前面的法,決定不是後業的果,因爲業總是在果前或 同時,所以不能説未來業對過去果。

從此第四,明諸地果。論云:已辨三世,當辨諸地。頌曰:同地有四果 異地二或三

「從此第四,明諸地果」,「諸地」指三界九地,即欲界五趣雜居地,五個趣都雜居的,初禪離生喜樂地,二禪定生喜樂地,三禪離喜妙樂地,四禪捨念清淨地,無色界有四地,空無邊處地,識無邊處地,無所有處地,非想非非想處地,一共九個地。「論云:已辨三世,當辨諸地」,講完三世,現在以九個地來看。

「頌曰: 同地有四果, 異地二或三」, 簡單兩句話, 雖然有九個地, 但是分起來只有同跟異。「同地」, 造業受果同在一地。雖然有九地,總的來說分同地和異地。先說「同地」, 即欲界造業, 欲界受果; 或者初禪造業, 初禪受果, 這是一種。「異地」, 是欲界造業, 初禪受果; 或者初禪造業, 二禪受果。

釋曰:此約諸地業,望諸地法,爲果差别。應知諸地業,唯色、行二 藴少分,諸地法通五藴也。同地有四果者,於九地中,隨何地業,以同地 法爲四果,除離繫。異地二或三者,若是有漏業,以異地法爲二果,謂士 用、增上;若無漏業,以異地法爲三果,於前二果,更加等流。不墮界 故,有等流果。

「釋曰:此約諸地業,望諸地法」,「同地有四果,異地二或三」,同地的有四個果;異地的,兩個或三個。這裏邊的問題,是約諸地的業,望諸地的法,就是三界九地,哪一地造的業在哪一地有它的幾種果,法就是果。以同、異地兩種來簡括,也不麻煩。「應知諸地業,唯色、行二蘊少分,諸地法通五蘊也」,業的軆只是兩種:色蘊,身口業;行蘊,意業。感的果法,却是五蘊都有。

「同地有四果」,先説同地的,當地造業,當地受果的有四種果。「於九地中,隨何地業,以同地法爲四果,除離繫果」,同地造業,同地受果,五種果裏邊没有離繫果,因爲離繫果出三界的,不屬於三界九地的,其餘四種果都可以有。

「異地二或三」,假使是有漏業,異地法爲果,只有兩個果,士用果、增上 果。

士用果,起一個上地的心,假使入定,色界的定心生起來,這個可以有士用果。增上果是最廣泛的,只要不障礙的都是增上果,異地也可以有。異地的等流果不能有,欲界的跟色界的法不一樣,不能等流。離繫果當然不能有;異地當然也不能有異熟果。

假使無漏業,有三個果,「以異地法爲三果,於前二果」,加一個等流果,爲 什麼?以無漏法對無漏法說,它不屬於三界九地所繫縛的,雖然是異地,可以有等 流果,所以在前面二果的基礎上,加一個等流果。

從此第五,明學等三果。論云:已辨諸地,當辨學等。頌曰:學於三各三 無學一三二 非學非無學 有二三五果

「從此第五,明學等三果。論云:已辨諸地,當辨學等」,講好三界九地,下面是有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。以有學的業感到無學、有學、非學非無學的果,同樣,無學的業、非學非無學的業感三種果,把這個辨一下。

什麼叫有學? 見道以上的叫有學。聖者是有學,不是聖者,還没有學。所以講到有學,是見道以上的聖者的法、業。無學,是阿羅漢、佛。二乘聲聞乘無學是阿羅漢,這是聲聞中最高的;大乘是佛果,最高的,没有可以再學的,全部學完了。非學非無學,既不是學,又不是無學,包含凡夫,還要包含三無爲法。因爲學法、無學法,都是指有爲的那些無漏法,而無爲的法却歸於非學非無學那一類,所以非學非無學既包括有漏的法,也包括三個無爲法。

釋曰:此約學等三業,以學等三法爲果差別。學等三業,唯色、行二 蘊少分。學、無學色蘊,無漏戒也;行蘊者,道共思也。非學非無學色 蘊,有漏色少分。學等三法,通五蘊也。非學非無學法,兼取三無爲。

「釋曰:此約學等三業,以學等三法爲果差别」,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三種業,以學的法、無學的法、非學非無學的法爲果,各有多少?三個三個對起來看。

「學等三業,唯色、行二藴少分。學、無學色藴,無漏戒也;行藴者,道共思也。非學非無學色藴,有漏色少分。學等三法,通五藴也。非學非無學法,兼取三無爲」,這是把原則性的東西先標一下。「學等三業」,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三種業,它們的體是色藴、行藴少分。身語業是色藴;意業是行藴,但這三種的色藴、行藴不一樣,這裏先説「學、無學色藴」是什麼?無漏戒,即道共戒;行藴是道共思,是無漏的思。非學非無學的色藴是有漏的色少分,有漏的身語兩業。

「學等三法通五蘊也」,學法也好,無學法也好,非學非無學法也好,都是通 五蘊的,但是有有漏和無漏之分,非學非無學法裏邊也含無漏的三個無爲法,並不 全是有漏法。

學於三各三者,謂有學業,於學等三法,各爲三果。且學業以學法爲三果者,除異熟及離繫;以無學法爲三果者,亦除異熟及離繫;以非學非無學法爲三果者,除異熟及等流。

「學於三各三」,有學的業,對有學的法、無學的法、非學非無學的法三種, 各有三個果,「謂有學業,於學等三法,各有三果」。

「且學業以學法爲三果者」,有學的業對有學的法有三個果,除了異熟果、離 繫果。既然是學法,它是無漏的,無漏的不是異熟果,異熟果是有漏的,無漏法出 三界的,所以不是異熟果。既然是有學法,是有爲法,不是離繫果,離繫果是無爲 的。

有學的業,以無學的法爲三果,「亦除異熟及離繫」,跟前面一樣。

以非學非無學的法爲三果,要除異熟果及等流果。因爲非學非無學法裏邊有三 無爲法,有擇滅無爲,可以作離繫果。但是等流果不能有,因爲前面兩個都是無漏 的,這個非學非無學裏的有爲法,是有漏的,有漏的等流果不能有。所以雖然也是 三個果,要加一個離繫果進去,除掉等流果。前面學、無學都是無漏法,可以有等 流果。

無學一三二者, 謂無學業, 以學法爲一果, 唯增上。若無學業, 以無學法爲三果, 除異熟及離繫。無學業, 以非學非無學法爲二果, 謂士用、增上。

「無學一三二」,無學的業,感有學的果只有一個,感無學的果是三個,感非學非無學的果兩個。「謂無學業,以學法爲一果,唯增上」,只有增上果,不能有

等流果。等流果以等勝爲果,比它高的,或者相同的叫等流果。無學高,有學低, 没有等流果,只有一個增上果。

「若無學業,以無學法爲三果」,業是無學的,以無學的法爲果的話,可以有 三種。因爲無學法不繫於三界,不能是異熟果。無學法不包含無爲法,所以離繫果 也不能有。這樣有等流、增上跟士用。

以無學法爲業,以非學非無學爲果的,兩種——士用果、增上果。等流果、離 繫果都不能有。無學一切煩惱都斷完,不用再離繫,所以說離繫果也没有。只有增 上果、士用果。無學可以無間起一個有漏的心,這是士用果。增上果,凡是有爲法 都是增上果。

非學非無學,有二二五果者,謂非學非無學業,以學法爲二果,謂士用、增上。以無學法爲二果,謂士用、增上。以非學非無學法爲五果。

非學非無學的業,要感有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的果、「二、二、五」。

「謂非學非無學業,以學法爲二果」,有學法作它果,兩種,士用果、增上 果。異熟果跟等流果没有,離繫果也没有。因爲它本身是非學非無學的業,是有漏 的法,果是有學法,是無漏的,一個有漏,一個無漏,不能是等流果。有學法是有 爲的,不含離繫果。異熟果是有漏的,也不是。增上果、士用果可以有。

非學非無學的業以無學法爲果有兩種,士用果、增上果,其他的都不能有。

「以非學非無學法爲五果」,假使本身是非學非無學的業,感得非學非無學的 果,五種都可以有。有漏的離欲道也可有離繫果。

《俱舍》學起來是很難的,因爲太麻煩了。學法相也夠麻煩的。我們年輕的時候,去范古農老居士開的法相學社學習。報名的時候,一個講堂全部坐滿的,什麼人都有,包括一些名流,高層次的人很多。那個時候,我們擠在後頭。兩三個月後,只有十幾個人,其他人都退掉了。什麼原因呢?有的是太忙,有的是年紀實在太大,那麼多法相記不住。有的覺得反正是念佛的,「學不學没關係」。總的來說,學法相是困難的,要有點科學頭腦纔行。

學《俱舍》比學法相還要難。但是學法相没有《俱舍》做基礎,這個法相總是浮在表面,經不起考驗的,人家學過《俱舍》的一個問題提出來,你這個法相家就會垮下來,答不下來。學過《俱舍》再學法相,就比較踏實。這不是我個人的看法,那些學教的一向都有這個看法。近代的大法相家歐陽竟無說,學法相唯識,没有《俱舍》的話,等於是樹没有根,屋没有基。一棟房子没有打地基,很容易垮的;一棵樹根子被挖了,這棵樹是長不大的,也不會開花結果的,不起作用。所以鼓勵大家學《俱舍》,但是《俱舍》畢竟是難,學的人還是少。總的來說,現在佛學院裏邊開《俱舍》課的已經不多,把《俱舍》學好的更少了。這也是我們現代人根基差的原因。不要怪這個,怪那個,如果想成佛,要度衆生,你連《俱舍》都學

不進去, 度啥衆生呢? 自己都度不了。首先把自己的愚癡度掉, 貪瞋癡當中愚癡是個大煩惱, 這個要度掉。

從此第六,明見斷等三果。論云:已辨學等,當辨見所斷。頌曰: 見所斷業等 一一各於三 初有三四一 中二四三果 後有一二四 皆如次應知

「從此第六,明見斷等三果」,見斷、修斷、非斷三類的果。「論云:已辨學等」,已經講過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。「當辨見所斷」,見所斷、修所斷,這些還要辨一下。什麼是見所斷?在見道十五刹那要斷盡的煩惱及相應的法,見道所斷的煩惱是八十八使,它的體是:貪、瞋、癡、慢、疑,身見、邊見、邪見、見取、戒禁取。還有修道所斷的,就是三界九地都各有九品煩惱,上上品、上中品、上下品,乃至下下品,這是九九八十一品。它的體是:貪、瞋、癡、慢,還有那些緣縛斷的,善法、色法都在裏邊。非所斷,既不是見道所斷,又不是修道所斷,是無漏法。

「頌曰: 見所斷業等, 一一各於三, 初有三四一, 中二四三果, 後有一二四, 皆如次應知」, 按了次第應當知道。

這裏要分,見所斷的業分别以見所斷的法、修所斷的法、非所斷的法爲果,各 有幾種?修所斷的業,對見所斷的法、修所斷的法、非所斷的法有幾種?非所斷的 業,對見所斷的法、修所斷的法、非所斷的法又是幾種?

釋曰:此以三斷業,望三斷法,爲果差別。見所斷業等者,等取修所斷業,及非所斷業。見所斷業,唯行蘊少分爲體;修非二斷業,俱以色行二蘊少分爲體。見所斷法,四蘊爲體;修所斷法,五蘊爲體;非所斷法,無漏五蘊,及無爲爲體。一一各於三者,謂三斷業,一一各於三斷法爲果者。此句總標也。

「釋曰:此以三斷業,望三斷法」,三斷的業對三斷的法,來看果的差別。

「見所斷業等」,「等」是修所斷、非所斷,「等取修所斷業,及非所斷業」。見所斷的業,行蘊少分爲體。見所斷所造的業,這是行蘊,與見惑相應的思心所,是見道所斷的八十八使相應思心所。色蘊是没有的,爲什麼呢?「色定非見斷」,色法不是見所斷的,所以見所斷裏只有行蘊的思心所。

「修、非二斷業」有色蕴、色蕴、行蕴兩個少分爲體。

作爲果,見所斷法,四個藴爲體,也没有色蕴。「修所斷法,五藴爲體」。 「非所斷法,無漏五藴,及無爲爲體」,非所斷的法,包括有爲的無漏法,這是五 藴爲體,以及無爲法,既不是見所斷,又不是修所斷,無漏法不要斷的,無爲法也 是不要斷的,無爲法也是無漏法,有爲、無爲的無漏法都屬於非所斷。 「一一各於三」,一個一個,見所斷、修所斷、非所斷的業,每一個都有三種的法,見所斷的法、修所斷的法、非所斷的法,來配它的果。「謂三斷業,一一各於三斷法爲果」。

初有三四一者,初謂見所斷業,以見所斷法為三果,以修所斷法為四果,以非所斷法為一果。言三果者,除異熟及離繫。見所斷法,唯染污,非異熟。言四果者,除離繫。言一果者,唯增上也。

「初有三四一」,「初」是見所斷的業,以見所斷的法爲三個果,以修所斷的法爲四個果,以非所斷的法,一個果。

三果,異熟果没有,離繫果没有。見所斷的法決定是染污法。不是染污的法和 色法,不是見所斷。既然是染污的,當然不是異熟果,異熟果是無覆無記的。離繫 果是無爲法,是善的,當然不是見所斷的。「見所斷法,唯染污,非異熟」。

「言四果者,除離繫」,以修所斷的法爲果有四個,離繫果没有,因爲它本身 是修所斷,離繫果是非所斷。但是,修所斷的法裏邊可以有異熟果。

對非所斷的,一個果,增上果。增上果是什麼法都可以有的。

中二四三果者,中謂修所斷業,在二斷中間,故名中也。若修所斷業,以見所斷法爲二果,以修所斷法爲四果,以非所斷法爲三果。言二果者,士用、增上。言四果者,除離繫。言三果者,除異熟等流。

「中二四三果」,「中」,修所斷的業。在見所斷、非所斷的中間。修所斷的業,以見所斷的法爲二果,以修所斷的法爲四果,以非所斷的法爲三果。

二果, 士用果、增上果, 只有這兩種。

四果,除開離繫果,離繫果不是修所斷的,其他四個都可以。

以非所斷的法爲三果,除了異熟果、等流果。可以有士用果,前面一個心,無間可以生後面一個無漏心。增上果當然更可以。等流果没有,一個是無漏法,一個是有漏法,不能有等流果。非所斷當然不是異熟果,異熟果是有漏的。

後有一二四者,後謂非所斷業,以見所斷法爲一果,以修所斷法爲二果,以非所斷法爲四果。言一果者,謂增上。言二果者,士用、增上。言四果者,除異熟。

「後有一二四」,非所斷的業對三種法的果來說,「一二四」,對見所斷的法 只有一個果,增上果,對修所斷的法是兩個果,對非所斷的四個果。

「言一果者」,增上果。因爲見所斷跟非所斷無漏法,不相干,只有增上果。 對修所斷的法有增上果、士用果。無漏法可以無間生起有漏的,但是不能生染污的,所以可以有士用果。對非所斷,那就多了。無漏對無漏來說,除了異熟果(異熟果決定有漏的),其他的四個果都可以有。 皆如次應知者,隨其所應,遍上六門,所配因果,皆如次釋,唯後置者,略法應爾。

「皆如次應知」,挨了次第都應當知道。這筆賬也算完了。

「隨其所應,遍上六門,所配因果,皆如次釋,唯後置者,略法應爾」,前面 的六個門都應當説「如其次第應知」。這是總結。

從此大文第二,釋本論業。論云:因辨諸業,應復問言:如本論中所 説三業,謂應作業、不應作業、非應作業非不應作業,其相云何?頌曰:

染業不應作 有説亦壞軌 應作業翻此 俱相違第三

「從此大文第二,釋本論業」,《發智論》,裏邊講的一個業解釋一下。「論云:因辨諸業,應復問言:如本論中所說三業,謂應作業、不應作業、非應作業非不應作業,其相云何」,在《發智論》裏邊又說了三個業,應作業、不應作業、非應作非不應作業,阿毗達磨的根本是《發智論》,解釋一下。

釋曰:染業不應作者,有說染污三業,名不應作,謂從非理作意生故。有說亦壞軌者,有餘師說,非直染業名不應作,壞軌則亦名不應作。壞軌則者,是無記業也。應如是行住、應如是著衣食,若不如是,名不應作,違禮儀故。應作業翻此者,翻不應作,名應作業。有說善業,名爲應作。有餘師說,合軌則業,亦名應作。俱相違第三者,俱違前二,名爲第三,非應作非不應作。若依初說,唯無記業也;依第二師釋,除軌則外,餘無記是也。

「頌曰:染業不應作,有説亦壞軌,應作業翻此,俱相違第三」,染污的業叫不應作業,染污的身業、口業、意業都叫不應作業。什麼叫染污的?「從非理作意生故」,非理作意,從染污心生的業(身、口、意三業)都叫不應作。

「有説亦壞軌」,有的説不但是染污業叫不應作業,還有違背軌則、威儀的那些也叫不應作。「有餘師説,非直染業名不應作,壞軌則亦名不應作」,壞軌則的那些業也叫不應作。什麼叫壞軌則呢?是無記業,軌則是威儀。我們知道異熟生、工巧明、威儀路、通果心都是無記法。威儀本來是無記的,破壞威儀不是染污的。「應如是行住、應如是著衣食,若不如是,名不應作」,一些威儀,走路該怎麼走,坐該怎麼坐,怎麼樣子穿衣服,怎麼樣子吃飯,都有一定規矩。有的論師説,這一些「壞軌」的事也屬於不應作業。

這是兩種說法,一種是染污的三業是不應作業;還有一種認爲,不但是染污的,還有那些無記的、壞軌則的,也屬於不應作業。

「應作業翻此」,應作業是反過來,那是不染污的,善的,或者加上合軌則、 合威儀的,這叫應作業。所以說,「翻不應作,名應作業」,反過來,不應作業的 對立面是應作業。

有的人說,就是不染污業。有的說,「善業名爲應作」,染污的業不應作,反過來,善的業是應作。「有餘師說,合軌則業,亦名應作」,前面有的論師說,不但是染污業,壞威儀軌則的業也叫不應作。這裏反過來,不但是善業叫應作,合軌則威儀的業,也叫應作。前面有兩種,後面反過來也有兩種。

「俱相違第三」,既不是第一種不應作,也不是第二種應作,叫非應作非不應作業。「非應作非不應作,若依初說,唯無記業」,這也是兩種,照第一種說法, 染污業是不應作,善業是應作,非應作非不應作就是無記的業。照第二種論師的說 法,染污業和壞軌則的業是不應作,善業和合軌則的是應作,在無記裏邊,把威儀 無記除掉,其餘三個無記,異熟生、工巧明、通果心,叫非應作非不應作業。

從此第三,明引滿因。就中分二:一、明業感多少,二、明引滿因體。且初明業感多少者,論云:爲由一業但引一生,爲引多生?又爲一生但一業引,爲多業引?頌曰:

一業引一生 多業能圓滿

「從此第三,明引滿因」,引業、滿業很重要,先把概念講一下。「就中分二:一、明業感多少,二、明引滿因體。且初明業感多少者,論云:爲由一業但引一生,爲引多生?又爲一生但一業引,爲多業引」。什麼叫引業滿業?引業是總報業,滿業是别報業。引業是説,你能夠投哪一身,假使是人的引業,就投人身。在人身裏邊,到底長得是支分具足的、端正的、聰明的、富的、長壽的,還是長得支分缺的、窮的、笨的,等等,這是滿業的關係。投生哪一趣是引業決定的。關於引業這裏提了兩個問題。一個業能夠引一生,還是一個業能引多生?反過來,一生是一個業引的,還是很多業同時引的?

頌回答,「一業引一生」,一個引業只能引一生。既不是多業引一生,也不是 一業引多生,兩方面都不是。「多業能圓滿」,這是滿業,能夠滿它的業有多個。

釋曰:一業引一生者,釋引業也,舊云總報業也。依薩婆多宗,但由一業,唯引一生。若許一業能引多生,時分定業應成雜亂。若此一生,多業所引,應衆同分,分分差別,以業果別故 分分差別者,謂數死數生也 。故知一業,唯引一生。

「釋曰:一業引一生者,釋引業也,舊云總報業」,「舊云」是過去的翻譯, 叫「總報業」,玄奘法師新翻的是「引業」,聽起來好懂一點。

「依薩婆多宗,但由一業,唯引一生」,根據有部,一個引業只能引一生。 「若許一業能引多生,時分定業應成雜亂」,假使說一個業能夠引多生,那麼「時 分定業」,順生受、順後受,受報時間決定的業要亂掉了。這個業既是順生受又是順後受,不是亂掉了嗎?

「若此一生,多業所引」,否定一業引多生,假使一生由多業引,行不行?「應衆同分,分分差别」,假使一生有很多的引業來引,衆同分一段一段不一樣了。「分分差别者,謂數死數生」,就是説可能生下來一歲到五歲是人,五歲到六歲的時候要變狗了,爲什麼?衆同分的引業不一樣,引業不一樣,衆同分要變掉了。哪一個有情變來變去的?如果一生有多業引的話,那麼衆同分就要亂,要「分分差别」,所以不可能。「以業果别故」,如果一生裏邊又有狗的引業,又有地獄的引業,那不是亂七八糟?「分分差别」是「數生數死」,一會兒是人,一會兒變狗,那是不可能的。

「故知一業,唯引一生」,所以有部認爲是「一業引一生」。一業引多生不可以,一生由多業引也不可以,否則違背佛教經典,跟事實也相反的。

多業能圓滿者,釋滿業也,舊云别報業也。謂一生身,圓滿莊嚴,許由多業。譬如畫師,先以一色圖其形狀,後填衆彩。一色圖形,喻一引業;後填衆彩,喻漏業^①多。是故雖有同稟人身,而於其中有具支體色力莊嚴,或有缺減。

「多業能圓滿」,這是滿業,就是別報業。總的報業決定生哪一趣,別報業決定在這一趣裏邊,是窮還是富,是夭折還是長壽,是身體健康還是不健康,是聰明還是笨等等。

「謂一生身,圓滿莊嚴,許由多業」,一生裏邊,他的圓滿、他的莊嚴,那由很多業決定。「譬如畫師,先以一色圖其形狀,後填衆彩。一色圖形,喻一引業;後填衆彩,喻滿業多。是故雖有同稟人身,而於其中有具支體色力莊嚴,或有缺減」,引業是一個;滿業却很多,這一輩子裏邊,受的各式各樣的莊嚴圓滿,由很多的業成功的。打個比喻,「畫師」,先以一種顏色畫一個總的圖,然後每一個部分用五彩的色來填。畫總圖是引業,這是一個業;中間各式各樣顏色,是很多的滿業來圓滿它。所以說,雖然「同稟人身」,引業是同的,都是人身的引業,但是裏邊,有「具支體」,身體具足六根圓滿,「色力」,身體很好,又莊嚴,或者不圓滿,不莊嚴,或者笨等等,這是滿業的關係。

有人提出一些問題,第一個問題,一個比丘講因果講錯了,感野狐身,第二輩子這個見還没改過來,又是感那個身,等流的,相同的因感相同的這個身。這一輩子有這個引業,下一輩子還可以造同樣的引業,又是感野狐身。這不是一個引業引多生,因爲他的見没有改,造的業還是這一類的,又感一個野狐身。一直到見改過來,這個業不一樣了,再跳出野狐身。

-

[□]漏業: 疑爲「滿業」。

這種例子很多,以前釋迦牟尼佛在衹樹給孤獨園,那位給孤獨長者在造精舍的時候,看到地上有螞蟻。佛跟他説,這些螞蟻已經五百世了,還是螞蟻。那就是螞蟻的業,它因爲轉不過來,這一輩子造這個業,引螞蟻的身,下一輩子又造這個業,又是引螞蟻的身,等流下去,這個五百生,乃至一千生都可以。

第二個問題,「地獄有没有滿業?」當然有滿業,地獄受的不同苦報就是滿業 所致。

第三個問題,「未來業,未來有異熟」,怎麼理解?未來的果當然没有生出來,你未來要造了因,可以感未來果。未來的因如果没有造,果當然没有。從可能性來說,未來可以造因,也能感未來的異熟果。

昨天講了引、滿業。引業就是引總報的,我們總的投生哪一個趣,這是引業決定的。在五趣裏邊你受的什麼報,各式各樣的,長壽的、短命的,痛苦的、快樂的等等,這些就是滿業決定的。一業能引,多業能滿。引業總是一個,比如投生爲人,決定這一輩子總是人,不會說做了一半變狗,除非特別重的業,他感了現報的果,那可能轉變。人趣裏邊滿業各式各樣,可以先是福報很好,後來造了業,後半輩子很苦。本來壽命該很長,結果做了惡業,殺生太多,會短壽;也可以本來是命不長的,因爲做了很多好事,放生什麼的,也變長壽。經上的例子很多,有個沙彌本來壽命很短的,但他救了一些螞蟻後,結果長壽了,這個是經上的公案,所以滿業是可以各式各樣的。

從此第二,明引滿因體。論云:非唯業力能引能滿,一切善不善有漏 法皆容引滿,以業勝故,但標業名。然於其中,業俱有者,能引能滿;若 不與業爲俱有者,能滿非引,勢力劣故。如是種類,其體是何?頌曰:

二無心定得 不能引餘通

「從此第二,明引滿因體。論云:非唯業力能引能滿,一切善不善有漏法皆容 引滿,以業勝故,但標業名」,能引能滿的當然是業,一切善、不善的有漏法都能 起引滿的作用。只要是有漏法,善的起好的作用,不善的起不好的作用。而引業的 力量更大。雖然只説了引業、滿業,並不排斥其他善惡的有漏法,也可以起作用, 但這個作用跟引業比起來是很微的,所以一般就標個業的名字。

「然於其中,業俱有者,能引能滿;若不與業爲俱有者,能滿非引,勢力劣故。如是種類,其體是何」,這裏邊有差別,跟業同時生起的,業俱有的,那麼它能引也能滿。是引業,它就引,是滿業,它就滿。假使不與業爲俱有的,跟業不是同時生起的,只能作滿業,只能起滿的作用,不能起引的作用。因爲它力量太小,不是跟業同時生起的。那麼,這些種類的體到底是什麼?

「頌曰:二無心定得,不能引餘通」,這裏把那些力量很微劣、只能滿不能引的法給標出來。其餘的善惡法,都是又能起滿的作用,又能起引的作用。當然,決定的作用要看業的强弱。

釋曰: 二無心定得者, 二無心定者, 謂無想定、滅盡定也。此與諸業, 非俱有故, 不爲引因, 但能爲滿。得者, 善惡得也。得與諸業, 非一果故, 唯滿非引。除此二類, 所餘善惡, 皆通引滿。

「釋曰:二無心定得」,兩個無心定,滅盡定、無想定。「此與諸業,非俱有故」,它決定跟業不是同時生的,因爲入定的時候,心也没有了,這個無想定,既没有意業,又没有身語業,所以說跟業決定不同,不能同時生起。它不能作引業,只能作滿業。根據前面的原則,跟業同時生起的善惡法,既可以引,也可以滿。

「得者,善惡得也。得與諸業,非一果故」,善惡的得,雖然跟業是同時生起的,但它不是一個果,得是得那個業。假使一個善法生起了,就得那個善法,不是得它後邊那個果,它跟那個造業的業不是同一果。業感的是異熟果、等流果之類的,而得所得到的,是它本身那個法,所以説兩個果不一樣。既然果不一樣,只能滿不能引,也是力量微弱的關係。

除了這兩類之外,其餘的善惡法,既能夠起引的作用,也能夠起滿的作用。 引、滿的作用不僅僅限於業(身語意業),其他的一些善惡法也可以有。不是與思 心所同時生起的善惡法也可以起一些引、滿的作用,這個力量跟業比起來當然要微 劣得多。得果當然是哪個業的力量强,就根據哪個業的方向走。

從此第四,明三障。就中有二:一、正明三障,二、别明業障。就明三障中二:一、明障體,二、約處辨。且初明障體者,論云:薄伽梵說,重障有三,謂業障、煩惱障、異熟障。如是三障其體是何?頌曰:

三障無間業 及數行煩惱 並一切惡趣 北洲無想天

「從此第四,明三障」,什麼叫三障?業障、煩惱障、報障。「就中有二:一、正明三障,二、别明業障」,三障裏邊,先說障的體是什麼,然後「約處辨」,不同的地方有什麼障。

「且初明障體者,論云:薄伽梵説,重障有三,謂業障、煩惱障、異熟障」, 佛在經上這麼說,重的障有三種:業障、煩惱障、異熟障。一般都會說:「業障重 啊,煩惱重啊!」到底什麼叫煩惱障、業障、異熟障?這裏明確地説重障有三種, 這是指最重的,不能説輕的不是障。一切煩惱都能障,但是所謂的煩惱障,特别是 指哪些?「如是三障其體是何」,那麼這裏的三障,以什麼爲體呢?

「頌曰:三障無間業,及數行煩惱,並一切惡趣,北洲無想天」,這個頌解釋所謂三障的體,其中業障,就是指五無間罪。所以有人說「業障重」,「業障重」,你造了五無間罪没有?没有,業障不重,可以修行。不要找藉口,「業障重,修不起」,鋪蓋捲起跑掉了。你没有造五無間業,没有最重的業障,可以懺悔的,可以修。

煩惱障是指什麼?就是數行煩惱,即放不下的,經常起的煩惱。像吃鴉片、吃香煙一樣的,不吃會難過的。偶爾發一次大脾氣,後來不發了,這個不算煩惱障。 煩惱再小,比如説貪吃,每天都貪吃,這也是煩惱障。數行煩惱,經常行的煩惱, 這是習慣勢力。列寧説:「習慣勢力是最可怕的。」就是説這個問題。偶爾發脾氣 不可怕,改掉就可以了,它的報也不是很厲害。但是經常起的煩惱却是最可怕的, 決定將來感的報是很厲害的,所以數行煩惱是煩惱障的體。

報障是指什麼呢?即一切惡趣、北俱盧洲、無想天,報障基本上是八難。三惡趣,北俱盧洲是没有佛法的地方,無想天是什麼都不知道,是外道天。就差世智辯聰、盲聾喑啞等等。有了這些報,與佛法無緣,被障住了。

所謂障是障聖道。假使有這些障,這一輩子想見道、入聖道,不可能的。如果 没有這些障,這一輩子見道有希望。所以我們不要自暴自棄:「我這一生總不行 了,算了,不去管它了。」你有没有無間罪的障,業障?有没有數行煩惱?這是要 自己問自己。無間罪的障一般恐怕不會有。數行煩惱,自己問自己,能不能放下, 看你自己。你不在惡趣,也不在北俱盧洲,也不是無想天,報障没有。條件很好, 要注意,不要推客觀,應該是自己努不努力的問題。

假使有了這三個障,這一輩子别說入聖道,就算聖道的加行,煖、頂、忍這一些,也没有希望的。假使没有這些,修行都有希望。所以海公上師給我們提出的這一輩子努力的目標,不要想得那麼高,什麼即身成佛、三身成就。量量自己是一個什麼樣的根器,想得那麼高不現實。這一輩子,實際一點,證個見道,只要没有三個障,是有可能的。入聖,或者聖道加行,這些是我們努力的方向,不要想得太高。當然,確實是大根器的,即身成佛也是可能的。但這却是一定要相應根器的人纔行。不是這樣根器的人,就算四百五十天,四百五十年還是有問題。要什麼根器呢?止觀雙運得到,發了菩提心,中觀見完全正確地明白,這些條件書上也有明確,問一問自己有沒有達到這些條件,如果都具足,四十五天會成佛;沒有的話,那就放下,還是脚踏實地,從修行次第學起,好好地從下士道開始修。

釋曰:三障者,標也。無間業者,出業障體,謂五無間業,名爲業障:一害母、二殺父、三害阿羅漢、四破和合僧、五出佛身血。

「釋曰:三障者,標也」,三障是標題,三障是什麼?

「無間業」,出業障的體,無間業是業障的體,五無間罪。「謂五無間業」, 五個無間業,這個業造了之後,無間決定要下地獄的,命終後中間没有空閑的,想 中間去其他地方跑一跑,不行的,馬上給你拉到地獄去。這是業障的體。哪五個無 間罪?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、破和合僧、出佛身血。佛是害不死的,佛的報你没 有辦法把他害死,提婆達多處心積慮地要把佛害死,害了好多次,都害不死,只能 惡心出佛的血,以殺的心,把佛的身上出一點點血,就是無間罪。這是業障的體, 假使没有這個業障,那這一輩子有希望入聖道,不要自暴自棄。 及數行煩惱者,出煩惱障體。煩惱有二:一者數行,謂恒起煩惱,通上下品;二者猛利,謂上品煩惱。唯約數行,爲煩惱障。上品煩惱,非數行者,雖復猛利,非恒起故,易可伏除,不說爲障;下品煩惱,雖非猛利,若數行者,難可數除,故說爲障。故煩惱中,無論上下,但數行者,名煩惱障。

「及數行煩惱」,這是煩惱障的體,「出煩惱障體」。「煩惱有二,一者數行,謂恒起煩惱」,經常起的煩惱,經常要犯的。有些人,對女人放不下,再怎麼懺悔,再怎麼調地方,把前面的甩掉了,碰到新的又粘住了,這個實在是粘性太厲害了,一碰就粘住,這是恒起煩惱。有這樣的煩惱的話,没有辦法入道。這不一定是上品煩惱,「通上下品」,中下品也在裏邊,不管上品還是下品,只要是恒常起的,哪怕是小煩惱,也是煩惱障,這個力量大得不得了,很厲害。

「二者猛利,謂上品煩惱」,猛利的煩惱,是極大的煩惱。「唯約數行,爲煩惱障」,這裏說的煩惱障,只是說數行煩惱,經常要生的煩惱。上品的偶爾發一次的,「非數行者,雖復猛利,非恒起故,易可調伏,不說爲障」,上品的煩惱只要不是經常發生的,偶爾發一次,它雖然很厲害,但是可以調伏。做事犯了一次錯誤,感到很慚愧,馬上去改正,改得過來的。如果經常要犯的過失,雖然小,叫你去改,改不了。吃香煙的,小事情,香煙他抽慣了,你叫他戒煙,難得不得了。我們以前在上海,還是講得蠻嚴格的,大家要戒煙了。有幾個退休老人也下決心戒煙,戒了三個月,没有抽,很好。在學習會上,也說下了決心,已經三個月没有抽,現在是放得下的。但是三個月之後,碰到其他一點小事情,又吸起來了。吃酒也同樣的。這個就是難放、難調伏。是不是不能放呢?當然也放得了,但是没有大決心,是比較困難的。所以說,大的煩惱,猛利是猛利,只要不是經常起的,没有習慣性的,還是容易對治的,不叫煩惱障。

「下品煩惱,雖非猛利,若數行者,難可數除,故說爲障。故煩惱中,無論上下,但數行者,名煩惱障」,下品的煩惱,煩惱再小,雖然不猛利,只要是經常起的煩惱,難除,這個就是障。除不掉的是障,除得掉的不叫障。所以煩惱裏邊,不管是上品的,中品的,下品的,只要是經常起的,那個叫障,煩惱障。

我們是修行的人,要自己警惕,先摸摸自己的心,問問看,哪些煩惱是經常要起放不下的?那些就是煩惱障。如果這個煩惱障你不對治掉,這一輩子要想見道什麼的,没有可能性。有些人也不問自己障有没有,經常要求最高的法,最好碰到佛出現,佛化身一下子教他一個無上法,大圓滿或者是大手印,或者生圓次第,這麼一修三身成就。那很理想,我們學佛,當然希望要三身成就,但是自己煩惱又不除,功夫又不用,哪有那麼容易的事情呢?世間上當一個木匠還要做三年的學徒。這三年裏邊,要好好地敬重師父,學他的技術,師父不高興就不教你。教了你,要

好好學,你不好好學,雖然懂是懂了,做起來不行,毛手毛脚的。世間法一個簡單的事情尚且如此,你要成佛,那談何容易?

並一切惡趣, 北洲無想天者, 出報障體。三惡趣全, 北洲、無想天, 是異熟障。問: 此障何法? 答: 謂障聖道及聖道加行加行者, 七方便行也。

「一切惡趣,北洲無想天」,這是報障的體。「三惡趣全」,一切惡趣就是三個惡趣——地獄、餓鬼、畜生,那是進不了道的。北俱盧洲因爲没有苦,也不能入道。無想天,那是外道天,没有思想,怎麼入道呢?這些是異熟障,報障。這些有異熟障的有情,當然没有辦法入道。

我們現在在座的都没有這些障,也没有造五無間罪,那就看自己有没有數行煩惱?如果没有數行煩惱,這一輩子,聖道或者聖道加行是有希望的,不要自己放棄這個大好的良機!

「問:此障何法?」障什麼呢?「答:障聖道及聖道加行。」障聖道,指障礙見道、修道等。當然第一個是障見道,如果聖道的門(見道)還進不去,後頭的修道、無學道就不要談了。不但是障聖道,還要障聖道的加行——加行道。

這個加行是什麼呢? 七方便行,在見道之前,有七個階段,要修七個東西。這七個東西修好之後,就能進入見道。假使有這三個障,不但是見道進不去,就是修這七個方便也没有辦法。七方便,第一個是五停心觀,比如不淨觀(對治貪)、慈心觀(對治瞋恚)、數息觀(對治散亂)等等,這是第一個進門的。第二個是別相念住,四念住分開修。第三個總相念住,把四念住合攏來修。這三個修好,依次是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,這四個修的具體內容怎麼樣,在後邊「賢聖品」要廣講。這裏只要知道什麼叫七加行(七方便),這七個方便是入聖道的方便,前面三個是資糧道,後頭四個,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是加行道。假使有三個障,不但是聖道障住了,聖道七個加行也障住了,修不起的。

論云:此三障中,煩惱與業,二障皆重,以有此者,第二生內亦不可治。解云:於第二生亦不得道,名不可治也。又論云:毗婆沙師作如是釋,由前能引後故,後輕於前。解云:煩惱引業,業引異熟也。

「論云:此三障中,煩惱與業,二障皆重,以有此者,第二生內,亦不可治」,三個障裏邊哪個輕,哪個重?《俱舍論》裏邊把這個問題來作個結論。這三障裏邊,煩惱障跟業障是重的。因爲這兩個障,第二生也不能治,就是第二生也不可見聖道,起碼要第三生以後。而報障却不是如此,這一輩子固然是不能入聖道、聖道加行,第二輩子有可能性。

有煩惱障跟業障爲什麼第二輩子還不能入聖道呢?煩惱障、業障重的,第二輩子到惡道去了,惡道裏怎麼能見道呢,入聖道當然不可能了。報障,這一輩子報完

了,也可能第二輩子還生到人間,又聞到佛法,入聖道是有可能性的。所以從得聖 道的時間來說,煩惱障跟業障這兩個重。這是第一個論師的説法。

「又論云」,這是第二個解釋,「毗婆沙師」,有部論師。「作如是釋」,他 這樣解釋,「由前能引後故,後輕於前」,前面的能夠引起後面的果,前面的重, 後面的輕一些。因爲重纔拉得起後頭的,後頭是被拉出來的,當然輕一點。就像犯 罪, 主犯是重的, 從犯輕一點。

「解云: 煩惱引業,業引異熟也」,怎麼引呢?先是起煩惱,因爲煩惱起了之 後,造業;有了業之後,纔産生果,異熟障。比較説,煩惱障最重,業障其次,異 熟障最輕,跟前面的基本上一樣。前面説煩惱障、業障都重,這兩個没有再比較; 這個論師説煩惱、業障兩個比起來,煩惱障重,報障最輕。

約異熟果,決定更無餘業餘生能爲間隔,故名無間;或造此業,必墮 地獄,中無間隔,故名無間。

什麼叫無間業?無間是什麼意思?「約異熟果,決定更無餘業餘生能爲間隔, 故名無間」,無間的意思,是説這個異熟果是決定的,没有其他的生能夠在中間把 它隔開。下地獄是決定的,没有其他的業能夠先感果,不會先受生其他趣,再受生 地獄。因爲無間業太重了,下一輩子的報決定是去地獄的,其他的業擋不住,其他 的生也隔不住,中間没有間隔,所以叫無間,這是一個意思。

「或造此業,必墮地獄,中無間隔,故名無間」,或者,造了這個業,必定墮 地獄的,當命終的時候,那邊馬上就從地獄生出來,中間没有時間的間隔,所以叫 無間。總的來說是這一輩子造了這個業,其他業也擋不住,其他生也擋不住,時間 也不能拖,無間就要下地獄的,叫做無間。

這三個障,我們現在明白了,你說業障重,修不起,你不是五無間業,那就可 以修得起。當然其他的業有没有?也會障道,你要懺悔是可以懺掉的。如果造了五 無間業,再懺悔,這一輩子也不可能得道。但是積集善根可不可以?也可以的,你 種點善的種子還是可以,總比不種好一些。所以,有業障的人,也不要放棄自己, 有的人覺得自己没有希望,乾脆自暴自棄,隨便幹起來,不要這樣。

從此第二, 約處辨者, 論云: 三障應知, 何趣中有? 頌曰: 三洲有無間 非餘扇搋等 少恩少羞恥 餘障通五趣

「從此第二,約處辨者」,哪些地方有障?根據地方來辨。「論云:三障應

知,何趣中有」,哪一個趣裏邊有三障?

「頌曰:三洲有無間」,除了北俱盧洲,另外三洲有無間業,其他地方都没 有。「非餘扇搋等」,在三洲裏邊的那些「扇搋」,那些黄門、二形之類的人,他 們没有無間罪。爲什麼他們没有? 「少恩少羞恥」,因爲父母對他們少恩,他們也

對父母的慚愧心輕,羞恥心也不重。「餘障通五趣」,除了無間業之外,其他的煩惱障跟報障,五趣都有。這是從處所來分這三障。

釋曰:三洲有無間,非餘扇搋等者,除北俱盧,於三洲中,唯女及男,造無間業,非餘扇搋等。少恩少羞恥者,釋扇搋等,雖殺父母,無無間業。謂彼父母於彼少恩少愛念故,彼於父母,慚愧心微,無重恩故,故無無間。由此道理,鬼及傍生,雖害父母,亦無無間。又大德說,傍生類中,覺慧分明,亦成無間,如聰慧馬。曾聞有馬,人貪其種,令與母合,覺知是母,便即羞死。又若人害非人父母,不成逆罪,心境劣故。此據人從非人生也。

「釋曰:三洲有無間,非餘扇搋等者」,除了北俱盧洲,人間只有三洲。於三洲中,只有男的、女的,正常的男女纔有可能造無間罪。「非餘扇搋等」,黄門、二形這一類是不能造無間業的。

「少恩少羞恥者」,爲什麼他們不能成立無間罪呢?「謂彼父母於彼少恩」, 他們的父母對他們不是太寵愛的,恩比較少,「少愛念故」,也不很愛念他。「彼 於父母,慚愧心微」,而他們對父母的慚愧心也很微弱,羞恥心也微弱,所以,他 們即使殺了父母,也不成無間罪,當然比一般的罪要重,但是不算無間罪。

「由此道理,鬼及傍生,雖害父母,亦無無間」,根據這個道理,少恩、少羞 恥、少慚愧心,畜生、鬼,它們都比人低級一點,它們雖然害父母,根據扇搋的道 理來推,也不成無間罪。

「又大德説,傍生類中,覺慧分明,亦成無間」,人中間有近於畜生的,但是畜生裏邊也有非常聰明的,靈性近於人的,這些畜生,也能成無間罪。就是畜生裏邊,「覺慧分明」,絕頂聰明,不是糊糊塗塗、慚愧心微少、少恩少愛這些,它心裏很清楚,慚愧心也重,假使它殺父殺母的話,也成無間罪。

舉個公案,「如聰慧馬」,有一匹很聰慧的馬,「人貪其種,令與母合,覺知是母,便即羞死」,過去是有這麼一匹馬,這個馬非常好,人家貪它的種子。盼這個馬有好的後代,如果讓其他的馬跟它配,配出來的小馬不行的。他們異想天開,把生它的母馬身上塗了一層其他顏色,本來是白馬,塗成了黑色或者是棗紅色,顏色變了,牽出去,叫那個馬去跟它配。又把它眼睛矇掉,這個馬開始不知道,後來,覺察到是它的母親,非常慚愧,把自己根弄斷,死掉了。如果是這一類絕頂聰明的畜生犯那些殺父害母的罪,也是無間罪。

「又若人害非人父母,不成逆罪,心境劣故」,一個人,他的父母不是人類, 而是鬼神之類的,假使他殺了父母,也不成逆罪,「心境劣故」。跟扇搋的情況一 樣,人是萬物之靈,佛教裏也這樣子,人的心是覺慧分明的。這一類的要差一點, 「心」,他的心慚愧少、恩念少;「境」,他的父母是非人,這樣子不成逆罪。 在玄奘法師的傳記裏引了這麼一個故事,這是古印度的傳說。以前一個國家裏邊,有一個人嫁女兒,坐在一個車裏邊,就像出嫁的轎子一樣,經過山路的時候,忽然聽見獅子大吼,送的人嚇壞了,都跑掉了。那個新娘却在車裏邊跑不出來,這個獅子據說是獅子王,有靈性的,它看到裏邊一個女人,就把她背回去了,每天去採些野果之類的東西,捕點野獸,把她養起來。過了幾年,這個女子生了一個男孩、一個女孩,是人的身體,因爲父親是獅子,孩子的心非常殘暴,是畜生的性格。

後來孩子長大了,兒子問他的母親,我們是人,父親是一頭獅子,這是怎麼回事呢?他的母親把以前的事情告訴他。他說:「既然我們是人,我們要去找我們的親戚去,不要跟這頭獅子住在一起,它是畜生。」他的母親說:「我還不是早有這個心,就是跑不出去,獅子很厲害,讓它發覺那就完了。」這個孩子,畢竟是有點人的聰明,他天天跟着獅子,看它每天到哪裏去,看它什麼時候到最遠的地方去。之後乘獅子跑到最遠的時候,他們就偷跑,跑到那個村子裏去了。獅子王回來之後看到它的妻子兒女都没有了,大發脾氣,大聲大吼的,一直鬧到村子裏來,逢人便咬。這樣村子裏行路的人,被它傷害的不少,那成了一個大禍患。國王趕快派他的部隊要去打獅子。結果部隊跑了去,那個獅子看了之後大發脾氣,一吼的話,人仰馬翻,都嚇得動也不敢動,哪個敢衝上去呢?

國王没有辦法,只好下令,哪個能夠把這個獅子殺掉的,賞一億金子。獅子王的兒子跟母親說:「我們窮得很,倒不如去把那個賞拿來,生活過得好一點。」他母親說:「你這個太不對了,它雖然是獅子,畢竟還是養你的,是你父親。」他說:「父親害那麼多人,我們生活又不好,把它一個弄掉了,那麼多人安全保障了,我們生活也好了,不是很好嗎?」他說就這樣,不管了。他就去對國王說他能把獅子殺掉。國王說:「你去試試看。」

結果他跑到那裏去,這個獅子也是有點太重感情了,看見它兒子來了,乖得很,什麼都不想了。它兒子跑過去,把它抓住,它也不動,把刀往它喉頸裏刺下去,它也不響。這樣子,刀從喉裏刺進去,把肚子剖開來,死掉了。這個國王奇怪:這怎麼搞的,獅子看見他就像羊一樣,動也不動?國王就問他:「你到底怎麼回事?」開始他還不老實說,國王不相信。後來逼得没有辦法,他就說了。國王一聽大吃一驚,就說:「你這個人,事情做到了,我說的話也不能推翻,要賞你好多錢,是賞你;雖然它是頭獅子,畢竟是養你的,我們國家裏不能容你,你拿了錢趕快走。」把他送到一個島上去了。結果他跑到島上,一個人住在那裏,這個島上據說有寶的,很多商人去採寶,他把那些商人全部殺掉,把帶去的那些女人留下,後來子孫就多起來,成了一個國家。

這是説人殺非人父母還是有的。從這裏來説,不成逆罪,因爲「心境劣故」。 「心」,他的心是畜生種;那個「境」,他的父親是一個畜生,不是人,不成逆 罪。 餘障通五趣者,餘煩惱障,及異熟障,通在五趣。然異熟障,於人趣中,唯北俱盧;於天趣中,唯無想天。

「餘障通五趣」,其餘的煩惱障、異熟障,五趣都有。

「然異熟障,於人趣中,唯北俱盧,於天趣中,唯無想天」,但是異熟障,人 趣當中只有北俱盧洲有,其他三洲没有;天趣中唯無想天有異熟障,其餘的天都没 有異熟障。人間,即使是盲聾喑啞,修道的機會還是有,瞎子也能念佛,聾子也可 以修行,聾啞的人,用手勢比也可以懂等等,只要真正虔誠,也可以修,若人家拜 佛,他也可以學着拜,所以這些還不算異熟障。當然,他們要修到見道是很困難 的。北俱盧洲、無想天連佛法都没有的,入聖道當然是絕對不可能的了。

俱舍論頌疏講記 卷十八

〔印〕世親菩薩 造論

[唐] 圓暉法師 著疏 智敏上師 講述

〔2018 版〕

(内部整理资料 仅供学习参考)

分别業品第四之六

從此第二, 别明業障。就中分六: 一、明業障體, 二、明破僧, 三、明成逆緣, 四、明加行定, 五、明罪重大果, 六、明無間同類。此下第一, 出業障體者, 論云: 於前所辨三重障中, 說五無間爲業障體。五無間業, 其體是何? 頌曰:

此五無間中 四身一語業 三殺一誑語 一殺生加行

「從此第二,别明業障」,對於三障,煩惱障在後邊「隨眠品」要廣講,異熟障在「世間品」講過了;這裏是「業品」,特别講業障。「就中分六」,分六科來講業障。「一、明業障體,二、明破僧,三、明成逆緣,四、明加行定,五、明罪重大果,六、明無間同類」,「無間同類」是無間罪的同類。真正的無間罪,固然不一定每個人都有,但是無間罪的同類,却還是容易犯,罪也很重。

「此下第一」,第一科,出業障的體。「論云:於前所辨三重障中,說五無間爲業障體」,三個重障裏邊,業障的體是五無間罪。「五無間業,其體是何」,這五無間業,到底體是什麼呢?

「頌曰:此五無間中,四身一語業,三殺一誑語,一殺生加行」,這五無間罪的體,四個是身業,一個是語業。四個身業好懂,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、出佛身血,都是身造的業;破僧是語業,一般人恐怕不知道,這裏特別對破僧的事情,講得特別多。破僧是語業,虚誑語。四個身業裏邊,三個是殺業,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,是真的殺掉的;一個是殺生加行,不能成根本業罪。因爲佛是殺不死的,只能是很輕微地出一點血,但是有加行的罪。雖然是加行,却也是無間罪,因爲佛的福田太大了,對他一點點的加行也成無間罪。

釋曰:初句標也。四身一語業者,殺父、害母、殺阿羅漢、出佛身血,此四身業;破和合僧,此一語業。三殺一誑語者,謂害父母、殺阿羅漢,名爲三殺;破僧誑語,名一誑語。此四是根本業道也。一殺生加行者,一謂出佛身血,是殺生加行罪。以如來身不可害故,無根本也。問:破僧是虚誑語,何緣名破僧?答:因受果名。誑語是因,僧破是果。謂因誑語,僧方破故;或此誑語,能破僧故,名爲破僧。從用爲名。

「釋曰:初句標也」,標無間罪。這五無間裏邊,四個是身業,一個是語業, 「四身一語業」。殺父、害母、殺阿羅漢、出佛身血,都是身業;破和合僧是語業。

「三殺一誑語」,三種是殺業,一種語業是虚誑語。哪三個殺呢?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,「名爲三殺」。「破僧誑語」,破和合僧是虚誑語,「名一誑

語」。「此四是根本業道也」,這四個是根本業道,是特别重的根本業道,叫無間 業。

最後一個是殺生加行,「謂出佛身血」,這是殺生的加行罪。「以如來身不可害故」,佛的身體是不可害的,因爲佛福德圓滿,是害不了的,根本業道成就不了,但是這個加行的罪,也屬於五無間罪之一。

「問:破僧是虚誑語,何緣名破僧」,破僧這個無間罪是虚誑語,那爲什麼叫破僧呢?「答:因受果名。誑語是因,僧破是果。謂因誑語,僧方破故;或此誑語,能破僧故,名爲破僧。從用爲名」,一個是以果爲名,一個是從作用爲名。因是虚誑語,説了虚誑語之後,得到的果是破僧。因上安果的名,虚誑語是因,把破僧的果的名放到因上去説,虚誑語叫破僧。另外一個,從作用爲名,虚誑語能起破僧的作用,所以虚誑語叫破僧。

無間罪的體,四個是身業,一個是語業。身業裏邊,三個是殺業,一個是屬於 殺的加行。語業是虚誑語,叫破僧。爲什麼叫破僧,有兩種解釋的方式。殺父、殺 母、殺阿羅漢、出佛身血,這些一聽就懂,破僧到底是怎麼回事呢?

從此第二,明破僧。就中分五:一、明僧破體及成,二、明能破成時處,三、明具緣成破僧,四、明破二僧別,五、明無破法輪時。且第一明破僧體及成者,論云:若爾僧破,其體是何?能所破人,誰所成就?頌曰:

僧破不和合 心不相應行 無覆無記性 所破僧所成

「從此第二,明破僧。就中分五:一、明僧破體及成」,僧破的體是什麼?怎樣成就破僧?「二、明能破成時處」,在什麼時候、什麼地方能夠成就破僧?「三、明具緣成破僧」,破僧要幾個緣?「四明破二僧别」,破兩種僧,一種是轉法輪僧,一種是羯磨僧。「五、明無破法輪時」,明破法輪時,破羯磨僧是什麼時候都有,但破法輪僧却不是一般時間都有,要佛在世纔有。

「且第一明破僧體」,什麼叫破僧?「論云」,先引《俱舍論》來說。「若爾僧破,其體是何」,破僧是虚誑語,那破僧的體到底是什麼呢?「能所破人,誰所成就」,能破的人、所破的人,怎樣子成就?

「僧破不和合」,僧破的體是不和合,心不相應行裏的不和合。「無覆無記性」,它本身是無覆無記的。「所破僧所成」,所破的一個和合的僧團分了兩部分,各别地做羯磨、做佛事,那麼就成了破僧,所破的僧成就破僧。

釋曰: 僧破不和合者, 謂僧破體, 是不和合性。此不和合, 於和合上 非得爲體。謂僧未破, 衆共和合, 許有聖道, 得入聖。僧被破已, 失和合 性, 於和合上有非得生, 名不和合。故不和合性, 是和合上非得爲體。 「僧破不和合」,什麼意思?「謂僧破體,是不和合性」,不和合是和合下的非得爲體。不和合就是没有和合,得了和合是和合,和合的非得是不和合。「謂僧未破,衆共和合,許有聖道,得入聖。僧被破已,失和合性」,假使僧被破了之後不和合,「於和合上有非得生」,本來是和合的,和合上得了一個非得,叫不和合。「故不和合性,是和合上非得爲體」,本來是和合的,現在和合非得,和合没有了就叫破僧。所以破僧的體,是和合上的非得。和合的非得是什麼呢?

心不相應行, 無覆無記性者, 此不和合, 心不相應, 行蘊所攝, 是無記性。問: 既無記性, 豈成無間? 答: 如是破僧, 因誑語生, 誑語是無間, 故説破僧是無間果, 非無間體。因受果名, 故說無間, 名爲破僧。

「心不相應行,無覆無記性」,不和合是心不相應行所攝,本身是無記的,所以破僧本身是無記的。但是,破僧的因,虚誑語却是無間罪。破僧的罪是虚誑語,這個虚誑語成了無間罪,而且是五個無間罪裏最重的一個。而破僧這個事實却是無覆無記性,「此不和合,心不相應,行藴所攝,是無記性」。

「問:既無記性,豈成無間」,既然是無記性,怎麼成無間罪呢?這不是矛盾得太厲害了嗎?無記性的東西是没有罪的,怎麼成了那麼大的無間重罪呢?

「答:如是破僧,因誑語生,誑語是無間,故説破僧是無間果,非無間體」,虚誑語是無間罪的體,破僧是虚誑語的果。現在説破僧是無間罪,是從虚誑語的因上安立過來的,所以真正的無間罪體並不是破僧,而是虚誑語。「因受果名」,虚誑語的因受破僧的果這個名字,所以虚誑語叫破僧。實際上,無間罪的破僧指的是虚誑語,不是指不和合的破僧。真正的破僧,不和合,無覆無記性。現在説破僧是無間罪,是説破僧的因,這個虚誑語是無間罪。「因受果名,故説無間,名爲破僧」,破僧的無間罪指的是破僧的因,虚誑語。這個虚誑語也可以安立破僧的名字,因立果名(六離合釋之一),所以説破僧是無間罪。

所破僧所成者,僧破無記,非能破者成此僧破,但是所破僧衆所成。 破僧到底是什麼人成就的,是能破的人,還是所破的僧?能破的人無所謂和合 不和合,但所破的僧本來是和合的,却不和合了,分了兩邊。所以是所破的僧成就 破僧,能破的根本談不上破僧。

既然破僧是所破僧成就的,那能破的應該没有責任啊?不是這個意思。破僧根本不是罪,是無覆無記性,只是所破的僧分了兩端。而導致這個結果的是能破的人,是能破的人造的虚誑語。所以不要把因果混淆起來,不要説破僧是所破僧成就的,能破的就没有責任。破僧,從果上說,是所破的僧分了兩半,不是能破的分了兩半,能破是虚誑語,虚誑語導致破僧。

從此第二,明能破成時處。論云:此能破人,何所成就?破僧異熟,何處幾時?頌曰:

能破者唯成 此虚誑語罪 無間一劫熟 隨罪增苦增

「從此第二,明能破成時處。論云:此能破人,何所成就?破僧異熟,何處幾時」,能破的人成就什麼罪?破了僧之後,在什麼時候、什麼處所受異熟果?

「能破者唯成,此虚誑語罪」,能破的人成就的是虚誑語的罪,就是破僧的無間罪。這個虚誑語的罪,果報是什麼呢?「無間一劫熟,隨罪增苦增」,處所是無間地獄,時間是一劫。一劫之後纔能夠出來,受苦的時間很長。

有人說,如果無間地獄受苦一劫,造一個無間罪是一劫受苦,兩個無間罪也是一劫受苦,那造多的罪不是便宜嗎?不便宜!「隨罪增苦增」,造的罪越多,受的苦越厲害,隨着所造的罪增多,受的苦也成倍的增加,所以説在因果面前没有便宜可賺,大家平等。儘管説法律面前大家平等,或什麼面前大家平等,但總有不平等因素存在。而真正平等的是因果,一點也不欺侮人的,親的也好,疏的也好,認得到的也好,認不到的也好,你去打交道也好,你搞關係也好,没有用的,在因果面前一分一釐不差的。

釋曰: 初兩句明罪體,次一句明處時,後一句明苦增。能破者唯成, 此虚誑語罪者,能破僧者,提婆達多,成破僧罪,誑語爲性,即破僧俱生 語表、無表,爲此罪體。

「釋曰:初兩句明罪體,次一句明處時,後一句明苦增」,先説破僧的人成就什麼?

「能破者唯成,此虚誑語罪者」,能破僧的人,提婆達多,他成就破僧的虚誑語罪。這個破僧罪,虚誑語是它的體,體就是性。「即破僧俱生語表、無表,爲此罪體」,破僧的時候同時生出來的語表業跟無表業,是這個虚誑語罪的體。這個罪造了之後,感什麼果報呢?

無間一劫熟者, 此必無間大地獄中, 一劫受苦, 餘逆不必生無間獄。

「無間一劫熟」,在無間地獄受長達一劫的苦。「餘逆不必生無間獄」,破僧 必定是無間罪,而其他四個却不一定,輕的可以不去阿鼻地獄,而破僧是非去不 可,因爲五個無間罪裏邊破僧是最重的。

問:若造多逆,皆次生熟,如何多逆,同感一生?答:頌言隨罪增苦增,隨彼罪增,苦還增劇。謂由多逆,感地獄中多猛苦具,受二三四五倍重苦。

「問:若造多逆,皆次生熟」,無間罪是順生報,下一輩子決定要受的,受的時間是一劫。這裏提一個問題,假使造了很多的無間業(提婆達多造了三個),都

是順生受(第二輩子受報的),「如何多逆,同感一生」?如果都是一劫的時間,多個無間罪也是感一劫的時間,一個無間罪也是感一劫的時間,那不是不平等嗎?「頌言隨罪增苦增」,回答這個問題,頌裏就說,隨着罪的增加,苦也是成倍的增加。「隨彼罪增,苦還增劇。謂由多逆,感地獄中多猛苦具,受二三四五倍重苦」,這不是説造兩個業就受兩倍的苦,「二三四五倍」,而可能是不止五倍,就像滚雪球一樣,越滚越厲害。造兩個罪,不是兩倍的無間苦,而是好幾倍的苦,業越多,苦就越多。這裏説的是一個罪一個苦,兩個罪兩倍的苦,乃至五個罪受五倍的苦,實際上,却不一定是那麼多倍,可能是無量百千倍的苦。

從此第三,明具緣成破僧。論云:誰於何處能破於誰,破在何時,經 幾時破?頌曰:

苾芻見淨行 破異處愚夫 忍異師道時 名破不經宿

「從此第三,明具緣成破僧」,破僧罪要幾個緣纔能夠成就?「論云:誰於何處能破於誰,破在何時,經幾時破」,破僧的事情,什麼人,在什麼地方,能破什麼,什麼時候破,能夠破多少時間?

「頌曰: 茲芻見淨行,破異處愚夫,忍異師道時,名破不經宿」,凡是能破僧的人,決定是比丘。這個比丘是見行人,利根的,這個利根並不是修行的利根,靠自己力量産生的見,不是聽人家説的。「淨行」,還要是比較清淨的,破戒的那些破不了僧,没有威信的。「破異處愚夫」,第一,「破異處」,破僧要在異處,不在佛的面前,在佛的威信之下是破不了僧的。第二,破哪些人?「愚夫」,就是凡夫,那些没有智慧的纔受騙。怎麼樣破?「忍異師道時」,「忍」,承認、認可。「異師」,除了佛以外還有大師。「異道」,除了佛的八正道以外,另外還有更殊勝的法。這樣的認可,就叫破。破多少時間?「不經宿」,不過一夜,馬上就和合。這是佛在世的一個公案,提婆達多破僧。

我們講一下到底破僧是怎麼一回事。佛成道以后,佛的教法廣爲傳播,大家都非常恭敬,尤其是瓶沙王。大家知道的釋迦太子要出家的時候,瓶沙王就要讓半個國家給他治理,叫他不要出家,結果他還是出家了。成了佛之後,瓶沙王非常恭敬,每天供養五百斛飲食。這讓提婆達多很眼紅,他看到大家恭敬佛、供養佛,他總是想:幾時我也做佛,也受這樣的供養。提婆達多是一個反面教員,他對佛的樣子要學,而佛的功德他却不學。他看到佛的享受那麼好,他也想要像佛那麼享受。於是他跟阿闍世王(瓶沙王的太子)說:「你把你父親殺掉,我把佛殺掉,你做新王,我做新佛,你治理你的國家,我治理那些教徒。」受提婆達多的蠱惑,阿闍世王將他父親關起來,把他餓死了。

提婆達多總是想學佛的樣子,替代佛,所以有一次佛不在的時候,他提了五條教規。這五條,根據《四分律》是這樣^①,盡形壽乞食,一輩子乞食。那是見淨行比丘,他是見行者,是厲害的人,一向是淨行的人,持戒很艱苦的。這個艱苦是過分的艱苦,他標榜要超過佛的戒律,使一般人相信他。他說盡形壽乞食,一輩子乞食,老了也不准沙彌給他代乞。盡形壽著糞掃衣,一輩子穿糞掃衣,揀來的破爛衣服。一輩子露地坐。一輩子不吃酥,酥油不能吃,鹽巴也不能吃,佛還吃牛奶,他不吃,鹽都不吃,這就是外道見。一輩子不吃魚肉。這是提婆達多的見。

有的人對吃素的人故意挖苦: 你是提婆達多的弟子。這個話不能這樣說。因爲 提婆達多並不是全部自己想一些壞東西, 他是把佛的口號接過來, 過分地做起來, 要提高自己的威信。乞食、糞掃衣、露地坐、不吃魚肉本來都是佛提倡的, 但是提 婆達多强調盡形壽, 故意做得那麼艱苦, 樹立自己的威信。而這些却有點過分, 對 新學比丘, 會使人家退道的。所以我們不能叫每一個新來的人都盡形壽乞食, 盡形 壽糞掃衣, 盡形壽露地坐, 不住房子, 鹽巴都不能吃的, 酥油、牛奶都不准吃的, 這樣有的人就受不了, 那是要斷佛慧命的。提婆達多以這個來破佛的四依。

我們是依糞掃衣、常乞食,最近在安居裏邊,比丘都念四依,四依是佛的標準。佛的標準是隨得衣服生喜足,隨得飲食生喜足,隨得臥具生喜足。你得到的衣服,好的也好,不好的也好,都生喜足,不要追求。這是佛的規矩,並不是説一定要最壞的,好的也好,壞的也好,得了之後就滿足,不起貪著心,拿了就好好修行。

提婆達多以過分的五條來代替佛的四依,看起來好像是更厲害了。那時他趁佛不在,提出這五條,他說誰讚成這五條的,取籌。他也行籌。結果有五百個新學比丘,不懂事,以爲他這個了不得(提婆達多是持戒苦行的),他們就取籌。阿難看到情況不對,他知道這是壞的,就說誰反對這個,拿個衣披在身上。結果,有少數上座也就跟了阿難走。提婆達多看了這個情況,說:「好,這裏行不通,我們就走。」把那五百人領到另外一個山頭,自己搞羯磨,自己說戒,這樣子就成了破僧。

破僧之後,提婆達多一心要像佛,什麼都要學佛的樣子。舍利弗跟目犍連知道 五百個無知比丘被騙走之後,也跑到那座山上去,目的是勸他們回來。提婆達多看 見舍利弗、目犍連來,高興得不得了,他說:「你們雖然當時没有表態,但現在跟 我來了也不遲,歡迎歡迎,你們趕快來。」他要學佛。佛因爲有的時候背有點痛, 講了經之後,要休息一下,讓舍利弗代說。他看到舍利弗來了,真好,就學佛的樣 子,他說:「我背痛,要休息一下,舍利弗,你代我講講經。」佛自己在舍利弗代 講時,右脅而臥,稍微休息一下,很威儀。而提婆達多要學樣子,他也右脅而臥,

124

[®]《四分律》卷四:「如來常稱説頭陀少欲知足樂出離者,我今有五法,亦是頭陀勝法,少欲知足樂出離者,盡形壽乞食,盡形壽著糞掃衣,盡形壽露坐,盡形壽不食酥鹽,盡形壽不食魚和肉。我今持此五法教諸比丘,足令信樂。」

但没有内德,一會兒就睡着了。後來翻過身來,左面臥,不是獅子臥,而是野干臥,睡得打鼾,打得很響,醜不堪言。所以没有内德,學都學不像的。於是舍利弗跟目犍連説:「機會來了,他睡着了,正好。」目犍連,先顯神通,顯了神通之後,大家很稀奇,然後舍利弗給他們說法,法眼淨,都開了悟。然後,他們知道錯了,回到佛那裏,去求懺悔。這時候,提婆達多的侍者三聞達多,看見人走完了,而提婆達多還在睡覺,非常生氣,就拉他的脚。他說:「你怎麼還在睡,他們人都走完了!」等提婆達多醒過來一看,人没有了,氣得不得了,七孔流血。

「不經宿」,没有過一夜,就在前半夜,舍利弗去了之後,就把他們帶回來。 四個人成僧,兩邊都是四個以上纔是破僧,加上三聞達多,提婆達多這邊只剩兩個人,不成破僧,就和合了。

破僧的因緣,什麼人在什麼地方,能破什麼,什麼時候破,能破多少時間?「頌曰: 茲芻見淨行,破異處愚夫,忍異師道時,名破不經宿」。能破的人一定是比丘,而且這個比丘是見行人,是自己有慧性的,不是聽人家説的。又是淨行人,持淨戒的纔有威信。假使不是這樣的人,没有威信,人家也不會聽他的,他也破不了僧。什麼地方破?「異處」,佛不在的地方,佛在的話,威光很大,破不了。被破的是「愚夫」。那些「愚夫」,没有見道,容易上當,見了道以上的,不會受騙。所以我們要儘量爭取見道。没有見道之前,是非分不清楚,見道以上不會被邪見所轉。「忍異師道時,名破」,什麼時候叫破僧呢?忍異師、異道。就是除了佛以外,認爲另外有個大師;除了佛的八正道以外,認爲另外還有其他的道。只要承認有這樣的異師、異道,就叫做破僧。破僧有多長時間?「不經宿」,這是法爾如此,即使破也不會過夜。

釋曰: 苾芻者,要大苾芻,方能破僧,必非在家、苾芻尼等。見淨行者,見謂見行人,非愛行者;淨謂持戒者,非犯戒人,以犯戒者言無威故。破異處者,要異處破,非對世尊。以諸如來言詞威肅,對必無能。異處者,謂象頭山中,調達在彼破僧,去鷲峰山北可三四里,佛在鷲峰山也。愚夫者,唯破異生,非破聖者,以諸聖者,證法性故。有說得忍,亦不可破。前說未得聖者,名愚夫;後說未得忍者,名愚夫。頌言愚夫,含此二義。

「釋曰: 苾芻者,要大苾芻,方能破僧,必非在家、苾芻尼等」,能破僧的決定是大比丘。比丘在僧團裏邊地位最崇高,他纔有資格破僧。如果是在家的,或者是比丘尼,他們不是最高的,没有破僧的能力。因爲地位不同,不是最高的領導者,不能破僧。

「見淨行者,見謂見行人,非愛行者」,這個比丘要是「見行人」,不是「愛行者」,不是隨人家的話轉的,是自己有主宰的,意志堅强的。「淨謂持戒者,非犯戒人,以犯戒者,言無威故」,還要是淨行僧,如果是犯戒的人,他説話没有威信,没有威光。現實也可以看到,有些人戒律不清淨,他是偽裝一下,没有威光,

説的話人家不相信,他白白地説了半天,人家不睬他。所以持戒非常要緊,言語要 威肅,決定要持戒。没有持戒,行無威肅。不要説異熟果,當下就會顯出來。

「破異處」,什麼地方破?「要異處破,非對世尊。以諸如來言詞威肅,對必無能」,一定要佛不在的地方。面對世尊,佛的「言詞威肅」,佛的威光很大,當了佛的面,破僧是不可能的。「異處者,謂象頭山中,調達在彼破僧,去鷲峰山北可三四里,佛在鷲峰山也」,這是破僧的地方。佛在靈鷲山住,僧衆都在靈鷲山住。提婆達多宣布他的五法,有五百個初學的無知比丘讚成,提婆達多就帶他們到象頭山(離靈鷲山有三四里路),另立山頭。在那裏,他自立爲新的佛,立他的制度,立他的法,以五法來教那些新學的無知比丘。

「愚夫」,被破的人,決定是異生。「唯破異生,非破聖者」,愚夫指的是異生,不是見道以上的聖者。「以諸聖者,證法性故。有説得忍,亦不可破」,因爲聖者已經得了法性,得了法性之後,自己眼睛開了,一般經上的「得法眼淨」,法的眼睛清淨看到,那就是見道。法眼淨之後,你説非法,他知道你這是非法,騙不了他的。聖者是絕對騙不了,但有的論師説,得忍的人也不可破^①。見道以前有四個加行,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,得了忍之後,已經對四諦的道理基本上看清楚了,雖然没有直接證到空性,但這個時候也騙不了他。所以説得忍的那些加行位的也不可破,這是另外一個説法。

「前說未得聖者,名愚夫」,前面的説法,没有見道的,没有得聖法的人,叫愚夫。照後面的説法,没有得忍位的叫愚夫。得了忍位以上的,就是有智慧的人,不叫愚夫了。這也是鼓勵我們,即使見不了道,至少也得個忍,這樣自己基本上就有把握了,不會隨人轉。如果這些都没有得到,就會今天聽這個,相信這個,明天那個人說得天花亂墜,又相信那個,自己没有主見。碰到好的善知識,固然是走了正路,如果碰到惡的知識,那也很快就會到邪道上去。而末法時期,衆生的根機偏偏要跟那些邪的相應,總是歡喜稀奇的,歡喜速成的。這正好中了那些邪的計,他給你鼓吹一套東西,又快、功效又大,你馬上就跟着去了,不管是什麼教,都會去。有些地方,什麼一貫道之類的,或者鬼神之類的(鬼神、江神也是有的),只要說是神通的東西,裝模作樣地搞一套,看了一些稀奇的現象,馬上狂熱就引起來了,什麼都不顧,就信仰那些東西去了。不經過理智的分析,不管是不是佛教,認爲有神通就是至高無上,這樣的人最容易受騙。「愚夫含此二義」,一個是見道以下的,一個是没有得到忍的,這兩種都叫愚夫。

忍異師道時名破者,忍言謂信,信師異佛,信異佛說,於此時中,名 破法輪。謂提婆達多,作如是言:我是大師,非沙門喬答摩;我所說五法 是道,非喬答摩所說八支是道。愚癡苾芻信提婆達多是我大師,信彼五法 是出離道,正起此信,即法輪破。言五法者,正理云:一不應受用乳等

^{◎《}順正理論》卷四三: 「唯破異生非破聖者,他不能引得證淨故,有説得忍亦不可破,由決定忍佛所説故。」

等取酪、生蘇、熟蘇、醍醐也 , 二斷肉, 三斷鹽, 四應被不截衣服, 五應居聚落邊寺。婆沙云: 一盡形著糞掃衣, 二盡形常乞食, 三盡形一坐食, 四盡壽常居迥露, 五盡壽不食一切肉、味、鹽、蘇、乳等。

「忍異師道時名破」,「忍」,承認。「忍言謂信」,信是信任,承認。「信師異佛,信異佛説」,相信除了佛以外另外有個大師,相信佛説的八正道以外另外還有修道的法,這個時候叫破法輪。所以破法輪僧跟破羯磨僧不一樣,破法輪僧只有在佛世纔有,因爲那時候有佛,他要在佛以外另外立個大師,在佛制的八正道以外另外立一個道,這樣,就有那些人相信他,承認他的道理是對的,就是破僧。

「謂提婆達多,作如是言:我是大師,非沙門喬答摩;我所說五法是道,非喬答摩所説八支是道」,提婆達多自己説「我是大師」,我是至高無上的,「非沙門喬達摩」,不是釋迦牟尼佛。「我所説五法是道」,我説的五個法是能夠成佛的道,不是喬達摩(釋迦牟尼佛)説的八正道。

「愚癡苾芻信提婆達多是我大師,信彼五法是出離道,正起此信,即法輪破」,提婆達多有三十一相,長得很高大,也非常莊嚴。因爲過去修過苦行,也有神通。而且是見行人,意志很堅强,説話很自信。所以提婆達多的樣子很容易使一般愚癡的人信服。愚癡比丘聽了他的話之後,相信提婆達多是他們的大師,背叛了釋迦牟尼佛;相信提婆達多説的五法是出離的、修行的道,不承認釋迦牟尼佛的八正道。這樣的信仰一起來,法輪就破了。

提婆達多所提出的是哪五個法?前面是根據《四分律》的,這裏根據《順正理論》的。五個法,第一,「不應受用乳等」,這和《四分律》差不多的,乳、酪、酥油、醍醐等等,凡是乳製品的東西不能吃,這是佛没有制訂的。第二,「斷肉」,不能吃肉。這個佛也鼓勵,但不是絕對的。在某些地方,没有蔬菜的,也可以開許。但是提婆達多絕對不准。第三,「斷鹽」,不能吃鹽。佛從來没有制這一條。第四,「應被不截衣服」,不要穿割截衣。佛教的出家人穿的衣服,五條、七條、二十五條,或者十九條,要把它割開來,重新再縫的,提婆達多認爲不要穿那些,穿縵衣就好了。割截衣,是費綫費功夫,縵衣拿到就可以,不需要搞那些囉嗦事情。這是提婆達多不懂佛的意思,佛的福田衣是田相,給衆生培福的,是形象性的福田。而他不知道這個事情,只圖方便,不要穿割截衣。第五,「應居聚落邊寺」,要住在聚落邊寺,乞食方便,可以利益那些施主。這是《順正理論》的五條,跟《四分律》大同小異,《四分律》是盡形壽露地坐,《順正理論》是住在聚落邊的寺,離開聚落不太遠,這樣乞食也方便,居士培福也方便。提婆達多因爲故意要裝得苦行超過佛,纔立這五條。

《大毗婆沙論》的五法,「盡形著糞掃衣」,這跟《四分律》一樣。「盡形常乞食」,這個也一樣。「盡形一坐食」,吃飯的時候,一頓飯坐在那裏吃,吃好了站起來之後不能再吃。「盡壽常居迥露」,一輩子住在露天,不住房子。「盡壽不食一切肉、味、鹽、酥、乳等」,盡形壽,一切肉、味、鹽、酥、乳等等,全部不

准吃。這是故意裝得比佛還嚴格,以博取那些愚癡的人的信心,所以這五條是邪法。

當愚癡比丘信了他的邪法,也承認提婆達多是佛,不承認釋迦牟尼是佛,這樣就叫破法輪。提婆達多確實厲害,現代的外道,氣功師之類的,他們總是要把佛帶在頭上,還不敢另外立一個法,說自己比佛還高,不承認佛。提婆達多比他們兇得多,他說自己是佛,釋迦牟尼不是佛,這樣的人,現在還不多見。畢竟現在人的道還是差了,儘管他們說的內涵不是佛教,也總是要把佛的帽子戴上去。說什麼佛教氣功,哪個給你說佛教教氣功的?釋迦牟尼佛說了那麼多經典,我没看到一個修氣功的,這是哪裏找出來的呢?

不經宿者,此夜必和,不經宿住,謂日暮時破,至夜三更和。如是名曰破法輪僧。能障聖道輪,名破法輪也;壞僧和合,名爲破僧也。

「不經宿」,破多少時間呢?不經一夜。「此夜必和」,當夜必定要和合。 「不經宿住」,不會經過一夜,分別衆而住。「謂日暮時破」,在日暮的時候僧 破,「至夜三更和」,到三更的時候又和合了。這叫破法輪僧。

「能障聖道輪」,法輪一破的時候,一切聖道都停下來,要見道的等等,全都停掉了。破法輪僧的影響極大,破羯磨僧没有那麼大的影響,所以破法輪僧是五逆裏邊最重的一個。「壞僧和合,名爲破僧」,兩個事情,一個是壞僧和合叫破僧;一個是障聖道輪,佛的正道給障住了,叫破法輪:這是破法輪僧。另外一個是破羯磨僧,下邊要講。五無間罪裏邊主要指的是破法輪僧。

從此第四,明破二僧别。論云:何洲人幾破法輪僧?何洲人幾破羯磨僧?頌曰:

贍部洲九等 方破法輪僧 唯破羯磨僧 通三洲八等

「從此第四,明破二僧别」,什麼叫破法輪僧,什麼叫破羯磨僧。「論云:何 洲人幾破法輪僧?何洲人幾破羯磨僧」,破法輪僧要四大洲中哪一洲的人,要多少 人能破?同樣,哪一洲的人要多少能夠破羯磨僧?

「頌曰: 贍部洲九等,方破法輪僧,唯破羯磨僧,通三洲八等」,破法輪僧決定在南贍部洲,因爲佛出在南贍部洲。離開了佛,無所謂破法輪僧,因爲要跟佛頂起來幹的。而破羯磨僧却不一定,三洲都有,北俱盧洲没有佛法,當然没有羯磨僧,也無所謂破。破法輪僧要九個人,破羯磨僧要八個。

釋曰: 贍部洲者, 唯贍部洲能破法輪, 以有佛故。九等者, 要須九人。謂八苾芻, 分爲二衆, 以爲所破, 四爲正衆, 四是邪衆, 能破第九, 故衆極少, 由須九人。等言爲明多少^①亦無限。通三洲八等者, 唯破羯

①「少」字疑衍。

磨,通在三洲,有聖法故。極少八人,多亦無限。謂一界中,僧分二部,别作羯磨,故須八人,過此無遮,故言八等。

「釋曰: 贍部洲者, 唯贍部洲能破法輪, 以有佛故」, 因爲佛總是出在南贍部洲, 而只有佛在的時候纔可能破法輪僧。

「九等者,要須九人。謂八苾芻,分爲二衆,以爲所破,四爲正衆,四是邪衆,能破第九,故衆極少,由須九人」,破法輪僧一定要九個人。兩邊,每一邊滿四個人叫僧,正的一邊是四個,邪的一邊又是四個,再加上能破的一個,一共是九個人,所以說破法輪僧最少要九個人。如果多當然不限,每一邊的僧衆可以有四個、五個、六個,乃至上萬,十萬、百萬、億萬都可以,但是最少不能少於四個,四個以下不成僧。

還有一個,《羅漢儀軌》不能兩邊念。假使這個殿上,四個人以上在念,你找四個人另外念,這是不行的,這就是不和合,羅漢要和合的,所以《羅漢儀軌》一定要和合念。假使實在有病,一個人念,不成僧,問題還不大。如果兩邊都四個人以上,那就是破僧,會有極大的壞處,所以說《羅漢儀軌》一定要合起來念。

「等言爲明多亦無限」,「九等」中「等」的意思是説多也無限。多没有關係,但少不能少於九個人。

「通三洲八等」,這是破羯磨僧。假使單是破羯磨僧,不破法輪僧,三洲都有。因爲不一定跟佛頂起來幹,所以三洲只要有聖法,都可以破羯磨僧。最少要八個人,一邊四個,都成僧。「多亦無限」,多也没有關係。「謂一界中,僧分二部」,在一個界裏邊,僧分了兩部,一邊四個人以上,分開做羯磨,所以最起碼要八個人。「過此無遮」,超過八個,那當然没有關係,都是成僧,四個是僧,四百個也是僧,四萬也是僧,四十萬,乃至四億也是僧,都叫破僧,所以過了之後「無遮」,不遮止。最起碼有八個。反正在一個界裏邊,分兩部分,「别作羯磨」,這就是破羯磨僧。所以大界不能太大,太大了之後,如果有其他的僧團,兩邊各自做各自的羯磨,這就是破僧的現象。

從此第五,明無破法輪時。論云:於何時分,無破法輪?頌曰:初後疱雙前 佛滅未結界 於如是六位 無破法輪僧

「從此第五,明無破法輪時」,什麼時候無破法輪僧?「論云:於何時分,無破法輪」,什麼時候没有破法輪僧?「頌曰:初後疱雙前」,在這些時候都没有破法輪僧的情況。

「初」,佛初轉法輪的時候,不會破法輪僧。因爲佛纔出現的時候,弟子信心都極大,這個時候破不了。「後」,佛在臨涅槃的時候,大家懷念佛,這個時候對佛的信心又生起來了,所以也破不了。但是中間,有人搞疲了,會有破法輪僧的事情。所以初後是没有的。

「疱」,瘡疱。説佛的戒不正,另外立一個邪的東西説是正的戒,這是戒上的疱; 説佛的正見不是正見,要其他的纔是正見,這是見上的疱。一個戒,一個見,兩個生疱。這兩個疱没有起的時候,也没有破法輪僧,要戒上的疱、見上的疱起了,纔有破法輪僧的可能性。

「雙」是舍利弗跟目犍連。佛的大弟子,最得力的是目犍連跟舍利弗,舍利弗 是智慧第一,修觀的;目犍連是神通第一,修止的。一個定,一個觀,他們兩個是 一對,這是一雙。在一雙之前,在舍利弗、目犍連還没有做佛的弟子之前,也不會 有破法輪僧。這是法爾如此,法輪僧破了,決定由他們兩個來合攏。如果他們没有 出現,也不會有破僧的事情。

佛滅度以後不會有破法輪僧。「佛滅度後,無真大師爲敵對故」,破法輪僧要 跟佛對起來幹,但佛已經滅度了,對不起來了。現在只有把佛的帽子戴在自己頭上 的,没有人敢說佛是不對的,也没有人敢說自己比佛還要好的。外道當然有,但佛 教內部,破法輪僧不會有。佛滅度以後没有破法輪僧,這是肯定的、決定的。

「未結界」,没有結界,佛還没有結界的時候,也談不上破法輪僧。因爲破僧 決定要一個界裏邊分了兩部,界都没有,那當然没有破的現象。所以在這些情況 下,都没有破法輪僧。

釋曰:初者,謂世尊轉法輪未久;後者,謂佛將般涅槃。此二時中,僧一味故,不可破壞。疱前者,疮謂瘡,於正戒上,邪戒爲疱;於正見上,邪見爲疱。疱未起時,名爲疱前。要二疱生,方可破故。五法是邪戒也,謗八聖非道是邪見也。雙前者,目連止第一也,舍利弗觀第一也,名第一雙。未有止觀第一雙時,名爲雙前。要彼和僧,法爾由彼速還合故。佛滅者,佛滅度後,無真大師爲敵對故。未結界者,無一界中僧分二部故。於上六位,無破法輪。

「初者,謂世尊轉法輪未久」,佛成道以後,纔轉法輪的時候。初期,大家信心極好,不存在破法輪僧的事情。「後者,謂佛將般涅槃」,佛將要滅度,對佛非常懷念,對佛的信心非常之强,也破不了。「此二時中,僧一味故」,這兩個時間,僧都是「一味」的,没有其他的見。「不可破壞」,破不了。

「疱前者」, 疱是瘡疱。「於正戒上, 邪戒爲疱; 於正見上, 邪見爲疱」, 在 邪戒、邪見的疱没有起之前, 叫疱前。没有疱, 没有起邪見、邪戒, 那也無所謂 破。因爲要在佛的正見、正戒上面再立一個邪的見、邪的戒, 這樣纔頂起來幹破僧 的事情。所以, 這兩個疱没有生出之前, 也没有破法輪僧的事情。「要二疱生, 方可破故」, 要兩個疱生起來了, 纔能夠破。哪兩個疱? 「五法是邪戒」, 「謗八聖非道是邪見」, 一個邪戒、一個邪見, 這兩個起了之後, 纔有可能破。

「雙前者」,「目連止第一」,神通第一,修止第一,「舍利弗觀第一」,智 慧第一,修觀第一。「名第一雙」,他們是第一的兩個,一對。一般佛都有兩個大 弟子。「未有止觀第一雙時,名爲雙前」,在這兩位弟子還没有出現的時候,叫「雙前」,也没有破法輪僧的事情。「要彼和僧,法爾由彼速還合故」,因爲只有他們兩位有威信把僧和合起來,這是法爾如此,要由他們兩位很快地把破的僧和合。

「佛滅者,佛滅度後,無真大師爲敵對故」,佛滅度之後,没有現世的大師可以對立,也無所謂破法輪僧。所以現在的破僧,只是破羯磨僧,真正破法輪僧,佛滅度之後就没有了。

「未結界者」,還没有結界的時候,也没有破僧。一個界裏邊,僧分兩部叫破僧。界都没有,當然談不上破僧。

「於上六位,無破法輪」,在前面的六位,就是初、後、疱前、雙前、佛滅度 後、没有結界,都没有破法輪僧。除此之外,就有破法輪僧。

從此大文第三,明成逆緣。論云:且止傍論,應辨逆緣。頌曰: 棄壞恩德田 轉形亦成逆 母謂因彼血 誤等無或有 打心出佛血 害後無學無

「從此大文第三,明成逆緣。論云:且止傍論」,從破僧牽出來的一些問題,「傍論」,先停下來,現在言歸正傳。「應辨逆緣」,要辨造五逆罪的緣是什麼。

「頌曰:棄壞恩德田,轉形亦成逆,母謂因彼血,誤等無或有,打心出佛血, 害後無學無」,要哪一些因緣纔成五逆罪,哪一些不成五逆罪?

釋曰:棄壞恩德田者,由棄恩田、壞德田故,成無間罪。父母恩田,身生本故。佛及羅漢,名爲德田。謂具諸勝德,及亦能生一切有情勝功德故。壞德所依,故成逆罪。問:父母形轉,殺成逆耶?答:頌言轉形亦成逆,以依止身一故,殺必成逆。問:設有一女人,羯剌藍墮,餘女人收取,置產門中生子,殺何成害母逆?答:頌言母謂因彼血。言彼血者,本生母也,殺成逆罪,身生本故。雖殺後母,無有逆罪,諸有所作,應諮後母,養汝身故。

「棄壞恩德田者,由棄恩田、壞德田故」,什麼叫恩田?父母有恩,「身生本故」,是我們身體生出來的根本。雖然是以中有投生,但這個粗顯的物質的身體却是父精母血所成,所以説父母是自己身的根本,這是恩田。

所以佛教裏邊講父母,重在種子,不在生後的教養。縱然有的父母對自己孩子不太愛護,甚至於打罵也很厲害,甚至於虐待,甚至於把自己孩子殺死,但這些並不影響父母對孩子的恩,因爲真正的恩取決於父母是孩子身的根本。所以即使父母後來待你非常之不好,但恩還是有,所以佛教裏邊要報父母恩也是這樣。很多人都提那個問題:有的父母很殘酷,報什麼恩呢?你身的根本哪裏來的?這就是恩!所

以從這個觀點看,父母的恩決定要報。父母是恩田,「身生本故」,你把他們捨棄,甚至於把他們殺掉,那就成了無間罪,極大的罪。

「佛及羅漢,名爲德田。謂具諸勝德」,有極大的殊勝的功德。「亦能生一切有情勝功德故」,自行化他,自己有功德,也能教化衆生,使他們也具足那些殊勝的功德,這叫德田。「壞德所依,故成逆罪」,德田是功德的所依,功德依在佛身上,依在阿羅漢身上,把功德所依的身壞掉、殺掉,或者是出了他的血,就成逆罪。

「問:父母形轉,殺成逆耶」,父親或者母親的形轉了,本來是父親,變成女人,這個時候殺掉成不成罪?「答:頌言轉形亦成逆」,頌子回答,即使轉了形,也還是逆罪。「依止身一故」,因爲依的身體没有第二個投生,他還是那個身體,不過男女根變掉了。「殺必成逆」,殺了也成逆罪。這是轉形的問題。

「問:設有一女人,羯剌藍墮,餘女人收取,置產門中生子,殺何成害母逆」,假使有個女人,她把纔成胎的羯剌藍墮下,就是墮胎,而其他的女人,把它收到自己的產門,放在自己的肚子裹邊長大,這樣生下來的孩子,殺哪一個女人成五逆罪?「答:頌言母謂因彼血」,真正的母是由血分決定的。雖然在後邊那個母親的肚子裹長大,但血分是前面那個母親的,所以殺前面的母親是五逆罪。殺後邊的,雖然罪也很大,但是不成五逆罪。所以恩田重點還在血分上,「身生本故」。「言彼血者,本生母也」,因爲父精母血,羯剌藍是原來那個母親的血,所以如果殺本身的母親,即使是其他人養出來的,也成逆罪。

現在經常有人提試管嬰兒的問題。雖然是試管裏養的孩子,但父精母血還是人的,所以殺了也還是逆罪,因爲一樣是壞恩田。所以不要說是試管養大的、是託兒所長大的,跟父親、母親就没有關係,這是錯誤的觀點。在佛教看來,這是恩田,「身生本故」。

「雖殺後母,無有逆罪」,後面的母親,雖然把他養大,但是殺了之後,不是 五逆罪。當然罪也很大,但不屬於五逆罪。「諸有所作,應諮後母」,後面的母 親,雖然没有生母那麼親,但因爲是她養大的,所以有什麼事情都要問她。「養汝 身故」,因爲是她把你身體養大的。所以佛教裏邊報恩,兩面都要報。前面是生 母,固然没有把你養大,但是要報,假使殺的話,成逆罪;後面的雖然不成逆罪, 但因爲是她把你養大的,什麼事情都要請問她。這是孩子和母親的問題。

誤等無或有者,無謂由逆罪,擬殺父母,誤殺餘人;擬殺餘人,誤殺父母,皆不成逆。等者等取害餘人,無有表也。如有一人起一加行,害母及餘人,有二無表,表唯有一,唯母上有表,餘人上無其表。以無間業勢力强故,必有表也。尊者妙音,說有二表,表是積集,極微成故。表微各異,由有表業,他命方斷,故必有表。或有者,若害阿羅漢,無阿羅漢

想,於彼身上起定殺心無簡别故,亦有逆罪。故云或有。若有害父,父是 阿羅漢,得一逆罪,身是一故。

「誤等無或有」,「誤」,殺錯有没有逆罪?「無」,没有,或者「有」,這要看情況,有的時候没有逆罪,有的時候有逆罪。什麼時候没有逆罪?

「無謂由逆罪,擬殺父母,誤殺餘人,擬殺餘人,誤殺父母,皆不成逆」,假 使要殺父母,結果殺錯了,殺了另外一個人,那麼不成逆罪;或者要殺其他的人, 但殺錯了,把自己父母殺了,也不成逆罪。當然這個因果還是很重,只是没有逆 罪,因爲没有發心殺父母。

從這裏來看,佛教完全是辯證的,没有唯心的色彩,也没有唯物的色彩。前面一個,心是要殺父母的,但是殺了其他的人,佛教並不是唯心的——你要殺父母,決定是逆罪,即使殺錯人,因爲你心是要殺父母的——佛教並没有這樣說,而是說,雖然要殺的是父母,但客觀的效果是其他的人死了,所以也不成逆罪。另外一個,本來發心是殺其他人的,但把自己父母殺掉了,也不成逆罪。如果單從客觀效果上看,殺了父母是逆罪;單從發心上看,要殺父母,殺錯了,也是逆罪。但這裏都不是,既不單從發心上看,也不單從效果上看,而是兩者結合來看,辯證地統一。所以佛教既不偏於唯心也不偏於唯物。

「等者,等取害餘人,無有表也」,這是另外一個問題。「等」,這個「等」 字的意思是説,害其他的人,没有表業。這是什麼情況呢?

「如有一人起一加行,害母及餘人,有二無表,表唯有一,唯母上有表,餘人上無其表。以無間業勢力强故,必有表也」,假使他殺下去,本來要殺母親一個人的,但是母親旁邊還有一個人,一刀下去,兩個人一起死掉了。這個時候,殺了兩個人,兩個無表業。但是表業,只有一個,畢竟下去是一刀,就殺一個人了,另外一個是連帶死掉的。表業只在母親身上,因爲殺母是逆罪,無間業力量强,必定有表業,而其他人是附帶死的,不是無間罪,力量弱,也就没有表業。所以表業只在母親身上,而無表却是兩個都有。當然重點,罪還在無表上,一個逆罪,一個殺人的罪,都成立的。

「尊者妙音, 説有二表, 表是積集, 極微成故。表微各異, 由有表業, 他命方斷, 故必有表」, 這是妙音尊者的説法。他説即使是一下子殺的, 兩個人斷命, 表業還是兩個。因爲表業是由很多極微組成的, 殺一個人的表業跟殺另外一個人的表業不一樣。有了表業, 命纔斷, 没有表業, 命不斷。照這樣來看, 應當是兩個表業。這是妙音尊者的説法, 放在這裏做參考。

「或有」,或者有無間罪。「若害阿羅漢,無阿羅漢想,於彼身上起定殺心無 簡别故,亦有逆罪」,假使要殺的人是阿羅漢,而不清楚他是阿羅漢,但是,心裏 想必定要把這人殺掉,不管他是不是阿羅漢都要殺。這樣把他殺掉,也是逆罪。

「故云或有」,有的時候,也成逆罪。誤殺有的時候不成逆罪,有的時候也成逆罪。假使誤殺的是阿羅漢,雖然不知道,也還是逆罪。什麼原因?因爲阿羅漢是

没有標誌的,你怎麼知道他是不是阿羅漢呢?只要這個人是阿羅漢,把他殺掉了,不管以什麼樣的心殺的,都是逆罪。父母容易認,把父母都搞錯了,那是真的搞錯,不是安心搞錯,那麼誤殺也就不成逆罪。

另外一個問題,有一個人想害父親,而他的父親是阿羅漢,這個人把他父親殺掉了,得幾個逆罪?「得一逆罪,身是一故」,本來殺父、殺阿羅漢,應該兩個逆罪,但現在只有一個,因爲身體是一個。

打心出佛血, 害後無學無者, 無者無無間也, 此無字通兩處: 一、不起殺心, 但起打心, 出佛身血, 無無間罪。二、殺後無學, 亦無無間, 謂殺時未成無學, 將死時方成無學, 名後無學也。

「打心出佛血,害後無學無」,這兩種情況没有無間罪。一種是「打心出佛血」,如果是殺心出佛血,只要出一點血,就成五逆罪。「打心」,不是想殺害的心,打兩下子,佛的血出了,這樣犯的罪,不叫逆罪,因爲没有殺心,但起打心。

「二、殺後無學,亦無無間」,一個人,殺他的時候不是阿羅漢,但臨死前,他證了阿羅漢,這算不算五逆罪呢?不算。因爲殺他的時候,還没有成阿羅漢,他自己命終的時候,感到無常到了,一用功,成阿羅漢了。這個時候不算殺阿羅漢,但是不要說,没殺阿羅漢便宜。一點也不便宜,殺了這樣一個至少是有學的僧人,罪還是大得不得了,只不過没有成無間罪罷了,仍然要在地獄裏受不知道多少時間的苦,這個没什麼大便宜的,殺僧絕對是招地獄報的。

從此第四,明加行定無間。論云:若造無間,如加行定成不可轉,爲 有離染及得聖果耶?頌曰:

造逆定加行 無離染得果

「從此第四,明加行定無間」,加行是不是無間呢?「定無間」,加行也無間。「論云:若造無間,如加行定成不可轉,爲有離染及得聖果耶」,假使要造無間罪,加行決定了,不可轉了,這一輩子能不能離染(出離),或者得證聖果呢?單是加行決定,如果不成五逆罪,這一輩子有希望離染,也可以得聖果;但如果成就無間罪,那這一輩子不能離染,也不能得聖果。

「造逆定加行,無離染得果」,假使造逆的加行決定了,雖然還没有正式地斷命,但無間罪是成就的,離染得果不可能。

釋曰: 五逆加行, 若必定成, 中間決定, 無離染得果。

這裏有兩個說法,《順正理論》^①說,加行有近有遠,近的加行不可轉,遠的加行可轉。所以近的加行也屬於無間,不能離染得果;而遠的加行,不是決定的,也可以轉,也可以離染,可以得果。

從此第五,明罪重大果。論云:於諸惡行無間業中,何罪最重?於諸 妙行世善業中,何最大果?頌曰:

破僧虚誑語 於罪中最大 感第一有思 世善中大果

「從此第五,明罪重大果」,哪個罪最重,哪個果最大?這裏講的是哪一個罪最大,哪一個果最大,這個,纔真正是佛教的教義重點。「論云:於諸惡行無間業中,何罪最重?於諸妙行世善業中,何最大果」,最重的罪是無間罪,但無間罪有五個,這五個裏邊哪一個最重?這是最壞的一方面。最好的一方面,「諸妙行」,一切的妙行,都是世間的好事情,於「世善業」中,有漏的世間的善,哪一個果最大,哪個是最高的、最大的善業?

「頌曰:破僧虚誑語,於罪中最大」,破僧的虚誑語是一切罪裏邊最大的。五個無間罪裏邊,這個罪最大。反過來,世間上善法最大的,能得到最大的果報的,是感「第一有」的思,思是意業。能夠感到第一有(非想非非想天),能夠造了非想非非想天的業,這個思是意業。因爲這是定中的事情,非想非非想不是培了福出來的,而是要入了定,得到非想非非想定纔來的,這全都是定中的事情,定中意業是思心所。所以說,能夠感到第一有(有頂天)的思,這個意業,在世間善法中能得最大的果,世間上没有超過非想非想天的。在世間上,善業最大的果是三有頂,造的業就是思心所。

釋曰: 破僧罪大者,提婆達多知法非法,爲欲破僧,而起虚誑語,爲 最大罪。由此傷毀佛法身故,障世生天解脱道故。謂僧已破,乃至未和, 一切世間,入道、得果、離染、漏盡,皆悉被遮;習定、温誦、思等業 息;大千世界,法輪不轉;天人龍等,身心擾亂。故招無間一劫異熟。餘 四無間,第五次重,第三次重,第一次輕,第二最輕,恩等少故。

「釋曰: 破僧罪大者,提婆達多知法非法,爲欲破僧,而起虚誑語,爲最大罪」,一切罪當中,破僧的罪最大。提婆達多知道哪些是法,哪些是非法,但是爲了達成破僧的目的,故意起虚誑語,説五邪是正的,佛的八正道是不對的。爲了達到破僧的目的,而起這樣的虚誑語,是一切罪當中最大的。破僧的罪大,在《論》一開端,説謗法的罪也是最大。破僧把非法説成是法,是法的説成非法,這個罪就大。同樣,謗法的時候,也把非法説成是法,是法的説成非法,只是没有破僧。所

[®]《順正理論》卷四三:「本論不言無間加行皆不可轉,但説加行不息,死者定生地獄。加行息者非彼所論。然我所宗,無間加行總説有二,一近二遠。於中近者,不可轉故,本論依之,而興問答。謂有於母起害加行,纔擊無間母命未終,或母力强反害其子,或爲王等擒捉而殺,或子壽盡自致命終,本論依斯作如是説。於中遠者,由尚未至不可轉位,容有可轉。」

以,從這個地方看,固然比破僧的罪要輕一點,但同樣是謗法,這個罪還是很重的。爲什麼破僧的罪最大呢?

「由此傷毀佛法身故」,把佛的法身損壞了,那是最厲害的。佛的身之所以可 貴,是因爲他證到了這個無學法。把佛的法身破壞了,所以這個罪就非常大了。佛 的法身一破壞,有什麼壞的果呢?

「障世生天解脱道故」,一切世間上的「生天」,就是人天的道;跟「解脱道」,出離的道,成佛、成阿羅漢的道,全都障住了。「謂僧已破,乃至未和」,只要僧破掉了,在没有和合之前。「一切世間,入道、得果、離染、漏盡,皆悉被遮」,一切世間上能夠入道的、能得果的、能夠離染的、能夠漏盡的(證阿羅漢的),全部遮止了,都停下來了。「習定、温誦、思等業息」,「習定」,修定的事情,「温誦」,温習、念誦,「思」,聞思修等等,這些好的事情全部息下來了。「大千世界,法輪不轉」,一佛説法的三千大千世界,法輪全部停下來,不轉了。「天人龍等,身心擾亂」,因爲法輪不轉,天、人、龍等等,都感到不舒服。「故招無間一劫異熟」,所以受的苦是最大的,無間地獄,長達一劫時間的異熟果。

「餘四無間」,其他四個無間罪,哪些罪重,哪些罪輕呢?「第五次重」,出佛身血,第二重。「第三次重」,其次是殺阿羅漢。「第一次輕」,殺母的再輕一點。「第二最輕」,殺父的最輕。聖者阿羅漢當然要比父母重,所以殺阿羅漢比殺父母的罪重。而父母裏邊,母親的恩要大一些,所以殺母比殺父要更重一點。在五無間裏邊,最輕的是殺父,但是跟其他罪相比,殺父的罪還是非常重的。「恩等少故」,就父母恩來說,父的恩要比母的恩少;「等」,就功德來說,阿羅漢的功德比佛的功德要小。所以罪的輕重也是按了這個次第。

五個無間罪由重到輕排次,破僧的虚誑語是最重的,第二重的是出佛身血,第 三是殺阿羅漢。佛和阿羅漢是德田,德田裏邊佛重過阿羅漢,所以出佛身血的罪比 殺阿羅漢還重。父母是恩田,母親的恩大於父親的恩,所以殺母又比殺父要重, 「恩等少故」。

感第一有思,世善中大果者,思是業也,謂感第一有頂業思,於世間善中,爲最大果,感八萬大劫故。約異熟果,有頂業勝。據離繫果,金剛喻定相應思者,能得大果,一切結斷,爲此果故。爲簡此故,說世善言。

「感第一有思」,這是說善業方面,這是有漏善,無漏善當然不是這樣。有漏的善,世間上的善,感到第一有(有頂天)的思心所,是善裏邊最大的。「思是業也」,就是意業。「謂感第一有頂業思」,能夠感到第一有頂(非想非非想天)的思心所。「於世間善中,爲最大果」,在世間一切善法裏邊,它感最大的果。「感八萬大劫」,八萬大劫在有頂天享受定樂。

「約異熟果,有頂業勝」,就異熟果來說,感有頂(非想非非想)的業,是世間上最殊勝的。從出離的無漏的離繫果來說,金剛喻定相應的思心所能得最大的果。在證無學之前,成佛的那個定叫金剛喻定。這個時候的思心所的果是要成佛的,那是最大的果,佛果是最大的。「一切結斷,爲此果故」,一切的煩惱斷了,就是這個金剛喻定得到的果。爲了簡別金剛喻定的果比一切果都大,這裏特指世間善,金剛喻定是出世善。世間善最大的果是有頂天。

從此第六,明無間同類。論云:為唯無間罪,定生地獄?問也。諸無間同類,亦定生彼。有餘師說,非無間生。解云:答也。無間同類,非第二生,即墮地獄,名非無間生,謂通順後受也。同類者何?頌曰:

污母無學尼 殺住定菩薩 及有學聖者 奪僧和合緣 破壞率堵婆 是無間同類

「從此第六,明無間同類」,還有些罪是無間罪的同類,也是極大的。雖然不是正規的無間罪,但也是決定要生地獄的重罪。「明無間同類」,有的罪跟無間是同類的。「論云: 爲唯無間罪,定生地獄」,是不是只有無間罪一定生地獄?不是。「諸無間同類,亦定生彼」,有些罪跟無間罪同類,也決定生地獄。

「有餘師説,非無間生」,也有其他的論師説,不是無間生。生是要生地獄,但不是像無間罪一樣,這一輩子眼睛一閉,馬上就投生地獄。「解云:答也。無間同類,非第二生即墮地獄,名非無間生」,無間同類的罪,不像無間罪第二生決定墮地獄,而是可能隔生,所以叫「非無間生」。「謂通順後受也」,可以順後受,第二生以後再受。

「同類者何」,什麼叫無間同類?「頌曰:污母無學尼,殺住定菩薩,及有學聖者,奪僧和合緣,破壞率堵婆,是無間同類」,污母、污無學尼是殺母的同類,殺住定菩薩是殺父的同類,殺有學聖者是殺阿羅漢的同類,奪僧和合緣是破僧的同類,破壞佛塔是出佛身血的同類。

釋曰: 污母及污無學尼者, 殺母罪同類。殺住定菩薩百劫修相菩薩, 殺父罪同類。殺有學聖者, 殺羅漢罪同類。奪僧和合緣僧資具等, 破僧罪同類。破壞率堵婆此云高顯也, 出佛身血罪同類。

「釋曰: 污母及污無學尼者, 殺母罪同類」, 跟母親或者是無學尼做不淨行, 罪是跟殺母同類的, 也是決定下地獄。

「殺住定菩薩」,後邊跟着要講住定菩薩。大乘修道,三大阿僧祇劫修好之後,福德智慧資糧圓滿,還要一百大劫修三十二相八十種好。要成佛,就要相好圓滿,所以把一切功德完成之後,還要修一百劫的相好。在修一百劫相好的時候,叫住定菩薩。假使把這樣的菩薩殺掉,跟殺父的罪同類。

「殺有學聖者」,不是阿羅漢,而是初果、二果、三果,殺那些跟殺阿羅漢是 同類的罪。

「奪僧和合緣」,僧裏邊的和合緣,就是資具,生活用具,如果把它奪過來, 使僧團不能生活,破散了,那跟破和合僧是同類的罪。

「破壞率堵婆」,率堵婆是佛塔,把佛塔破壞了,那當然也包括大佛像,這些都是出佛身血的同類罪。

不要説只有五無間罪是決定下地獄的,這些跟無間罪同類的罪,雖然不是正規的無間罪,但也是決定下地獄的、非常重的罪。

從此第五,明三時障。論云:有異熟業於三時中,極能爲障。言三時者,頌曰:

將得忍不還 無學業為障

「從此第五,明三時障」,三個時候,決定有障。「論云:有異熟業於三時中,極能爲障」,有些異熟業,在三個時候爲障是極厲害的,是決定要障的。哪三個時候?「言三時者,頌曰:將得忍不還,無學業爲障」,將要得忍位的時候,要得不還果的時候,要證無學的時候,這三個時候,相應的異熟業,一定要障的。

將得忍是個關口。得了忍位之後三惡趣永遠不去了,所以要證忍的時候,一切感惡趣的業都要障你,把這個障受完,纔能證到忍的果。有的人奇怪好像修行怎麼碰到障了,從這一點看,修行怎麼没有障呢?你要出去,一切債主都跟你要債來了,你不出去,他們不管你,但債總歸是逃不了的。將要得忍位的菩薩,惡趣永遠不去了,一切惡趣的障都要找他。如果得不還果,欲界就不來了,一切欲界的異熟業都要找他,你這一去不回來,以後不能還債了。如果得阿羅漢果,三界就不來了,那三界的罪必定把他勾住,要障他,一定把這些罪償清了,纔能證阿羅漢果。所以説要證果不是容易的。不要説證果,就是登比丘壇也是有障的。你要登比丘壇,比丘是阿羅漢的因,將來阿羅漢的果就在手中,你要得到這樣的因,那就有一些東西要障你,業障也好,冤家也好,都要障你,使你不得戒。

所以修行的人經常說:不修行,疲疲沓沓的,倒蠻好,也不害病,什麼都没有;一旦真正修行,認真搞起來,這個病也來了,那個障也來了,好像很不順,還是不修好一些。這是完全不懂因果。如果這個你知道之後,以此類推,修行起的障有什麼稀奇呢?這是必定的。想前進道路一帆風順,没有那麼容易。

海公上師常説,兩隻脚走路,感覺不到什麼風;蹬個自行車,就有點風;如果坐汽車,風相當大,把你吹得很厲害;如果乘飛機,要是没有頂篷,那就把你吹到不知哪裏去了。所以說修行,越是往前走,阻力會越大,這個不稀奇。不要起顛倒見,說修行反而有障,還是不要修行好,這是邪見。

釋曰: 若從頂位將得忍位, 感惡趣業皆極為障, 以忍超彼異熟地故 地獄果是。如人將離本所居國, 一切債主皆極為障。若有將得不還果時, 欲 界繫業, 皆極為障, 唯除隨順現法受業以不還果受欲現業, 故除也。若有將得 無學果時. 色無色業. 皆極為障. 亦除順現。二喻如前。

「釋曰:若從頂位將得忍位」,四加行,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,從頂位將要進入忍位的時候。「感惡趣業皆極爲障」,一切感惡趣的業都來障你。「以忍超彼異熟地故」,因爲登了忍位的人,再也不墮三惡道了。這樣的人要證忍位,那些惡道的業就要爲障。因爲這些業還没有還,你要證忍位,想跑,不行的,債主把你拖住,要你還了債纔能走,這個時候就會起障。

「如人將離本所居國,一切債主皆極爲障」,打個比喻,假使一個人要離開他的國家,護照拿好了要走,要登飛機。不行,那些債主一下子都來了,把這個人抓住:「不能走的,你走了之後,以前的債找誰去要啊?」没有地方要了,決定把他拖住。惡趣的障是一樣的,證了忍位之後惡趣再也不來了,那這個債誰來還呢?決定把你拖住,把你障住,不讓你證,跟債主一樣的,你要登飛機,不讓你登的,把債還清了纔能登飛機。

「若有將得不還果時,欲界繫業,皆極爲障」,假使要證不還果,證了不還果 欲界再也不來了,這一輩子死掉以後就上色界、無色界去了,那麼欲界的業一定要 障你的,因爲欲界的業没有償清,它決定要障。「唯除隨順現法受業」,這輩子該 受的業可以不障你,其他不是這一輩子受的業要障的。前面證忍的時候爲什麼没有 「現法受業」呢?證忍的時候是惡趣受的業來障,現在還不能受,要投了惡趣纔能 受,所以那個時候一切惡趣業都來障你。這個時候,證不還果,現法受的業可以不 障你,爲什麼?把現在該受的受了再說。但其他的還是要障你的。

「若有將得無學果時,色無色業,皆極爲障」,假使要證阿羅漢、無學果的時候,一切色界、無色界的業就把他拖住,欲界的業在得不還果的時候已經償清。以後三界再也不來了,這時候色、無色的業要把他障住,決定要償清纔能出去。「亦除順現」,順現受業可以先受,不一定障他,受掉就可以證。「二喻如前」,得不還、無學這兩個的喻跟前面一樣,等於說一個人欠了人家的債,他要出國之時,債主決定都要把他拖住。

大障如此,三個關口,小障的情況也一樣。要修行,想一點障也不起來,那是 太天真了。要準備起障的時候該怎麼衝過去,這樣的心是要有的。

海公上師經常對我們說,障是決定有的,小的障衝過去,不去管它,勇往直前衝過去。大的障,不能暴虎馮河,你不會游水,却往水裏跳,你不會打老虎,却跟老虎拼,那非死不可,没有智慧。所以大的障,要有點智慧,繞過去,不要直接衝。須彌山頂在面前,如果硬衝,即使把頭碰破了,也還是衝不過去的。那就繞,轉個彎過去,還是繞到後頭。繞過去也是過去,反正目的是要過去,方向不變,方式是可以改變的。輕的衝過去,不要猶豫,大的不能衝。

有的人想出家,父母不同意,他一下子衝出去,父母可能會發神經病。這樣不對,犯了極大的錯誤。這是不能衝的,要繞,你要做工作,把父母說得心靜下來、軟下來,直到允許,或者是即使你去也不會那麼地痛苦,這個時候再說出家。所以自己一定要善巧,善巧就是智慧。佛教一切都離不開智慧。你說修行是好事情,我就是要衝,父母也不管,工作單位也不管,拿了個包,一下子走掉了,你走得掉嗎?走了幾天就給拉回去了,你跑不掉的,只是徒勞。這就是没有智慧。要做大事情,必須要有準備工作。「凡事預則立,不預則廢」,準備工作做足之後,決定一舉成功。事前没有準備,事情來了,就會手忙脚亂、亂七八糟,失敗。

修行也一樣,自己没有學好,道理、教理都不懂,腿盤起來、眼睛閉起來,就想得定、開悟,你能不能開悟呢?修的什麼東西也不知道,境界來了,是好的壞的也不知道,那就危險得不得了。因此而發狂的人,不曉得有多少。用功是很用功,不能說他不好,他也是想成佛,也是想度衆生,也想很快開悟,都是好心,多修定也不是壞事,就是没有方法,没有智慧,不學。所以說有的人,他認爲:「只要我心好了,我決定得好果。」心好,方法不對,好心做壞事都有,果報就不好。再說如果一個人信野蠻的宗教,殺人祭天的那種,他自認爲心好,勸別人信這個,你說好不好?這個心好的標準還没有搞清楚。

什麼叫善?能夠感樂報的叫善,先要把這個搞清楚。心好不好,這個心將來是不是能順了感樂報的走?如果能把這個搞清楚,這又是智慧;没有智慧,搞不清楚的。這個智慧的心有了,標準有了,就不會錯了。如果没有標準,「我認爲只要心是善就好」。什麼叫善、不善?「我認爲善就是善」,那就錯到透頂。哪一個人說自己是錯的?每一種哲學都說自己是善的,每一個宗教都說自己是善的,那善有多少呢?兩個水火不相容的哲學,也都說自己是善的,到底哪個善呢?所以一定要用智慧來辨别。佛教從頭到底不能離開一點智慧,佛教是智慧的教,佛是覺者,覺就是智慧,有智慧纔能覺,没有智慧覺不了。

如果你們有空,可以去看看南傳佛教的一些公案,那裏邊的味道跟我們中國流通的有一點點不一樣,他們始終强調釋迦牟尼佛,因地修行也好,成道度化也好,都是用智慧來處理一切問題的。有的時候,我們還想不通的,在一般人情認爲是不對的,他却是用智慧來解決這些問題。有機會的話,可以看一看。看看佛的智慧到底是怎樣的,是怎樣地尊重那個智慧,怎樣地要求那個智慧的。

我們强調智慧,就是再再地要勸告那些盲目修行的人,你心是好,但是這個好的、壞的,你還分不清楚。你想成佛是好心,但是怎麼成佛你也不知道。你眼睛閉起來,腿收起來,是不是能成佛你還糊裏糊塗,你這樣做,後果很麻煩的。没有智慧,没有修法,就自己蠻幹。這一些出毛病的不少,問題也是不願費心、費勁,偷懶,以爲什麼都不要學,就可以修。這個想的是天真,不是那回事。世間上没有智慧是處理不了事情的。你要辦一件事情,没有智慧,就會出岔子,做生意的没有智

慧會破産,很現實的。世間法尚且如此,要成佛,没有智慧亂搞起來,那就是開玩 笑,當然不行的。所以再再强調,佛説多聞多聞,我們一定要多聞。

有的人,「《俱舍》那麼難學,我不要學,我一樣去念阿彌陀佛好了」。阿彌陀佛念了,到了極樂世界,你《俱舍》不學,你能成佛?没有那個事情,到了那邊還得要學。與其那邊去學,還不如在這邊學,這邊學一天,勝過那邊一百年。經上有的,末法時期在娑婆世界修一天勝過在極樂世界修一百年。這也没有什麼可奇怪的,那地方的緣太好了,修行是慢的。這裏緣是不好,但磨刀就是要用石頭來磨,不能拿棉花去磨,棉花軟倒是軟的,刀怎麼能磨得快呢?一塊鐵要磨成刀,你用棉花去磨,不晓得要磨到哪一年去了!在磨刀石上磨,刀口很快就出來了。所以修行不能偷懶。世間上的事情尚且不能偷懶,何況修行的大事情呢?世間上的事情,我們無始以來都經過的,或多或少都經過一次,有的經過幾次,或者好多次,有過去的經驗在阿賴耶識裏可以利用;而成佛出世的事情,無始以來,從來没有經歷過,你自己亂闖,怎麼會成功呢?過去的本錢一點也拿不出來,非要聽佛的話不可。所以我們再再强調要學教,也是這個道理。禪宗是不是不要學呢?禪宗有大善知識提示,跟着他跑是可以的。如果没有這樣的大善知識,恐怕這個路是不好亂走的,所以學教還是穩妥一點。

「將得忍不還,無學業爲障」,三時障,将要得忍的時候,一切惡趣的業爲障,因爲得忍之後惡趣再不來了;要得不還果的時候,欲界的業要障,因爲得了不還果欲界再也不來了;要得阿羅漢果的時候,色、無色界的業要障,因爲阿羅漢出了三界之後再不受後有,這個時候不還,以後没有時間還。所以這三個時候一定有障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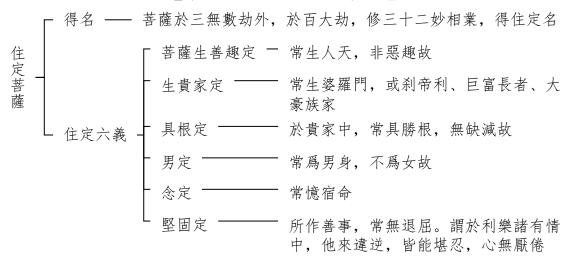
但得不還果與阿羅漢果,現法受的業,可以先受,不一定障,當下可以受;而 後輩子的業却是要障的。平時要懺悔業障也是這個關係,如果懺悔不乾淨,證果是 有障礙的;如果懺悔得很輕了,業障成了不定業,那問題就不大了。

從此大文第六,明菩薩相。就中分四:一、明住定位,二、明修相業,三、明供養佛,四、明六度圓。此下第一,明住定位。論云:如上所言,住定菩薩.爲從何位得住定名?彼復云何.說名爲定?頌曰:

從修妙相業 菩薩得定名 生善趣貴家 具男念堅固

前面説的五無間罪的同類,裏邊有殺住定菩薩與殺父的罪同類,住定菩薩還没 有交代,這裏要講什麼叫住定菩薩。

『表四-二六:住定菩薩》



「從此大文第六,明菩薩相。就中分四:一、明住定位」,住定菩薩的位,在這個位的菩薩是住定菩薩。「二、明修相業」,修三十二相的業。「三、明供養佛」,成佛中間三大阿僧祇劫,每一劫要供養多少佛,這些都有明白的數字。「四、明六度圓」,六波羅蜜多該怎麼樣圓滿?這都是與成佛相關的。有的人說《俱舍》是小乘論,這裏看看,這哪裏是小乘論呢?前面序裏邊也講得很明白,這個不是小乘,也不是有部,這裏就是講大乘的。

「此下第一,明住定位」,什麼叫住定位。「論云:如上所言,住定菩薩,爲從何位得住定名?彼復云何,說名爲定」,前面說殺住定菩薩跟殺父的罪同類,菩薩在哪一個地位叫住定菩薩?爲什麼叫住定?

「頌曰:從修妙相業,菩薩得定名,生善趣貴家,具男念堅固」,先解釋什麼時候得住定菩薩的名字。「從修妙相業」,從修三十二相八十種好開始,菩薩叫住定菩薩。爲什麼叫住定呢?有六個殊勝的事情:第一是決定「生善趣」,不會生惡趣;第二是生「貴家」,在善趣人間裏邊,都是生富貴人家,刹帝利、婆羅門、長者大富人家等等;第三是「具」,諸根具足;第四是「男」,不受女身,住定菩薩不會再受女身;第五是「念」,能夠憶宿命,過去生的事情都能夠憶念到;最後是「堅固」,做善事情、修行不會後退。

釋曰:從修妙相業者,謂三無數劫外,於百大劫,修三十二妙相果業,得住定名。此有六義,得名為定:一、善趣定,常生人天,非惡趣故。二、生貴家定,常生婆羅門,或刹帝利、巨富長者、大婆羅門家此云豪族。三、具根定,於貴家中,常具勝根,無缺滅故。四、男定,常受男身,不為女故。五、念定,常憶宿命。六、堅固定,所作善事,常無退屈。謂於利樂分有情中,他來違逆,皆能堪忍,心無厭倦。如世傳有無價馱婆此云無價奴,不由錢買名無價奴也。當知此言,目彼菩薩,由久修習無緣無緣

亦起,故名無緣大悲,任運恒時,繫屬他故。普觀衆生,皆攝同已;或常觀 已,如彼僕使。謂於一切難求事中,皆能堪忍,勞迫事中,皆能荷負。

「釋曰:從修妙相業者,謂三無數劫外,於百大劫,修三十二妙相果業,得住定名」,菩薩修行滿三大阿僧祇劫之後,要修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的妙相,這需要一百大劫的時間。所以要成佛,不但是功德圓滿,還要相圓滿。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不是隨便來的,是修來的。這個時候的菩薩就叫住定菩薩。「此有六義」,有六個義,「得名爲定」。

第一,「善趣定」,這個時候的菩薩,決定生善趣(人天),惡道不會去的。這是第一個定,定生善趣。

第二,「生貴家定」,生了人天之後,總是生富貴家,婆羅門、刹帝利,或者是大富的長者。總之,決定生富貴家,不會生貧賤的家裏,這是第二個。釋迦牟尼佛成佛的最後身菩薩,因爲功德早已圓滿,所以決定生最富貴的家——國王,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具足。這不是偶然來的,要一百大劫的時間纔修得到。

第三,「具根定」,在富貴家中,「常具勝根」。六根具足,而且殊勝,眼睛比人家看得遠,耳朵比人家聽得遠。釋迦牟尼佛的故事,大家都看過。釋迦牟尼佛在小時候,念書特别聰明,小孩子的時候學婆羅門的法,學到七歲,他的老師没有好教的,什麼都教完了,人家七歲纔開始學,他七歲就畢業了。他的智慧有那麼大。他的氣力也極大。上一次講過,提婆達多把一頭大象打死在路上,佛把那頭大象撈起來拋到城外。射箭比武的時候,普通的弓經不起他拉,一拉就會斷掉。他們祖王的弓是傳家寶,後人都拉不動,他拿來拉,七個金鼓全部射穿,還埋在地下很深。所以最後身菩薩,一切功德都修成了,什麼都超勝。這是根殊勝,根具足,「無缺減故」,既不缺又不減。

第四,「男定」,決定生男身,不會受女身。佛都是男身,三十二相、八十種 好就是男相,不會有女相。《法華經》龍女成佛,她化成男相,不是龍女的身。

第五,「念定」,「常憶宿命」,決定是能夠記得住宿命的事情。

第六,「堅固定」,「所作善事,常無退屈」,做好事情,從來不會退。「謂於利樂諸有情中,他來違逆,皆能堪忍」,在做利樂有情的事情時,不管其他人怎麼來違逆、擾亂,他都能夠忍下去。「心無厭倦」,對做好事,没有厭煩,没有疲倦。世間上也說,做一兩件好事不難,一輩子做好事就很難。「發心非難難常繼」,發心做好事,做一兩件好事,不太難,但要不斷地做好事,而且在做好事的時候,不管什麼困難來阻礙,都能夠不退,能夠堅定地堪忍,一切苦能夠忍下去,這極難。住定菩薩纔能夠有這樣的功德。

「如世傳有無價馱婆」,這是古印度世俗的傳說,有一個無價的馱婆,不要錢 買的奴僕,没有代價地給人幹活,什麼都幹。「當知此言,目彼菩薩」,這不是真 的説奴僕,而是指住定菩薩。「由久修習無緣大悲」,住定菩薩長時間修習「無緣 大悲」,没有緣的也能夠生起大悲心。當然「無緣大悲」有各式各樣的解釋,此處 是這樣解釋。若講中觀,「無緣大悲」,乃是知一切衆生本性是空,但依然能起大悲心。

「任運恒時,繫屬他故」,「任運」,不要起心動念,不要心裏故意作個意,他天然如此。「恒時」,没有停的,經常這樣子。「繫屬他故」,一切爲衆生服務。「普觀衆生,皆攝同己」,把一切衆生都攝歸自己,或者反過來説,把自己當作他們的僕使。一切衆生「皆攝同己」,這個時候,有人會起慢心,「我是至高無上的,我來攝受他們」,反過來,你是他們的奴才,慢心就起不來了。一切衆生要做什麼,都要聽他們的話,給他們去做,無價的奴才,不要代價的,什麼事都做的。「謂於一切難求事中」,最難做的事情,「皆能堪忍」,「勞迫事中」,最辛苦的事情,「皆能負荷」,能夠擔任起來,這是解釋前面的「無價馱婆」。住定菩薩好像世間上的那些不計代價的奴仆一樣,什麼苦事都能幹,菩薩爲了衆生,這是自覺的,不是强迫的。這是菩薩的利他,「無緣大悲」。這是講住定菩薩的功德。

從此第二,明修相業。論云:修妙相業,其相云何?頌曰:贍部男對佛 佛思思所成 餘百劫方修 各百福嚴飾

[表四-二七:修妙相業]

修妙相業,唯贍部洲人,覺慧利故
— 要男子身,已超女故
修妙相業 — 唯現對佛,觀佛起思,思所成攝
— 三無數劫外,餘百大劫,修妙相業
— 三十二相業,各百福莊嚴,百個善思,名爲百福

「從此第二,明修相業」,修三十二相的妙相業的時候叫住定菩薩,這些妙相 是怎麼修的?「論云:修妙相業,其相云何」,那怎麼修這些妙相業?

「頌曰:贍部男對佛,佛思思所成,餘百劫方修,各百福嚴飾」,這是修妙相的一些具體情況。第一是南贍部洲的人,要修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,決定是人,而且是南洲的人。南洲的人是堪能士夫,《現觀》一開頭就講,南洲的士夫有十六個殊勝,一切好的事情,乃至成佛的大事,都要由南洲士夫來擔當。所以生在南洲的男身是了不得的,要珍惜這個生命,不要做壞事,浪費這個生命了。

释曰: 贍部男對佛者, 修妙相業, 唯贍部洲人, 覺慧利故。要男子身, 已超女故。言對佛者, 唯現對佛也。

「贍部男對佛者,修妙相業」,只有贍部洲的人纔能修。爲什麼?「覺慧利故」,南贍部洲的人覺慧敏利,其他的洲,享受好一點的,覺慧不那麼敏利。「要

男子身,已超女故」,決定要男子身。住定的時候已超脱女身,不再受女身。有的人説要轉女成男,到了住定菩薩決定轉掉了,再也不會回到女身去。「對佛」,修的時候怎麼修?「唯現對佛」,要現前對了佛修。

佛思思所成者, 此妙相業, 觀佛超[®]思, 思所成攝。

「佛思思所成」,這個妙相業,是觀佛起思心所的思,就是意業。在聞所成、思所成、修所成的功德裏邊,是思所成所攝的。爲什麼不是聞所成呢?聞所成是粗,没有思所成的深細。爲什麼不是修所成?欲界是散地,不是入定的定地,修決定是定中的,所以説這是思所成的功德。

餘百劫方修者,三無數外,餘百大劫,修妙相業。诸佛因中,法應如 是,唯释迦佛,精進熾然,能超九劫,九十一劫,修妙相成也。

「餘百劫方修」,要三大阿僧祇劫以外的一百個大劫,來修妙相業。「三無數外」,三大阿僧祇劫修滿之後,餘下還要一百大劫來修妙相業。「諸佛因中,法應如是」,在修佛的因地當中,天然是這樣的,都是一百個大劫。

「唯釋迦佛,精進熾然,能超九劫,九十一劫,修妙相成也」,釋迦牟尼佛特 别精進,「熾然」地精進,「超九劫」,本來一般的佛都是一百劫,釋迦牟尼佛超 越九劫,提前成佛,是九十一劫。釋迦牟尼佛爲什麼超九劫?

當時有位底沙佛出世,他有兩個上首大弟子,一個是彌勒菩薩前身,一個是釋迦牟尼前身。當時,底沙佛觀察他的弟子當中,釋迦牟尼佛成佛的因緣遲一點,彌勒佛該先成佛。但是釋迦牟尼佛教化弟子的因緣成熟在先,而彌勒菩薩教化弟子的因緣成熟在後。也就是説釋迦牟尼佛的弟子該成熟了,而釋迦牟尼本身,却是要遲一點成佛。於是底沙佛,想使釋迦牟尼能夠早一點成佛。所以他用一些善巧方便,使釋迦牟尼起大精進,然後超九劫,在彌勒菩薩以前成佛。本來是彌勒佛先成佛的,但因爲釋迦牟尼佛的弟子先成熟,彌勒佛的弟子後成熟,所以佛的智慧就把他們調一下,讓釋迦牟尼佛先成佛。因爲一個人精進趕上去容易,而所化的弟子很多,如果都要把他們拉上來,湊合彌勒佛先成佛的話,那就很困難。所以他用善巧方便,使釋迦牟尼佛往前衝,精進,超過九劫,先成佛,那麼他的弟子正好扣上那個機緣。所以釋迦牟尼佛九十一劫妙相業完成。

各百福嚴飾者,三十二相業,各百福莊嚴。百箇善思,名爲百福。如修足下平滿相時,先起五十思,修治身器,使令清淨;次起一思,正牽引彼;後起五十思,令其圓滿。譬如農夫先治畦隴,次下種子,後以糞水而覆溉之。修足既然,餘相亦爾。

-

①「超」疑爲「起」。

「各百福嚴飾」,這個妙相業,三十二相,每一相都要一百個福來莊嚴。「百個善思」,一百個善的思心所,就是思業,叫一百個福,思心所就是福。

「如修足下平滿相時」,釋迦牟尼佛三十二相之一,「足下平滿相」。假使要修這個相,「先起五十思,修治身器」,先起五十個思心所,善的思心所,「修治身器」,身,依止的身,使身器清淨。要修法,依止的身心、環境要清淨,所以要先五十個思,把身器修清淨。「次起一思,正牽引彼」,身器清淨之後,再起一個思,把「足下平滿相」牽引出來,就是真正的足下平滿相。「後起五十思,令其圓滿」,然後再起五十個思,把引出的平滿相圓滿起來。同樣,受三歸也好,受八戒也好,受其他的戒也好,都要懺悔在前。爲什麼?也是淨治身器。如果要受戒,要受歸依,身器不乾淨是受不好的,所以一定先要身心清淨。這裏要花的功夫很大,先要五十個思心所來修治身器;然後,一個思心所正起平滿相;起了之後,再有五十個思心所來圓滿。所以一百個思心所來莊嚴,就叫百福莊嚴。

「譬如農夫,先治畦隴,次下種子,後以糞水而覆溉之」,打個世間上的比喻,假使農夫要種地,「先治畦隴」,先把地平整好。如果地没有先耕好,種子下去是長不大的。平地等於是「修治身器」。「次下種子」,是正修平滿相。種子下去之後,還要「糞水而覆溉之」,還要上糞、上料、澆水,這樣來圓滿它,這個種子纔能長。所以前面五十思是修治身器,是先治畦隴,治地;正修平滿相的時候,是下種子;後面圓滿它的時候,等於説以糞水澆溉,這樣纔能使種子圓滿地長出來。一個相需要一百個福來莊嚴,前面五十個修治身器,後面五十個來圓滿它。「修足既然,餘相亦爾」,足下平滿相如此,其他三十一相,同樣都要一百個福莊嚴。

五十思者,謂十善道,各有五思。且初不殺業,有五思者:一離殺思,二勸導思,三讚美思,四隨喜思,五迴向思。乃至正見,應知亦爾,是名五十思。問:何名爲一福量?答:有説唯除近佛菩薩,所餘一切有情富樂果業,名一福量。有說感大千世界業,爲一福量。有說量無邊際,唯佛能知。

五十思是什麼?「謂十善道」,十善業道,「各有五思」,十善業道不簡單,修三十二相也離不開它們,每一個業道有五個思。先說「初不殺」,身三口四,身不殺,第一個。「且初不殺業」,有五個思圍繞:「一離殺思」;「二勸導思」,勸人家不要殺;「三讚美思」,讚歎不殺;「四隨喜思」,人家不殺,他隨喜;「五迴向思」,總的迴向。「乃至正見」,最後無貪、無瞋、正見,都是如此,「應知亦爾」。前面五十思就是這些,十善業道,每一個業道有五個思,十個五就是五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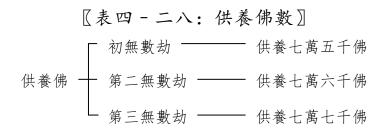
「問:何名爲一福量?答:有説唯除近佛菩薩,所餘一切有情福樂果業,名一福量」,一百個福來莊嚴,每一個福有多大呢?這個量是不可比的。有的人這樣

説,除了近佛菩薩,即快要成佛的菩薩之外,其餘一切有情,包括菩薩、聲聞等等,所有的福氣、受樂的果、業,全部加起來,相當於一個福的量,那是大得不得了。「有說感大千世界業」,有的人說,感一個三千大千世界福報的業,是一個福的量。「有說量無邊際,唯佛能知」,還有的人說,這個福太大了,没有邊、没有際,我們的思惟没有辦法測知,只有佛知道。反正這個福是極大的。每一個相由一百個福來莊嚴,每一個福的數量是無邊無際,所以佛的功德是不可說。

從此第三,明供養佛。就中分二:一、明佛數,二、明所逢佛。初明佛數者,論云:今我大師,昔爲菩薩,於三無數劫,供養幾佛耶?頌曰:

於三無數劫 各供養七萬 又如次供養 五六七千佛

释曰:初無數劫,供養七萬五千佛;分二無數劫,供養七萬六千佛;第三無數劫,供養七萬七千佛。



「從此第三,明供養佛。就中分二:一、明佛數,二、明所逢佛」,要成佛, 要承侍供養很多的佛,那麼承侍供養多少呢?「初明佛數者,論云:今我大師,昔 爲菩薩,於三無數劫,供養幾佛」,我們的大師釋迦牟尼佛,過去做菩薩的時候, 經過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,每一個阿僧祇劫,他供養多少佛?

「頌曰:於三無數劫,各供養七萬,又如次供養,五六七千佛」,三無數劫, 基數是七萬,而零數,按照次第,「五六七千」。第一個阿僧祇劫,供養七萬五千 佛;第二個阿僧祇劫,供養七萬六千佛;第三個阿僧祇劫,供養七萬七千佛。《俱 舍論》是聰明論,這些問題都清清楚楚告訴你,你拿本書去查,恐怕很難查到。

「釋曰:初無數劫,供養七萬五千佛;第二無數劫,供養七萬六千佛;第三無數劫,供養七萬七千佛」,下面還要講每一個無數劫,最後供養的是哪一尊佛? 最初發心時碰到的是哪一尊佛?

從此第二,明所逢佛。論云:三無數劫,一一滿時,及初發心,各逢何佛?頌曰:

三無數劫滿 逆次逢勝觀 燃燈寶髻佛 初釋迦牟尼

『表四-二九:劫滿所逢佛》



三無數劫滿的時候,「逆次」是反過來,最後一個阿僧祇劫滿的時候碰到勝觀佛,中間是燃燈佛,最早是寶髻佛。釋迦牟尼佛發心的時候,第一個碰到的佛是古釋迦牟尼佛。

釋曰: 言逆次者, 自後向前, 謂於第三無數劫滿, 逢勝觀佛; 第二劫滿, 逢燃燈佛; 第一劫滿, 逢寶髻佛。最初發心, 逢釋迦牟尼, 發弘誓言: 願我當作佛, 一如今世尊。彼佛世尊, 末劫出世, 正法住一千年, 故今如來一一同彼。

「釋曰:言逆次者,自後向前」,第三阿僧祇劫滿的時候,碰到的是勝觀佛; 第二阿僧祇劫滿的時候,碰到燃燈佛;第一阿僧祇劫滿的時候,碰到是寶髻佛。每 一個阿僧祇劫圓滿的時候,碰到的佛都是有名字的。

釋迦牟尼佛最初發心的時候碰到哪一尊佛?碰到的是古釋迦牟尼佛。「發弘誓言:願我當作佛,一如今世尊。彼佛世尊,末劫出世,正法住一千年,故今如來一一同彼」,在無量劫以前,釋迦牟尼佛的前身是一個陶師子,是做陶器的。這個時候,他碰到一尊佛——釋迦牟尼佛,這是以前的古釋迦牟尼佛。碰到這尊釋迦牟尼佛的時候,他起了極大的清淨的信心,用香油等東西供養佛。然後,發弘誓願:於將來,所有的功德跟現在的釋迦牟尼佛一模一樣。發了這個願之後,後來累劫累世修行,都是依據那個願去修的。最後釋迦牟尼佛成佛,同以前他碰到的釋迦牟尼佛一模一樣。當時,那一尊釋迦牟尼佛是在末劫出世,正法住一千年;現在的釋迦牟尼佛也是末劫出世,也是正法住一千年。

正法住一千年,這個在經典裏邊有不同的説法。《大毗婆沙論》説^①,釋迦牟尼佛的正法本來是一千年,後來因爲度了摩訶波闍波提(他的姨母),度了女衆之後,正法減五百年。女衆是對正法有害的。當然不是輕視女衆,而是因爲女人的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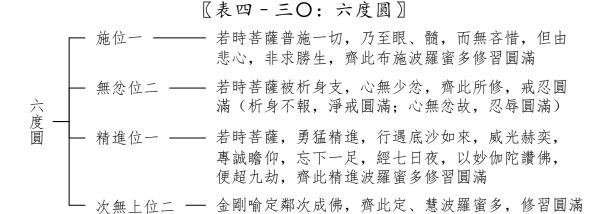
[©]《大毗婆沙》卷一八三:「問:何故世尊不決定説法住時分耶?答:欲顯正法隨行法者住久近故。謂行法者若行正行,恒如佛在世時,及如滅度未久時者,則佛正法常住於世,無有滅没。若無如是行正法者,則彼正法速疾滅没。如佛告阿難陀言:於我善説法毗柰耶中,若當不度女人出家者,我之正法應住千歲,或復過此。由度女人出家故,令我正法減五百歲。問:若正法住猶滿千年,何故世尊作如是説?答:此依解脱堅固密意而説。謂若不度女人出家,應經千歲解脱堅固,而今後五百歲,唯有戒聞等持堅固非解脱者,皆是度女人出家之過失耳。有餘師説,此依若不行八尊重法密意而説。謂若度女人出家,不令行八尊重法者,則佛正法應減五百歲住,由佛令彼行八尊重法故,正法住世還滿千歲。」

氣、煩惱,對正法有一定的障礙。但是如果行了八敬法之後,正法依舊可以維持一 千年。本來是減了五百年,但只要女衆行八敬法,正法還是可以延續,回復以前的 一千年,這個五百年可以補回去。所以八敬法的重要性也可以看出來,正法的命 運,一半就寄託在八敬法上面,這五百年完全是八敬法實行之後纔補回來的,否 則,只有五百年。

現在聽說,有的人在討論要廢除八敬法,這是滅正法的一個現象。我們做佛弟子的,不能隨喜這些事情。《大智度論》裏邊說,正法只有五百年。這是佛度了他的姨母之後,只有五百年。但是後邊行八敬法的事情,論中没有說,如果完整地說,只要行八敬法,正法還是一千年。所以要護持正法的人,對八敬法不能忽視。但是八敬法的條件,在我們凡夫眼中來看,好像是輕視女人,而在佛的智慧中間,却是維護正法。我們没有智慧,不要亂說。

從此第四,明六度圓者,論云:我釋迦牟尼,於何位中,何波羅蜜多修習圓滿?頌曰:

但由悲普施 被折身無忿 讚歎底沙佛 次無上菩提 六波羅蜜多 於如是四位 一二又一二 如次修圓滿



「從此第四,明六度圓」,六度是怎麼圓滿的?這是大乘的事情,你們學了《俱舍》,聽到人家說《俱舍》是小乘還承認的話,那你等於没有學一樣。《俱舍》是三乘都講的,並不是專門說大乘,也不是專門說小乘。而其中聲聞乘講得多一點,緣覺乘講得最少,大乘講得相當多。

「論云:我釋迦牟尼,於何位中,何波羅蜜多修習圓滿」,在什麼時候,哪一個波羅蜜多圓滿?第一個布施波羅蜜多在什麼時候圓滿的?忍辱波羅蜜多、持戒波羅蜜多等等,都在什麼時候圓滿的?

「頌曰:但由悲普施,被折身無忿,讚歎底沙佛,次無上菩提,六波羅蜜多,於如是四位,一二又一二,如次修圓滿」,在四個時間圓滿六波羅蜜多。第一是「但由悲普施」,單是由悲心來普遍地布施,没有其他雜念,這是第一個位布施波

羅蜜多圓滿。「被折身無忿」,割截身體,没有一點點的瞋恨心,這個時候持戒波羅蜜多圓滿。這一位是兩個波羅蜜多圓滿。所以「一二」,第一位是一個波羅蜜多——布施,第二位是忍辱跟持戒。第三位「讚歎底沙佛」,精進波羅蜜多圓滿。第四位,「無上菩提」,金剛喻定的時候,圓滿兩個,禪定跟般若波羅蜜多。「一二又一二」,四個位,第一個圓滿一個,布施;第二個兩個,持戒、忍辱;第三個一個,精進;第四個又是兩個,禪定、般若。這樣六波羅蜜多,在這四位,「一二又一二」,按照次第都圓滿,「如次修圓滿」。

釋曰: 但由悲普施者, 明施也。若時菩薩普施一切, 乃至眼、髓, 而無吝惜, 但由悲心, 非求勝生人天生也, 齊此布施波羅蜜多, 修習圓滿。

「釋曰:但由悲普施者」,純粹地從悲心出發,没有一點點其他的雜念,這是明布施。「若時菩薩」,那個時候菩薩普施一切,對一切都布施,「乃至眼、髓,而無吝惜」,頭目腦髓,只要衆生需要,一切都布施,没有一點點吝惜的心。單是由悲心,也不求勝生。有的人布施,求這個那個地求很多。這在我們現世是看到最多的,供養了一點點,就是香、蠟一點點,求的却是很多,要求昇官,要求發財,一大堆的要求。這是現在人的貪心。但是你說好不好?也好,他總算是來求佛,没有去求外道,也没有去偷去搶,還是正規地在求。這個也好,門是進了,只是比較低級的。高級的布施,不會求勝生,連人天的增上生都不求。只是悲心,一心求衆生離苦,以這樣的心來布施,這個時候,布施波羅蜜多圓滿,「齊此布施波羅蜜多,修習圓滿」。

以前海公上師經常講這個公案,是釋迦牟尼佛布施波羅蜜多圓滿的一個公案。 那時候釋迦牟尼佛因地是一個太子,他是什麼都要布施,因爲他修行已經到那個階段,布施波羅蜜多快圓滿了。他生在國王家裏,非常富有,却從來没有一點私心雜念,只要對方需要,什麼都給。

他們國家很富强,富强的最大的原因是他們有一個象寶,這個大象是國防武器。如果其他的國家來侵犯,這個象寶拉出去,象軍一衝鋒,什麼敵人都會被摧毀。鄰國的一些國王,因爲這個國家很富强,都想征服它,但是又怕它的象寶。這個時候,有一個鄰國的大臣對國王獻計。他說:「現在我們有一個好機會,這個太子什麼都肯布施,國王你可以派幾個人去跟他要大象。」國王說:「這怎麼要得到啊?」大臣就說:「你試試看,太子會布施的。」於是他們就派了幾個人去跟太子求:「太子,你是布施圓滿,外邊都說你布施好,心很大,但到底是不是圓滿,恐怕不一定吧。」太子說:「你要什麼,我都可以給你。」他說:「我說出來恐怕你不一定給,你的布施恐怕不一定能圓滿。」太子說:「你只要說出來,我一定給你。」他說:「好的,我要你們國家的大象。」太子驚呆,想:「這個大象是父親的寶貝,我怎麼好隨便給別人。」但是他們說:「我知道你這個布施到底還是不行。」話一出來,太子說:「好好,我給你們開個門,把象牽走。」他們幾個人就

把象牽走了。後來管象的官着急了,馬上去告訴國王:「不得了了,太子把我們唯一的國防(大象)送給鄰國,以後鄰國拿大象侵略我們的話,我們國家就没有辦法了,那就完蛋了。」國王聽了很生氣,把太子叫來问道:「到底怎麼回事?」太子說:「確實有那回事情。」大臣裏面有些對太子不滿意的,趁這個機會對國王說:「太子不好,應該治罪。」太子因爲平時確實很好,國王說:「你做了這件事情,死罪免了,但不能再容納你。」於是把他送到遠處去了。

太子帶了他的夫人跟一男一女兩個孩子,跑到很遠的深山裏邊去生活了。因爲太子是修行人,他在深山裏邊還是生活得很好。他們在裏邊採些野果,自己種點東西,還是很愉快地生活。

這時候,在太子住的附近,有一個婆羅門,經上說他是十八怪,十八個醜,總 之是醜得不堪言, 塌鼻子、三角眼等等, 是世間上最怪的一個婆羅門。他有點錢, 他的女人却是非常年輕、非常端正。這個婆羅門每天要他的女人去外邊的河裏邊舀 水。這個女人天天去舀水,很重的水,一罐罐地拉回去。那些看到的年輕男人就 説:「這個女人長得那麼漂亮,怎麼天天做這麼粗的活,太傷身體,好像劃不 來。」這個女人聽得多了,回到婆羅門家就說:「你天天叫我去背那麼多水,人家 都説我怎麼怎麼的,我都不好意思去背了,我以後不幹了。」這個婆羅門說:「不 幹怎麼辦呢?我們總要用水。」有人告訴他:「這裏山上附近有個太子,他有兩個 孩子,長得非常好,你把他要回來做奴隸,來背水。」婆羅門說:「好,這個倒 好,那女人可以不去背了。」他就跑到太子住的山上來,說: 「布施太子,你的布 施心很大,到處都有名,我現在跟你要一個東西,希望你也滿我的願。」太子說: 「你只要説出來,我總是可以滿你願的。」那時候,他的夫人不在。婆羅門説要他 的孩子。他的孩子聽到很害怕,躲起來,但太子把他們拉出來,把他們手脚讓婆羅 門拿個繩子牽住。他說:「你們跟他走好了。」婆羅門說:「他們的母親來了,怎 麼辦?」他說:「没有關係,我答應了,你拉走好了。」結果,那個婆羅門就把兩 個孩子拉走了。

孩子的母親回來之後,一看孩子都布施掉了,很難受。但是她以前發過願的一一生生世世跟着太子,不管什麼樣的布施她都願意,那麼現在也不能後悔。她就發了三個願:第一,希望她的孩子到那邊去能夠不受苦;第二,希望他們能夠早一點見到他們的祖父,就是見到國王;第三,他們在這裏也過了那麼多時間,什麼都布施完了,最好也能夠早早地回去。

那個婆羅門把兩個孩子牽走了,太子也是無所謂。没有了孩子,自己辛苦一點,有些事情自己做也可以,反正夫人也就算了。不久,天上的帝釋天也來試驗,看太子到底是不是布施心圓滿。他化了一個老頭跑來說:「太子,你布施的名氣很大,到處都說你是滿一切衆生願的,現在我來跟你要一個東西,看你能不能滿我願。」太子就說:「你要什麼就給什麼。」他說:「我要你的妻子。」太子當然說:「拿去拿去。」妻子不大願意。太子說:「你不是以前發了願的嗎?我布施什

麼你都不反對的。」結果他把妻子交給那個老人。老人牽了他的女人,走了七步, 回過來化了帝釋天的樣子。他說:「這是我試試你的,當然你一切布施很好,但是 以後妻子就不要布施了。」這樣,他布施波羅蜜多圓滿了。

現在再看他夫人發的三個願。那個婆羅門把這兩個孩子買回去之後,本來要他們擔水的。後來有人說:「你讓這兩個孩子擔水,太可惜了,他們長得那麼好,你把他們賣掉,再去買幾十個奴隸也買得起,你發大財了。你讓他們擔水,搞瘦了,將來賣不出價,劃不來。」婆羅門想:對啊,把他們賣掉就發財了。他於是就把他們養得好好的。

養胖了之後,就去賣了。婆羅門騎在一隻毛驢之上,拿繩子牽了兩個孩子,後邊拖着走。走到一半,有人路上看到了,就問:「唉,牽着兩個孩子幹啥?」他說:「我去賣的啊。」「哎呀,你個婆羅門,你笨蛋啊,你把孩子牽起走,孩子走瘦了,你還賣得出價嗎?你下來,叫孩子坐着,讓它馱起走。」婆羅門一想:對啊,弄瘦了,賣不出價,我要賣高價,還是只好委屈一點,自己走路算了。於是兩個孩子坐在驢子上,他在後邊跟着跑。不吃苦,這個願滿了。

後來他一路叫賣, 價錢越抬越高, 抬得婆羅門不捨得賣了, 總是一個比一個出 價高。走到後來, 走到國王的那個首都去了。大家在街上爭價, 多少錢多少錢在 吵。國王聽到了聲音,問什麼事情。有人說: 「一個怪婆羅門,醜得不得了,在賣 兩個孩子,兩個孩子漂亮得不得了。」國王說: 「我去看看那兩個孩子,我來買好 了。」因爲他的兒子孫子都走了,他很孤單。結果一看,就是他的孫子孫女。他心 裏很感動,他說:「我來買,我來出價。」國王問婆羅門多少錢賣。婆羅門說: 「這個價一路上越抬越高,我不好說,你問孩子自己。」他問那個女孩子,她說: 「一千斤金子。」好像貴得不得了。國王説: 「一千斤就一千斤。」買了一個。婆 羅門高興得很,這個女的一千金,這個男的不曉得多少了。再問男孩賣多少,婆羅 門説也問他自己。結果男孩子説:「我只值半分錢。」這個國王奇怪:「怎麼只值 半分錢呢?」這個孩子很聰明,他說:「女孩子長大了,嫁給其他國王作王妃,高 貴得很,當然一千斤金子。而男孩子做了太子,犯一點點錯誤,就充軍了,那又不 值錢的。」這樣一說,國王大大感動,他說太子也在外面好多年,不知道怎麼樣 啦? 趕快派人去找回來。這個孩子也買下來了,婆羅門拿了一千斤金子也夠了,回 去了。於是國王又把太子找回來了,這樣王妃的三個願都滿了。孩子不受苦,能很 快地見到他們的祖父,最後他們自己也回家去了。

這個公案,海公上師經常講。因爲這是布施波羅蜜多圓滿的,純粹是悲心,即使那麼怪的要求,他也不吝嗇。這是布施波羅蜜多圓滿。

被折身無忿者,明戒、忍二也。若時菩薩被折身支,心無少忿,齊此所修,戒、忍圓滿。折身不報,淨戒圓滿;心無忿故,忍辱圓滿。

「被折身無忿」,被割截身體没有忿,一點也不氣憤,這是持戒、忍辱圓滿。「若時菩薩被折身支,心無少忿,齊此所修,戒、忍圓滿」,這是歌利王割截身體,一刀一刀地割了之後,問他恨不恨?不恨。把身體一塊一塊地割下來(蘇州女人罵人,叫殺千刀,要斬一千刀,那是罵人罵得很兇的話),他真的是一千刀,一塊一塊地割下來,但他心裏一點也不恨,這是忍辱波羅蜜多圓滿。戒怎麼圓滿呢?受了這樣的委屈,不動聲色,既不罵,也不鬥,「折身不報」,不報復,這是戒波羅蜜圓滿。戒是指身口的,他身口一點也没有起不規則的行爲,不報復。「心無忿故」,内心一點也没有起忿的,那就是忍波羅蜜多圓滿。所以這一個時候,戒跟忍兩個波羅蜜多圓滿。

讚歎底沙佛此云圓滿者,此明精進。若時菩薩,勇猛精進,因行遇見底沙如來,坐寶龕中,入火界定,威光赫奕,特異於常。專誠瞻仰,忘下一足,經七日夜,以無怠淨心,以妙伽陀,讚彼佛曰:天地此界多聞室,逝宫天處十方無,丈夫牛王大沙門,尋地山林遍無等。釋曰:天地者,天上地下也。此界者,此三千界也。毗沙門宫,此云多聞室,信敬名聞滿十方故。逝宫者,大梵天王宫也,外道執彼爲常,佛爲破彼,呼爲逝宫。天處者,諸餘天處也。非直逝宫等,無有似佛,十方世界,亦無似佛。尋地、尋山、尋林,遍無與佛等也。如是讚已,便超九劫。齊此精進波羅蜜多,修習圓滿。

「讚歎底沙佛」,「底沙」是古印度話,意思是圓滿。「此明精進」,這個是 精進波羅蜜多圓滿。「若時菩薩,勇猛精進,因行遇見底沙如來,坐寶龕中,入火 界定,威光赫奕,特異於常。專誠瞻仰,忘下一足,經七日夜,以無怠淨心,以妙 伽陀,讚彼佛曰:天地此界多聞室,逝宫天處十方無,丈夫牛王大沙門,尋地山林 遍無等」,底沙佛的時候,他的大弟子是兩個,一個是彌勒菩薩,一個是釋迦牟尼 佛。因爲彌勒菩薩的因緣先成佛,釋迦牟尼佛後成佛。但是釋迦牟尼所化的衆生却 是先成熟,彌勒菩薩所化的衆生後成熟。這個原因經上也講了一些。因爲釋迦牟尼 佛是利他爲勝,一切爲利他的事情,所以他度的衆生非常多,衆生也先成熟,自己 却是功德還没夠, 自利的少一點。而彌勒菩薩以自利爲主, 自己的功德圓滿, 該成 佛了,但是利他的事情做得没有釋迦牟尼那麼多,他所化的衆生還没有成熟。那麼 這尊佛慈悲,他想,與其要把那麼多的衆生拉到前面來,以湊合彌勒菩薩成佛,倒 不如把釋迦牟尼佛往前提,讓他度的衆生先受教化。所以他告訴釋迦牟尼佛說: 「我到山上去一下,你等一下來。」釋迦牟尼佛對他的師父非常之恭敬,師父走了 之後,過了一會兒,他就去找師父。找到師父看到底沙佛在一個琉璃的龕裏邊入火 界定,那個光明是好看得不得了。釋迦牟尼看了之後,全心全意地讚歎。一隻脚站 在那裏,另外一隻脚翹着還没踩下去,就這樣站在那裏,唱讚歎佛的讚詞,七天七 夜没有動,一心地讚歎。以這樣的精進,超過九劫,先成佛。「七日翹勤」,就是 這個公案。

「若時菩薩」,這個菩薩,「勇猛精進」,他本來是很勇猛精進。「因行」,他去找底沙佛,就在路上看到底沙佛坐在「寶龕」(琉璃龕)裏邊入「火界定」,光明極好,「威光赫奕,特異於常」。「專誠瞻仰,忘下一足,經七日夜」,正在走路,一隻脚抬起來,還没下去,看到之後拼命讚歎,七日七夜没有動。「以無怠淨心」,没有懈怠的淨心,「以妙伽陀」,以一個好的頌來讚。

「天地此界多聞室」,「天地」,天上天下,這個天地。「此界」,三千大千世界。「多聞室」,多聞天王,毗沙門天王,地上地下,乃至上去到須彌山的中間,四天王的王宫,四天王就是四大天王,這裏用毗沙門來代表四大天王。「毗沙門宫,此云多聞室,信敬名聞滿十方故」,因爲毗沙門的名聞、淨信,十方都知道,多聞,大家都知道多聞天王。説這個娑婆世界,天上地下所有的,都没有跟佛一樣的。

「逝宫天處十方無」,「逝宫」,大梵天王的宫殿,超過欲界到色界。以毗沙門天王代表欲界天,以大梵天王代表色界天。「外道執彼爲常,佛爲破彼,呼爲逝宫」,外道以爲大梵天王是常的,他們都是大梵天王生的。佛破他,「逝」,逝是無常。所以大梵天王的宫叫逝宫。大梵天王的宫殿裏,也找不到跟佛一樣的。「天處」,不但是毗沙門天宫、欲界天、大梵天王天,其他的色界天等等,都没有像佛一樣的。「十方世界,亦無似佛」,十方世界也没有跟佛一樣的。「尋地、尋山、尋林,遍無與佛等也」,山上去找,林間去找,地上去找,到處去找,都没有跟佛一樣的。中間一句「丈夫牛王大沙門」,「丈夫」是調御丈夫,這是最大的一個丈夫,最高等的人格。「牛王」^①,經典裏邊經常用牛王來比喻力量最大的、不可勝的,無能勝是牛王。牛王是説佛。「大沙門」,沙門是修行的人,這是大丈夫,是和不能勝的牛王一樣的,一切不能勝。這樣的修行人,天上、地下到處去尋,都是没有的。

這個頌就是我們經常念的:「天上天下無如佛,十方世界亦無比,世間所有我盡見,一切無有如佛者。」這裏翻譯不同。

因爲看到佛那麼偉大,他以這個偈子,七天七夜,一心專致地讚歎。一隻脚提在空中,還没有踩下去,七日夜一隻脚站在那裏,這是精進的力量。以這樣的精進,超過九劫。「如是讚已,便超九劫。齊此精進波羅蜜多,修習圓滿」,這樣精進波羅蜜多圓滿。他以精進的力量超九劫,在彌勒佛之前,先成佛。

次無上菩提者,此明定、慧也。金剛喻定,鄰次成佛,名次無上。齊 此定、慧波羅蜜多,修習圓滿。

 $^{^{\}circ}$ 牛王:喻佛。《勝鬘經》卷一:「如牛王形色無比,勝一切牛。」《無量壽經》卷二:「猶如牛王,無能勝故。」

「次無上菩提」,這是定、慧圓滿。「金剛喻定,鄰次成佛」,金剛喻定跟成佛緊挨着。金剛喻定,馬上就斷最後的兩個冥(一切種冥跟諸冥)。兩個冥滅掉之後,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所以金剛喻定再上一步就是佛,叫「次無上」,緊挨着最高的、無上的佛位。在金剛喻定的時候,圓滿定、慧波羅蜜多,「齊此定、慧波羅蜜多,修習圓滿」。

於如是四位者,初施位,第二無忿位,第三精進位,第四次無上位也。一二又一二者,一者初施位,一波羅蜜多也。二者無忿位,二波羅蜜多也。又一者,於精進位,一波羅蜜多也。又二者,次無上位,二波羅蜜多也。

「於如是四位」,在這四個位,第一是「但由悲普施」,第二是「被折身無忿」,第三是「讚歎底沙佛」,第四是「次無上菩提」,這四位圓滿六個波羅蜜多。第一「施位」,一個波羅蜜多;第二「無忿位」,兩個波羅蜜多;第三「精進位」,一個;第四「無上位」,又是兩個——定、慧。「一二又一二」,四個位裏邊,第一個位是一個波羅蜜多——布施,第二個位是兩個波羅蜜多——忍辱、持戒;「又一二」,第三「讚歎底沙佛」是一個波羅蜜多——精進,最後「次無上菩提」,是兩個波羅蜜多——禪定、般若。所以説「一二又一二」,挨了次第,一個一個圓滿。

從此大文第七,明施戒修。就中分二:一、略明施戒修,二、廣明施戒修。此下第一略明者,論云:契經說,有三福業事:一、施類福業事,二、戒類福業事,三、修類福業事。此云何立福業事名?頌曰:

施戒修三類 各隨其所應 受福業事名 差别如業道

「從此大文第七,明施戒修」,一種叫施,一種叫戒,一種叫修。前面施類的福、戒類的福、修類的福,這裏要廣講,「一、略明施戒修,二、廣明施戒修」。 先略説,「此下第一略明者,論云:契經説,有三福業事:一、施類福業事,二、 戒類福業事,三、修類福業事」,經中説有三種的福業事,第一是施一類的福業 事,第二是戒一類的福業事,第三是修一類的福業事。這些爲什麼叫福業事?這些 名詞是怎麼安的?

「頌曰:施戒修三類,各隨其所應,受福業事名,差别如業道」,施、戒、修 三類,隨其所應,受福、業、事的名字,名字上的差别,跟業道一樣。

釋曰: 施戒修三類者, 定名爲修; 類謂性類, 謂施戒修, 各别性類也。各隨其所應, 受福業事名者, 謂施等三, 皆名爲福。於中或有是福業

事,或是業不是事,或是事不是業,名各隨所應也。且初施類中,有身語二業,名福業事,善故名福,作故名業,思所託故名事,事者所依義也。彼身語上,能等起思,唯名福業,善故名福,作故名業,思不自託,故不名事。思俱有法,唯受福名,體非造作,故不名業,思不正託,故不名事。思正託者,謂身語也。戒類既唯身語業性故,皆具受福業事名,准前應釋。修類中慈唯名福事,善故名福,慈相應思,託慈爲門,而造作故,故慈名事,謂業之事故也。慈俱時思,及俱時戒,唯名福業,善故名福,作故名業。除思戒外餘俱有法,唯受福名。

「釋曰:施戒修三類者,定名爲修」,聞慧、思慧、修慧,聞思修,定中的是修,散心的是聞思。「類謂性類」,類就是性質的分類。「謂施戒修,各別性類也」,分三類,施一類的,戒一類的,修一類的。「各隨其所應,受福業事名」,每一個根據情況,安福、業、事的名字。

「謂施等三,皆名爲福」,施也好,修也好,戒也好,都是福。但是福的情況不一樣,有施一類的福,有戒一類的福,有修一類的福,又分三個等次。「於中或有是福業事,或是業不是事,或是事不是業」,這個叫「各隨所應」。施戒修三類,有的是福業事,有的單是業不是事,有的是事不是業等等,那麼叫「各隨所應」。

「且初施類中,有身語二業,名福業事」,布施的一類裏邊,身語二業,叫福業事。爲什麼叫福業事?「善故名福」,因爲它是善,感福報的,叫福。「作故名業」,身語兩業是有造作的,造作是業。「思所託故名事」,是思心所所寄託的地方,等起的思,在身語上起作用,依託在身語上,這個叫「事」。「事者所依義也」,「事」是所依的意思,這是古印度的文法。

「彼身語上,能等起思」,身語業,福業事都可以稱,但身語上的思心所(等起思),却只能叫福業。它本身是善的,是福;又是造作,思心所是意業,也造作,叫業。但是思心所不能寄託在自己身上,所以不叫事。所依的意思叫事,身語是思心所所依的,所寄託的,叫事;而思心所本身不能寄託在自己身上,所以它不叫事。思心所是福,也是業,但是不叫事。

思心所的俱有法,跟思心所同時生起的心王心所,不相應行的得、生住異滅等等,這些都是善的,叫福。「體非造作」,它不是造作,既不是身業、語業,又不是意業,所以不能叫業。「思不正託,故不名事」,思不寄託在它們身上,所以也不叫事。「思正託者,謂身語也」,思所寄託的地方是身語。身語業,福、業、事都可以叫;但思心所,只能叫福業,不能叫事;思心所的俱有法,只能叫福,既不是業,又不是事。這是「各隨其所應」的第一個例。

戒一類的,身三口四,只有身語,没有意業。「皆具受福業事名,准前應釋」,既然只限於身語業,那它是福業事。是善的,是福;本身是造作的,是業; 又是思心所所寄託的地方,也是事。所以説戒類的,只有身語業,是福業事。 「修類中慈唯名福事」,「修類」修什麼?就是定中修四無量心——慈悲喜捨,這裏以慈爲代表。修慈心觀,這個慈心所只叫福事。它是善的,修慈悲喜捨是善的,這是福;「慈相應思,託慈爲門,而造作故」,這個思心所寄託在慈心所上,造作,是事,「故慈名事,謂業之事故也」,是思心所寄託的地方。

和慈心所同時生起的思心所,「及俱時戒」,就是定共戒,叫福業。本身是善的,叫福;是造作的,是業。「除思戒外」,除了思、定共戒之外,「餘俱有法」,相應的心王心所,還有得、四相生住異滅,「唯受福名」,既不能造作,不叫業;又不是思心所寄託的地方,不叫事;但它是善的,叫福。這是修一類的,是定中的。這裏修一類的福,主要是指慈悲喜捨,尤其是慈。慈,把安樂給人家,這個福氣非常大。所以修四無量心,福報也極大。布施能感福,持戒也能感福,修定四無量也能感福報。這是施類的福、戒類的福跟修類的福。

差别如業道者,如業道中,謂前七種,是業亦道;貪瞋等三,是道非業。道名通十,業唯前七,今福業事,通局亦爾。福名即通,事業不定,此等差别,如業道也。有說唯思,是真福業。福業之事,謂施戒修,以三爲門,福業轉故。

「差别如業道」,這中間的一些差别,跟業道一樣。「如業道中,謂前七種,是業亦道」,前面七個身語,是業,本身身語業是業,也是道;思心所所寄託、遊履的地方,叫業道。貪、瞋、邪見,這三個是道,思心所所寄託的地方,但不是業,本身不是思心所。「道名通十」,而業只有前七個。這裏跟業道一樣,有的是通全的,有的是通一部分的。

「今福業事,通局亦爾」,「通」,全部都有的,「局」,有些有,有些没有的。跟業道一樣,福,通的,每一個都有福,都是善的;事跟業就不一定,有些叫事,有些叫業,不一定全部都叫事業。「此等差别,如業道也」,這些差别,跟業道一樣,有相似之處。「有說唯思,是真福業。福業之事,謂施戒修,以三爲門,福業轉故」,前面是有部的講法。經部的説法,簡單一點,只有思心所這個意業是真的福業。福業寄託的地方叫福業事,這個事就是施戒修。福業思心所,寄託在施上、戒上與修上,施、戒、修是事,福業的事,叫福業事。「以三爲門,福業轉故」,福業思心所是以這三個地方爲門生起來的,即在施上、戒上與修上生起來的。這三個門是它寄託的地方,叫事,福業的事情,叫福業事。

從此第二,廣明施戒修。就中分三:一明布施,二明戒修,三明法施。第一布施中,復分為九:一明布施,二明施益差别,三明施果别因,四明施福最勝,五明施果無量,六明業輕重相,七明造作增長,八明施制多福,九明果由內心。此下第一明布施者,論云:何法名施?施招何果?頌曰:

由此捨名施 謂爲供爲益 身語及能發 此招大富果

「從此第二,廣明施戒修」,下面廣明什麼叫施、戒、修。「就中分三:一明 布施,二明戒修,三明法施」,布施一科,戒跟修合一科,法施特别又一科。

「第一布施中,復分爲九:一明布施,二明施益差别,三明施果别因,四明施福最勝,五明施果無量,六明業輕重相,七明造作增長,八明施制多福,九明果由內心」,這些都是極可貴的資料,以前有人問:到底布施是從發心上看,還是從對象上看?《四十二章經》裏講布施這個得多少福,布施那個又得多少福,一倍福增上去,好像是從對象上看。但有的地方又說,以菩提心布施福大得很,以凡夫心、自私自利的心又是小得很。到底是從發心上看,還是從對象上看呢?辯證地看,都有關係,不能執一邊。下邊一科一科都是講這些明細的東西。所以明業果,要學《俱舍》。「此下第一明布施者,論云:何法名施」,先說什麼叫布施?「施招何果」,布施之後感什麼果報?

「頌曰:由此捨名施」,由無貪的心來發動身語,捨財物,叫施。「謂爲供爲益」,爲供養,爲「益」,利益自他。「身語及能發」,體是身語業和能發的布施的心。「此招大富果」,布施感大富。

釋曰:由此捨名施者,由此無貪心,及能發身語,方能捨財物,故無貪等是真施體。謂爲供爲益者,謂爲供養、饒益有情,故行施也。

「釋曰:由此捨名施者,由此無貪心,及能發身語」,這個「此」是指無貪的心及能發布施的身語業。「方能捨財物」,有了這個之後,纔能捨財物。「故無貪等是真施體」,所以説無貪和身語業是真正的布施的體。因爲靠了這個纔能布施財物,没有這個,就不能布施。所以真正布施的體,是無貪心、能發的身語。

「謂爲供爲益者,謂爲供養、饒益有情,故行施也」,爲什麼要布施?要供養、饒益有情,有的是供養福田,有的是饒益悲田,這是布施的原因。

身語及能發者,此明捨具,謂身語業,及此能發,名爲捨具。言能發者,謂無貪心,及一聚心心所。故有頌曰:若人以淨心無貪心也,輟己而行施,此刹那善蘊此有五蘊,能發有四蘊,所發身語是色蘊也,總立以施名。准此頌文,故知布施,五蘊爲體。言施類福者,類之言體,意明此福,以施爲體,如葉類器,此器以葉爲體也。戒修類福,准此應釋。

「身語及能發者,此明捨具,謂身語業,及此能發」,身語業跟能發的叫「捨 具」。什麼叫能發?「謂無貪心,及一聚心心所」,能發動身語來布施的是無貪的 心,當然還有其他的心王心所,這一起叫能發。身語業及此能發的無貪心,心王、 心所,叫捨具,捨的工具,要捨就靠這些東西。

「故有頌曰:若人以淨心,輟己而行施,此刹那善藴,總立以施名」,假使一個人以清淨的心,無貪的心,「輟己而行施」,把自己的享受停下來,拿來布施人

家。「此刹那善蘊」,這一刹那善的五蘊,能發的有四個蘊,所發的身語是色蘊。 受心所、想心所、行蘊其他的心所法和不相應行法、識蘊的心王,這四個蘊能發; 所發的身語業是色法,色蘊。一共是五個蘊,這叫做布施。

「准此頌文,故知布施,五蘊爲體」,根據這個頌文可知,布施以五蘊爲體。 但這個五蘊不是泛泛的五蘊,而是能發的無貪心跟它的心王心所,不相應行的四相 跟得,還有所發動的身語業的色蘊。

什麼叫施類福?「類之言體」,「類」是「體」的意思,這一類的體。「意明 此福,以施爲體」,意思是說,這個福是以布施爲體,以布施的一類爲它的體。打 個比喻,「如葉類器」,過去古印度的一種傢具,用樹葉子做的。凡是樹葉子做的 東西,這一類的都叫葉類器,都是屬於樹葉子一類的,「此器以葉爲體也」。施類 福也是這樣,這一類的福都是以布施爲體的,叫施類福。「戒修類福,准此應 釋」,戒類福、修類福也一樣。屬於戒一類的,以戒爲體;修一類的,以修爲體。 這就叫施類福、戒類福、修類福。

從此第二,明施益差别。論云:爲何所益而行施耶?頌曰:爲益自他俱 不爲二行施

「從此第二,明施益差别」,布施的目的,各個不同的方面。

「論云:爲何所益而行施耶」,爲什麼要布施?有什麼利益而行布施?

「頌曰: 爲益自他俱,不爲二行施」,布施的目的很多,有的是爲自己,有的是爲他,也有爲「自他俱」,也有「不爲二」,什麼都不爲的。一般説布施都是有所求,或者求自己的利益,或者求人家的利益,或者求自他的利益,但是還有一種,没有什麼求的。

釋曰: 為益自者, 為益自身, 而行施也。謂未離欲, 若凡若聖, 及離欲貪, 諸異生類, 奉施制多, 此名自益, 招異熟故; 制多無益, 不受用故。為益他者, 為益他身, 而行布施也。謂離欲聖, 施諸有情, 自身無益, 於第二生, 不受果故; 於他有益, 他受用故。為俱益者, 俱謂自他, 爲益自他, 而行施也。謂未離欲貪, 若聖若凡, 及離欲異生, 施諸有情, 自身爲益, 於第二生, 受施果故; 於他有益, 他受用故。

「釋曰: 爲益自者,爲益自身,而行施也」,爲利益自己而行布施,這是最普遍的,一般的,都是爲自己。「謂未離欲,若凡若聖,及離欲貪,諸異生類,奉施制多,此名自益,招異熟故;制多無益,不受用故」,單是爲自己,對方不受什麼好處,這裏包括很多,没有離欲的凡夫、聖者,離欲貪的異生,供養制多,供養佛塔,這是自利。怎麼叫自利呢?能感殊勝的異熟果,但是佛塔並不受用布施的東西。「制多無益」,供養的對方毫無利益,佛塔不要吃的,也不要穿的,供養它,它並不受用,但是,供養的人却能夠感殊勝的異熟果。這單是爲自己。

「爲益他者,爲益他身,而行布施也」,單是利益他。「謂離欲聖,施諸有情,自身無益,於第二生,不受果故。於他有益,他受用故」,這是專門利他,對自己毫無好處。「離欲聖」,離欲的聖者,他布施有情的時候,對方得益,但聖者自己不受益。爲什麼?他已經離欲,第二輩子不來了,再也不受欲界異熟果,所以就異熟果來說,他並不受。但是他布施,對方却能當下獲益,或者將來獲益。這是單純利他,對自己沒有利益。這是第二種。

第一種是純粹自利,毫不利他;第二種是純粹利他,對自己毫無好處。第三種,是自他俱利。「爲俱益者,俱謂自他」,「俱」是自他兩個。「爲益自他,而行施也」,爲了利益自己、利益人家而布施。没有離欲的聖者、凡夫,及一切離欲的異生,布施了有情之後,自己有好處,以後受異熟果,對方受他布施之後,當下可以受用,所以説這是自他都有益處。

離欲的聖者欲界不來了,不感欲界異熟果,色界的異熟果却是另外一回事,那 是定中的。離欲的異生,雖然得了初禪,生初禪天,但是將來還要退下來,再來欲 界的時候還可以受報,也是順後報。所以離欲的異生布施有情的時候,還是自他俱 利,而離欲的聖者布施有情的時候,只是利對方,自己不再受果報,欲界不來了。

不爲二行施者,不爲自他而行施也。謂離欲聖,奉施制多,自不招果,他不受用,俱無有益,唯爲恭敬報恩故也。

「不爲二行施」,這是最高的一種,既不爲自己也不爲他而布施。

「謂離欲聖」,已經離欲的聖者。「奉施制多」,自己是「離欲聖」,不感異熟果,對方是佛塔,也不受用。「自不招果,他不受用」,兩方面都没有利益。「唯爲恭敬報恩故也」,只是恭敬、報恩。這樣的供養,實際上是最大的供養。他不求果報,對方也不受他的利益。有的人供佛塔很多吃的、用的、穿的,甚至於用紅布包佛塔,周圍挂彩旗,這些佛塔又不在乎,它是無情。但這樣是恭敬心、報恩心的緣故,是這一類的。後邊要講,這樣來做,固然一方面是爲恭敬報恩,另一方面也是爲了自己除貪心、得瑜伽,乃至證涅槃。莊嚴心,這是最大的布施。

這裏就自他的利益分了四等:一個是單是利益自己,對方没有好處;一個是專門利益人家,自己没有好處;一個是自他俱利;一個是自也不利,他也不利。不過這個利益都是指的有漏的異熟果報。出世的功德,當然不在此例。比如説,離欲的三果聖者供養佛塔,在修持的功德上當然是有增進的,雖然不受有漏的果報,但出世的功德還是有的。

從此第三,明施果別因。就中分二:一、明主等異,二、明主財田。 此下第一,明主等異。論云:前已總明施招大富,今次當辨施果別因。頌 曰:

由主財田異 故施果差别

釋曰: 施果差别, 由三種因, 謂主、財、田, 施差别故, 果有差别。

「從此第三,明施果别因」,經常有人問,到底布施哪些功德大?這裏從好幾個方面來辨這些問題。「一、明主等異,二、明主財田」。「此下第一,明主等異。論云:前已總明施招大富」,前面總的説過布施招大富果,布施果報的差别是什麼原因?

「頌曰:由主財田異,故施果差别」,布施固然都是招財富,但是裏邊有大有小,大有差别,這些差别從哪裏來?那是因爲「主、財、田」的不同。

「釋曰:施果差別,由三種因」,三個因不同:第一是主,布施的人;第二是財,布施的東西;第三是田,布施的對象,福田、恩田等等。有這些不同,果報也不同。所以這一科講了之後,以後對怎樣供養福氣大,供養什麼福氣大之類的問題全都可以解決。經上或者其他的書上,講得都没有這麼全面。《四十二章經》較量功德的時候,供養一個須陀洹,供養一個斯陀含等等,一個個比上去,這只是田的差別。還有主的差別和財的差別,全都一起考慮纔是完整的。

從此第二,明主財田。就中分三:一明主,二明財,三明田。此下第一,明主。論云:且由施主,差别云何?頌曰:

主異由信等 行敬重等施 得尊重廣愛 應時難奪果

「從此第二,明主財田」,先說主、財、田。主財田分三科:一個是主,一個是財,一個是田。第一明主,主是施主,布施的那個人。布施的人功德不一樣,果報也不一樣。一樣念一句佛,信心具足地念跟信心不具足地念,功德差異極大。海公上師經常說,在五臺山念一句佛,或者念一座經,比在大城市裏邊念一千句、一千座功德還要大。心清淨,功德就大,這是主的不同。

「此下第一,明主。論云:且由施主,差别云何」,主、財、田,先説主,施 主不同,果報也不同,這是怎麼回事?

「頌曰:主異由信等,行敬重等施,得尊重廣愛,應時難奪果」,施主不同,由「信等」不同。「信等」,就是信、戒、聞、慧、捨、慚、愧,七聖財。七聖財具足的,供養的功德就極大;七聖財不具足的,具足一個、二個、三個,或者甚至一個也没有的,果報當然相對的要小。另外,在布施的時候,是輕率布施的,或者是恭恭敬敬地布施的等等,感的果報也不一樣。

釋曰:主異由信等者, 謂施主異, 由有信等七種聖財, 差别功德也。一深信, 二持戒, 三多聞, 四智慧, 五捨施, 六慚, 七愧。或有具七, 或有不具, 故名主異。由主異故, 施之與果, 俱有差别。

「釋曰: 主異由信等者」,這是第一句,布施的施主的差别,由是否具有信等 七種聖財及功德差别而成。布施的施主,如果具足七聖財,功德就特别大;如果具 六個、五個、四個、三個、兩個、一個,功德相對地減少;如果一個也不具,功德 更小。

所以學法的人得大便宜,很多人還不知道,你在學法,你的信、戒、慚、愧、聞、捨、慧,這七聖財不斷地增長,一樣念一句佛,行一個布施,供養一個燈,你的功德比人家就大得不曉得多少倍。如果不學不修,普普通通、糊糊塗塗地做供養,供一百個燈,不如有七聖財的人供一個燈,這是施主的差別。所以充實自己的功德,其他的功德也同樣地會增長。這在佛教裏邊,是一個帶一個的連鎖關係,如果這個地方差了,其他地方也決定差下去。如果在僧團裏邊疲疲沓沓的,糟蹋信施的,自己不修行的,妨礙大衆的,這樣的人,再怎麼努力去供事、供養,功德都極少。這是主的差別。

什麼是七聖財呢?第一深信。對三寶的信心要深,不是馬馬虎虎、膚淺的信心。我們經常要初歸依的居士先修歸依,把信心先充實起來。這是七聖財之一,有了這個聖財,其他的功德纔會大起來。信心是「道源功德母」,如果信心没有,功德母都没有了,功德哪裏來呢?没有母親就没有孩子,所以説信心是最重要的。

第二持戒。所以不要忽視持戒,「我只要心好就好了,持戒不在乎」。持戒是 七聖財之一,有了持戒,你點一個燈,念一句佛,跟人家不持戒的人點一個燈,念 一句佛,大大的不同。所以不要看小了這些功德,這些和自己修持是有極大關係 的。

第三多聞。有人不要聽,不要聽就没有多聞,這是自己放棄。有人說聽了經頭痛,那是没有福報,是業障的表現,趕快懺悔都來不及,還跑掉,這不是愚癡透頂嗎? 愚癡的果報是畜生。其他的壞事都不用做,單是愚癡,就感畜生報。即使這個畜生是「象王戴瓔珞」,福報很好,但也只是一頭象,畜生。儘管瓔珞戴滿,也還是一頭象,那没有什麼意思,既不能修行,人家也不會對你有什麼好的看法,畢竟是一個畜生。

第四智慧。多聞是得智慧的因。自己真正得到了,就是智慧。

第五捨施, 是有布施的心。

第六慚、第七愧,這是兩個最寶貝的。如果没有慚愧,什麼壞事都會做。有慚愧的,即使煩惱習氣重,自己會克制自己,可以不犯,或者最多是小犯,不會大犯,克制力量强一點的,簡直不犯。所以慚愧心是最重要的,有了慚愧,持戒纔有辦法,没有慚愧,談不上持戒。

這七個當然都有連帶關係。這七聖財是真正的財富,佛教徒都是要求七聖財。 世間的人要求發財,我們要求的是發這個財,不要去爭那些人民幣的財,要爭這七 個。我們這個地方是持戒道場,要儘量地向原始佛教看齊,雖然不能嚴格地持銀錢 戒,但是要限制到最小的限度。這樣,對大家修道有幫助。

我們要七聖財,這七聖財是一切功德的根本。有了這七個,修行纔有資糧,没 有這七個,修行就没有資糧。這等於説做事情,没有財就辦不來事。佛教裏要修 行,這七個是不可少的。希望大家留意!信、戒、聞、慧、捨、慚、愧,哪一個不 夠的,儘量補,把它補夠,然後纔談得上修行,纔談得上有没有成就。如果一個也 没有,你説要成就,成就什麼呢?這個自己問問自己。

「或有具七,或有不具」,或者七聖財都具足,或者少量地具足,或者一個也不具,這是施主的差别。

「由主異故,施之與果,俱有差别」,因爲施主的功德不一樣,所以施的果報有差别。具足七聖財的,供養一點東西,功德極大;而不具足七聖財,供養東西,功德有差别。佛在世的時候,有一個國王設了很多的供養,請佛應供。結果有一位老人是要飯的,他感到佛是一個大功德的人,非常恭敬,一定要參加供養。但他很窮,只有一個麻布口袋,每天披了麻布口袋去要飯的。這一天,他要供養,又拿不出其他東西來,只有把麻布口袋賣了。賣了之後他自己没有衣服,託人家,用麻布口袋賣的錢,買一點點油,裝燈供佛。結果這個燈一供上去,佛把它擺在最中間。國王很奇怪,問爲什麼把這麼一個只有一點點油的小燈擺在中間,而把他供的大燈放在一邊?佛説這個人的發心大,雖然他窮,但信心具足。

所以有了聖財的人,他的功德不可思議。而供養的時候,也有差别。

行敬重等施者,等取自手、應時、無損三施也。若有施主,具七聖財,行敬重等四施,能招尊重等四果。謂若施主,行敬重施,感他尊重;若自手施,感廣大財,愛樂受用;若應時施,感應時財,所須應時故;若無損施,感難奪財,不被偷劫,及火等壞。

「行敬重等施者,等取自手、應時、無損三施也」,有七聖財的人布施的時候,如果有敬重等四種功德,那麼感得的果報也有四種不同。

第一種是「敬重施」。假使施主在供養的時候,很恭敬、很慎重,果報不但是 大富,而且還有人家的尊重。有的人布施,「拿去!」一副看不起人的樣子,那將 來的果報是反過來,人家也看你不起。所以布施供養的時候,態度很關鍵,敬重布 施的,感得的果報也是受人家敬重,「感他尊重」。

第二種是「自手施」,自己親手布施。「感廣大財,愛樂受用」,會感得很大的財富,受用的時候也非常如意。

第三種是「應時施,感應時財,所須應時故」,「應時施」,是人家需要的時候布施,夏天供應水、涼亭,冬天供養棉衣,或者給飢餓的人,供養他飲食等等,這是應時施,雪中送炭。這樣感得的果報,「所須應時」,正是需要的時候,需要什麼,什麼就來了,這個果報哪裏來的?是過去「應時施」,人家需要什麼東西,就供養什麼東西。

第四種是「無損施」,布施的時候,不損惱人家,使人家歡喜。這樣的施感得「難奪財」,他的財物,人家不容易奪走。「不被偷劫,及火等壞」,財物有五個冤家,即王、賊、水、火、不肖子。假使是無損施,這個財一般就不容易被人家拿

走,王也不會來没收,賊也搶不了,火也燒不掉,水也漂不掉,也不會被不肖的敗家子浪費掉。

這是四種不同方式的布施所得的四種不同的果報。能感大富是一樣的,但是感得的富情況不同。其中有受不受人尊重,受用的時候愛不愛樂,是不是需要的時候就來,是不是人家奪得走四種情況。這就看布施的時候,有没有敬重施、自手施、應時施、無損施。

以前看到過一個公案^①,有一個老太太,大概是過去没有做過偷盜的事情,也可能布施的時候是「無損施」,她經常自己很滿意,因爲她一輩子的經驗,大概是從没有掉過東西。現在有的人經常說:「我在電車裏邊從來没被偷過口袋。」剛說完,第二次口袋就被人偷掉了,這個靠不住。那這個老太太到七八十歲了,一輩子没有丢過東西,她經常給人家說:「我從來不丢東西的。」有個孩子聽多了就有點煩起來了,心想:「你不丢東西?我偏偏讓你丢一個東西。」有一次她的一個很貴重的寶石鑽戒指,放在桌子上還没戴,那孩子偷偷地把它拿來,丢到河裏邊去了。戒指不見了,大家着急,告訴老太太說戒指不見了。老太太說:「不要緊,我不會丢東西的。」她還是很放心,一點也不擔心。第二天他們要招待客人,廚師去買菜,結果買了條大魚。煮魚的時候,肚子一剖開,戒指就在裏邊,廚師馬上認出來這是他主婦的,還給她。她說:「我從不丢東西的。」這是過去因造的好,一方面她自己没有偷盜的事情;另一方面「無損施」,所以感的果報是財走不掉的。

所以有的人,在電車裏被人家偷包,或者什麼東西給偷掉,你也不要慪氣,你過去没有做「無損施」,或者過去可能偷過人家的東西,這是果報,氣什麼呢?氣自己,爲什麼自己不爭氣呢?以前做那些壞事,現在受這個果報,一點也不要怨天尤人,因果都是自己感的。

從此第二,明財異。論云:由所施財,差別云何?頌曰:財異由色等 得妙色好名 衆愛柔軟身 有隨時樂觸

「從此第二,明財異」,布施的東西不同,果報也有差别。布施好的東西,感 的果報大,布施差的東西,果報當然也差。

「論云:由所施財,差别云何」,財的差别怎麼樣呢?

「頌曰:財異由色等,得妙色好名,衆愛柔軟身,有隨時樂觸」,供施財物的差別是色香味觸。供的東西顏色好、香味好、味道好、碰上去是舒服的,那果報是:顏色好的,得妙色;香味好的,得好名;味道好的,感到衆愛,大家歡喜;碰上去是舒服的,感到自己的身柔軟觸,還有隨時樂觸,夏天不感到熱,冬天也不感到冷。轉輪聖王的玉女寶就是這樣,冬天,她身上很暖和,夏天冰冰的,涼得很,隨時都是樂觸,不會感到難受。

-

[®] 難奪財,如《舊雜譬喻經》卷上第二十七「金環」故事選。

釋曰: 財異由色等者, 謂所施財, 或闕或具色香味觸, 故名財異。謂所施財, 色具足故, 便感妙色; 香具足故, 便感好名, 如香芬馥, 遍諸方故; 味具足故, 便感衆愛; 觸具足故, 感柔軟身, 及有隨時生樂受觸, 如女寶等。果有減者, 由因闕故。

「釋曰: 財異由色等者,謂所施財,或闕或具色香味觸」,所施的財物,或者是沒有,或者是具足「色香味觸」。這個「色香味觸」,當然是好的「色香味觸」,任何東西都有顏色,都有味道,即使魚腥臭得很,也是味道。好的色、好的香、好的味、好的觸,這樣的供養,感的果報就好,這是財異。

「謂所施財,色具足故」,顔色非常好。「感妙色」,自己的身體也長得好。

「香具足故」,供養的東西香味很好。爲什麼供香呢?一方面是戒,一方面也是可以感到好的果報,感「好名」,好的名聲。「如香芬馥」,跟香一樣,到處熏,「好名」到處傳播,「遍諸方故」,到處可以流布。

「味具足故,便感衆愛」,如果味道好,果報是大家歡喜。因爲好的飲食,大家都歡喜吃,所以供養好的飲食,也感得大家歡喜的果報。

「觸具足故」,供養的東西,觸是非常好的,不是粗粗糙糙的,那感得「柔軟身」,自己的身體柔軟,不是粗硬的。不但如此,「及有隨時生樂受觸」,什麼時候生樂受?夏天的時候感到很風涼,冬天的時候又感到很暖和。我們冬天冷得不得了,夏天又熱得不可耐,這是布施的東西没有具足觸,不要怪人家,還是自己做得不夠。假使這個觸具足地供養,那是「隨時生樂受觸」,不會有不舒服的感覺。「如女寶等」,轉輪聖王的玉女寶,她就有隨時的樂觸。

「果有減者,由因闕故」,果假使不夠,没有這麼好,那是因不夠。所以,這個話很有意思,如果自己感得的果不好,那是因造得不好,不要去怪别人。東西被偷掉了,不要怪那個賊,自己以前没有好好地布施,或者以前也偷過人家的東西,總是有因。佛教裏邊,一切都是因果,没有離開因果的。感什麼果,就有什麼因,果是因的影子。因是直的,一支筆,影子決定是一根直綫;如果形狀是個圓,那影子也是個圈;如果是歪扭扭的,那影子也不會直,也不會圓,只會是歪歪扭扭的。果報是影子,所以不要怪影子,而要怪原來那個東西,因造得不好。這就是修行,還有什麼修行呢?

從此第三,明田異。論云:由所施田,差别云何?頌曰:田異由趣苦 恩德有差别

「從此第三,明田異」,田不同,感得的果報也不一樣。「論云:由所施田, 差别云何」,所布施的對象不同,田的不同,果報又有什麼不同?

「頌曰:田異由趣苦,恩德有差别」,「田異」,供養的對象有哪些不同?有趣的不同,比如供養人趣,供養傍生,果報不一樣;苦的不同,對方是受苦的人,你供養他們,果報也不一樣;恩的不同,對方是恩,父母是有恩的人,你供養他

們,也不一樣;德的不同,三寶的、有功德的人,供養他,功德也不一樣。《四十二章經》,供養須陀洹多少果報,供養斯陀含有多少果報,這是德田,是主財田中的一個因素。

所以決定果報的全部因素加起來有那麼多,主是七聖財,還要看是不是敬重等施。財,色、香、味、觸是不是具足。田,有恩田、苦田、德田,各式各樣的不同,還有趣田,供養傍生跟供養人不一樣,供養人跟供養天不一樣,供養畜生跟供養鬼又不一樣。有的人歡喜拜鬼神廟。供養鬼神,却不供養三寶,這是不知道田的差別。不學,當然不知道。

釋曰:趣、苦、恩、德,四田不同,名爲田異。由趣别者,若施傍生,受百倍果;施犯戒人,受千倍果,是名趣異。由苦别者,謂七有依福,濟他苦故,福不可量:一施行路人;二施羈旅客;三施病者;四施看病人;五施寺園林;六施常食,西國信士,於遠絕處,恐行侶飢餓,造舍置財,多貯飲食,通施一切,或有但標供出家者,常施食故,名施常食;七隨時施者,於寒熱風,隨時施彼故。由恩别者,如父母等,得萬億倍。由德别者,施持戒人,得億倍果,乃至施佛,得無量果。

「釋曰:趣、苦、恩、德,四田不同」,感的果報也不同,這是「田異」。因爲趣不同、苦不同、恩不同、德不同,果報也有差别。爲什麼叫田?種子種在田裏,就感果報,我們功德向哪個做,也感什麼報,好像田一樣。我們福田衣也就是這個意思。福田,這是福的田,不是其他的田。在三寶裏培了福,對僧人培了福,就會感果報。

「由趣别者」,第一個趣别,假使施傍生,布施當然是好的,布施的對象是傍生,差一點,果報也有一百倍。假使施犯戒的人,一千倍。是不是犯戒好?不是!因爲是人趣,人趣比傍生趣高,所以縱使是犯戒的,也比布施傍生的福報要大一些。從這裏看,布施傍生如此,布施餓鬼、地獄,果報當然都不如供養人大。人裏邊供養有功德的人固然更大,即使是供養犯戒的人,也比供養傍生要大得多。這是趣異,並不是説犯戒的人有什麼功德,供養他有這麼大的果報,因爲人趣。因爲既然能投胎做人,説明已經有相當的基礎,没有這個福氣的話,做不了人。做到人,即使他犯戒,你供養他,果報也還是比供養傍生要大,傍生畢竟没有感得人的福報,所以供養它要差一點。這是趣的異。

「由苦别」,前面説「七有依福」,都是由救他苦而得的福。苦田,人家有苦,如果救他,果報不可思議,「福不可量」。

第一、「施行路人」、跑遠路的人、供養他、福德極大、不可量。

第二,「施羈旅客」,外邊旅遊的人,並不是遊山玩水地旅遊,而是到外地去有事情的那些人,路上很辛苦,供養他,也得極大的福。

第三,「施病者」,有病的,供養他、照顧他,得極大的福。有很多人不會培福,看到病人,討厭,不去管他,或者是「我都忙得很,還去照顧病人,我《俱舍》還没背,我作業還没做好」。你學了半天,有病人不去照顧,你把它背下來幹什麼?背下來是叫你做。你做也不做,把它背下來有什麼用?經念得滚熟的,經裏的話却一句也不聽。《五字真言》,天天發菩提心,念得很熟,念得很響,菩提心呢?没有。這是没有用的。所以學《俱舍》,這些事情要做起來,纔學得有成績。如果學了之後,一點也没做,即使說得天花亂墜,這個成績也並不好。「施病者」,有病的人,布施他、照顧他等等,福不可量。

第四,「施看病人」,看病的人,因爲他照顧病人,在他身上也可以培極大的福。那照顧有病的人,福氣可想而知。看病的人,你去供養他,尚且感大福,直接供養病人,當然福報更大。

第五,「施寺園林」,供養僧人寺院、園林等等,也是極大福。因爲是他們修 行的地方。

第六,「施常食」,經常布施東西,這是古印度的習慣。「西國信士,於遠絕處,恐行倡飢餓,造舍置財,多貯飲食,通施一切,或有但標供出家者,常施食故,名施常食」,印度的「信士」,就是居士、信佛教的人,有這個習慣。在「遠絕處」,没有人煙的地方,恐怕行人飢餓,在那些地方造一些房子,擺很多飲食,布施所有經過的人,或者只布施那些出家人。這就看財力的大小:財力大的,一切行路的人走來這荒無人煙的地方,很苦的,都招待一下,住一下,給一點吃的、喝的,這個有極大的福;財力小一點的,只供養出家人,這個福報也不可思議,這叫「施常食」。

第七,「隨時施」,「於寒熱風,隨時施彼故」,寒的時候,送點熱薑,或者 薑湯,或者棉衣等等;熱的時候送點冷的飲料,或者涼風,或者提供涼棚之類的避 熱場所等等。這些「隨時施」,都是有極大的福報。

「由恩别」,就世間上來說,父母恩是最大的。「如父母等,得萬億倍」,供 養父母,萬億倍的功德。

「由德别故,施持戒人,得億倍果」,這是德田,供養持戒的人,億倍的果。 前面供養破戒的人,得千倍果;這裏供養持戒的,億倍;乃至施佛,無量的果,那 不可說。佛的功德至高無上,供養他的福報也就無邊。

這裏的「如父母等」,這個「等」裏邊有名堂,父母對我們很有恩,還有其他 一些雖然不是父母,但對我們有極大恩的,如果供養他,感的福報也極大。前面說 的生母、養母,假使生母跟你關係不密切(佛從小就是姨母養大的),是養母把你 撫養長成人的,那麼她的恩也是極大的。

如果是對你有大恩的,即使它是傍生,你在它身上培福,或者是造罪,也會有極大的果報。這些在經典裏邊講的很多。^①《本生經》裏邊有一個公案,以前有一隻熊,是佛的前生,心腸很好,經常在山上做好事。有一天,一個人到山上撿柴

火,正在撿的時候,碰到一場大雪。雪把路封掉了,他在裏邊凍得不得了,躺在地下,幾乎快要凍死了。結果這隻熊跑出來,不但没有吃他,還背着他到它的洞裏邊去。幾天照顧他,從外邊採東西給他吃。吃了之後,這個人的體力恢復了,慢慢身體能夠活動了。那時雪也化掉了,他就回去了。這個人回到山下,正碰到一些打獵的,他們問他什麼地方有野獸。這個人心不好,他說某個山洞裏有一隻熊,又胖又大。獵人跑上去把熊打了。因爲是那個人告訴獵人熊的位置,獵人要感謝他,就割給他一塊肉。結果那個人手伸出去拿肉的時候,就得了癩病(麻風病之類的)——果報,現世報!因爲這隻熊雖然是傍生,但是它對你有再生之恩,你人都快凍死了,是它把你救過來了,你却恩將仇報,告訴獵人把它打死,還要吃它的肉。當下現報,這個果報極大。

這類的公案很多,都是《菩薩本生經》裏邊的。菩薩在那個時候是一隻鹿,它的角是雪白的,很乾淨,身上的毛片有九種顏色,大概跟孔雀毛一樣,光綫一動,角度一變,它身上就現出各式各樣的顏色,這是很稀奇的。有一次,有個人,掉到水裏快要淹死了。這隻鹿跳到水裏,好不容易把他救上岸,救了之後,也是帶了他回洞裏邊,養了一段時間,讓他恢復了,回去了。這個人回到他家鄉後,正碰到國王懸賞找一隻鹿,要雪白的角,身上有九種顏色。結果這個人,雖然鹿救了他一命,他却起壞心,起貪心,聽說國王要賞那麼多金錢,去告訴國王鹿在什麼山洞裏邊。國王果然派人去抓,抓住之後,正要殺的時候,這個人也是感果報,得了癩病。這個國王覺得稀奇,怎麼一下子得了癩病呢?問他怎麼回事。這人把事情講了之後,國王很感動,把鹿放掉了,没有殺它。

這些是說,即使是野獸,如果對你的恩很大,對它造業感的報也極大,壞的報是如此,好的報也如此。前面講過,父母恩田面前做了好事、壞事,現世報,像這兩個也是現世報,因爲它的恩大,雖然不是人,也是現報。這些都要多留意一下,對自己的修行有好處。同時多勸告人家,不要害那些恩田,忘恩負義的事情不要做,做了之後,自己現世受報,没有什麼好處。

從此第四,明施福最勝。論云:於諸施中,最勝者何?頌曰: 脫於脫菩薩 第八施最勝

「從此第四,明施福最勝」,哪一種供養的福報最大?「論云:於諸施中,最勝者何」,布施較量功德,所有的布施當中,最殊勝的是什麼?

「頌曰: 脱於脱菩薩, 第八施最勝」, 一共三種最勝。

釋曰: 最勝有三: 一、解脱人施解脱人, 其福最勝; 二、若諸菩薩, 所行惠施, 是普利樂諸有情因, 亦為最勝; 三、八種施中, 第八最勝。一、隨至施, 隨近已至, 方能施與。二、怖畏施, 見財欲壞, 寧施不失。三、報恩施。四、求報施。五、習先施, 謂習先父祖所行惠施。六、希天

施, 謂欲生天也。七、要名施。八、爲莊嚴心, 爲除慳吝, 爲得瑜伽定也, 爲得上義涅槃樂也, 而行惠施, 名莊嚴心。

「釋曰:最勝有三」,第一,「脱於脱」,解脱的人供養解脱的人。解脱是無學,不管是佛也好,阿羅漢也好,他本身無所求,不感異熟報,他已經是無學,他還是供養人家,供養的對象又是無學,那這個福報不可思議。本身具有的功德極大,而對方又有極大的功德,這是最殊勝的果報。第一種,布施裏最殊勝的,解脱的人供養解脱的人。無學,或者是阿羅漢,或者是佛,供養無學,福是最殊勝的。

第二,「若諸菩薩,所行惠施,是普利樂諸有情因,亦爲最勝」,假使最後身菩薩,雖然不是無學,但布施是「普利樂諸有情因」,要使一切有情得最大的安樂,這也屬於最殊勝。發了菩提心的人,他的供養是最殊勝的。發了菩提心的人,同樣是供一個燈,他的福德比一般不發菩提心的人,不曉得要大多少。菩提心,含攝一切衆生,供養一滴水,所有衆生都沾到光的,那功德當然也是極大。菩薩的布施是最殊勝的,這是發菩提心的人的供養布施。

另外有八種布施,其中第八個是最殊勝的。

第一,「隨至施,隨近已至,方能施與」,跑到身邊來的,布施他,遠地的, 碰不到的,没有布施。

第二,「怖畏施,見財欲壞,寧施不失」,看見財要壞,或者是要被没收,或者是人家要想辦法把財弄過去,或者是打官司要輸,財要歸人家,他寧可先布施掉,也不把財失掉。這一種布施,由於怖畏而施的,當然不太殊勝,但果報是有的。

第三, 「報恩施」, 這是好的, 爲報恩而布施。

第四,「求報施」,有所求而布施。

第五,「習先施」,「謂習先父祖所行惠施」,祖祖輩輩家裏的習慣是要布施的,他也照先例布施。以前在舊社會,經常有些慈善家,冬天施棉衣,夏天施稀飯,或者涼水等等,這在我們小時候都有,社會上經常廣播,施棉衣,爭取大家來捐款,或者施飯、施粥等等,當然這是社會上發動的。而有些家庭是祖祖輩輩有這個習慣,每一年都要這個時候布施。這些也是叫「習先施」。

第六, 「希天施」, 爲了生天而布施。

第七, 「要名施」, 爲了要名而布施。

第八,「爲莊嚴心」,這是第八個布施,最殊勝的,要莊嚴自己的心,不爲求什麼。怎麼「莊嚴心」呢?「除慳吝」,把自己的慳貪除掉,慳貪心在裏邊,不莊嚴。「爲得瑜伽」,爲求得定而布施。如果心裏有個東西挂着,是得不了定的。以前有一個國師,人家供養他一個很好的缽。因爲有那個缽在那裏,他修不了定。正要入定,老鼠把缽一動,心也會隨之而動,「那個缽不要掉下去了」,馬上出定。後來他乾脆把缽打掉,那就没有顧慮了。所以要得瑜伽,如果有東西貪著不布施,得不到定。「爲得上義」,爲得涅槃的樂而布施,這樣的布施是最莊嚴、最勝的布

施。前面「不爲二行施」,不爲自己,也不爲他,那就是「莊嚴心」施。雖然對人家没有什麼好處,對自己也没有什麼好處,但却是爲了「莊嚴心」,這樣的布施是最殊勝的。

從此第五,明施果無量。論云:如契經說,施預流向,其果無量,施預流果,果量更增,乃至廣說。頗有施非聖,果亦無量耶?頌曰:

父母病法師 最後身菩薩 設非證聖者 施果亦無量

「從此第五,明施果無量」,又提一個新的問題。

「論云:如契經説,施預流向,其果無量,施預流果,果量更增,乃至廣説」,經裏邊,較量功德。施預流向,施見道的但還没有證預流果的,果報是無量無邊的大;施預流果的果報更大。隨着布施對象功德的增大,布施的果報也增大,「乃至廣説」,即乃至一來果、不还果、阿羅漢、佛等等。這些是經上經常有的,施的對象是聖者。「頗有施非聖,果亦無量耶」,有没有布施的不是聖者,果報也一樣是無量的?這個問題,一般人提不出來。供養聖者,固然果報是無量,但是有没有供養的不是聖者,而果報也是無量的?有的。

「頌曰:父母病法師,最後身菩薩,設非證聖者,施果亦無量」,對父、母、病人、法師、最後身菩薩(這一輩子要成佛的菩薩,依有部,在成佛的三十四念之前也非聖者),這些即使還不是聖者,還是凡夫,但如果布施他們,功德也是無量無邊,跟布施聖者一樣。

釋曰:一父,二母,三病人,四法師,五最後身菩薩,謂王宫生身, 住最後有也。如是五種,設是異生,但施亦能招無量福。

這是説要重視父母。有的人以爲佛教是不講孝的,是要離開父母,不管父母的,這完全是錯誤的。佛教是大孝,是爲了要報一切父母衆生的恩,纔出家行道的,並不是爲了不管父母而行道的。有一個人好像是上海的,他跟我討論這個問題,他說:「一切衆生都當父母來看,都對我有恩,那麼說起來,我也對一切衆生都有恩,衆生也都要把我當父母看,應該幫我的。」真不曉得他的思想爲什麼這麼頑固,這樣學法是鑽到牛角尖裏去了,自己造罪。

在家的父母是大恩田,前面講過,在父母邊上造罪也好,培福也好,現世就要受報。這裏說,即使不是聖者,而是父親母親,布施的功德也是無量無邊。

第三是病人。前面强調要照顧病人,這種機會,有的人會碰到但不能抓住。出家後當然不能再跑回家裏去照顧父母,要爲了無邊的父母有情,自己好好修行,只是暫時不管父母,將來還是要度他們的。回過來一想,你現在離開父母出家修行,要是不認真修行,怎麼對得起父母?出了家,却混在那裏,還不如孝養你父母親去。病人也是一個福田,如果在他面前培福,也是無邊。以前講過悟達國師,因爲照顧了病人,最後人面瘡的罪都免掉了。

第四是法師。法師因爲如法地講經,使人家開智慧,也是屬於恩田。父母長養 我們的身體,有恩;病人有苦,長養我們的悲心;而說法的法師,長養我們的法身 智慧,告訴我們善惡的因果。所以說,這些都是有恩的。

「最後身菩薩」,就是釋迦牟尼太子身,他這一輩子要成佛的。「謂王宫生身,住最後有也」,最後一次投生,以後再不投生了。施最後身菩薩,當然功德是無量無邊。但是這裏,昨天有人提個問題:「王宫生身」是最後身菩薩,是否肯定是八地、九地、十地以上?不是的,佛在没有入金剛喻定之前是異生。所以説即使不是聖者,如果供養「最後身菩薩」,也是有無量無邊的福。這個可以前面去看一看,「三十四念故」,在一座裏邊,把見道、修道的煩惱全部斷完,這是一座而成佛的。在没有金剛喻定這一座之前,還没有見道,也是凡夫。

這五種人雖然是異生,當然,父母成阿羅漢的,或者是證到果位的也有,這裏是退一步說,這五種,即使都是異生,但只要布施,福報也是無量無邊。父母是恩田,病人是悲田,「最後身菩薩」是成佛的,福報無量無邊,但法師講講經,果報爲什麼大?

《俱舍論》裏邊這麼說^①,「爲諸世間大善友故」,世間上最大的善友,是善知識。「無明所盲者能施慧眼故」,被無明遮住,成了瞎子一樣的人,法師能布施他慧眼(如法地講經,不是亂說)。「開示世間安危事故」,世間上哪些能得安樂,哪些有危險,險途不要去,這些事情都是由法師開示的。「令有情生起無漏法身故」,使有情生起無漏法身。「以要説者,善説法師,乃至能爲佛所作事」,重點來説,善於説法的法師,是代佛做宣揚的事情。這是佛做的事情,他在代做,所以説功德大。但是不要看到法師功德大,「我也去作法師」,到處亂説,這個罪也極大。説對了,是功德,説錯了,是大的罪。

「野狐禪」這個公案大家都聽過,因爲講開示的時候說錯一句話,感得五百世的野狐身。所以講經不能亂講,責任很大的。實在没有人講的時候,要挺身而出,但是講之前,必須要把知見搞正。如果知見還没有搞正,亂說,就會把自己一下拉到惡道去,而且這個惡道,還不是你一個人的事情,以盲引盲,那麼多的衆生,受了你的邪說,都走向惡道,這個責任大得不得了。他們裏邊,哪怕還有一個人在受苦,你也脱不了,因爲都是受了你的影響,纔墮惡道的。要他們全部出來,你纔有希望出惡道的苦,所以這個果報是無量無邊。

還有,佛教是講孝順的。經上講對父母稍稍地做一些不善的事情,得極大的苦報,稍稍做一些供養的事情,得無量的福報。這也是證明父母即使不是聖者,你在他們前面培福也好,造罪也好,感的果報都是無量無邊。有很多人漠視這個道理,總以爲父母是一般的凡夫,不尊重他們,以爲惟有三寶纔是值得恭敬的。實際上,父母也是要恭敬的!

_

^{®《}俱舍論》卷十八: 「法師四田中是何田所攝?是恩田攝。所以者何?爲諸世間大善友故,無明所盲者能施慧眼故,開示世間安危事故,令有情生起無漏法身故。以要説者,善説法師,乃至能爲佛所作事故。」

有一個公案,有一個長者子,家裏很窮,父親早逝。他父親是採寶的,可能是到海裏採寶的時候遭難了。他由母親撫養長大。長大後,靠砍柴賣柴養母親。開始賣柴很艱苦,但每天賣柴後,總是給他母親兩個錢。後來,慢慢地運氣轉好了,可以給母親四個錢。後來,八個錢;再後來,十六個錢。一些鄰居跟他說:「你天天砍柴,雖然兩個錢、四個錢、八個錢,給母親多了,好像是富裕一點,但是看看你蠻能幹、蠻聰明,爲什麼不去採寶?你父親是採寶的,你也可以採寶去嘛。」他動了念頭,跟他母親說想去採寶。他母親看他年紀還不大,又那麼老實,從來没有離開山區,以爲他總不會去的,衹是說說而已,就隨口說:「你也可以去。」結果,這個孩子却是鐵了心地去準備一切,什麼都搞好了,最後跟母親告假,要走了。他母親問:「你真的要走啊?那時候跟你隨便說的。」兒子說:「母親怎麼好隨便說呢?」決定要走。這樣母親就捨不得,抱了他的脚大哭大鬧。他非走不可。母親把頭靠在他脚上大哭,他把脚抽出來,抽出來的時候把他母親的頭髮踩掉幾根。他就和一批商人走了。

那走陸路好還是走海路好?可能他們覺得他父親是海裏没的,就選走陸路。但 陸路也有危險,也有賊。古印度那時候的賊還是講點江湖規矩的。如果賊搶到東 西,商主也抓住了,那麼這個商主恐怕就没有命了;如果抓了下邊的人,商主没有 抓到,東西還要還給他們。那麼他們約好,白天一路走,晚上休息的時候,下面那 些人跟財物一起,商主跟那個孩子另外找一個小地方睡覺,第二天早上他們打招 呼,把他喊起來走。這樣即使東西給搶走了,商主没抓住,賊還是要還給他們的, 這樣他們比較放心。結果有一天晚上起大風,早上起來到處都是零零亂亂的,那些 人吃飯,忘記把他喊起走了。結果糟糕了,他跑出來看看,一個人也没有了,帶路 的人全部走掉了。

這個年輕人没有辦法,只好亂走。亂走走到一個地方,看見一個大琉璃城,非常莊嚴。他跑進那個城,裏邊有四個玉女,各拿了寶瓶來迎接他,叫他住下來。住了多久?四萬年。四萬年過去了,他住厭了,要走。他的女人留他,説:「你們這些男人,怎麼好像心總是不定的,這裏很好的地方,你幹啥要走呢?」他說:「實在住夠了。」於是又跑到一個玻璃城。玻璃城是由比琉璃還要貴重的寶建成。有八個玉女來迎接他,那裏邊的財富更多。他在那裏又住了八萬年。最後他也住厭了,再往前面跑,跑到一個銀城,有十六個仙女來迎接他。他又住了十六萬年,又厭掉了。結果他又跑到個金城。金城裏邊有三十二個玉女來迎接他,那裏邊的富貴更不可說。他又住了三十二萬年,又厭起來了,又要跑。那邊的天女說:「你不要再跑了,跑過去没有好地方了,這是最殊勝的。」他不相信:「我越跑越好,你騙我,你想把我留到,我偏偏要跑。」

他又跑到一個黑黑的鐵城,没有人來迎接他。他想:這裏没人迎接我,可能裏邊他們享受得太好,不到外邊來迎接,那可能這個地方比以前好得多。他一跑進去,看到一個人,頭上戴了個火炭盆,像熱鐵輪的一個東西。這個人看見他進來,

馬上把這個火炭盆往他頭上一安,就往城外跑,跑掉了。他戴了個火盆,痛得不得 了,取也取不下來。後來,一個獄卒跑過來,問他幹什麼。他說:「那個人把盆放 在我頭上,我拿不下來,你幫我拿下來,我回去了。| 獄卒説: 「你不要想拿下來 了。|就給他講因果:「你以前在母親面前供養兩個錢,感得四個玉女迎接到琉璃 城,享受四萬年的福報。後來增加到四個錢,又感得八個仙女的玻璃城,享受八萬 年。後來加到八個錢,有十六個玉女迎接的銀城,享受十六萬年。最後,加到十六 個錢,在三十二個玉女迎接的金城享受了三十二萬年。這都是你供養母親的果報。 但是你後來把母親頭髮踩了一把,感得頭上這個火盆。」他問: 「什麼時候可以免 掉這個報呢?」獄卒説:「要等到像你這樣的人鑽進鐵城裏來,你往他頭上一安, 你纔脱得了,否則,永遠戴着火盆,没有辦法,脱不了。」他說:「這要等到哪一 年去呢?我只是採寶偶爾走失了,因爲過去供養母親,纔跑了幾個城,然後纔跑到 這裏來,你說再要碰到這麼一個人,哪有那麼巧的事情呢?」真不曉得要哪一年走 了,他想想很灰心。後來一看,這個鐵城裏邊跟他一樣受苦的人不知道有多少。他 乾脆發心——「願意把一切衆生的苦,我一個人代受」,反正總要受苦,跑不出 去,一個人受完就是了(這是菩薩因地)。這樣一發心,盆子就掉下來了,菩提心 一發,馬上苦就免掉了^①。

這個因果也是說,父母面前培一點點的福,兩個錢,感的果報那麼大;單是踩了一把頭髮,不聽母親的話,感得頭戴火盆的果報,没有脱的時候。如果他不發菩提心,不曉得哪一年能脱,哪有那麼巧的人跑來給他做替死鬼呢?

但是有些人,自以爲發心很好。在上海看到這麼個人,不管母親怎麼哭,自己 跑掉,出家去了,母親爲他害病,他也不管。這哪裏是菩提心呢?真正佛教是很慈 悲的,父母不聽,不准出家,總之不要使父母太難受,要父母思想搞通,明白出家 是好事,没有搞通之前不要勉强。父母面前造的罪、培的福都不可思議。

不要認爲佛教是不講報恩的。儒家很多人說佛教是不孝父母的,依據是什麼呢?《孝經》裏面有「身體髮膚受之父母,不敢毀傷,孝之始也」,它說孝的開端,最起碼的要求,身體、頭髮、皮膚,這是父母養來的,是父母的遺體,不能毀傷它,不能損失它,要保護它。出家人把頭髮剃了,是不孝,不養父母更不要説。受之父母的東西,是「孝之始也」,孝的開端你都做不到,把頭髮剃掉了,還要燙一個疤,把皮膚也搞爛了,他們認爲是不孝。當然這是他們不知道。

從此第六,明業輕重相。論云: 欲知诸業輕重相者,應知輕重者,略 由六因標宗,其六者何? 問起。頌曰:

後起田根本 加行思意樂 由此下上故 業成下上品

「從此第六,明業輕重相」,業報輕重的相。《俱舍》講業果講得很仔細,下 士道明業果,就要參考《俱舍》。

_

① 見《雜寶藏經》卷一「慈童女緣」。

「論云:欲知諸業輕重相者,應知輕重者,略由六因」,這又是辨業果的輕重。什麼業重,什麼業輕,至少要知道六個因。「其六者何」,哪六個因呢?

「頌曰:後起田根本,加行思意樂,由此下上故,業成下上品」,六個因是: 後起、田、根本、加行、思心所、意樂。這六個因是上是下,相應的業也是上下。 所以因果是錯綜複雜的,不是我們說的那麼簡單,一個重就是重。六個因,哪些 重,哪些輕,然後可以評定這個業是重,是輕。

释曰:此有六因:後起者,第一因也,謂作罪已,隨前更作;田者, 第二因也,於上四田,作損益事;根本者,第三因也,謂根本業道;加行 者,第四因也,謂引根本,名加行也;思者,第五因也,謂因彼思,業道 究竟;意樂者,第六因也,所有意趣,我當造作如是事等。先從意樂,引 起加行,次從加行,引生於思,次復從思,引發根本,此之根本,必於田 起,於後方有後起現前。今依義次,從後向前。

「釋曰:此有六因」,第一是後起。「謂作罪已」,這是從造罪來說,當然培福的功德也一樣。「謂作罪已,隨前更作」,造了罪之後,跟着再做下去。如殺生之後,還要剥它的皮、吃它的肉、抽它的筋、用它的骨頭。人是真殘酷,牛給我們種地,一輩子做好事,老了,該是給它養老,犒勞它,結果不是的,而是一刀把它殺死,吃肉、剥皮、抽筋、用骨,什麼都用完了,就是報恩。這樣是不大好。在舊社會,很多人不吃牛肉,這是好事情,至少有點報恩思想。它給你辛苦了一輩子,你把它什麼都搞完了,這實在是說不過去。造了罪之後,「隨前更作」,跟了前面再做下去,這是「後起」。假使把仇人殺掉了之後,還要砍他幾刀,把他東西拿掉,甚至於把他妻子兒女姦婬,這就「後起」,不好。

第二是田。「於上四田,作損益事」,前面說趣、苦、恩、德,這四個田,做 好事或者壞事,這是第二個因素。

第三是根本。「謂根本業道」,看造的什麼根本業道。

第四是加行。「謂引根本,名加行也」,在根本前面所做的事情。引起根本的 是加行。

第五是思。「謂因彼思,業道究竟」,因爲這個思心所纔造作這個業道。

第六是意樂。「所有意趣,我當造作如是事等」,意樂心是自己決定要做什麼壞事。

「先從意樂,引起加行,次從加行,引生於思,次復從思,引發根本,此之根本,必於田起,於後方有後起現前」,這一套,從後到前是一連串的:先是起意樂心;意樂心起了之後,加行,準備做壞事;加行引起思心所,思心所決定行動;思心所起了之後,引發根本,根本的業道成了;業道「必於田起」,對方是苦田,或者趣田、恩田、德田;做了之後,纔有後起,看是不是再做下去。

「今依義次,從後向前」,這個次第是反過來的,造罪的,或者造業的次第應當是從後到前。

由此下上故,業成下上品者,由此前六,各有下上品,故業得成下上品也。或有诸業,於前六中,唯由後起,得成重品,定於後起,立異熟果。或有诸業,由田成重,如於恩德田中,造業則重,於餘人等,造業則輕。或有於田,由根本力,業成重品,非由餘四,如於父母行殺罪重,於父母所行盜則輕。所餘加行、思、意樂三,業成重品,准前释之。若有六因,皆是上品,此業最重,翻此最輕,除此中間,業非輕重。

「由此下上故,業成下上品」,這六個因素是下品的或上品的,造的業也相應 的是下品的或上品的。「由此前六,各有下上品」,不但是上下,還有上中下,因 爲前面六個有上中下品,所以業也有上中下品。

「或有諸業於前六中,唯由後起,得成重品,定於後起立異熟果」,這六個裏邊,各有各的變化,有的是前面五個都没有什麼厲害,但是,第六個後起特别重,那麼第六個後起感異熟果就特別重。比如偷佛像,拿回去供養,這個後起輕。偷,當然是偷盜,但偷回去是供養的,後起是供養,這個罪不重。如果偷回金的佛像,把它化了,做金子賣錢,那這個罪就特別重。所以後起特別重的也有。前面的不太重,因爲偷佛像,這個罪不是太重的;但把它化掉,當金子用錢去了,那是銷毁佛像,這罪却是特別重。也有因爲後起的特別重而要立異熟果的,那意味着異熟果是由後起感的。

「或有諸業,由田成重」,或有一些業,由田特別重。雖然做的事情不是很厲害,但是對方是恩田,或者是德田。「如於恩德田中,造業則重,於餘人等,造業則輕」,對方是恩田,或者是德田,造的罪特別重。如果其他五個因素都一樣,而田是輕的,對其他的人或者傍生,那麼罪不太重。這是强調這六個因素各有特殊的作用。

「或有於田由根本力,業成重品,非由餘四」,雖然田是恩田很重,但是之所以重,還在根本上,是根本業道的重,不是由其他的。「如於父母行殺罪重,於父母所行盜則輕」,同樣是父母,其他的都不太厲害,而根本罪却是有重有輕。把父母殺掉,這是五逆罪,重得不得了。但如果是偷父母的錢,這個却很輕。爲什麼?父母的錢就是要給孩子的,雖然現在不給,將來還是要給的,所以現在稍微偷了一點,罪不是很重,跟偷其他人的東西不一樣。所以說,雖然田一樣,裏邊所犯的根本却有重輕。

「所餘加行、思、意樂三,業成重品,准前釋之」,還有其餘的加行、思、意樂,由這三個因素使業成重品的,根據前面的例也可以推想出來,這裏不逐一舉例。

總的來說,如果這六個因都是上品,都是重的,那這個業就最重。反之,六個因素都是最輕的,這個業當然也是最輕的。業的輕重由這六個因素來看,但這六個因素也不是死板板的,而是有變化的。像父母的面前,田是一樣,殺跟盜也都是根本業道,但感的果却大不一樣,殺父母的罪重得不得了,父母面前偷幾個錢却不重。這裏邊的變化很多,總的來說,把這六個因素掌握好,裏邊的一些特殊情況能夠搞清楚,然後哪個業重、哪個業輕,一目了然。

世間上由司法官根據法律來判罪輕重,佛教裏邊也有類似的情況,就是靠戒律裏邊的那些條相的原則來定是犯非犯及輕重。唐朝的法律,據説是根據佛教的戒律原則制定的,唐律跟我們的戒律是有一定關係的。現在世間上打官司的律師是搞法律的,而我們的律師是真正掌握佛的戒律的律師,依據戒律來判罪的輕重——哪個人犯了戒,哪個罪重,哪個罪輕,該怎麼治,該用什麼方法除罪懺悔等等。所以律師也不是很好當的。不要看到弘一律師了不得,「我將來要做個律師」。如果做個糊裏糊塗的律師,不但被人家罵,自己將來的果報也是下惡道,不能亂當的。律師很重要,要正法久住,希望出一大批的律師,弘一律師當然是我們的一個典範。但我們也講過,弘一律師對戒律的一些説法,我們要以《四分律》的正確的觀點來看待。現在如法得戒的是有的,我們將來要傳戒,就要使大家如法地得戒。

造作業、增長業,明確的解釋在《俱舍》裏邊。造作業輕,增長業重,造作業不一定感異熟果,增長業決定感異熟果。這兩種業也是很重要的一科。

從此第七,明造作增長。論云:如契經說,有二種業,一造作業,二增長業。何因說業,名增長耶?問也。由五種因。答也。何等爲五?問也。 頌曰:

由審思圓滿 無惡作對治 有伴異熟故 此業名增長

「從此第七,明造作增長。論云:如契經説,有二種業,一造作業,二增長業。何因説業,名增長耶」,經裏邊說有兩種業,一個是造作業,一個是增長業。造作叫業,這個名字不陌生。業本來是造作,那麼增長業是什麼意思呢?「由五種因」,成爲增長業,有五個因素。「何等爲五」,哪五個?

「頌曰:由審思圓滿,無惡作對治,有伴異熟故,此業名增長」,有五個因素決定它叫增長業。第一,「審思」,經過認真思考,下了決心做的業。如果是很隨便,或者是偶爾做的,不是審思的,那不叫增長業,是造作業。第二,「圓滿」,造了這個業之後,能夠墮惡道的,夠了那個分量。第三,「無惡作對治」,做了業之後,自己没有追悔,也没有做懺悔來對治。有的人做了惡之後,還要狠,「我就是這麼地,你能怎麼辦」等等,這是增長業。第四,「有伴」,做了一件壞事,還連同其他的壞事一起做,這是「有伴」,增長業。最後是異熟果,增長業決定感異熟果,造作業就不一定。所以說,決定感異熟果的是增長業。具足這五個條件的叫增長業,「此業名增長」。

释曰:此有五因。由審思者,第一因也。此由字通下兩句。審思造業,業名增長;率爾思作,但名造作也。由圓滿者,第二因也。於十業道,或由一業,便墮惡趣,或一業不墮,由二業方墮,乃至或九不墮,由十業方墮惡趣。齊墮惡趣,名爲圓滿,此圓滿業,名增長也;未圓滿時,但名造作。由無惡作對治者,第三因也。造惡不追悔,名無惡作也,造惡不懺洗,名無對治也,此名增長;若能追悔,及能懺洗,但名造作。由有伴者,第四因也。謂作不善,以不善爲助伴,名增長也;無不善助伴,但名造作。由有異熟者,第五因也。謂造惡業,定感異熟,名增長也;不招異熟,但名造作。善翻上應知。

「此有五因」,一共有五個因素。「由審思」,第一個因素。頌裏的「由」, 是通到下邊的,「由審思」「由圓滿」「由無惡作對治」「由有伴」「由異熟」, 每一個因都有一個「由」在前面。審思造業,這個業叫增長。審思是下了決心的, 經過考慮的,要這麼做,就這麼做的。不管是善的、惡的,都是經過自己的思考纔 做的,這個業是增長業。「率爾思作,但名造作」,如果是很隨意,碰到就去做 的,没有經過慎重考慮,叫造作業,不叫增長業。這是第一個因素。

「由圓滿」,第二個因素。「於十業道,或由一業,便墮惡趣,或一業不墮,由二業方墮,乃至或九不墮,由十業方墮惡趣。齊墮惡趣,名爲圓滿」,夠分量墮惡趣的,叫圓滿。圓滿業是增長業;没有夠分量的,是造作業。這是業的輕重的關係。

「由無惡作對治」,第三個因素。造了壞事之後,不追悔,叫無惡作,不懺悔,叫無對治,這樣的業是增長業。假使能夠追悔,能夠懺悔的,這是造作業,要輕。「造惡不追悔,名無惡作也」,做了壞事没有感到不對頭,没有追悔心,這是没有惡作;「造惡不懺洗」,做了罪之後,不懺悔乾淨的,叫無對治:這樣的業叫增長業。假使能夠追悔,做了壞事知道錯了,懊悔,還能夠懺悔的,那是造作業,輕。

「由有伴」,第四個因素。「謂作不善,以不善爲助伴,名增長也」,做了不善業,再做一些其他的不善業做它的助伴,是增長業。假使偷東西的時候,主人驚醒發覺了,把主人殺掉,接着看到人家的妻女,又姦婬,這樣一個業道有其他業道做助伴的,叫增長業。假使没有不善助伴,單個業,是造作業。當然要看這個業的分量,圓滿要墮惡道的,也不叫造作業。這幾個是聯繫的,不是孤立分開的。

「由有異熟」,第五個因素。「謂造惡業,定感異熟,名增長也。不招異熟,但名造作」,造了惡業決定感異熟果的,叫增長業。不一定感異熟果的,是造作業。

那麼善的呢?「翻上應知」,反過來,做了善業的,也有審思;也有圓滿,圓 滿是生人天;無惡作對治,做了善業,當然不要惡作對治,要隨喜;還要有伴,做 了一件好事,也附帶做些其他好事的;決定感好的異熟果的,這些都是增長業。否則是造作業。善的、惡的都有增長、造作兩種業。

從此第八,明施制多福。論云:如前所明,未離欲等,持己所有,奉施制多,此施名爲唯爲自益。既無受者,福如何成?頌曰:

制多捨類福 如慈等無受

「從此第八,明施制多福」,供養佛塔的福。用再好的東西供養佛塔,它也不 受用的,那麼這個福是哪裏來的呢?

「論云:如前所明,未離欲等,持己所有,奉施制多,此施名爲唯爲自益。既無受者,福如何成」,前面説過供養布施,有唯自利,有唯利他,有自他俱利,還有不爲自他二利的。未離欲人把自己所有的東西拿去供養佛塔,這屬於唯爲自益,單是利益自己。因爲佛塔不會受用你的東西,它不是有情,再好的供養,它也無所謂。「既無受者」,既然没有人接受它、享受它,那麼這個福從何而來?

「頌曰:制多捨類福,如慈等無受」。這個福有兩類。

釋曰:制多捨類福者,福有二類:一捨,二受。捨謂捨財,施福便起;受謂前人受用施物,施福方起。布施制多,雖無受福,有捨類福也。如慈等無受者,舉例释成,如修慈等,等悲喜捨。修慈等時,雖無受者,及攝益他,但從善心,生無量福。故施制多,雖無受用,追申敬養,福從心生。

「釋曰:制多捨類福」,供養佛塔的福是「捨類」福。

「福有二類:一捨,二受。捨謂捨財,施福便起;受謂前人受用施物,施福方起」,有兩種布施的福:一種是捨類福,只要布施東西,福馬上生起來;一種是受類福,要對方受用了布施的東西之後,福纔生起來。供養佛塔的福是捨類福,布施的心生起了,這個福就有了,不一定要對方受。「布施制多,雖無受福,有捨類福也」,供養佛塔,雖然没有受用供養物的人,没有受類福,但是有捨類福。

「如慈等無受」,再如修慈悲喜捨,「舉例釋成」,怕人家不能信受,舉一個例子,證明這個道理是對的。假使修慈悲喜捨四無量心,「如修慈等」,「等」是「等悲喜捨」,四無量心。「修慈等時,雖無受者,及攝益他,但從善心,生無量福」,修四無量心的時候,觀想一切有情,給他們樂是慈,拔他們的苦是悲,對他們的功德隨喜是喜,對他們不生執著是捨。這樣修的時候,對方並没有感受你什麼東西,你說你是四無量心,一切的福氣、安樂都施給人家,但真正的有情並没有拿到什麼快樂,只不過是你自己定中的觀想,把所有的快樂都布施給人家。然而,雖然没有有情從你這裏得到什麼東西,但是你的福氣却是無邊。前面講過,修四無量心的福是無邊的大,供養他的人,福氣也無邊的大。這證明,供養佛塔,雖然没有受者,但福氣同樣會無邊的大,這是捨類福。

修四無量心的時候,一切有情是平等的,没有缺一個的。這個要注意,有的人,修菩提心也好,無量心也好,一切有情予樂拔苦,但除了一個——這個人是冤家,不給他,「一切樂給一切有情都可以,但給他我不願意;一切衆生的苦,我都可以代受,但把他救出來,我不願意,這個人我不管」。這樣的心不是平等心,那福氣就不大。福氣之所以大,就在一切有情平等的捨心,對一切有情都能夠起同樣的予樂拔苦的心,這纔是真正的無量的福。所以雖然没有受者,但是,從自己的善心能產生無量的福報。

施制多也同樣,雖然没有人受用你的東西,但是「追申敬養,福從心生」。因爲佛是非常之偉大,他的功德非常之大,悲心大、斷德大、智慧也大,所以對他恭敬供養,福氣從心裏生出來,不一定要對方受用。

從此第九,明果由內心。論云:若於善田,殖施業種,可招愛果。若 於惡田,雖施,但應招非愛果。難也。此難非理也。所以者何?頌曰:

惡田有愛果 種果無倒故

「從此第九,明果由內心。論云:若於善田,殖施業種,可招愛果。若於惡田,雖施,但應招非愛果」,這是一些人錯誤的説法。他說在善田,對好人,有功德的、有恩的,做一些業,如布施等,決定感可愛果。假使對惡田,三惡趣,或者是極壞的那些人,布施之後,得的是非可愛果。因爲田是惡的,果決定也是惡的,不可愛的。這個説法不對,「此難非理也」。「所以者何」,爲什麼不對?

「頌曰:惡田有愛果,種果無倒故」,即使是對惡田,對方的這個田是不好的,但是只要用好的心布施供養,也一樣是得到可愛的果。因爲種子跟感的果是没有顛倒的。只要心是好的,感的果就是可愛的,不管田是惡的還是善的。不過果的大小却有關係。惡田,假使是布施惡道有情,或者是惡人,福雖然有,但是不多。前面講過,布施一個傍生,福氣較少;布施持戒的人,福氣大得不得了;布施破戒的,福氣也不是没有,但是不太多。惡田同樣會有可愛果,但是數量不太大。爲什麼「惡田有愛果」呢?「種果無倒故」,種下去的是善的種子,結出來的決定是好的果,不會是壞的,這個不會顛倒。

釋曰: 惡田者, 傍生等也。雖施惡田, 施種善故, 還招愛果, 良以種果無顛倒故。種謂施因, 果謂施果。現見田中, 種果無倒。如從末度伽種, 末度伽果生, 其形如棗, 其味極美; 從賃婆種, 賃婆果生, 其果太小, 如苦練子, 其味極苦。

「釋曰:惡田者,傍生等也」,三惡趣,這是惡田。「雖施惡田,施種善故,還招愛果」,雖然施的是惡田,是惡趣或者是惡人,但是施本身是善的,所以感的果還是好的。有人迷信,對那些可怕的惡道,眼睛看也不看,說這個種子進去之後,將來感惡道的,這不對。看了惡道,起悲心,起救苦的心,這還是得善果。反

過來,看了善道,看了好的,起貪心、瞋心,一樣感惡果。所以,要看下的是什麼種子,而不是看對方的田如何。所以不要搞迷信,迷信很容易產生這些誤會。

「良以種果,無顛倒故」,主要是種子跟果,不會顛倒的,下的是好種子,決定感可愛的果;下的是惡種子,決定感不可愛的果。「種謂施因」,種是布施的因,布施是好的,「果謂施果」,布施的果,決定也是好的。「現見田中,種果無倒」,現實也可以看到,地裏邊種子跟果也不顛倒的。

「如從末度伽種,末度伽果生,其形如棗,其味極美;從賃婆種,賃婆果生,其果太小,如苦練子,其味極苦」,用世間的道理也可以比度出來。末度伽種是古印度的一種種子,種下末度伽種子,產生的果也決定是末度伽果,這個果形狀跟棗子一樣,味道極好。反過來,假使賃婆種,這是古印度的另一種種子,種賃婆種,那產生的果子也是賃婆果,很小很小,像苦練子一樣,味道極苦。種子是好的,感的果決定是好的;種子是不好的,不會生好果,決定是苦果,也不會顛倒。但是跟田有没有關係?如果田是肥田,好的種子種下去,當然受極大的好果;惡的種子種下去,也受極大的惡果。所以滷田、鹼田,就是惡田,種子雖然是好,但是長出來的果不太好。再好的良種,搬到新的地方種植,如果土壤不適,產品也並不會太好。所以田不是没有關係,但性質是不顛倒的。善的種子,總是善果,至於果的大小,那就看田。

從此大文第二,明戒修。就中分三:一明戒,二明修,三明戒修果。 此即第一,論云:今次應辨戒類福業事。頌曰:

離犯戒及遮 名戒各有二 非犯戒因壞 依治滅淨等

「從此大文第二,明戒修」,講完施類的福,接下來是戒類福、修類福。「就中分三:一明戒,二明修,三明戒修果」,分三科講。第一,戒類福。

「論云:今次應辨戒類福業事」,戒類福業事是怎麼一回事?

「頌曰:離犯戒及遮,名戒各有二,非犯戒因壞,依治滅淨等」。

釋曰:身三口四,諸不善色,是名性罪,以性罪故,名爲犯戒。言遮 罪者,非時食等。離犯戒及遮,俱説名戒。各有二者,此戒各有表、無表 二也。

「釋曰:身三口四,諸不善色,是名性罪」,這是十惡業道裏的身三口四。「不善色」有表、無表色。表色是形色跟聲。「以性罪故,名爲犯戒」,因爲這些不善色本身是性罪,做這些壞事犯戒,這是天然的,本來有的。「非時食等」,非時食是遮罪,飲酒等等。這些犯了之後,不受戒的没有罪,受了戒的有罪。

「離犯戒及遮,俱説名戒」,離開犯性戒跟遮罪,不做身三口四的性罪,也不做那些遮罪,就叫戒,戒類福的戒就是這個。「各有二」,戒有兩種,表、無表。不管是性罪也好,遮罪也好,都有表、無表。遮罪是受了戒之後纔有的,不受戒没

有。但不要以爲「反正我不受戒,就不犯戒」,這個想法不好。受戒有戒的功德,不受戒没有戒的功德。受戒之後,每一刹那,無表色都在不斷地增長。昨天有人提這個問題:一個人持不殺戒,另一個人只是没有殺,這兩個人是不是一樣?不一樣!持不殺戒的人,在受戒的時候,在佛菩薩面前發下誓言,也等於說向一切有情公布:「從此以後,不會傷害你們的生命!」對一切有情起無畏施,保證他們生命安全。如果没有受戒,雖然今天没有殺,但不敢保證永遠不殺,因爲没有發這個誓言。不殺,只不過是没有做壞事,功德没有,一切衆生看見你還是會害怕,不曉得哪一天,就會動手殺的。而受了戒,在佛菩薩面前說「能持!能持」之後,那是發誓的保證以後不會殺的,一切衆生看了你無畏,不害怕。所以這兩個人功德完全不一樣。另外,出了家之後,不要非時食,這是遮罪。因爲白衣要譏嫌,出家人不修行,譏嫌的罪就是遮罪。「此戒各有表、無表二」,不管遮罪也好,性罪也好,都有兩種,離開這些性罪、遮罪的叫戒,戒有表、無表兩種。

下兩句者,明戒四德:一、非犯戒壞,離前犯戒也;二、不為犯戒因壞,因者謂貪等煩惱也;三、依治者,治謂四念住等,治前犯戒及彼因故;四、依滅者,滅謂涅槃,迴向涅槃,非勝生故人天生也。頌言淨者,具上四德,戒名清淨;與此相違,名不清淨。等者,復有異說,戒淨由五種因:一、根本淨,離惡根本也;二、眷屬淨,離惡方便也;三、非尋害,離惡覺也;四、念攝受、念受三寶也;五、迴向寂、求涅槃也。

戒的四個德。第一,「非犯戒壞」,没有犯前面那些性戒、遮戒,没有給所犯 的戒壞掉,這是一個德。

第二,「不爲犯戒因壞」,犯戒的因是煩惱,不爲犯戒的因壞,没有做煩惱的事情,「因者謂貪等煩惱也」,没有起犯戒的因。

第三,「依治」,四念住等。四念住:觀身不淨、觀受是苦、觀心無常、觀法無我,以這些來對治常樂我淨的顛倒。「治前犯戒及彼因故」,以四念住來對治前面的犯戒和犯戒的因。犯戒的,都是執常樂我淨。如果認識到不是常的,就不會去追求了。馬上夢幻泡影,一個水泡泡,一下子就壞的,哪個去追求呢?這是對治常。假使不是樂的,是苦的,你去追求它幹什麼?世間上虚妄的追求,總認爲這是快樂的,纔去追求它。假使有個我纔追求,我都没有了,追求什麼呢?享受的是我,享受的人都没有了,要它幹什麼?有個大財主,積攢了很多錢,後來到臨終,趕快要把錢布施,人都没有了,還要錢幹什麼?没有用。所以這個我是一個根子。常樂我淨,認爲它是乾淨的,纔去追求,如果看到它髒得不得了,哪個會要呢?在馬路上看見大糞,會有人趕緊把它包起來、藏起來,用寶箱裝起來嗎?絕對不會的。只有認爲它是乾淨的,纔拼命追求,這是顛倒。以四念住對治犯戒的事情、犯戒的煩惱的因。

第四,「依滅」,最高的境界是涅槃。一切持戒功德迴向涅槃,不迴向勝生(人天)。《論》總説兩個東西:增上生、決定勝。增上生是一個階梯,要修行,先要得增上生,而最終目的是決定勝——涅槃。所以真正持戒的目的,不是爲人天福報,而是爲了最高的涅槃,一切苦都息滅的最圓滿的境界。

「頌言淨者,具上四德,戒名清淨」,依了前面四個條件——不是犯戒的壞,也没有被壞戒的因(煩惱)所壞,能夠以四念住對治,能夠迴向涅槃,這樣持戒清淨。現在大家都想持戒,有的是受了大戒,有的是受了沙彌戒,有的是纔出家,纔出家要受三歸五戒,反正都是有一點戒,要持戒清淨,這四個條件要經常考慮,擺在心上。否則就不清淨。

「等者,復有異説」,還有一個説法。「戒淨由五種因」。第一,「根本淨,離惡根本也」,犯戒的根本罪没有;第二,「眷屬淨」,惡的方便、加行没有;第三,「非尋害,離惡覺」,惡尋伺,欲、恚、害這三個惡覺没有;第四,「念攝受」,正念攝受,爲三寶的正念所攝受;第五,「迴向寂」,迴向涅槃。這兩種説法大同小異,一説四個因素,一説五個,總而言之,戒的清淨要具足這一些條件。

從此第二,明修類福。論云:已辨戒類,修類當辨。頌曰:等引善名修 極能熏心故

「從此第二,明修類福」,什麼叫修類福?修決定離不開定。

「頌曰:等引善名修,極能熏心故」,「等引善」,定中的善叫修。「極能熏心故」,因爲這最能夠改變我們的心。把心熏成功德,就靠定。没有定,聞思是膚淺的。海公上師經常舉這個喻,水瓢上記賬。一筆賬怕忘掉,寫在水瓢上,而水一舀,賬就没了,這是記不住的。本來是要把它記住,結果却寫在水瓢上,白費功夫,一下就化掉了。所以没有定的功德,就是水瓢上記賬,這個心是散亂的,妄念很大,幾下子就忘掉了。

心靜下來,智慧會開。如果說記憶力不好,那是心太亂了,只要好好地坐一下,記憶力就會增長。白文殊念了,當然更加有力量,但是能夠多修禪定,記憶力也還是會增長的。世間上心不在焉的人,什麼事情說過就忘,記不住東西的。而那些内向的、不大外邊到處跑的人,跟他說了什麼話,他會記得很清楚。這是靜跟動的關係,動是散亂的,靜是寂靜的,靜的容易心裏邊明白一點,記憶力可以好一些,這個自己去體驗。

要記性好,不要貪着一天到晚背書,疲勞的時候要休息,心太散之後,就得要修定,這樣效果纔會好。如果一股勁,用單調的方法,結果會適得其反,神經衰弱,不但是記憶力差,甚至晚上睡不着覺,身體也會垮下去。過分緊張,會產生這些毛病。學校裏過分用功的人,經常都是神經衰弱,這就是太强調一邊了。本來學校也是提倡德智體並重的,但是一般學校都是特別重視智育,體育是對個別幾個尖

子,德育是根本不怎麼管,只要不鬧大事就好了。這樣都是畸形的,不對的。真正 要得好的效果,一定是要德智體並行的。

佛教裏也是這樣,行持跟智慧是並行的。片面地追求智慧而不重視行持,不但效果不好,而且智慧也大不了。爲什麼?障會來,身體會垮,神經會衰弱,學不進去,所以這些決定要配合。任何事情都是因緣和合而成,少一個因,少一個緣就不行,你强調了這一邊,結果偏偏適得其反。有的人很用功,但用到後來却是神經衰弱,甚至於害病、吐血,那就更劃不來。

《影塵回憶録》這本書很好,上海佛學書局要送幾本給我們。這本書等於傳記一樣的,可以看看,是倓虚法師一生的回憶。裏邊很有意思,講得很幽默,也有不少人看了這本書出家的,能發心的。這本書對我們修行人有好處,當你看書看到頭昏腦脹的時候,抽幾分鐘看看這些書,把心寬一下,心念提高一下,也有好處。裏邊講到,一個佛學院的學生拼命地死用功,想考在前頭。結果得了肺病,不但没有考前頭,考也不准考了,而且送到醫院裏去。在以前,肺病是很嚴重的——醫院裏不收了。因爲肺病是傳染性的,那個時候,不像現在條件好(一人一個寮房),都是通大寮房,很多學生一個房間,大家害怕被他傳染,在天井裏安一張床,讓他住天井裏。他難過死了,大吵大鬧。結果有一個燒飯的看他可憐,把他弄到自己的寮房裏。這個人脾氣很怪,很不好伺候。後來,倓虚法師去看他。那個時候倓虚法師也是學生,是他同學。問他:「你今天病怎麼樣?」他説:「病不好……」倓虚法師說:「你念了那麼多經,怎麼忘記掉了?你求觀音菩薩嘛!」他想:對,念觀音菩薩。大聲念觀音菩薩,白天念,晚上念,醒過來就念,一天到晚,只聽見他寮房裏拼命念觀音菩薩的聲音。後來有一天,夢見觀音菩薩給他加持,病慢慢好起來了。

所以不要死用功。如果死用功,就會像那個學生,一心想名利,要走在前頭,結果反而得了肺病,差一點死掉,是觀音菩薩慈悲,纔把他救回來。過去,不但是佛學院,在社會的學校裏邊,學生害肺病的也不少,甚至於不治的也有,因爲他們不知道觀音菩薩。所以學法也好,做學問也好,要有善巧,不要死用功,死在一點,那決定會出毛病。而對佛教徒來說,要修點定。

「等引善名修」,什麼叫修?定中的善叫修。不是定中的善,就不叫修。修行修行,你得了定没有?得了定之後,纔叫修行,不得定,那是修行前面的加行。

釋曰:等引者,定也。謂離沉掉,名之爲等;引生功德,名之爲引。此定地善,極能熏心,令成德類,故獨名修。

「等引者,定也。謂離沉掉,名之爲等」,什麼叫「等引」?簡單説是定,詳細地說,就是離開昏沉掉舉。昏沉是低,掉舉是高,不高不低,「等」,是平行的。這樣的「等」可以生功德,名之爲「引」。定中的功德都靠定來的,離開沉掉,得了「等」之後,就會引生功德。「此定地善,極能熏心,令成德類,故獨名

修」,這個定中的善,力量最大,能夠熏心使成「德類」,成就功德。能夠堅固地 把功德熏在上面,銘刻下來,不會失掉,這叫做修。其他的聞也好,思也好,都是 散心的,没有這個力量大。海公上師經常説,一切功德都要用定火燒,纔能夠堅 固,等於説陶器、瓷器是泥做的坯子,如果不經過窑裏邊燒,不要説裝不了開水, 冷水一沖,也都會化掉。形狀跟燒過的一模一樣,但是没有經過定火燒,不行,没 有用。所以一定要經過燒,定火燒過之後,功德成就,這叫修。

修是「等引善」,爲什麼「等引」叫修呢?因爲「極能熏心故」,能夠改變心的狀態,淨化身心。實際上淨化身心,最主要是心,身是跟着心來的。能發的等起心也好,所發的身語業也好,重點在心,而要改變心、淨化心,力量最大的是定力,就是「等引」。所以說,真正要修行,要淨化身心,非從定下手不可。没有定,身心改變不了。以前有一位,他說:「我已經懺悔好了,現在要來討單。」你得了定没有?如果没有得定,你說你懺悔好了,來了個一百八十度轉彎,脫胎换骨,不可能的;要隨時隨地警惕,再也不要犯戒了。

從此第三,明戒修果。就中,一、明戒修果,二、明梵福量。且初戒修果者,論云:前辨施福能招大富,戒修二類所感云何?頌曰:

戒修勝如次 感生天解脱

「從此第三,明戒修果」,施類福感大富,戒類福、修類福又感什麼果?「就中,一、明戒修果,二、明梵福量」,先是正面地說戒類福、修類福的果報,然後再說「梵福量」,說「梵福」到底有多大。「且初戒修果者,論云:前辨施福能招大富」,施類福能夠感大富,那麼戒類、修類兩類的福感什麼果呢?

「頌曰:戒修勝如次,感生天解脱」,從重點的、殊勝的方面來說,「如次」,挨了次第,戒類福感得生天,修類福感得解脱。這是從勝來說,當然不是絕對的。戒類福也有解脱的,比如别解脱戒叫解脱,它也是解脱的因,但是没有修類福那麼直接,而是隔一層的。别解脱戒要通過定慧纔能解脱,「戒淨有智慧,便得第一道」,如果戒清淨而没有智慧,「第一道」還得不到。而智慧哪裏來?定中來。所以戒也要定慧,然後也能得「第一道」,戒也能得解脱。但是重點來說,戒感生天的果,而修感解脱的果。

釋曰: 戒感生天, 就勝爲言, 理實布施, 亦感生天, 不如戒也。修感解脱, 就勝爲言, 理實持戒, 亦感解脱, 不如修也。

「釋曰: 戒感生天,就勝爲言」,重點來說,戒類福,感生天。「理實布施,亦感生天」,按理來說,布施,雖然重點是感大富,但是不能說它跟生天没有關係,布施也能生天,只不過力量没有持戒那麼大。持戒生天的力量大,「勝」,這個力量勝。修能夠得到解脱的果,「就勝爲言」,也是從殊勝方面說。「理實持戒,亦感解脱」,按道理說,持戒也可以得解脱,只不過力量没有修那麼殊勝。

總的來說,施、戒、修三類福,感的果是大富、生天、解脱,這是從特別殊勝的角度來說的。如果通的來說,布施也能夠生天,最後也能夠得解脫,如果發的願是解脫,那布施也是解脫的因。但就力量的殊勝來說,一個是大富,一個是生天,一個是解脫。

從此第二,明梵福量。論云:經說四人,能生梵福,一、爲供養如來 馱都此云性,佛身體也,建率都婆於未曾處;二、爲供養四方僧伽,造寺施 園,四事供養;三、佛弟子破已能和;四、於有情普修慈等。如是梵福, 其量云何?頌曰:

感劫生天等 為一梵福量

「從此第二,明梵福量」,福裏邊有一個叫「梵福」,它到底有多大?

「論云:經説四人,能生梵福」,經裏邊說,有四種人能夠生起「梵福」,「梵福」是最高尚的福,清淨的福。哪四種人呢?

第一,供養如來的馱都,供養如來的身體,就是舍利,「建率都婆於未曾處」,在没有塔的地方建塔。供養如來的舍利,與佛在世的時候供養佛,當然功德一樣都是很大的,是「梵福」。

第二,「爲供養四方僧伽,造寺施園,四事供養」,「四方僧伽」,不是子孫廟,是十方僧住的地方。造廟、施園林、「四事供養」,以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,供養僧人修行,這也感「梵福」。我們自己現在是出家人,不生産、不勞動,就是吃施主、檀越的布施,自己要好好修行。如果不修行,「白衣生天,比丘下獄」。白衣供養僧人,造廟、四事供養,那決定感生天的果;但是自己,如果没有修行,一顆米就是須彌山那麼大,吃一頓飯,你想想,吃不吃得消?那麼大的須彌山壓在身上,不是要到地獄裏去了嗎?這個不得了!所以受布施、供養的人,真正要好好地修行。

另外一個,常住的東西、三寶物,是十方僧的,不要浪費。電燈不要通夜開,人走了,電扇不要嘩嘩地吹。這樣浪費,福氣用完,自己要受報的。因爲這不是正常要用的,不是本分。人家施主供養你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,修行的資具,不是叫你浪費的,這不是他們的願,這樣對你修行有什麼幫助呢?既然違了他們的願,你受不了的。所以這些不要看成小事,自己出不出障,也要在這些地方衡量。爲什麼這一段時間出障,自己檢查一下,有没有這些現象?當然不是電燈一個事情,其他的,常住的財物等等,都要考慮考慮。「三寶財法應守護」,這句話每天念,但是做到多少?是不是真的守護?有人告訴我,我們新買來的自行車,没有幾天就銹得不成樣了,這是守護三寶財物的表現嗎?這都不對的。我纔來的時候,他們說買菜,天天乘了汽車去買,想買個三輪車,結果買了之後,没有幾天就撞牆上,撞得稀爛。後來人家告訴我,車早就不用了,還是坐公共汽車去買的。我說爲什麼不用呢?撞壞了。撞壞了就修啊!不守護,反正三寶的東西壞了,隨它去,丢

在那裏。冰箱也是,纔一年多就成了爛冰箱,一個穩壓器也不曉得丢哪裏去了。這都是三寶財物不守護的現象,那麼也是出障的原因。爲什麼有些人住不住,仔細考慮考慮,是不是跟這些有關係?肯定有點關係。

第三,「佛弟子,破已能和」,佛弟子破了兩邊,把他和合起來,尤其是破僧,把僧和合起來,功德最大。當然不只是僧,只要是佛弟子,也都有這個功德。但是和,要有智慧、有方便,不能和稀泥,馬馬虎虎。馬馬虎虎,矛盾没有解決,硬拉在一起,以後越鬧越兇,那就是没有智慧。真正的和是有原則的,大家根據這個原則纔和得起來。没有原則地和稀泥、裝糊塗,那是不長久的。佛有佛的原則,僧伽有僧伽的原則,每一個僧團都有一定的紀律、規則,不能没有原則的亂和,這個要智慧,也要懂事。所以說執掌三寶財物,作僧的執事,最高的要求是阿羅漢;最低的要求也是講因果、懂戒的,能夠把戒學好,做深明因果的人。否則的話,不免錯因果,做錯事情。這在《基本三學》裏面講得很多,這本書可能每一個人都有,也是參考書之一,講《俱舍》的時候,希望大家把這些書多翻一翻,對自己行持有幫助,不要去看《濟公傳》之類的東西。以前有一位,你講這個,他看那個,你講那個,他看這個,跟你唱對臺。結果講完了,他什麼都不知道,叫他背《俱舍》,他說:「唉呀!我背了兩句就頭痛。」這是障,最終還是跑掉了。

第四,「於有情普修慈等」,於有情平等地修慈悲喜捨,都能産生「梵福」。 這些是經上說的能生「梵福」的情況。那麼所謂的「梵福」到底有多大?「頌 曰:感劫生天等,爲一梵福量」,能夠感得一劫天上的享受,是一個「梵福」。

釋曰: 先軌範師或經部,或大衆部軌範師也作如是說,感一劫生天樂,爲一梵福量。四十中劫名爲一劫,同梵輔天一劫壽故。故有伽陀言: 有信正見人,修十勝行者,便爲生梵福,感劫天樂故。十勝行者,於前四梵福上,更加六種: 一、爲救母命,捨自身命; 二、救父命,捨自身命; 三、救如來命,捨自身命; 四、於正法中出家; 五、教他出家; 六、未轉法輪,能請轉法輪。引此頌意,證知四梵福,感劫天樂也。頌言等者,等取毗婆沙說,此言梵福量者,同前妙相業中一福量也。

「先軌範師」,經部的或者大衆部的軌範師。「作如是説」,他們這樣説,感一劫生天的快樂,是一個梵福的量。這裏四十中劫爲一劫,是一個大劫的一半,半大劫。一個大劫是八十中劫,成住壞空,每一個都是二十中劫,這裏是四十中劫爲一劫,這一劫的時間跟梵輔天一劫的壽一樣。

「故有伽陀言:有信正見人,修十勝行者,便爲生梵福,感劫天樂故」,一個 梵福的量,感一劫生天的快樂,引一個伽陀來證明。「有信正見人」,有具足信心 的、正知正見的人,他修十種殊勝行,可以生梵福,感一劫生天的快樂。「十勝 行」,前面四個梵福之外,再加上六個,一共是十個,都能感梵福。後面六個是: 第一,「爲救母命,捨自身命」,爲了救母親的命,犧牲自己生命的,這是極大的福。

第二,「救父命,捨自身命」,爲了救父親的命,犧牲自己生命的,也感極大的福。但是現在却有爲了自己舒服,把父母殺害的。而這個果報,反過來看,也是極大。殺害父母,五逆罪。

第三,「救如來命,捨自身命」,爲了救佛的命,犧牲自己生命的。當然,佛没有命難,但是從好心出發救佛也是有的。藏巴拉就有這個心。提婆達多看到佛在山下經行,就跑到山頂上,他氣力很大,把一塊很大的石頭翻下來,想把佛壓死。結果藏巴拉用肩把石頭一抗,石頭就往一邊倒過去了,没有壓到佛的頂上來。這樣藏巴拉受傷了,藏巴拉是毗沙門太子,不是那麼容易死掉的,單是受傷,但是福報也極大。我們修朵馬,上面給藏巴拉洗澡,就是紀念這個事情。

第四,「於正法中出家」,於如來的正法中出家,功德很大。自己出了家的, 要好好地經常回憶這個功德,梵福量,出家的功德這麼大。

第五,「教他出家」,勸人家出家,功德也是梵福量。假使父母同意子女出家的,會有很大的功德。以前在五臺山,有一個同學從小出家,他跟我們說,他出家二十年,他的父母、親屬没有死掉一個。從這句話裏邊看,他出家的功德,已經讓他的眷屬都沾到光,二十年裏邊,没有死一個人,這不是很簡單的事情。

第六,「未轉法輪,能請轉法輪」,這也是極大的功德,這些都是我們可以做到的。勸轉法輪,那些地方沒有講經說法的,你能勸人家講經說法,或者買磁帶,讓他們聽經,或者自己學好了,去給他們講,這些都是功德事情。當然,講經不要亂講,把因果講錯,反過來又是犯大罪,總是要自己有把握再去講。自己還沒有把握,知見還沒有正,最好不要去講,講了之後,自己因果背不了。一個因果的問題,修行很嚴謹的禪師,說錯一句話,五百世野狐脱不了身。假使平時修持不嚴格的,再去亂說亂道,說了不曉得多少錯話,那這個果報就不好說了,哪個來救你呢?

「引此頌意,證知四梵福,感劫天樂也」,以這個伽陀來證明,十種勝行都能 感梵福,一個梵福,能夠感得一劫生天的快樂。

「頌言等」,這裏是有部的説法,「等」,還有其他的説法。

「此言梵福量者,同前妙相業中一福量也」,前面修三十二相妙相業,百福莊嚴一個福的量,那就無量無邊的大。這裏説生天一劫,當然,生到色界梵輔天,壽命是一劫,假使生的不是色界天,那這一劫怎麼算呢?也是以前提過的那個問題,生了天上以後,再生天,再生天,前後加起來一共一劫時間,是一個引業引的嗎?不是的,是很多的業引出來的。因爲造業的時候,不是一個思心所,有很多的思心所在裏邊起作用,那麼多的思心所,一個挨一個,一個感一輩子的報,那引業就很多。還是一業引一生,這是有部的説法。

從此大文第三,明法施。論云:財施已說,法施云何?頌曰: 法施謂如實 無染辨經等

釋曰: 說法無倒,稱爲如實,不求名利,是無染心。若能如實,以無染心,辨契經等,令生正解,名爲法施。

「從此大文第三,明法施」,法布施,因爲講布施,財施之後還有法施。

「論云: 財施已説, 法施云何」, 財施講了很多, 那麼法施是怎麼回事?

「頌曰: 法施謂如實,無染辨經等」,爲人説法、轉法輪是大好事,但是如果不如法地講,感的就不是好報了。那麼,該怎樣法施?要如實地、無染地辨經等,這緣是真正的法施。

「釋曰: 說法無倒,稱爲如實」, 說法没有顛倒, 跟佛說的意思一致, 就是「如實」。「不求名利」, 「無染」, 這要自己問自己, 講經是不是爲求名、爲求利? 如果不是, 没有染污; 如果是, 有染污心, 不是法施。

「若能如實,以無染心,辨契經等,令生正解」,這纔叫法施。如實地、没有 類倒地,「以無染心」,發心也不是爲名利,「辨契經等」,三藏十二部,契經、 應頌等等,給人家説,使産生正解,效果是正解,不是邪解。講了經,叫人家不要 持戒,要飲酒、吃肉,那不是正解。所以説,自己要無染的心,又是要真正把佛的 道理能夠通達,如實地講,還要對方起正解,這樣纔叫法施。

從此大文第八,明順三分善。論云:前已別釋三福業事,今釋經中順 三分善。頌曰:

順福順解脱 順決擇分三 感愛果涅槃 聖道善如次

「從此大文第八,明順三分善」,經裏邊還有三種善,也要講一下。

「論云:前已别釋三福業事」,施戒修,三種福業事講過了,現在要講三種善:順解脱分、順福分、順決擇分。這三種是經上的名相,也要通釋一下。

「頌曰:順福順解脱,順決擇分三」,順福分、順解脱分、順決擇分,三種。 「感愛果涅槃,聖道善如次」,挨着次第,順福分,感的是可愛異熟果;順解脱分,感的是涅槃;順決擇分,感的是聖道。

釋曰:順福分善者,謂感世間可愛果善。順解脫分者,謂定能感涅槃果善。所造功德,迴求涅槃者是也。此善生已,名爲身中有涅槃法。若人聞說生死有過,涅槃有德,毛竪悲泣,當知此人,已殖順解脫分善也。如見得雨,場有芽生,當知穴中,先有種子。順決擇分善者,謂煖等四善根。此能感聖道,聖道名決擇,感聖道故,名爲順也。

「釋曰:順福分善者,謂感世間可愛果善」,順福分,感人天果報,這是培福。

「順解脱分者,謂定能感涅槃果善」,假使有順解脱分善根的人,將來決定會 證涅槃,當然不是當下感。「所造功德,迴求涅槃者是也」,所造的功德,不是求 人天福報,而是迴向涅槃的,是順解脱分善。那這是不是容易呢?不容易!雖然我 們天天在念迴向偈(祖師做好的現成的迴向偈),迴向涅槃,迴向菩提,但是真正 心裏要求的却是現世福報,這是心口不一。如果真正以祖師的迴向偈來發心地念, 那就是順解脱分的善根,將來決定能證涅槃。

「此善生已,名爲身中有涅槃法」,有了順解脱分的善根,這個人身上就有涅槃法。真正把一切功德都迴向涅槃,這樣的人就有順解脱分,身上有涅槃法。這是有證驗的,不是自己說有就有的,自己說沒有用。

「若人聞說生死有過,涅槃有德,毛竪悲泣,當知此人,已殖順解脱分善也」,如果聽到生死有過患、涅槃有功德這些說法之後,身毛竪立、涕淚悲泣,有這些激動的表現,那這個人就是有順解脱分善根。如果聽了生死是苦、涅槃是好,却無動於衷,那就還没有順解脱分,因爲没有相應的表現。

《金剛經》裏邊,須菩提聽了佛的話,涕淚悲泣,這是般若善根深厚的表現。 《現觀莊嚴論》裏邊提到,對《般若經》有善根的人,有三種,最高的是像須菩提 那樣,涕淚悲泣,最起碼的也是身毛竪立,感到特別興奮。聽到《般若經》一切法 空的道理,感到從没有那麼舒服過,就是和《般若經》有緣的。否則的話,聽《般 若經》,越聽越頭痛,那連一點般若的善根都没有,還說要開悟,怎麼開呢?已經 種殖順解脫分善的,是有表象的。

「如見得雨,場有芽生,當知穴中,先有種子」,比如下雨之後,地上有芽生出來,那決定知道,這個地裏邊是有種子的。如果没有種子,即使下雨,也是不會有芽出來的。如果聽了《般若經》講涅槃的功德、生死的過患,身毛竪立、涕淚悲泣,那就是有芽生了,這樣的人是有種子,這是善根的表現。如果你說自己有善根,這一輩子一定要修生圓次第,但你聽了生死的過患、涅槃的功德,既没有身毛竪立,也不涕淚悲泣,甚至於馬馬虎虎,那圓成次第交給你,你怎麼辦呢?順解脱分的功德都没有,要即身成佛,自己想一想,成不成得了?

「順決擇分善」,就是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——四加行。「此能感聖道」,這個善根能感聖道。聖道是見道、修道、無學道。「聖道名決擇,感聖道故,名爲順也」,四加行(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)之後是見道,見道是決擇分。聖道是決擇,能夠把一切道理搞清楚,斷疑的。決擇是能夠斷疑的,決定把疑斷掉的,聖道都有這個功用。但是見道是決擇的一分,修道、無學道也都是決擇中的一分。而順決擇分善中的「決擇分」只是見道,四加行之後決定是見道,所以是順決擇分^①。

189

[®]《俱舍論》卷二三:「論曰:此媛、頂、忍、世第一法四殊勝善根,名順決擇分。依何義建立順決擇分名?決謂 決斷,擇謂簡擇,決斷簡擇謂諸聖道,以諸聖道能斷疑故,及能分别四諦相故。分謂分段。此言意顯,所順唯是見 道一分,決擇之分故得決擇分名。此四爲緣引決擇分,順益彼故得順彼名,故此名爲順決擇分。」

從此第九,明書印等。論云:如世間說有書、印、算、文、數,此五 自體云何?頌曰:

諸如理所起 三業並能發 如次爲書印 算文數自體

「從此第九,明書印等」,還有些世間的書法、刻圖章、算數之類的,也是業的一種,這裏也要講一下。「論云:如世間説,有書、印、算、文、數,此五自體云何」,世間上有「書、印、算、文、數」,「算」,口算,「文」,做文章吟詩等等,「數」,心數,一共五個,這五個的自體是什麼?

「頌曰:諸如理所起,三業並能發,如次爲書印,算文數自體」,如理所起的身口意三業,加上能發的心,是它們的體。

釋曰: 諸如理所起者,正起書等之加行也。三業者,謂身語意業。並能發者,謂受等四蘊,能發前三業也。如次者,謂前三業等,如次爲彼書印等體。爲書印者,謂前身業及彼能發,五蘊爲體。書謂手書,印謂尅印,並是身業。身業是色,及能發彼受等四蘊,故通五蘊。此之五蘊,能成書印,故名書印。算文數自體者,算謂語算,文謂語字。故算及文,用前語業及彼能發,五蘊爲體。數謂意思,思能計數,一十等數,故數用前意業及能發,四蘊爲體。

「釋曰:諸如理所起者,正起書等之加行也」,要去「書」,起「書」的加行,要去「印」,刻印圖章,就起刻圖章的加行,這是「如理所起」。

「三業」,身語意三業。「並能發者,謂受等四蘊,能發前三業也」,受想行識,這是能發前面身口意三業的一個動力。能發的動力加上三業,是它們的體。「如次」,挨了次第。「前三業等,如次爲彼書印等體」,身業和能發是書印的體,語業和能發是算文的體,意業和能發是數的體。

「爲書印者,謂前身業及彼能發,五蘊爲體」,寫字、刻圖章是身業,加上能發動的四蘊(心王、心所),一共五蘊是書印的體。「書謂手書」,寫毛筆字、鋼筆字之類的,「印謂尅印」,就是刻圖章,「並是身業」,都是身業。身業是色蘊,形色;能發的是受等四蘊,一共是五蘊,「此之五蘊,能成書印,故名書印」。

「算文數自體者,算謂語算」,口算,用口訣,九九八十一,七八五十六等等,用口來算的。「文謂語字」,做文章,吟詩。「算及文」是語業,前面是身業,語業也是色蘊,能發的也是受等四蘊,也是五蘊爲體。

「數謂意思」,思心所,心裏打算盤,心裏的計算,前面的「算」是口算,這 裏的「數」是心數。「思能計數,一十等數」,一、十、一百、一億等等的數,在 心裏算的,這是意業。「故數用前意業及能發,四蘊爲體」,這個加起來還是四個 蘊,不是五蘊,因爲没有身語二業。 從此第十,明諸法異名。論云:今應略辨諸法異名。頌曰: 善無漏名妙 染有罪覆劣 善有為應習 解脱名無上

「從此第十,明諸法異名」,一些法在經裏邊還有其他名字,也要知道一下。 「論云:今應略辨諸法異名」,以後碰上這些名字,就知道指的是什麼。

「頌曰:善無漏名妙」,無漏的善叫「妙」,包含無漏的意思在裏邊。「染有罪覆劣」,有染污的法叫「有罪」,又叫「覆」,又叫「劣」。有爲的善是「應習」,無爲的善不是「應習」。「解脱名無上」,解脱涅槃是最高的,叫「無上」。

釋曰:善無漏者,謂道諦及擇滅也。智者稱揚,故名爲妙。染謂染法,此名有罪,所訶厭故;亦名有覆,覆聖道故;亦名爲劣,極鄙下故。善有爲法,名爲應習,應可修習令增長故。問:何故無爲,不名應習?答:無爲無變,不可修習令增長故;又習爲果,無爲無果,故非應習。解脫者,謂涅槃,是善是常,超一切法,故名無上。

「釋曰:善無漏者,謂道諦及擇滅也」,無漏的善稱「妙」,是最微妙、最好的東西。而有漏的善不能稱「妙」,所以不要説世間上什麼妙得很,有漏的東西,根本就不「妙」,無漏的善法纔「妙」。無漏善是什麼呢?有爲的是道諦,無爲的是滅諦。不管有爲無爲,法相裏邊不能亂稱,決定是無漏善纔能稱「妙」。

「染」,染污法,叫「有罪」。「所訶厭故」,是有智慧的人(佛法裏邊的聖者)所呵斥厭惡的。染污法,第一是叫「有罪」,是所訶厭的;也叫「有覆」,覆蓋聖道的;也叫「劣」,下劣的,「極鄙下故」,卑鄙的,可以捨棄的。

「善有爲法,名爲應習」,善的有爲法,修的時候增長的叫「應習」。無爲法不可增長的,不叫「應習」。修習修習,修習是指有爲法。無爲法,習不起來的,它不會增長的。「問:何故無爲,不名應習」,爲什麼無爲法不叫應習?「答:無爲無變,不可修習令增長故」,無爲法没有數量、大小、變化,它本來如此,不會動的,所以修習增長是不可能的。「又習爲果,無爲無果,故非應習」,另外一個原因,修習修習,是爲了得果,而無爲法没有果的,不叫「應習」,習的目的是得果。兩個原因不叫「應習」:一是無爲法不能增長,二是無爲法没有果。

「解脱者,謂涅槃,是善是常,超一切法」,最高無上的法,就是解脱,擇滅涅槃,所以叫「無上」。「業品」到此就講完了。下士道觀無常、畏惡趣、歸依三寶、明業果,重點是在明業果上,無常、惡趣都可以包在業果裏,歸依三寶也是善的業果,這是下士道的核心。對業果的事情,講得那麼廣的,其他的論恐怕也不多見。

思考題

分别業品第四(卷十六至十八)

- 一 何謂黑黑等四業? 試述其立名之所以。
- 二 無漏業名非白,有何密意?
- 三 無漏業如何斷盡前三種業?
- 四 何謂自性斷、緣縛斷?
- 五 爲什麼欲界雜業及四靜慮白業要第九無間道斷?試各述其具體。
- 六 黑業、雜業還有哪些說法?爲什麼這樣說?
- 七 何謂三牟尼?「牟尼」何義?
- 八 爲什麼意業非牟尼?
- 九 云何唯於無學立三牟尼?
- 一〇 何謂三清淨? 「清淨」何意?
- 一一 何謂三妙行、三惡行?
- 一二 什麼叫三業道? 其體是何?
- 一三 意業道中意業是否業道?爲什麼?
- 一四 惡七業道中,表、無表業之有無云何?
- 一五 善七業道中,表、無表業之有無云何?
- 一六 定生律儀中,表、無表業之有無云何?
- 一七 行、後起之表、無表之有無如前根本耶?
- 一八 云何意三業道無加行、後起?有無不同説法?
- 一九 云何十惡業道加行從三根起?
- 二〇 善業道加行、根本、後起云何皆三善根起?
- 二一 意三業道與三根有無異同?
- 二二 十業道中,何根究竟何種業道?
- 二三 諸惡業道,於何處起行?
- 二四 云何邪見於名色處起?
- 二五 殺已非業道,有無此例?
- 二六 他殺成業道, 試舉各種例, 完整説明之。
- 二七 殺生具幾緣方成業道, 一一述之。
- 二八 不與取具幾緣方成業道,一一述之。
- 二九 有部如何解釋「成殺」?
- 三〇 如何理解「殺者,但殺未來」?
- 三一 欲邪行有幾種成犯?

- 三二 虚誑語具幾緣成業道? 一一述之。
- 三三 何謂虚妄語?以經説十六種釋之。
- 三四 試述見聞覺知涵義,用有部釋。
- 三五 試述見聞覺知涵義,用經部釋。
- 三六 試述見聞覺知涵義,用先軌範師釋。
- 三七 何謂離間語?幾緣成業道?
- 三八 何謂粗惡語?幾緣成業道?
- 三九 何謂雜穢語?幾緣成業道?
- 四〇 雜穢語有幾種説法?各舉例説明之。
- 四一 何謂貪業道?
- 四二 何謂瞋業道?
- 四三 何謂邪見業道? 試就頌疏文詳辨析之。
- 四四 依何義名業道?
- 四五 貪等意三與身語七,皆稱業道,有何不同?
- 四六 無貪離殺等立十善業道,如何安立業道名?
- 四七 諸斷善根,由何業道?
- 四八 本論説三不善根能斷善根,云何會通?
- 四九 爲什麼斷善根所斷唯是欲界生得善?
- 五〇 邪見的行相是什麼?哪些邪見能斷善根?爲什麼?
- 五一 善根是怎樣斷的?
- 五二 善根斷與捨律儀的關係,詳細説明之。
- 五三 何趣、何處能斷善根?爲什麼餘趣餘處不能?
- 五四 何謂見行人、愛行人?其中對斷善根有何差别?
- 五五 斷善根以何爲體?
- 五六 云何能續善根?
- 五七 善根續生如斷漸次耶?
- 五八 何類人現世能續善根?
- 五九 何類人現世不能續善根?
- 六〇 造五逆罪,須於何時方能續善根?
- 六一 斷善根與邪定聚四句,試各舉例詳述之。
- 六二 不善業道與思俱轉,或一至八,各詳説明。
- 六三 善業道總開至十, 説的是什麼? 何謂總、顯、隱?
- 六四 善律儀與思俱轉有幾?各詳説明之。
- 六五 離律儀有一、八、五,詳説明之。
- 六六 不善業道於欲界中,何趣、何處,幾唯成就?幾亦通現行?
- 六七 善業道於三界中,何處何趣,幾唯成就?幾亦通現行?

- 六八 不善、善業道各能得幾果?爲什麼?
- 六九 試將善業道所得果述一、二種。
- 七〇 何謂邪命?爲什麼離邪語、邪業别立邪命?
- 七一 「執資命貪生」爲邪命,云何非理?
- 七二 邪命的真實内涵云何?
- 七三 何謂斷道?有幾種?
- 七四 斷道有漏業,有幾果?各説明其所以然。
- 七五 士用果有幾種? 一一詳説之。
- 七六 無漏斷道業有哪些果? ——詳説之。
- 七七 餘無漏業及無記業各有幾果? 一一詳述其理由。
- 七八 以表説明善等三業,於善等三法,各有幾果?並詳述其理由。
- 七九 以表説明三世諸業,於三世諸法,各有幾果?並詳述其理由。
- 八〇 以表説明諸地諸業,於諸地諸法,各有幾果?並詳述其理由。
- 八一 以表説明學等三業,於學等三法,各有幾果?並詳述其理由。
- 八二 以表説明見斷等三業,於見斷等三法,各有幾果?並詳述其理由。
- 八三 説明本論三業,共有幾説?詳述之。
- 八四 何謂引業、滿業?引業對所引生之關係如何?詳述其理由。
- 八五 試述引業與滿業之關係或差别。
- 八六 唯有業能引、能滿否?
- 八七 除業以外,何法能引能滿?
- 八八 何謂三障? 其體云何?
- 八九 障何等法, 説名爲障?
- 九〇 三障輕重云何?
- 九一 云何無間?
- 九二 三障於何趣中有?
- 九三 五無間業,其體是何?
- 九四 虚誑語,何緣名破僧?
- 九五 破僧之體云何?
- 九六 破僧無記, 豈成無間?
- 九七 誰成破僧?
- 九八 能破者成就何等?
- 九九 破僧異熟,何處、幾時?
- 一〇〇 若造多逆,云何同感一生?
- 一〇一 誰能破僧?於何處破?
- 一〇二 能破於誰?爲什麼?
- 一〇三 齊何名破?何謂五法、八支?

- 一〇四 破經幾時?
- 一〇五 云何名破法輪僧?何處、幾人能破?
- 一〇六 云何名破羯摩僧?何處、幾人能破?
- 一〇七 試述無破法輪時,詳説明之。
- 一〇八 試述成逆緣。將頌疏所述各種情況一一細辨之。
- 一〇九 造逆定加行,有離染得聖否?
- 一一〇 何罪最重?云何?
- 一一一 何世善得最大果?
- 一一二 若約離繫果,何業得最大果(出世善業)?
- 一一三 何謂無間同類? 一一述之。
- 一一四 諸無間同類感果,同無間罪耶?
- 一一五 云何三時障?爲什麼起障?
- 一一六 何謂住定?爲什麼名定?
- 一一七 無價馱婆,爲作何喻?
- 一一八 修妙相業,誰爲能修,如何修,經幾時修成?
- 一一九。何謂百福莊嚴?
- 一二〇 佛於三無數劫,供養幾佛?
- 一二一 娑婆教主最初發心得逢何佛? 發何願?
- 一二二 佛圓滿六度,何位圓滿何度?
- 一二三 試詳釋「天地此界多聞室」一頌。
- 一二四 經中三福業事,云何立福業事名?
- 一二五 何法名施?施招何果?
- 一二六 何謂捨具?施體是何?
- 一二七 試述施益差别?
- 一二八 如何評價「不爲二行施」?
- 一二九 施果差别總由幾因?
- 一三〇 云何施主差别?
- 一三一 行敬重等施,得何果報?
- 一三二 云何所施財差别?
- 一三三 所施田差别云何?
- 一三四 於諸施中,最勝者何?
- 一三五 頗有施非聖,果亦無量耶?
- 一三六 諸業輕重,由何而定?
- 一三七 何謂造作業、增長業?
- 一三八 奉施制多,既無受者,福如何成?
- 一三九 布施惡田,招何等果?

- 一四〇 何謂戒類福業事?
- 一四一 戒淨具幾因?
- 一四二 何謂類福?
- 一四三 戒、修二類,感何等果?
- 一四四 云何一梵福量?
- 一四五 云何法施?
- 一四六 云何順三分善?
- 一四七 書印算文數,自體云何?
- 一四八 試述經中諸法異名。